



NO. **27**
SEP 2026

左野堂TM
Opposition Party
Freedom, Truth, Resistance

OPPOSITION PARTY

策劃：毛慶祥

火種不滅，精神長存

*The greatness of a nation and the progress of
its moral character can best be judged by how it
treats its people*

海內外民主實踐與觀察

網址：www.ZYD1998.com

中國民主黨主辦

中秋憶女

作者：徐光

烟雨碧水細揉沙， 草色青青柳枝發。

迎風攜手童趣樂， 不聞鳥雀噪枝桠。

天邊虹影雲邊想， 歡呼雀躍路邊花。

聞女長成父心慰， 窗寒月冷倍思佳。

徐光注：“倍思佳”是指愛女佳

2024年9月15日于北郊監獄

開篇 <u>Prologue</u>	01	目錄 <u>Contents</u>
02	03	
在野黨簡介 <u>About the Opposition Party</u>	05	
思想火種 <u>Seeds of Thought</u>		人物專訪 <u>Voices of Change</u>
05-13		民主火種 <u>The Spark of Democracy</u>
14-21	22	
真相中國 <u>China: The Truth</u>		時事評論 <u>Current Affairs Commentary</u>
22-34		社會評論 <u>Social Commentary</u>
35-48	49	
民運之路 <u>The Road to Democratic Activism</u>		民運之聲 <u>Voices of the Democracy Movement</u>
49-64		民運行動 <u>Democracy in Action</u>
65-79		民運風采 <u>Portraits of the Democracy Movement</u>
80-81		民運同道 <u>Fellow Democracy Activists</u>
82-84	85	
連載 <u>Serial</u>		作品連載 <u>Serialized Works</u>
85-89	90	
檔案館 <u>Archives</u>		迫害實錄 <u>Records of Persecution</u>
90-94		中國記憶 <u>China's Memory</u>
95-96	97	
雜誌社介紹 <u>About the Magazine</u>		

《在野党》简介

《在野党》杂志是中国民主党组党时期唯一的党刊，以传播中国的民主、人权等理念为宗旨，成立于1998年9月。《在野党》由毛庆祥先生倡议，并在中国浙江省创办，浙江筹委会成员轮值各期的编撰。出刊至第9期后，绝大多数成员被抓，刊物由聂敏之、陈树庆、王荣清继续出刊至第11期，因聂敏之等人被抓而停刊。

但民主火种一直未灭，在历经27年之久，在毛庆祥、谢长发、朱虞夫和郑存柱等海内外中国民主党人的共同努力下，期刊于2025年6月25日在美国洛杉矶成功复刊。它正在以全新的面貌，延续前辈的精神火炬。

复刊《在野党》杂志分为《思想火种》、《真相中国》、《民运之路》、《视频专栏》、《作品连载》、《档案馆》等内容模块，设有官方网站<https://www.zyd1998.com>，并于每月25日刊出电子期刊，纸质期刊会同步发布，敬请订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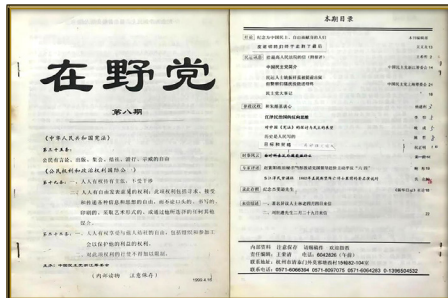
主要成员介绍：

毛庆祥（1950年5月24日），中国民主党创始党员，新《在野党》杂志的发起者。浙江杭州人，自由撰稿人、人权活动家。1976年“四·五运动”参与者，被关押三个月；1978年起投身杭州民主墙运动，担任《四五》、《华东》等民刊编辑，1981年因“反革命宣传煽动罪”判刑三年。1998年积极筹建中国民主党，主编党刊《在野党》。1999年6月被捕，11月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获刑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直至2007年9月14日刑满获释。目前居住在中国大陆。

朱虞夫（1954年2月1日），现任《在野党》杂志总编辑。浙江杭州人，诗人、异议作家、人权活动家、中国民主党创始党员。1978年底投入杭州民主墙运动，是发起人之一，主编《四五》月刊，并多次被传唤、抄家。1989年“六四”因“参与动乱”被收容审查，撤职；1998年积极参与中国民主党的筹备工作，并于当年11月当选为浙江筹委会常务工作组秘书长、全国筹委会筹委。1999年6月19日被捕，9月15日正式以“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刑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2006年9月15日出狱。出狱后仍持续民主运动，2007年再次被捕判刑二年、剥夺权二年；2011年因“茉莉花运动”被捕。判刑七年、剥夺权三年，累计服刑达16年。出狱后仍被严密监控，直至胃癌晚期出境治疗，目前居住在美国。

谢长发（1951年10月7日），中国民主党湖南筹委会主席，是复刊《在野党》杂志的倡议人。湖南望城县坪塘镇人，民主异议人士。1989年参与天安门民主运动，任“工自联”领袖，六四后坚持公开谴责当局暴行，被判劳动教养两年。1998年与潘明栋等筹建中国民主党湖南筹委会，屡次遭拘留；自2002年起坚持定期聚会，联系各地民运人士并资助经济困难者。2005年撰写《中国民主党宣言》、《昭告海外同胞书》等文，并筹划召开全国代表大会。2008年因批评汶川地震“豆腐渣工程”再度被捕，2009年以“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刑13年。目前居住在中国大陆。

郑存柱（1967年），现任《在野党》杂志社社长。安徽合肥人，曾任中学、大学教师、出版社编辑、企业家、人权活动家、中国民主党党员、海外党部高层人士。1989年六四期间发起合肥学生运动，组织发起安徽省高校自治联合会并率学生赴京声援，是安徽省与政府谈判的学生代表之一。2000年在上海秘密参加中国民主党，2006年在美国洛杉矶建立海外联合总部，历任全国联合总部副秘书长及副主席、主席等职务。



图为《在野党》第八期

组织框架介绍:

总编辑: 朱虞夫 社长: 郑存柱 出品人: 景辉辰

荣誉主编 (目前均居住在中国大陆): 毛庆祥、谢长发、胡石根、陈西、吕耿松、查建国、陈树庆、许万平、刘贤斌、胡明君、黄燕明

《在野党》设副总编辑、副社长、轮值总编辑、副主编、编辑部、责任编辑部、美编部、信息技术部、采访部、翻译部、收稿部、校对部、宣传与发行部等职能部门和行政部、财政部、外联部、人权观察部等综合部门, 并设有日本分社, 成员多为中国民主党的海外新生力量。



图为《在野党》复刊第十二期杂志社部分成员 - 洛杉矶

Introduction to The Opposition Party

The Opposition Party was founded in September 1998 as the only official publication of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during its formative years. Initiated in Zhejiang by Mao Qingxiang, with members of the Zhejiang Preparatory Committee editing in rotation, the journal was dedicated to advancing the values of democracy, human rights, and civic participation in China. By its ninth issue, most of its editors had been arrested; even so, Nie Minzhi, Chen Shuqing, and Wang Rongqing continued until the eleventh issue, when further arrests forced it into silence. For years, the publication remained a symbol of democratic aspiration and the sacrifices borne by its founders.

After twenty-seven years, the flame was reignited. On June 25, 2025, through the joint efforts of veteran leaders Mao Qingxiang, Xie Changfa, Zhu Yufu, and Zheng Cunzhu, together with a new generation of overseas activists, The Opposition Party was successfully revived in Los Angeles. Its reappearance not only honors those who endured prison and repression but also reaffirms the commitment to record truth, preserve memory, and carry forward the ideals of freedom and human dignity.

The renewed The Opposition Party is published monthly, in both digital and print editions, with sections such as Seeds of Thought, China Unveiled, Paths of the Movement, Video Columns, Serialized Works, and Archives. It maintains an official website at www.zyd1998.com. As a platform for dissent, it seeks to amplify voices silenced inside China, to link the efforts of activists at home and abroad, and to ensure that the struggles of past and present are neither erased nor forgotten. Above all, it stands as both a witness to history and a torch for the future, sustaining the spirit of opposition through changing times.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莫使青史终成灰

——朱虞夫的民运回忆（上篇）

记者：贾嘉 沈美花



人物简介

朱虞夫，浙江杭州人，中国大陆民主运动长期参与者，中国民主党早期重要参与者之一，《在野党》创办人。

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朱虞夫便参与杭州地区的民主运动。他亲历了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的思想解冻、参与杭州民主墙的创建活动，1998 年 6 月又参与中国民主党的筹建和发展。此后数十年间，他因政治活动多次受到监控、拘押和判刑，三次入狱，坐牢十六年多。

朱虞夫的人生经历，与中国改革开放以来民主运动的发展紧密交织。

在晚年的回忆中，他尤其重视保存历史。他希望把自己亲身经历的事件以及身边曾经参与民主运动的人记录下来，使后来的人能够知道，在那些已经逐渐远去的年代里，究竟有哪些人曾经站出来，他们做过什么，又为此付出了怎样的代价。

一、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思想觉醒

朱虞夫的政治意识，可以追溯到文化大革命，1966 年小学未毕业，因为运动停课，他参加了当年高中毕业生朋友的“读书会”，开始了人生思索。文革最黑暗的“清理阶级队伍”运动时，他曾在民国总统府任职的父亲被迫害自杀，使他更深层次的看清中共暴政的本质。

1971 年朱虞夫以“可教子女”身份，“上山下乡”从事最繁重的农业劳动，他大量阅读、广泛交友，保持冷静观察、独立思考能力。

文革结束后，胡耀邦开始平反海量的冤错假案，提

倡解放思想，朱虞夫待机而动，投身于社会活动。

那个年代，大量历史遗留问题开始浮出水面。许多人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批斗、迫害甚至死亡，他们的家属开始要求平反和恢复名誉。

朱虞夫回忆，当时杭州市政府附近的墙壁上曾贴满各种大字报。

有些家庭的亲人在文化大革命中被打死、整死；有些人因为政治问题蒙受多年冤屈。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他们终于开始公开申诉，希望政府还他们一个公道。

这些景象给年轻时期的朱虞夫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他逐渐意识到，文化大革命留下的问题，并不仅仅是某几个家庭的个人悲剧，而与整个政治制度和权力运行方式有关。

这也成为他后来长期坚持的一个观点：

如果一个社会不能真正反思文化大革命，不能清算造成政治灾难的制度性原因，那么类似的悲剧仍然可能重新发生。

他致力于铲除产生文化大革命的土壤。

二、美国之音与外部世界

在那个信息高度封闭的年代，海外广播成为一些中国人了解外部世界的重要渠道。

朱虞夫回忆，他和身边的一些朋友长期收听美国之音等海外广播。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收听所谓“敌台”本身就可能带来严重后果，但仍然有人冒险偷偷收听。

到了 1978 年至 1979 年前后，中国政治环境开始出现变化。北京西单民主墙以及各地民间刊物、民主活动的消息，也通过海外广播逐渐传到杭州。

朱虞夫和朋友们经常聚在一起讨论：

北京发生了什么？

海外媒体今天又报道了什么？

中国究竟应该走向哪里？

这些信息使他们非常振奋。

他们第一次清楚地意识到，在北京已经有人公开讨论民主、自由、人权以及文化大革命的责任问题。

于是，一个想法开始形成：

既然北京可以出现民主墙，杭州为什么不可以？

三、杭州民主墙

1978 年底至 1979 年初前后，朱虞夫和朋友们开始尝试在杭州张贴大字报。

最初大家非常谨慎。

一篇大字报稿子写好以后，几个人会坐在一起反复研究，检查里面哪些字可能“惹祸”，哪些句子可能成为公安追究的依据。作为“安全模式”，在大字报中把矛头对着老百姓，《国民性一瞥、二瞥、三瞥》等等。

朱虞夫却觉得，这样的文章过于谨慎。中国老百姓的蒙昧是专制暴政的“愚民政策”造成的，我们争取民主的锋芒所向应该是发动、领导文化大革命的“极左路线”。

他回忆，有一次朋友们把稿件交给他抄写。他一边抄，一边觉得原来的文字“不温不火”，于是干脆不完全按照原稿，而是按照自己的想法重新组织语言。

结果，这批大字报贴出去以后，引起了很大反响。

第二天，他们回到现场，看见墙前聚集了很多。

有人认真阅读，有人议论，还有人拿出钢笔、圆珠笔，在大字报后面写下自己的感叹和感想。

朋友们感到非常紧张。

回去以后，大家责怪朱虞夫：

原来的文章没有写得这么激烈，你为什么自己加了这么多话？你这样做，会把大家给害了！

朱虞夫接受了大家的批评，但这件事情也使他更加确信：

只要有人敢把普通人心里想说却不敢说的话公开写出来，就会有人回应。

他每天都一定要去民主墙看看：有没有新的大字报出现；自己写的大字报上有没有别人的留言，通过留言他又结交了许多新朋友。

有时候即使到了深夜，他也会过去转一圈，在一个春雨霏霏的深夜，他在民主墙附近结识了一个终身难忘的新朋友。

他说，那种每天一定要去民主墙转转的感觉甚至“像去看情人一样”，一天不去看看，心里就不踏实。

四、从大字报想到印刷传播

一次，朱虞夫在民主墙附近看到有人正在抄写大字报。

他认识这个人，一个杭州郊区的青年农民。朱虞夫早几年经常拿着相机去郊区农村访“三老”：老地主、老反革命、老右派。这个青年人曾是他的向导。

交谈以后才知道，他是受村里一名老右派的委托，来抄录这些文章的。因为那位老人自己不敢到现场，担心被公安发现，只能请别人代为抄写。

这件事情给朱虞夫一个启发：

既然有人需要一字一句抄写，为什么不能把大字报印刷出来？

如果印成小册子或者传单，不仅方便携带，也更容易传播。

他立即赶去找朋友商量。

但朋友们非常紧张。

他们认为，公安恨不得把墙上的大字报铲下来作为证据，如果印刷成册子，就等于给公安提供了“物证”。

这反映了当时民主墙参与者面对的危险和每个人的真实困境：

一方面，他们希望扩大民主思想的传播；

另一方面，他们又非常清楚，这种行为可能给自己带来牢狱之灾。

五、《四·五》月刊

因为不计后果的“危险创意”，忍无可忍的朋友们把朱虞夫踢出了朋友圈。

朱虞夫像“丧家之犬”般踌躇徘徊在民主墙下。突然他眼睛一亮，民主墙上贴出了一长溜油印的刊物：《四·五》。

那是1976年清明由一群干部子弟结集印刷，借悼念周恩来，控诉“四人帮”的诗集，当年朱虞夫曾去信与他们联络，为首的是某公安局局长的儿子，笔名“边齐”，由于父辈在文革中备受凌辱，他们起来抗争，并遭到弹压。时过境迁，刊物前观者寥寥。

朱虞夫正准备离去，有一个人叫住了他。告诉他，晚上六点半，“边齐”要在西湖边的一公园见他。

见面后“边齐”说，由于他在杭大政治系读书，他想把《四·五》杂志交给他操办，同时转给朱虞夫的有他智囊团的朋友们和印刷器材。

接手后朱虞夫立即把一段时间来结识的民主墙活跃分子拉进杂志社，沿用旧名，出版了杭州民主墙的第一份民刊。

一炮打响，大家歆羡不已。紧接着另一批以方醒华、王东海为首的朋友出刊了《浙江潮》，前不久朱虞夫离开的那些朋友们也出刊了《沉钟》。有一批文艺界子弟刘志群、胡天马、卓刚来参加《四·五》，朱虞夫考虑到政治的残酷性，不希望小年轻涉险，建议他们自己出刊中性一些的刊物，他们就出刊了《萤火虫》。一时间杭州民主墙风起云涌，蔚成气候。



六、“参与动乱”被收容审查

1989年北京的学生运动兴起时，朱虞夫在杭州江干区房管局担任工会工作委员会负责人，区总工会给各个工会的任务是，让大家都悄悄把参与运动的人取证下来，以后追究刑事责任，此时北京还没有戒严，但是中共已经在布局秋后算账了。

朱虞夫私下在晚上与几位朋友去武林广场看望学生，当时学生比较幼稚，很警惕社会人士进入他们的地盘，他还是背着摄像机去拍了一些镜头，还与陈维健一起给学生捐款。与其他朋友一起组织了声援游行。

5月18日，朱虞夫太太生日，他陪去西湖边拍录像。途中遇到他大学同学新闻单位组织的游行，他停下来拍了录像，第二天在工会办公室放给同事看。“六四”后被举报。江干区公安分局将他以“参与动乱”的罪名“收容审查”，因为他播放是在北京戒严之前，关押二十七天后来释放了。单位为政治正确撤除了朱虞夫的工会领导职务，下放基层。

朱虞夫曾在《八九那一年》的回忆录里记录了这次事件，当年网上的文章已经找不到了。

七、筹建中国民主党

进入1990年代以后，朱虞夫的政治参与逐渐从民主墙时期的思想表达，转向更加明确的组织活动。

1998年2月，王炳章从海外悄悄回国，四处点火，号召大家组党，国内几乎所有人都认为太危险，没有人响应，但是朱虞夫却认为应该冲击党禁。

四月王东海询问朱虞夫对组党的看法，他滔滔不绝地说值得一试。

五月王有才参加北大一百周年被有关部门拦回杭州，他综合多方信息，准备筹组中国民主党。

六月，中国民主党在浙江杭州开始筹组，由祝正明起名“中国民主党”并撰写了《中国民主党成立宣言》。

朱虞夫回忆，1998年6月25日下午一点，王有才、王东海、林辉前往浙江省民政厅递交注册材料。

朱虞夫回忆，当天为他们送行的只有他一人，那天在王东海家楼下东太平巷与他们三人一一握别的情景历历在目。

因为所有人都不知道进去以后还能不能平安回来，那次告别带有一种悲壮意味。

至今朱虞夫清楚记得王有才临别前的嘱托，如果他们回不来了，他就想办法营救，并把中国民主党的事情接下去做。

整个下午朱虞夫一直牵挂着他们的安危，不断给王东海打电话，一直没打通。

五点多，朱虞夫终于联系上王东海，得知三个人已经平安回家，材料也被有关部门收下，对方表示需要“研究”。

但是第二天，王有才即被当地派出所叫去问话。

公安开始询问：

为什么成立中国民主党，有哪些人参加？

为什么成立这个组织？

中国民主党的活动由此迅速进入公安机关的视线。

但是他们逐级上报，最终遭到浙江省委书记李泽民的否定。也许是投鼠忌器，怕影响了蜜月期的中美关系。也许是文革中那么多的冤错假案为人诟病，当时监狱里已经七八年没有关押政治犯了。王有才至今感念李泽民，将李泽民列为中国民主党组党重要人物。江泽民在镇压中国民主党的同时，严厉指斥李泽民（见江泽民《论三个代表》）并撤了他的浙江省委书记。

八、中国民主党的两个不同做法

对于中国民主党究竟应该成为一个怎样的政党，参与者之间并非没有分歧。根据朱虞夫的回忆，王有才构思的中国民主党相对温和和具有一定成员门槛的政党模式，“别说政党，就是单位招聘也有门坎”，怎么阿狗阿猫随便都能加入呢？

而朱虞夫走的是另一条路。

他后来形容：

王有才想做的是“阳春白雪”，而自己做的是“草根政治”“街头政治”。

朱虞夫说，由于注册回家后，王有才立即被西湖政保带到翠苑派出所调查，并随即被软禁起来，他已经无法开展党务工作。

而海外以王炳章为首的民运人士非常关注国内的组党活动。他几乎每天都给朱虞夫打电话，催促朱虞夫趁热打铁，在克林顿回国前把中国民主党做大做强。“到街路上去，见一个发展一个，要形成势，这样你们就不会被轻易扑灭了”。

但是国内当时的形势是，根本没人关心政治，大家都忙着赚钱。朱虞夫形单影只，就是去散发传单，也没有人陪他去，他只能硬着头皮一个人拿着《中国民主党成立宣言》去街路上散发。果不其然，他在散发传单时被便衣警察抓捕了。

公安局逐级上报，没有人拍板，只好在“留置”48小时后释放了他。他是王有才之后第二个因为中国民主党被抓的人。

回家后朱虞夫深感孤掌难鸣，朱虞夫看来，如果民主党只是少数知识分子讨论政治的平台，就很难真正成为社会性的民主运动。

普通工人、农民、失业者、小商贩以及社会各阶层的人，只要认同民主理念，都应该拥有参与政治的权利。

因此，他更加重视街头传播和基层发展。于是他开始物色人才，他先找的是民主墙时期的老战友王荣清，王荣清处事圆滑，是个商业人才，很会出点子，但是他也与政保保持着来往，时不时会“喂点料”，同时也把对方的意图告诉这边，这是他的“安全模式”。这时，

有二位王有才的老部属祝正明和吴义龙也来找我，中国民主党浙江筹委会有了雏形，我又去找了住我附近的毛庆祥，他一口答应加入，最后请来了民主墙时期的李锡安，六个人撑起了一场台面。

这也使浙江中国民主党的活动方式与最初注册时期发生了截然不同的变化，完全改变了王有才的初衷，使王有才耿耿于怀，不能释然。

朱虞夫强调，在他看来，中国民主党的历史不能简单写成“某三个人注册了一个党”。

注册固然重要，但一个政党真正形成，需要后来许多人不断组织、传播、发展成员并为此承担政治风险。

朱虞夫调侃：是他“篡党夺权”，自作主张走了另一条路线才形成了后来的局面。

九、散发《中国民主党成立宣言》

为了扩大影响，朱虞夫开始亲自散发《中国民主党成立宣言》等材料。

他回忆，那天他带着一叠宣言来到杭州一个热闹的十字路口。

他把摩托车停在附近，然后开始向路人发放。

不分年龄，也不特别挑选对象。

手中的材料发完要离开时，一名年轻男子突然站在他的车前，对他说：

“你不要走。”

朱虞夫第一反应就是：

这人是公安便衣，自己将失去自由。

他立即拿起路边摊位上的电话给王东海打电话。

他说自己正在散发《中国民主党成立宣言》，现在已经被便衣控制，马上要被带去公安局。

他唯一拜托王东海的事情，是晚饭时去告诉自己的妻子：今天不要等我回家吃饭了。随后，他被带走并受到拘押。

这是1998年6月30日，王东海将朱虞夫被抓的消息告诉了“中国人权信息中心”的卢四清，卢四清编发了新闻稿，第二天是香港“回归”一周年纪念日，香港几乎所有的报纸、电台和电视台都播发了这则消息，这可以说是为香港的未来吹的第一次哨声。

这也是第一次中国民主党的公开活动。

十、来金彪事件

朱虞夫的回忆中，还有一个他认为值得留下姓名的人——来金彪。

来金彪是杭州人，多年以后他逃来了旧金山。朱虞夫回忆，在杭州早期民主活动中，来金彪是杭州市民积极参与中国民主党活动的代表。

当时，中国民主活动的消息经过美国之音传播以后，在杭州西湖边的一公园等地引起不少人的关注。

那里经常聚集着大量的退休老人。

大家坐在树林间交流着各种时事新闻，他们特别关心杭州本地的中国民主党活动。

来金彪经常在那里公开演讲，评论中国民主党建立的意义并给大家讲公民应有的基本权利。

由于他说普通话，有人误以为他是“北京来的学生”，于是有密探向派出所报告。

据朱虞夫回忆，政保人员随后来到现场，在附近观察，他们判断这个人是一条北京来的“大鱼”，特意由区政保科长和副科长出手抓捕。等来金彪结束演讲离开以后，两名政保科长将他带走送往派出所。

现场有人目睹了这一过程，随后赶去通知朱虞夫。

朱虞夫得知以后，立即带着一台小收音机赶到派出所。

因为过去工作关系，他与当地一些工作人员比较熟悉，因此得以在附近等待。

到了美国之音播出时间，他打开收音机。

当天的新闻中，第一条就是来金彪被抓走的消息。

朱虞夫后来回忆，这一刻给他的感受非常深：

一个普通人在杭州街头因为公开表达政治意见被带走，但很快，全世界就可能通过广播知道他的名字。

这使他越来越认识到：

公开表达本身，就是打破信息封锁的一种方式。也给被捕者带来极大的慰藉。（未完待续）

编辑：钟然 校对：毛一炜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民主不是突然降临的信念，而是一生逐渐坚定的选择

—— 陈树庆：从一个普通人的社会感受，到义无反顾走上民主之路

记者：贾嘉 沈美花

人物简介

人物简介：陈树庆，中国民主运动著名人士、中国民主党浙江委员会副主席，长期关注中国的民主、人权与公民权利问题。

陈树庆出生于普通家庭，早年从现实生活中对社会公平、普通民众处境以及公共权力运行的观察，逐渐形成对民主、自由与社会公正的思考。1989年“六·四”事件对其思想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也促使他开始重新思考中国社会的民主化道路。

此后，陈树庆参与中国民主党相关活动，并从事民主、人权理念的传播与相关刊物工作。因参与和推动民主运动，他曾多次遭遇政治打压和监禁，并经历了长达十四年六个月的牢狱生活。

在长期的政治压力和监禁生活中，陈树庆始终坚持自己的民主理念。他认为，中国的民主化进程不可能依靠某一个人、某一个团体或某一种单一力量完成，而需要海内外不同群体长期共同努力。

如今，陈树庆依然关注中国的民主与人权事业。他同时也呼吁海外民运人士和年轻一代：在坚持理想、关注中国社会的同时，首先照顾好自己的生活、家庭和健康，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持续关注和支

持中国的民主与人权事业。
当谈及自己为何能够长期坚持时，他用一句简单而坚定的话概括了自己的人生：

“我是个战士。I'm a fighter。”

【采访导语】

视频采访开始时，镜头中的陈树庆老师精神状态良好。

谈起现在的生活，他显得平静而乐观：

“现在生活状态还可以，身体也好。有时候只要有空，就抓紧时间锻炼身体。”

很难想象，这位如今谈笑从容的人，曾因追求民主与自由而多次遭遇政治迫害，并在监狱中度过漫长岁月。

从普通家庭走出来，到逐渐形成民主思想；从相信社会可以在现有体制下逐步改善，到最终认识到民主必须由全体人民共同参与、共同决定——陈树庆的人生轨迹，是一代中国民主人士思想成长和现实选择的一个缩影。

而这一切，并非始于某一个瞬间。

“民主思想不是哪一件事情突然改变的，而是一点一滴积累起来的。”

一、民主思想并非突然形成，而是在生活中逐渐积累

贾嘉：您是什么时候开始接触民主思想的？有没有一件特别重要的事情改变了您的人生？

陈树庆说，他对民主、自由以及社会公平的认识，并不是因为某一天突然发生了巨大的转变。

“这个思想是慢慢积累起来的，一点一滴地进步、积累起来。不是哪一件事情突然完全改变了我。当然，也有几件事情对我的影响比较大。”

他说，自己出生于普通百姓家庭，从小就能够感受到现实社会中存在的许多不公平。

“我们普通老百姓，能够感受到社会上的很多不公

平、不公正，也能看到老百姓的苦难，还有一些官僚主义、打官腔等现象。”

这些生活中的观察，让他从很早开始便产生了一种朴素的愿望。

“发自内心地希望中国、希望我们的社会能够更加公平，希望老百姓能够真正享受到民主。”

但是，在早期，这种想法还并不明确，也没有形成完整、系统的政治理念。

二、“六·四”让他重新认识共产党与民主之间的关系

在陈树庆看来，1989年的“六·四”事件是自己思想成长过程中影响极为深刻的一件事情。

在此之前，他并非完全否定共产党领导下进行政治改革的可能性。

“以前甚至认为，自由、民主这些思想，和共产党表面上的宣传也是一致的。我们也曾经认为，通过共产党的领导，或者改善党的领导，中国也能够逐渐走向民主。”

然而，“六·四”事件改变了他的看法。

“八九年以后，我开始看清一个问题：共产党为了维护自己的政权，可以把这个政权当成自己的私产。”

这种认识，让他开始重新思考中国民主化的道路。

“我以前认为，也许可以和他们一起，在他们的领导下逐渐实现民主。但后来，这种想法彻底改变了。”

陈树庆逐渐形成了一个更加坚定的信念：

“如果中国要真正实现民主，绝对不能依靠某一个集团，包括执政党。应该是全体人民都拥有真正的、不可剥夺的、对国家命运的决定权。”

在他看来，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民主。

三、知道道路艰难，但仍然决定“尽力而为”

当然，思想上的觉醒并不意味着现实中的道路会变得轻松。

陈树庆非常清楚，中国的政治现实决定了推动民主化将是一条漫长而艰难的道路。

“共产党从建政以来，一直垄断着全社会的各种政治、经济资源。我们要真正实现民主，当然知道这个过程会非常艰难。”

但是，他认为，困难并不能成为放弃的理由。

“既然认为这个方向是对的，那么不管有多少困难，就看自己能够做多少事情。尽自己的力量，尽力而为。”

这句话听起来简单，却也成为他此后人生选择的真实写照。

四、从提供帮助到亲自站出来

谈到 2006 年前后的经历，陈树庆回忆起当时与一些民主人士共同活动的过程。

那时，他与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相识，并开始接触中国民主党相关活动。

最初，陈树庆并没有计划成为主要的组织者。

“那时候我的生意还比较好。我看到他们聚在一起，都是一些积极、有理想的人，我也愿意尽一些绵薄之力。”

然而，随着当局不断打压，许多参与者相继被抓捕、判刑，原本参与相关活动的人越来越少。

“后来共产党一步一步地进行打压。朱虞夫等很多朋友都被抓进去了。”

在这样的情况下，他不得不更多地站到前面。

陈树庆说，当时其他朋友并不需要他的金钱或者其他物质支持。

“他们需要的不是我的钱，也不是其他东西，只是需要我这个人出来做工作。”

于是，他开始参与《在野党》杂志的编辑工作。

然而，很快便遭到了当局的打压。

五、第一次被关押 4 个多月

由于参与编辑民主党党刊《在野党》，陈树庆遭到警方调查。

当局要求他交代刊物的印刷地点以及稿件来源。

对此，他明确拒绝。

“他们问我在哪里印刷，稿源是哪里来的。我拒绝回答。”

陈树庆认为，如果民主人士向警方提供其他参与者的信息，就等于帮助当局继续进行打压。

他用一个形象的比喻表达自己的态度：

“我说，这就像带着日本鬼子去扫荡一样。作为民主党人，怎么能带着警察去印刷的地方，或者告诉他们其他人的情况？”

由于拒绝配合调查，他被关押了 4 个多月。

最终，当局要求他写下保证书，承诺不再继续编辑出版《在野党》杂志。

陈树庆表示，当时刊物已经遭到破坏，即使自己想继续，也很难恢复原来的工作。

因此，在经历 4 个多月的关押之后，他获得释放。

但是，这次经历并没有让他放弃。

恰恰相反，它让他更加清楚地认识到，自己未来可能面对什么。

六、明知可能坐牢，为什么仍然坚持？

在第一次遭遇关押之后，陈树庆已经非常清楚，继续走下去意味着什么。

“我很多志同道合的朋友已经被判刑了。我知道，

如果继续做下去，我可能也会和他们一样，受到政治迫害，甚至坐牢。”

但是，他认为，追求民主与自由从来都不是没有代价的。

“从横向来看世界各国，从纵向来看历史，没有哪个国家实现民主、走向进步的过程中，不需要有人付出代价。”

在陈树庆看来，历史上每一次社会进步，都有人承担风险，甚至付出生命。

他提到了辛亥革命时期的革命者。

“比如辛亥革命时期，孙中山先生身边的那些革命者，很多人明明知道可能会失败，也知道可能会失去生命，但他们仍然义无反顾。”

因此，他并不认为自己的付出有什么特别值得夸耀的地方。

“我只是愿意为了自己的祖国，为了保障自己的同胞能够拥有基本的人权做一点事情。如果因此需要付出一些代价，我认为也是理所应当的。”

面对记者流露的敬佩之情，陈树庆反而显得十分谦逊。

“我们这样的志同道合的朋友太多了。我只是其中的一个。很多人付出的牺牲比我更大，做的工作也比我更多。”

也许正是这种朴素的信念，让一个原本拥有稳定生活的普通人，在时代的洪流中做出了自己的选择。

而这条道路，也最终将他带入两次，总共长达十四年六个月的牢狱岁月。

面对着当局对中国民主党的残酷镇压，陈树庆这样的浙江勇士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选择的不是自保，不是激流勇退，而是坦然承受十几年的牢狱之灾，通过访谈记者深深被这些勇士们所感动。

下篇预告：

《陈树庆：你可以关押我的身体，但无法改造我的信念》

十四年六个月的监狱生活，他经历了什么？

面对监狱所谓的“思想改造”，他为什么说：“如果是对的，不用你们改造，我自己会改；如果是错的东西，把我打死也不会改变。”

在漫长的铁窗岁月中，是什么支撑着他坚持下来？

下篇将继续讲述陈树庆的故事，以及一位民主人士如何在漫长岁月中坚守自己的信念。

编辑：李晶 校对：熊辩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不沉默，是一种选择

——访《在野党》杂志副总编辑冯仍

记者：贾嘉

在中国民主运动漫长而曲折的历史中，有些人站在聚光灯下，有些人则选择默默承担那些并不引人注目的工作：整理资料、编辑文字、校对史料、采访亲历者，将一个个容易被遗忘的名字、一段段可能湮没的历史重新记录下来。

冯仍，现任《在野党》杂志副总编辑。从主动加入编辑团队，到承担校对工作，再到进入编辑部、担任轮值总编辑，他与《在野党》的关系，也从最初“希望能够帮一点忙”，逐渐变成了一份希望长期坚持下去的责任。

对于为什么加入中国民主党、为什么投身《在野党》杂志的编辑工作，以及如何看待一本海外民主刊物的使命和未来，冯仍有着自己的思考。

在接受采访时，他多次提到一个关键词——真实。

“我们可以有明确的政治立场，但事实必须真实。只有建立在事实基础上的批评，才真正有力量。”

从个人思考到走进中国民主党

谈及自己与中国民主党的渊源，冯仍表示，自己真正开始接触中国民主党，是在来到美国之后。

在中国生活期间，他一直对许多社会问题有自己的思考和看法，也曾因为公开表达个人意见而受到公安机关的打压。

来到美国后，他开始接触更多民主人士，并参与与民主、人权相关的活动。

随着接触和思考的不断深入，他越来越意识到，中国社会所面临的许多问题，最终仍然指向制度问题。

“我越来越认识到，中国很多问题最终还是制度问题。”冯仍说。

基于这样的认识，2024年10月17日，他正式加入中国民主党，希望能够真正参与推动中国的民主、自由、人权与法治进程。

对他而言，这并不是一个简单的身份选择，而是个人长期思考之后作出的行动。

从主动自荐到参与《在野党》复刊

冯仍参与《在野党》杂志，也有着一段颇为直接的经历。

2025年6月11日，他主动向朱虞夫先生自荐，希望能够加入《在野党》编辑团队。当时，杂志正处于复刊后的发展阶段，他也恰好参与了第12期杂志的编辑工作。

最初，冯仍主要负责编辑和校对工作。随着参与程

度不断加深，他后来开始负责校对部门，并进入编辑部。从第26期开始，他担任《在野党》轮值总编辑。

从最初“帮一点忙”的想法，到后来逐渐承担更多责任，冯仍对这份工作的理解也发生了变化。

“刚开始只是觉得自己能够帮一点忙，但做久以后，我越来越觉得，这本杂志最大的意义，就是把很多容易被遗忘的人、事件和声音保存下来。”

这也是他希望将这项工作长期坚持下去的重要原因。

一本杂志或许无法立刻改变现实，但它可以留下记录。

而对于一个经历过政治压制、社会变迁和无数个人命运起伏的时代而言，记录本身或许就是一种责任。

《在野党》最需要传承的精神：不沉默

《在野党》创刊于1998年，与中国民主党公开组党的历史有着密切联系。

在冯仍看来，今天重新复刊《在野党》，最需要传承的精神，首先就是——不沉默。

“1998年中国民主党公开组党，本身就是在一个非常压抑的环境中，公开表达不同政治主张。”

而今天重新复刊《在野党》，在他看来，也不仅仅意味着恢复一本杂志。

“更重要的是继续坚持民主、自由表达和独立思考。”

不过，冯仍特别强调，拥有明确的政治立场，并不意味着可以忽视事实。

“我们可以有明确的政治立场，但事实必须真实。只有建立在事实上的批评，才真正有力量。”

对于一份具有政治立场的媒体而言，如何在价值立场与新闻真实性之间保持原则，是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

冯仍认为，立场可以鲜明，但不能以牺牲事实为代价。

因为只有真实，才能使记录经得起时间的检验。

记录真实，是《在野党》的核心使命

如果用几句话概括《在野党》的办刊宗旨，冯仍给出了这样的答案：

记录真实、坚持民主、关注人权、保存历史、传播思想。

在这几个关键词中，他最为看重的仍然是“真实”。

《在野党》希望关注和记录中国民主运动的发展，也关注政治犯、人权问题、宗教自由、司法不公，以及普通中国人的真实生活。

冯仍特别希望,《在野党》不仅仅成为海外人士讨论中国问题的平台,也能够让更多来自中国国内的人,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讲述真实的故事。

“别人可以写很多评论,但真正亲历者的声音,是很难替代的。”

因此,在内容选择方面,他越来越重视第一手资料和亲历者的讲述。

无论是政治犯家属、人权人士、宗教人士、民主人士,还是普通中国人,他们亲身经历的故事,都可能成为理解中国社会的重要历史材料。

“这些内容非常有价值。”

在冯仍看来,评论可以提供观点,而亲历者的讲述则能够保存一个时代最直接的记忆。

一本杂志,如何建立自己的真实标准?

对于涉及历史事件和重要新闻的内容,真实性如何保证?

冯仍认为,最基本的原则就是:不能只依靠单一来源。

“有原始文件,就尽量寻找原始文件;能够联系当事人,就尽量向当事人核实;新闻事件则尽量通过多个来源进行交叉确认。”

除此之外,采访录音、文字记录以及相关资料,也应该尽可能完整保存。

如果一件事情暂时无法得到完全确认,也不应该为了追求新闻效果而将未经证实的信息直接写成既定事实。

“我们应该告诉读者,我们的信息来源是什么,而不能把未经证实的信息直接写成事实。”

对于一家希望长期存在的媒体来说,这样的原则或许并不惊人,却至关重要。

因为新闻可能很快被遗忘,但记录会留下来。

而今天的报道,也可能成为未来研究历史的重要资料。

从个人热情走向制度化运作

目前,《在野党》杂志已经形成了相对完整的组织架构,包括社长、副社长、总编辑、副总编辑、轮值总编辑,以及编辑、采访、校对、美编、翻译和宣传等不同部门。

一篇稿件从进入杂志社开始,大致需要经过收稿、编辑、校对、美编排版,最终出版和发布等多个环节。

在冯仍看来,未来一个重要的发展方向,就是进一步明确各个环节的责任。

“谁编辑、谁校对、谁审核、谁推广,都应该清楚。只有这样,杂志才能长期稳定运行。”

这也反映出他对于《在野党》未来发展的一个基本判断:一家媒体不能永远仅仅依靠个人热情维持。

目前,杂志面临的现实困难之一,就是许多参与者都是义务工作者。大家都有自己的工作和家庭,能够投入杂志的时间有限,专业人才也相对不足。

与此同时,稳定的稿源和宣传推广,也是未来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

因此,冯仍希望推动《在野党》逐渐从主要依靠个人热情,走向更加稳定的制度化运作。

“未来也希望有更多专业记者、编辑、翻译、新媒体和国际传播方面的人才加入。”

不只是一个人的声音,也不只是一个圈子的刊物

对于《在野党》在海外中国民主运动中的定位,冯仍有一个十分明确的期待。

“我希望《在野党》不要只成为某一个人的声音,也不要成为某一个小圈子的刊物。”

《在野党》有着中国民主党的历史背景,也有明确的价值立场,但在冯仍看来,这并不意味着它应该成为一个封闭的平台。

相反,他希望《在野党》能够成为一个相对开放的公共平台。

它可以传播民主思想,记录中国民主运动,也可以关注和记录中国社会真实发生的事情。

“我一直觉得,我们今天做的不只是一本杂志,也是在给未来保存历史资料。”

这句话或许也揭示了《在野党》存在的另一层意义。

许多当下看似普通的采访、文章和个人经历,在时间的沉淀之后,都可能成为理解一个时代的重要线索。

而那些曾经被忽视的人,也许会因为一次采访、一篇文章而留下自己的名字和声音。

从中文杂志走向国际传播

谈及《在野党》的未来,冯仍认为,现阶段它仍然主要是一份中文杂志。

但从长期发展来看,他希望《在野党》能够逐渐走出海外中文圈,成为一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民主、人权媒体平台。

实现这一目标,首先需要提高自身的专业标准。



英文翻译、事实核查、资料引用、图片版权和专业编辑，都需要逐步建立更加严格的规范。

但在冯仍看来，国际传播并不只是简单地把中文文章翻译成英文，再发布到网站上。

真正的国际化，需要主动走出去。

“我们不能只是把中文翻译成英文放到网站上，而是要主动把有价值的内容传播给国际媒体、人权组织、学者和研究机构。”

未来，他希望《在野党》不仅能够成为海外华人关注中国问题的一个窗口，也能够成为国际社会了解中国民主、人权与社会现实的参考平台。

“我希望未来有一天，别人研究中国民主、人权和社会问题的时候，也会把《在野党》作为一个重要的参考来源。”

这是一个长期的目标，也是一项需要时间积累的工作。

但对于一本希望记录历史的杂志而言，或许最重要的从来都不是短时间内获得多少关注，而是在时间的洪流中，能够留下多少真实的声音。

结语：不沉默，也不遗忘

从加入中国民主党，到主动加入《在野党》编辑团队；从最初参与编辑和校对，到承担更多编辑工作，冯仍所经历的，并不仅仅是个人身份和职务的变化。

更重要的是，他对于“记录”的理解越来越深刻。

在采访中，他反复强调真实、第一手资料、历史保存以及制度化运作。

这或许也是一位媒体工作者最朴素的坚持：可以有自己的价值判断，但不能放弃对事实的尊重；可以面对现实的困难，但不能因此停止记录。

“不沉默”，是《在野党》希望传承的精神。

而“不遗忘”，或许正是记录者的另一种责任。

那些曾经被压制的声音，那些容易被忽略的人物，那些正在发生或已经远去的事件，都需要有人去倾听、去整理、去保存。

一本杂志能够走多远，也许取决于很多现实条件。

但只要仍然有人愿意记录，有人愿意说出真相，有人愿意为那些可能被历史遗忘的声音留下位置，那么，这份坚持本身，就已经具有意义。

编辑：韩立华 校对：毛一炜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Choosing Not to Remain Silent: An Interview with Opposition Party Deputy Editor in Chief Feng Reng

Feng Reng, deputy editor in chief of Opposition Party, believes factual accuracy is the foundation of meaningful journalism. Although the magazine openly advocates democracy, freedom, human rights, and the rule of law, he argues that political convictions never justify distorting evidence. Only reporting grounded in verified facts, he says, can retain credibility, withstand historical scrutiny, and provide lasting value for future generations.

After arriv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Feng became increasingly involved with democracy advocates and gradually concluded that many of China's long standing social and political problems originated in institutional structures. On October 17, 2024, after years of personal reflection, he joined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Soon afterward he volunteered for Opposition Party, initially proofreading manuscripts and editing articles before assuming broader editorial responsibilities.

Feng explains that he first intended only to contribute practical assistance. Over time, however, he came to believe the magazine's greatest mission was preserving voices, experiences, and historical records that might otherwise disappear under censorship or public forgetfulness. He considers first hand testimony especially valuable because eyewitness accounts preserve historical memory more directly than commentary or interpretation. In his view, documenting personal experiences today creates reliable historical resources for tomorrow.

To maintain credibility, Feng emphasizes that every important report should rely on multiple independent sources whenever possible. Original documents, direct communication with those involved, interview recordings, and supporting materials should all be carefully preserved. When evidence remains incomplete, uncertainty should be stated openly rather than replaced with speculation. He believes transparency regarding sources and verification is essential for responsible journalism.

He also hopes to expand the magazine's international influence through accurate translation, rigorous editorial standards, and stronger cooperation with scholars, human rights organizations, and international media. Ultimately, he envisions the publication becoming an important reference for future research on China's democracy movement, human rights, and contemporary history. Through careful documentation, independent thinking, and respect for truth, Feng believes the magazine can preserve memory and ensure that important voices are neither silenced nor forgotten.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领导的事再小也是大事，百姓的事再大也是小事

——极权主义现象之七

作者：张兴贵

在极权主义体制中，“领导的事再小也是大事，百姓的事再大也是小事”并非简单的官僚主义偏差或个人作风问题，而是这一政体逻辑的必然产物。这一现象的必然性在于——极权主义追求对社会生活的“总体”控制，必须将领袖（或领导集团）神圣化、绝对化，使其成为意识形态的化身和权力的唯一源泉；而民众则被工具化为实现“历史使命”的手段，其个体诉求必须服从于这一抽象的“整体”。

一、领袖作为“真理”与“历史必然”的化身。极权主义的核心在于一套“极权意识形态”，如法西斯主义、斯大林主义等，它声称掌握了历史的绝对规律和人类的终极真理。领袖并非普通政治人物，而是这一真理的活的体现、历史的发动机和人民的“父亲”。领袖的思想、决定甚至日常事务，都被等同于“党的意志”“国家的命运”“历史的进步”。因此，领袖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被上升为“大局”——任何轻视都是对真理的背叛。相反，百姓的事再大也是“小事”，因为在这一意识形态下，个体不是目的，而是实现“集体意志”的工具。民众的饥饿、苦难、权利诉求，被视为“历史进程中的暂时阵痛”或“局部矛盾”，必须为“伟大事业”让路。这种二元对立是必然的：若承认百姓个体权利的优先性，就等于否定了意识形态的绝对性，动摇了整个权力大厦的合法性基础。个人崇拜正是这一机制的制度化表达，它通过现代宣传机器（大众媒体、文艺、仪式）将领袖神化，使其超越法律、道德和常识。

二、真理垄断。极权主义通过垄断真理生产，系统性扭曲认知框架。宣传、媒体、教育和仪式共同构建了一个“第二现实”：领袖事务被永恒放大为“关乎民族命运”“体现人民意志”的大事；民众疾苦则被最小化、外部化，归咎于“敌人”“历史遗留”，或辩证化，“暂时的、必要的”。

三、提拔规则。下级官员的晋升、生存完全依赖于对上级（最终是对最高领袖）的绝对忠诚。考核标准不是民生绩效，而是“落实领导指示”的热情与效率。在这种结构下，信息流动必然扭曲：基层真实民情被层层过滤，只有符合“领导关怀”叙事的内容才能上传。资源配置同样遵循权力逻辑——巨额人力、物力、财力优先保障“领导工程”“形象工程”，因为这些直接关系到权威的可见性与神圣性。百姓的住房、医疗、环境等问题，即使涉及数百万人生死，也被视为“可调控的次要

变量”，在“稳定压倒一切”或“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旗号下被牺牲。历史经验证明，这种结构具有自我强化机制。任何试图把百姓大事置于领导小事之上的尝试，都会被解读为“政治不忠”，遭到清洗。这导致整个官僚体系的“习得性无助”，逐渐内化“领导的事比天大”的认知；官员则通过“精致服务”换取安全与晋升。这种心理结构使现象超越个人，成为体制的“文化基因”。

“领导的事再小也是大事，百姓的事再大也是小事”是极权主义权力异化的必然镜像。它根植于意识形态的绝对主义、真理垄断、人事规则等，这些要素相互锁定，形成闭合逻辑。不如此，极权便不成其为极权。

编辑：李聪玲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Phenomenon Seven of Totalitarianism: Leaders' Minor Matters Become Major While People's Major Matters Become Minor

This essay argues that the saying "leaders' minor matters become major while people's major matters become minor" reflects a structural feature of totalitarian rule rather than ordinary bureaucratic failure. The author contends that such systems elevate political leaders into symbols of historical truth and ideological legitimacy while reducing ordinary citizens to instruments serving collective goals.

According to the essay, totalitarian ideology portrays leaders as embodiments of absolute truth whose decisions are inseparable from national destiny. Consequently, trivial leadership concerns receive extraordinary attention, whereas widespread public suffering is dismissed as temporary sacrifice for a greater cause.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centralized power, ideological monopoly, and loyalty based promotion reinforce this imbalance. Officials prioritize political directives over citizens' needs, filter information upward, and allocate resources according to political priorities rather than public welfare consistently.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重视“被看见的”

——极权主义现象之八

作者：张兴贵

极权主义重视“地面上看得见”的建设，而轻视下水管道等“看不见”的基础设施，其根源在于体制的内在逻辑：表演性政治、合法性生产、权力展示的结合。

一、表演性政治。极权主义本质上是“剧场国家”。汉娜·阿伦特在《极权主义的起源》中指出，这种体制依赖持续制造神话、运动感和集体幻觉来维持统治。地面上宏大的、视觉冲击强的项目——宽阔的林荫大道、巨型广场、纪念碑、高耸的政府大楼、标志性体育场或水电站——完美服务于这一需求。它们是可被观看、可被摄影、可被宣传的“景观”，能瞬间制造“政权强大、领袖英明、事业辉煌”的叙事。相反，下水管道、污水处理系统、地下管网等隐形基础设施，却“沉默无声”。它们无法举办仪式，无法成为背景板，无法转化为宣传口号。它们的功能是长期、分散、预防性的——减少内涝、保障公共卫生、支撑日常民生——却缺乏即时戏剧效果。因此，在资源有限的极权体制下，优先序自然倒向“看得见”的项目，这是政治选择。

二、合法性赤字的替代。极权政权普遍面临深刻的“合法性赤字”：缺乏民主选举的程序合法性，也难以长期依赖真实的经济绩效。于是，它们转向“表演合法性”——通过可见成就制造合法性幻象。宏大地面工程提供即时、可量化的“胜利叙事”：多少公里大道、多少座高楼、多少个“世界第一”。这些数据容易统计、容易上报、容易通过国家媒体转化为“历史性成就”。而地下管网的完善，需要数十年持续投入、专业规划、分散维护，其效益滞后且难以归因于某位领袖或某次运动。故障往往在多年后才爆发，极易被淡化为“自然灾害”。这种偏好形成恶性循环：政权越依赖可见绩效来弥补合法性，就越忽视隐形系统；隐形系统越脆弱，政权就越需要新的地面工程来转移视线、制造新神话。

三、可见即控制，可控即象征。首先，可见建设便于权力展示与威慑。宽阔笔直的大道利于阅兵、群众集会和监控；巨型建筑象征对自然、对历史、对“旧世界”的征服，强化领袖作为“历史推动者”和“救世主”的形象。地下设施则无法承载这种象征重负。其次，它服务于资源集中与控制。极权体制擅长“举国体制办大事”，通过自上而下的动员调动资源。但隐形基础设施需要地方自主、专业判断和持续预算，这与高度集权的决策模式相冲突。资源有限时，必然优先投向能直接服务政权存续、能被中央直接掌控的可见项目。再次，从心理学

角度，这是不安全感的补偿。极权领袖和官僚深知权力基础脆弱，依赖恐惧而非共识，因此需要不断通过“看得见的胜利”来强化自我合法性与群众顺从。地面景观成为心理麻醉剂：越是内部矛盾尖锐，越需外部（或视觉）辉煌来掩饰。

四、体制激励的扭曲。极权官僚体系的激励机制进一步放大了这一偏差。官员晋升依赖“政绩工程”——上级看得见、媒体拍得到、能快速出成果的项目。修建下水管道难以“出彩”，维护它更无“亮点”。相比之下，民主或开放治理中，媒体监督、选民压力和专业自治会推动对隐形基础设施的重视。因为民生问题会直接转化为政治问责。而在极权下，民众声音微弱，责任链条模糊，导致“可见优先、隐形拖延”的结构性选择。

极权主义重视地面景观、轻视地下管网是权力哲学问题。真正的文明治理，从不追求舞台上的永恒高潮，而是致力于让每一位公民在日常中活得安全、有尊严。

编辑：李聪玲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Phenomenon Eight of Totalitarianism: Prioritizing What Can Be Seen

The author argues that totalitarian regimes favor visible construction over hidden infrastructure because political power depends on spectacle. Grand boulevards, monumental squares, government buildings, and stadiums create powerful images that symbolize strength, unity, and national achievement. Such projects are easy to celebrate and promote through propaganda, while underground drainage, sewage systems, and utility networks remain invisible despite their importance.

According to the essay, this preference also reflects a search for legitimacy. Governments lacking democratic accountability rely on visible accomplishments to demonstrate success. Hidden infrastructure requires continuous investment, technical expertise, and long term maintenance but provides little immediate political reward.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this imbalance reflects the governing logic of totalitarianism rather than practical necessity. Effective governance should be judged by reliable infrastructure, public safety, and the everyday wellbeing of citizens instead of impressive monuments or carefully staged political displays that prioritize image over lasting public benefit.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爱国”还是“碍国”？

——牛腾宇母亲回应为冤判叫好者

作者：牛腾宇母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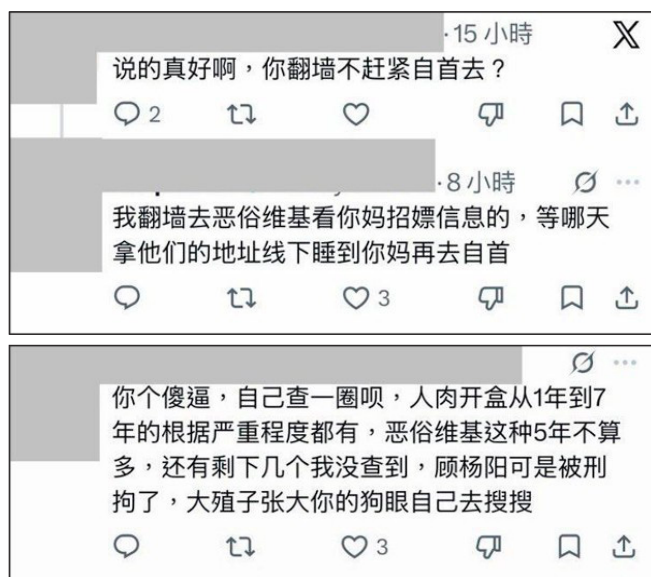
近日，有人为表所谓“忠心”、显所谓“爱国”，竟然公开拥护广东当局对我儿牛腾宇作出的判决，甚至还觉得判得太轻。

究竟是蠢到了极点，还是另有图谋？

我儿牛腾宇蒙冤，被广东当局判处14年有期徒刑。然而最近，一名身份不明的人在互联网上传播有关我儿的言论，其表示：“广东省政府对牛腾宇的判决没有问题，其可能参与了‘香港反修例事件’，14年罪有应得。”还表示：“甚至感觉牛腾宇判太轻了。”

显然，这番说辞不仅替广东当局为我儿牛腾宇罗列出了新的“罪状”，还肯定了广东当局对我儿作出的司法判决。此人甚至认为，因为我儿疑似参与所谓“香港反修例运动”，判14年已经算是从轻处理。

其说来说去，最想表达的意思恐怕就是：牛腾宇疑似参与了香港游行示威活动，是所谓“分裂祖国”的大坏蛋，判再重也不为过，才判14年简直太轻了。



然而，事实真的是这样吗？

我曾要求广东有关方面按照规定提供我儿被“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期间的监控录像及案件案卷，他们均拒绝提供，并以各种理由推脱和搪塞。甚至连我儿因遭受酷刑而送医抢救的病历本，据我所知，也被有关人员提前收走。

如果判决真的如此经得起检验，他们为什么不愿依法提供这些重要资料？

更重要的是，牛腾宇从未参与过所谓“香港游行事件”。我公开过广东省茂名市有关法院对此案作出的判决书，其中对此事也是只字未提。

由此可见，即使是在原来的判决中，也没有以所谓“参与香港游行”或者“煽动分裂”等行为对牛腾宇进行定罪量刑。

连判决书中都没有出现过的罪名，到了这个人的嘴里，竟然成了牛腾宇被判重刑的原因之一？

再退一万步讲，即使牛腾宇真的参与过什么活动，司法机关也应当按照法律，对具体行为依法立案、侦查、公诉，并在判决书中明确列明事实、证据、罪名和法律依据，而不是事后由一个网络上的陌生人替司法机关“补充罪名”。

如果司法机关办案时可以张冠李戴，随意改变指控，任意量刑，那么司法就谈不上真正的公正与透明。长此以往，只会不断破坏社会对法律的信任。

从此人的言语中不难看出，他似乎非常“爱国”。

在他的逻辑中，因为广东省是中国的一部分，所以所谓“爱国”，就必须无条件拥护广东有关政法、法院、检察和公安机关；只要质疑这些机关作出的判决，就成了“不爱国”。

这是什么逻辑？

难道爱一个国家，就意味着不能质疑司法机关？

难道指出冤假错案，就是反对国家？

难道一个地方司法机关无论做什么，都必须无条件拥护？

我认为，恰恰相反。

真正希望这个国家变好的人，才更应该要求司法公正，要求依法办案，要求有错必纠。

出于对广东有关方面的无条件拥护，此人似乎必须极力证明我儿牛腾宇“有罪”。但在我看来，原判决所涉及的问题本身就存在大量争议。为了证明14年重刑“罪有应得”，他只能从网络上东拼西凑、断章取义，再将各种并未出现在判决书中的所谓“罪名”扣到牛腾宇头上。

连原判决都没有认定的事情，他却急着替司法机关定了罪。

无条件拥护一个被指存在违法办案、酷刑和严重程序问题的地方司法体系，甚至为可能存在的冤假错案叫好，这究竟是在“爱国”，还是在“碍国”？

真正损害一个国家的，并不是有人站出来揭露问题，而是有人明知问题存在，却仍然替错误叫好。

在我儿身陷冤狱期间，我曾无数次前往广东维权。

我曾在街头遭到有关人员拉扯和威胁，对方甚至扬言要将我抓起来，我没有退缩。

在四会监狱门口，我也曾面对大批警力，我没有害

怕。

这些年来，我遭遇过各种骚扰、威胁和压力，但我从来没有想过放弃为儿子申诉。

后来，我一次又一次前往广东高院，与法院有关人员交涉。从领导、法官、工作人员，到门口的安保人员，许多人都和我打过交道。

但是至少在我的经历中，没有人当面对我说过：“牛腾宇有罪，判 14 年没有问题。”

至于所谓牛腾宇“疑似参与香港游行”的事情，我也从未从办案机关那里听到过。

有一次，我前往茂名有关法院，希望找到当年参与审理我儿案件的法官张书铭，当面问清楚案件中的问题。据我的亲身经历，当他得知我要找他后，很快离开了办公室，我最终没有能够与他当面对话。

这更让我想问一句：

如果一个判决真的如此经得起法律和事实的检验，为什么不能坦然面对一个母亲的质问？

还有一次，在我不断质问案件问题后，广东高院有关人员向我表示：“我们会依法依规监督茂名中院对案件进行处理。”

他们没有告诉我：“你儿子罪有应得。”

也没有告诉我：“判 14 年已经是从轻处罚。”

然而现在，一个与案件究竟有什么关系都不清楚的网络人士，却比办案机关本身更加斩钉截铁，甚至恨不得替司法机关再给牛腾宇增加几个罪名。

这不是司法。

这也不是爱国。

一个真正值得珍惜的国家，首先应当允许人民追问真相，允许母亲为自己的孩子申冤，也应当允许司法机关的错误受到质疑和纠正。

一个国家的法治，不会因为有人揭露冤案而受到伤害。

恰恰相反，真正伤害法治的，是明知可能存在冤屈，却仍然选择闭上眼睛；明知权力可能犯错，却仍然高喊“判得好”“判得还不够重”。

如果这种“爱国”最终变成了为一切权力行为叫好，那么它不是爱国，而是在“碍国”。

我还是那句话：

我只是一个母亲。

我不要求任何人无条件相信我，我只要求有关方面公开证据、依法办案，让事实接受检验，让法律接受检验。

如果牛腾宇有罪，请用事实和证据证明。

如果这个案件存在冤屈，就应该依法纠正。

这才是真正对国家、对法治、对人民负责的态度。

"Patriotism" or "Harming the Nation"? A Response from Niu Tengyu's Mother

In this article, Niu Tengyu's mother responds to online comments defending the fourteen year prison sentence imposed on her son and arguing that the punishment was too lenient. She rejects claims that he participated in the 2019 Hong Kong protests, emphasizing that no such allegation appears in the official judgment. She argues that anonymous internet users have no basis to invent accusations that were never presented by prosecutors or accepted by the court.

She further questions the fairness of the judicial process. 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authorities repeatedly refused to provide surveillance recordings, case files, and other materials that she requested while seeking to challenge the conviction. She also alleges that medical records relating to her son's treatment after alleged torture were removed before she could obtain them. In her view, if the judgment were legally sound, the evidence should be available for independent examination rather than withheld from public scrutiny.

The article also criticizes the idea that supporting every judicial decision is equivalent to patriotism. The author argues that genuine concern for a country requires demanding judicial fairness, legal accountability, and correction of possible wrongful convictions. She believes questioning courts or government agencies should not automatically be treated as opposition to the nation, but instead as part of protecting justice and public trust.

Drawing on her own experiences, she describes years of petitioning in Guangdong, confronting officials, visiting courts, and attempting to meet judges involved in the case. She recalls facing pressure, intimidation, and repeated obstacles, yet says that no official personally told her that her son's sentence was unquestionably justified or that alleged participation in Hong Kong protests formed part of the prosecution.

The article concludes that the rule of law depends on transparency, evidence, and public scrutiny rather than unquestioning loyalty to authority. Speaking as a mother rather than a politician, she calls for the disclosure of evidence, lawful procedures, and an impartial review of the case. She argues that only verified facts, due process, and independent examination should determine guilt or innocence, and that correcting possible miscarriages of justice ultimately serves both the legal system and the country itself.

编辑：黄吉洲 校对：熊辩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陈树庆养老金维权起诉近四个月才收到书面答复

作者：陈树庆

原告陈树庆诉杭州市拱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关于陈树庆领取养老金资格及核定有效缴费年限的“行政确认及行政复议”一案，经过近四个月的周折，2026年9月2日，终于收到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正式书面受理答复。立个案，有多难，不妨回顾如下：

2026年5月12日，原告陈树庆将《起诉书》通过邮局特快专递寄至拱墅区人民法院。邮件查询单显示2026年5月13日上午09:02【单位收发室签收】，后经2026年5月26日上午9时许、6月9日上午9时15分左右、6月25日上午9时许分三次到位于本市香积寺东路109号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询问立案情况，并且于6月9日上午9:30分左右和6月26日下午14:45分左右，分别向行政立案窗口给我的立案监督电话89508823询问立案情况，都是回答我他们没有收到，让我等等。原告陈树庆感觉此种情况很不正常，质疑法院是否也在玩“躺平”，窗口人员就透露说可能案子比较复杂，让我再等有消息会及时通知我。

2026年7月14日上午9:40分许，离提交起诉状都超过两个月了，陈树庆再次到拱墅区人民法院行政立案窗口查询。窗口办事人员先让我等等，约5分钟后出来，她先后叫来两个保安当面删除我手机上他们怀疑我在办理立案时的录音记录，并明确告知我立案窗口严禁录音、录像、拍照。我想在任何严禁录音、录像、拍摄的地方，一旦对现场所发生的事实产生争议，应该是举证责任倒置，让严禁录音、录像、拍摄而自己遍布摄像头的一方负举证责任，所以也任由他们删除我手机上他们认为应该删除的记录，并对着一位正在删除我手机记录、胸前佩戴执法记录仪的保安大声说“里面的录音记录都是客观事实，你们不应该删除，希望不要为赖皮销毁证据”。这位保安笑着说“我们按规定删除，法院不会赖皮的”。待他们删除我手机记录后，窗口办事人员退回法院最初收到的起诉状，要我按照他们提出的要求修改起诉状，说里面不允许出现有关国际公约，不允许有奴役劳动的问题等等。我说“诉状里援引的国际公约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已经批准，不允许奴役劳动是里面具体条款的规定，中国监狱里普遍存在的强迫无偿劳动也是事实，诉状里的任何内容我原告提出来了，如果法院认为不是实情不合法或无理，完全可以判决驳斥与驳回，不让原告提出来，不合理、不公正应该也不合法”。但立案窗口工作人员说：这里是中国法院、这里是行政审

判庭，你不同意我们的要求修改，就不立案好了。

为了固定诉讼进程防止法院推脱不予立案，我只好按照立案窗口人员的要求修改了起诉状，7月14日下午14:55左右，我将删减修改后的《行政起诉状》提交给行政起诉窗口，窗口工作人员反复检查后让我在签名、日期上分别签注陈树庆、2026年7月14日，并在日期后写明“修改稿”后，收下诉状。我问她可以立案了吗，他说“要给法官看过再定，好了我会电话通知的”，我说不要又是一拖2个月还没有个立案结果，她说“法律有规定，7个工作日内会给你答复”，我就放心地离开法院。2026年7月22日上午9时10分左右，我再次来到拱墅法院立案窗口询问立案情况，窗口人员要求对《行政起诉状》的案由和诉讼请求进行规范化调整和补正，当天下午我将再次修改补正改后的《行政起诉状》提交给行政立案窗口。又等了十几天没有消息，2026年8月5日9时10分左右，我再次来到拱墅法院行政立案窗口了解立案情况，窗口人员说7月29日已经立案，我索要立案的案号，窗口人员给我手抄了一张小贴纸，上面写着“2026浙0105行诉前调139号，邓法官胡书记员89508971”并告知我等副本送达被告，被告回复是否同意诉前调解后才能正式立案，要到8月底9月初会有该阶段的结果。

2026年9月2日，原告陈树庆收到拱墅法院的邮政特快专递（EMS），书面印有“2026浙0105行诉前调139号”，里面有《司法公正告知书》1份，本案两被告杭州市拱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向法院提交的本案行政答辩状、证据清单及证据等。至此，陈树庆养老金维权行政起诉，自最初提交行政起诉状后近四个月，总算收到了正式的书面答复。从程序上及手续上看，仍处于诉前调解阶段，虽然被告已经提交答辩状已经明确拒绝诉前调解让步，由于还没有拿到正式的立案通知及本行政诉讼案的案号，应该说本案仍处在法院已经受理但还没有正式立案状态。

对照一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五十一条“人民法院在接到起诉状时对符合本法规定的起诉条件的，应当登记立案。”“对当场不能判定是否符合本法规定的起诉条件的，应当接收起诉状，出具注明收到日期的书面凭证，并在七日内决定是否立案。不符合起诉条件的，作出不予立案的裁定。裁定书应当载明不予立案的理由。原告对裁定不服的，可以提起上诉。”“起诉

状内容欠缺或者有其他错误的，应当给予指导和释明，并一次性告知当事人需要补正的内容。不得未经指导和释明即以起诉不符合条件为由不接收起诉状。”“对于不接收起诉状、接收起诉状后不出具书面凭证，以及不一次性告知当事人需要补正的起诉状内容的，当事人可以向上级人民法院投诉，上级人民法院应当责令改正，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第六十七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应当在立案之日起五日内，将起诉状副本发送被告。被告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交作出行政行为的证据和所依据的规范性文件，并提出答辩状。人民法院应当在收到答辩状之日起五日内，将答辩状副本发送原告。”感慨多多。

本案7月22日修改后法院才接受的《行政起诉状》，删除了最初起诉状中我国政府签署及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人权公约之援引，删除了监狱强迫无偿劳动的内容，虽然少了这两项原告主张的有力支持，但考虑到本案到目前的状况，行政行为停留在过错方行政机关不承担责任而让无过错方失去信赖利益保护原则来承担责任的悖理状态，鉴于的原告递交、法院最终接受的《行政起诉状》理由也足够充分有力，我知道每个法院显目处信誓旦旦的“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标语，势必面临再一次严峻的考验。

7月22日原告修正后提交、法院接受的《行政起诉状》如下：

行政起诉状

原告：陈树庆，男，汉族，1965年9月26日出生，浙江省杭州市人，现住杭州市拱墅区大关苑东五苑6幢5单元202室，身份证号330106196509260073，联系电话15958160478。

被告一：杭州市拱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1号，联系电话：0571-89505558

负责人：林轶职务：局长

被告二：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台州路1号，联系电话：0571-89509522

负责人：陈宇职务：区长

案由：行政确认及行政复议

诉讼请求：

一：请求撤销被告一杭州市拱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5年12月25日对原告做出的《办理事项告知单》；

二：请求撤销被告二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杭州

市拱墅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杭拱政复[2026]67号。

事实与理由：

原告陈树庆于2025年12月25日已满60周岁3个月，实际已缴社会保险统筹24年4个月，超过了15年的最低缴费年限。在2025年12月办理退休手续时，被告一杭州市拱墅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事人员以原告于2007年因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被判刑4年和2016年因颠覆国家政权罪被判刑10年6个月为由，将社保缴费年限扣除两项刑期累加年限剩余缴费仅9年多，已不足最低缴费年限，拒不办理原告的退休手续。

再三交涉中，原告不满被告一的工作人员停留在口头上含糊其辞的“根据相关政策”，曾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5年12月25日被告一工作人员陈祖朋在其办公室向原告出具《杭州市拱墅区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办理事项告知单》、《告知书》及《关于被判处有期徒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复函（此件依申请公开）》（浙人社函[2010]358号），书面正式确认被告一拒不办理原告退休手续的决定。

原告认为前述文件所依据的法律适用不当、政策效力不足，于2026年1月27日就此事申请行政复议，被告二拱墅区人民政府于2026年4月30日做出的《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杭拱政复[2026]67号维持被申请人即本案被告一拒不办理陈树庆退休手续的前述《告知单》。原告不服，现向贵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依法审理，作出公正的判决。

原告认为，契约精神是现代文明社会得以稳定运行的基石，民以吏为师，全社会的诚实守信，政府行为要做表率。本案20多年来，原告、原告家属、原告工作或社保挂靠的单位替原告缴纳社会保险，从未遇到服刑期间不能缴费的明确告知，甚至2025年3月10日原告最后一次刑满释放后，到被告一设在拱墅区香积寺东路58号的政务服务中心几次补缴中间断交的最近几年（包括部分刑期内的期间）社保费用也都顺利完成。被告收取保险缴费的时候好好的，现在要被告履行保险责任的时候，突然变卦，以所谓“属于违规参保缴费”为托词，拒不履行被告应负的社会保险责任，却让缴费人本案原告陈树庆单方面承担所谓“违规”的不利后果，使得人民群众对政府行为信赖利益的保护原则荡然无存。

从被告一提供的《告知书》中可见，其推翻约定、拒不履行对原告社会保险责任的理由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二条第一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

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以下统称用人单位）和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劳动者，适用本法”、第七十二条“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十条第一款、第二款“职工应当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共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可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由个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被判处有期徒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复函》（浙人社函[2010]358号）规定“服刑人员在服刑期间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

显而易见，上述《劳动法》和《社会保险法》包括《浙江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例》里的规定，是要求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去缴纳社会保险费，立法目的是保障从业人员的社会保险权利，里面并没有“服刑人员不能参加社会保险”的强制性规定；至于浙人社函[2010]358号《复函》，是（此件依申请公开），根据法律未经公布不生效的原则，“依申请公开”不能等同于“公布”，没有对抗不知情相对人的任何效力；《复函》做出日期是“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印发日期是2010年10月9日，对原告在2010年9月13日已经结束的第一次服刑四年期间缴费显然没有追溯效果；更何况《复函》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中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的级别和效果，属于无立法权的政府部门替自己“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制定的“比赛规则”，里面所指的“服刑人员不能参加社会保险”明显属于2018年2月8日施行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99条将典型的关于行政主体“重大且明显违法”的情形之“第二，减损权利（本案：法律没有明确禁止而该《复函》加以禁止）或增加义务（结合现行政策，该《复函》的本案结果：要原告60岁后另行增加每年连续社保缴费义务直到5年后允许补足15年，才能享有早就该有的退休资格）的行政行为没有法律依据。”，所以《复函》也不能作为政府自己违约的依据。所谓“法无德不立”，一个良法的原理，比如最高法关于适用行政诉讼的《解释》第99条，不仅公布于形式，更应该在司法实践中适用。

原告在与被告一的工作人员交涉时，有工作人员解释说“你坐牢期间，无法成为前述《劳动法》等法律条款中规定的缴费企业的真实劳动者，你的职工养老保险只是虚拟的代缴形式，不符合法律和政策的规定”。当时原告申辩说“社保代缴，法律至今没有明令禁止，是社会保险开始统筹以来一直默认并在实践中广泛实行的政策，近二十多年来包括你们人社部门在内的机关事业

单位许多一线工作人员，并没有在劳务派遣单位真实上班，但由劳务派遣单位代发报酬代缴社保，你们不能对人对己双重标准”，他们回答说“劳务派遣是有法可依的”。原告事后进一步了解了有关劳务派遣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机关事业单位使用劳务派遣工的历史与现状后发现，这是试图以“合法”的形式实际上超越了法律的规定，掩盖编制内外实际上的双轨制所造成的身份性职业歧视，是严重违反《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同工同酬”要求的行径。说其超越法律授权的用人范围，因为《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二条明确规定“劳务派遣单位经营劳务派遣业务，企业（以下称用工单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适用本规定。依法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合伙组织和基金会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使用被派遣劳动者，依照本规定执行”，并未将机关事业单位列入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用工单位。而且，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在纠错、改进措施中明令禁止，例如：财政部令第102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第十条“以下各项不得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购买主体的人员招、聘用，以劳务派遣方式用工，以及设置公益性岗位”。原告认为，被告一利用手中的权力对于原告的社会保险权利以“法未包含”即“违规”来“法无禁止而禁止”，对于自己大量使用劳务派遣工“法无授权”却滥用。被告一的这种做法，不仅公然违背了法治社会“公民权利法无禁止即自由，政府权力法无授权不可为”的基本要求，成为又一个类似“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的典型案列。

申请人认为自己已经到了法定年龄享受退休的资格与待遇，除了前述实际已缴费的年限及对政府信赖利益保护原则以外，没有任一现行法律的条款明确规定服刑人员在服刑期间不得参与社会保险（包括社保缴费）。而在对申请人的两次判刑的判决书中，判决了剥夺一定期限的人身自由与政治权利，并没有判决剥夺社会经济权利当然包括享有社会保险的权利。

综上，鉴于原告实际社保缴费24年4个月已经超过规定的最低缴费标准15年，鉴于无论第一被告出具的《告知书》、《告知单》还是第二被告做出的《复议决定书》中都无视作为一个法治政府及其机关在行政中不可忽视的下述事实及其法律效果：

（一）原告人本人及打工企业、家属等在过去缴纳或补交社保费用时从未遇到服刑期间不能缴费的告知，在本案原告办理退休资格确认时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前《浙人社函[2010]358号复函（此件依申请公开）》从未公开，不能作为政府违约赖账对抗不知情相对人，从而严重损害政府行为的信赖利益保障原则；

(二) 在法律适用“范围”的解释与应用时，被告对己对人双重标准。对于自己的人员招收和使用，“法律未包含”而公然且大量使用劳务派遣工严重侵犯同工同酬的法律要求，却对原告社保权利以“法律未包含”即所谓的“违规”予以排除，这种“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行径，有违于法治社会“政府行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民众行为法无禁止即自由”的基本要求；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及其他任何一个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所包含的具有法律地位与效力的规范性文件对于服刑期间的社保参与人并没有强制性条款明确排除。

对于上述原告围绕争议焦点提出的三点理由，两被告在本案具体行政行为中如果不能回答（认可或依法反驳），说明本案被告的行政失信行为经不起认真的依法推敲；如果是不屑回答，涉嫌权力肆无忌惮的傲慢，为建设法治社会、建立法治政府之大忌，更加应该加以制止和防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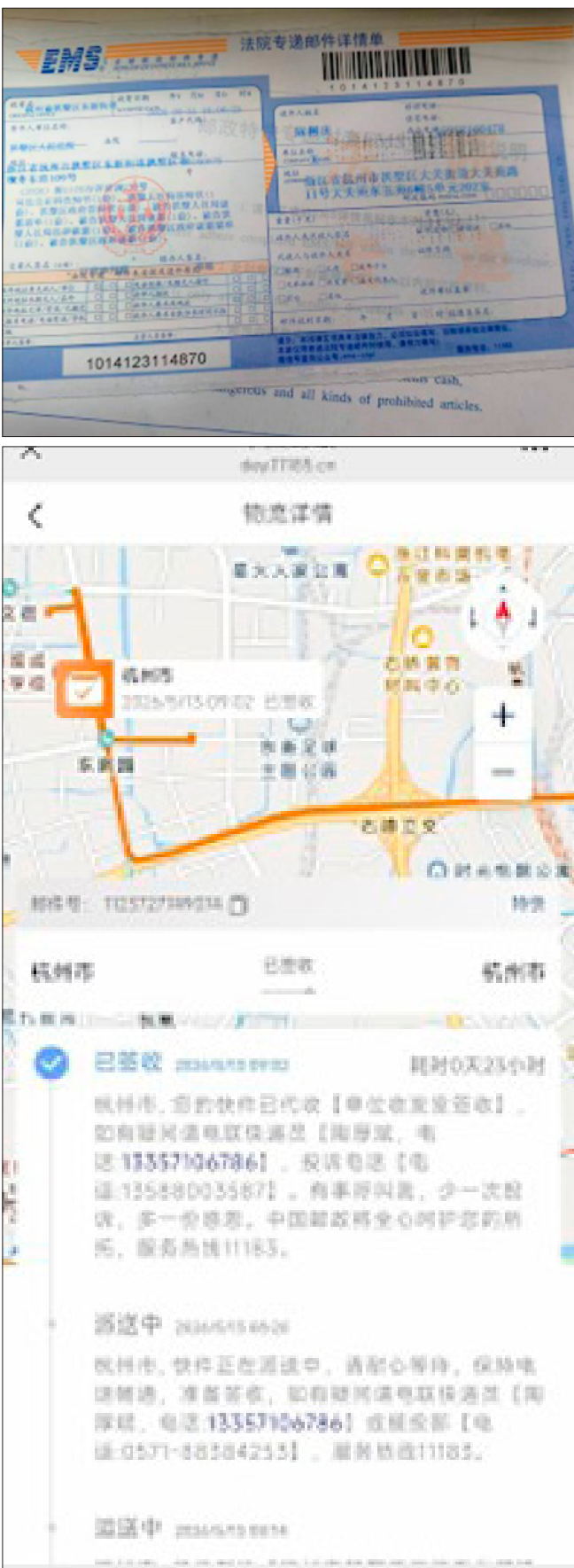
至此，原告特提起本案行政诉讼，请求贵院依法审判此案，对原告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撤销被告一于2025年12月25日对原告做出的《办理事项告知单》及被告二做出的《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杭拱政复[2026]67号，促使被告一及时办理原告的退休资格并履行对原告按照缴费24年4个月年限应负的社会保险责任。

此致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

具状人：陈树庆
2026年7月22日（修改稿）

- 附：
- 一、本诉状副本2份；
 - 二、原告陈树庆身份证复印件包含正反两面1份；
 - 三、《养老保险历年参保证明》复印件1份；
 - 四、《杭州市拱墅区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办理事项告知单》影印件1份；
 - 五、盖“杭州市拱墅区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印章的《告知书》复印件1份；
 - 六、《浙人社函[2010]358号》影印件1份；
 - 七、《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杭拱政复[2026]67号复印件1份。

编辑：李晶 校对：王滨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追求民主不应成为罪名，谁有权决定中国的未来

——邹幸彤的坚持

作者：张致君



对于我来说，真正的政治启蒙运动便是 2019 年的香港“反送中”。也正是港版国安法的颁布，让我毅然决然的走上政治异见者的道路，此后经年，这些在港人一直激励着我在反对中共专政道路上的前行。而今看着那些为守护民主自由的香港人锒铛入狱，从何桂蓝的坦然无惧到邹幸彤面对判决时的微笑，这种力量给了我足够的勇气面对中共极权。结束中共一党专政，势在必行。

二百多页的判词，最终围绕着一句并不复杂的话展开：“结束一党专政。”

2026 年 8 月 21 日，香港高等法院裁定邹幸彤、李卓人以及已经解散的支联会“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成立。法院认为，“结束一党专政”针对的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而这种领导地位又被现行中国宪法规定为国家根本制度的一部分，因此，推动结束一党专政，可以构成对国家根本制度的“推翻”或“破坏”。

表面上是一起国家安全案件，把所有繁复的法律语言拨开，案件最后留下的是一个比刑法更古老、也更根本的问题：中国究竟是谁的中国？

如果中国属于人民，那么人民当然有权讨论共产党应不应该继续执政；如果人民是国家主权的来源，那么人民当然有权主张改变政治制度；如果所谓“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不是一句装饰性的口号，那么人民至少必须拥有一种最基本的权利——对掌握国家权力的人说“不”。

反过来说，如果人民没有权利要求执政党下台，没有权利要求政党轮替，没有权利要求改变现行政治制度，那么所谓“人民主权”，便存在一个无法解释的悖论：

人民被宣布为国家的主人，却不能决定谁管理这个国家。

邹幸彤质问的不是一个法条的技术解释，而是权力的来源。任何政党都可以相信自己最适合执政，可以宣称自己的历史贡献，可以努力争取人民支持；但是没有

任何政党能够通过自己的意志，把自己变成国家永久的主人。

中共不能自己宣布“我代表人民”，然后再以“人民的名义”规定人民必须永远接受它。如果它可以这样做，那么逻辑就变成：共产党因为代表人民，所以共产党必须执政；共产党必须执政，又证明共产党代表人民；而任何要求共产党下台的人，因为反对“代表人民的共产党”，便被定义为反对人民、反对国家。

这是一个封闭的政治循环。在这个循环里，权力不再需要来自人民不断的授权，它已经预先宣布自己拥有永恒的授权。这不是民主政治中的“执政”，是一种对政治选择权的垄断。

一部宪法，能不能规定一个政党永远不能下台？

邹幸彤案最值得思考的，不是中国宪法现在有没有规定共产党的领导地位，这个事实并没有多少争议。真正的问题是：一项宪法规定的存在，是否就足以证明这项规定永远正当，而且人民永远不能主张改变它？

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么人类历史上的许多专制制度都可以获得最完美的法律辩护。因为专制从来不一定意味着“没有法律”。很多专制制度同样有宪法、有法院、有刑法、有法官、有复杂的司法程序。真正区分法治和专制的，不是国家有没有一本法律，而是法律究竟在限制权力，还是在替权力证明自己永远正确。

所谓法治，不是把掌权者的意志写进法条以后，就宣布一切服从这种意志的行为叫“守法”。法治的核心，是权力本身也受到约束。

如果宪法可以规定某一个政党必须永远领导国家，同时刑法又禁止人民和平要求改变这种规定，那么宪法就不再只是限制政府的最高法律，也可能变成了保护统治者不受人民挑战的政治堡垒。

因此，问题从来不只是：“结束一党专政是否违反现行制度？”更根本的问题应该是：人民有没有权利主张改变现行制度？

如果连“主张改变”本身都被禁止，制度实际上已经宣告自己不可改革、不可替换，也不可经由人民重新授权。而一个不允许人民和平改变的制度，最终只剩下两种可能：永久服从，或者暴力断裂。真正有智慧的政治制度恰恰应该避免这一点。

民主制度之所以允许反对党存在、允许批评宪法、允许推动修宪甚至主张彻底改变政治制度，不是因为民主软弱，是因为它明白：让人民拥有和平改变制度的道路，恰恰是防止社会走向暴力最可靠的安全阀。

“我们不是在审判信念”，为什么仍然让人感到信念正在受审？

港府强调，法院判的是行为，而不是政治信念；当局的立场是，被告不是因为相信民主而受审，而是因为其行为已经越过合法表达的界线，构成以非法手段煽动颠覆国家权力。这当然是理解案件时必须承认的官方立场。

但邹幸彤提出了一个更尖锐的问题：如果一个人的行为之所以成为犯罪，恰恰是因为这些行为持续表达了“结束一党专政”的政治目标，那么所谓“不是审判信念”，究竟还剩下多少实质区别？这就像一个国家说：你完全可以相信资本主义比社会主义好；但是如果你公开宣传废除社会主义，就构成颠覆。形式上，它没有禁止你“在心里想”。但政治信念如果只能存在于人的脑中，而不能被说出来、写出来、组织起来、和平传播，那么所谓思想自由只剩下一项极其贫乏的含义：

你可以拥有思想，条件是这个思想永远不能成为公共行动。可政治自由从来不是“允许人在心里保持沉默”。真正的思想自由必须包括表达的自由，表达自由必须包括说服他人的自由，而结社自由本身又意味着人们可以为了共同的政治目标组织起来。否则，“自由”最终不过是国家允许每个人在私人空间里偷偷拥有不同意见。这也解释了为什么“结束一党专政”六个字在这起案件中具有如此重要的象征意义。

因为它迫使人们面对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在今天的香港，一个人还可不可以公开相信，中国应该拥有一个不由共产党永久垄断权力的未来？反对一个政党，不等于反对一个国家

专制政治最有效的一种叙事方式，就是不断模糊“党”“政府”“国家”“民族”和“人民”之间的界线。于是：
反对共产党，逐渐被解释成反华；
反对政府，被解释成反国家；
要求政治改革，被解释成危害国家安全；
批评领导人，被解释成攻击整个民族。

从现代政治理论看，这些概念必须被严格区分。国家比任何一个政党都古老，也应该比任何一个政党都长久。政党只是竞争公共权力的政治组织。中国不是因为1949年以后由共产党执政才成为中国，中国人民也不是因为共产党存在才成为中国人民。

一个人完全可以深爱自己的国家，同时强烈反对统治这个国家的政党。甚至可以说，正因为一个人认为国家属于所有人民，他才有理由反对任何政党把国家据为自己的永久政治资产。

“共产党下台”在逻辑上和“中国灭亡”之间，没有必然关系。

美国政府更替，美国仍然存在；
英国执政党轮替，英国仍然存在；

台湾实现政党轮替，台湾社会并没有因此消失。

政权和平更替本来就是现代政治文明的重要成果。把一个政党的领导地位同国家生存绑定起来，恰恰暴露出一种深层的不安全感：如果一个政党真正相信人民支持自己，它最不应该害怕的，就是让人民选择。选票比任何宣传都更能够证明政治合法性。

国家安全不能变成无限扩张的概念

所有国家都有保护国家安全的权利。没有一个自由社会会允许间谍活动、恐怖主义、武装叛乱或者外国军事破坏。但国家安全法最危险的地方，也正在于“国家安全”四个字具有极强的扩张能力。如果没有严格边界，保护国家安全可以慢慢变成保护政府安全，再从保护政府变成保护执政党安全，最终甚至变成保护某一种政治思想不受挑战。

到了最后：

一个政党的下台，被视为国家的灭亡；
一种政治制度受到批评，被视为国家安全受到攻击；
人民要求权力接受选择，被视为人民正在危害国家。
这时，国家安全的概念已经发生根本变化。它不再主要保护人民免受现实危险，而开始保护权力免受人民挑战。这也是为什么邹幸彤的案件具有远超她个人命运的意义。她没有在辩词中请求证明自己“其实不太反对共产党”，也没有试图解释“结束一党专政”只是一个无害口号。

恰恰相反，她直接承认：她就是认为一党专政应该结束。而她进一步坚持：相信这一点，本来不应该成为犯罪。这种辩护比技术性的法律争论更加彻底。因为她拒绝接受控方预设的前提——仿佛要求结束一党专政本身就是一种需要解释、需要道歉甚至需要减轻的政治过错。

法律真正的尊严，不来自让所有人服从

邹幸彤辩词中最值得留下一句话也许是：“当法律执意要同良知作对，输的只会是法律，失去认受性的也只会是法律。”这句话触碰到了“合法性”和“合法律性”之间最古老的区别。一个行为违反成文法，并不能自动结束关于正义的讨论。否则奴隶制时代帮助奴隶逃亡的人是罪犯；种族隔离时代违反隔离法的人也是罪犯；许多历史上的异议人士、记者、民主运动者，都曾经是那个时代法律意义上的“违法者”。

历史后来评价这些人时，并没有只问一句：“他们当年有没有触犯法律？”历史还会追问：那是一部什么样的法律？

法律当然需要稳定性，否则社会无法运行。但是法律之所以值得人服从，不只是因为法律背后站着警察、监狱和国家机器。法律真正深层的权威来自人们相信：它至少在努力维护某种高于权力本身的公平。如果一部

法律只要求人民服从掌权者，却不要求掌权者接受人民的监督，那么这种法律越严厉，越可能暴露它与法治精神之间的距离。

这也是“依法治国”和“以法治权”最大的差别。前者可以仅仅意味着统治者使用法律治理人民。后者则意味着：法律首先是一条套在权力脖子上的缰绳。

“六·四”烛光真正令权力不安的，不只是历史

支联会三十多年举行“六·四”烛光晚会的意义，也不能仅仅理解为悼念死者。悼念本身就是一种政治行为，因为记忆意味着拒绝接受官方对历史的垄断。一个社会每年仍然有人点起蜡烛，就意味着国家可以控制教科书，可以控制电视，可以删除互联网信息，却仍然无法完全决定人民应该记住什么。

香港过去长期是中国境内能够大规模公开纪念1989年事件的唯一地方，而支联会每年的维园烛光晚会曾吸引大量公众参与。

为什么一支蜡烛会令人恐惧？因为它背后隐藏着一个权力最难回答的问题：如果政府当年的行为正确，为什么人民不能公开讨论？真正稳固的历史不需要靠禁止记忆来维持。同样，真正稳固的制度也不需要靠刑罚阻止人民讨论另一种制度。

邹幸彤案最后留下的，并非“谁赢了官司”

法院可以判一个人有罪。国家可以把一个人关进监狱。但是国家无法通过一纸判决解决一个政治哲学问题：共产党为什么拥有永远统治十四亿人的天然权利？“因为宪法这样规定”，不是最终答案。因为人民可以继续追问：那么宪法的权力来自哪里？如果答案是人民，那么人民为什么不能要求修改它？如果人民不能要求修改，那么究竟谁才是最高权力的拥有者？

这个逻辑链条最终只会回到最初的问题：国家到底属于人民，还是人民属于国家？邹幸彤选择了前一种答案。她认为国家权力必须“关回民主的牢笼”，认为人民不是国家机器的附属物，而应该是国家真正的主人。一个人当然可以不同意她。可以认为中国现在不适合民主，可以认为共产党治理得很好，可以认为一党体制更有效率，甚至可以公开与她辩论“结束一党专政”到底是不是一个好主张。

但文明社会解决这种分歧的方式应该是：让她说，也让反对她的人说。然后由人民判断。而不是让一方拥有麦克风，另一方拥有牢房。这才是邹幸彤案件最令人不安的地方。它真正触碰的不是一句政治口号，而是一条文明社会最基本的界线：人民究竟有没有权利和平地设想一个与今天不同的国家？

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么所谓稳定的代价，就是禁止未来。如果一个制度必须规定人民不能想象它结束，不能宣传它结束，不能组织起来推动它结束，那么这种

制度真正害怕的，也许从来不是所谓“颠覆”。它害怕的是选择。因为只要人民仍然拥有选择，“永久执政”就只能是一种愿望，而不能成为一种权利。所以，邹幸彤所坚持的真正命题，并不仅仅是“结束一党专政”。

更深一层，是：任何政党都没有资格宣布自己永远不可被人民取代。从香港法院目前对《国安法》的解释看，她的行为已经被判定为犯罪，这是今天的法律现实。但法律现实并不是历史讨论的终点。

从人民主权、政治表达自由以及现代法治最基本的原则来看，和平纪念“六·四”、和平批评执政党、和平主张民主制度和政党轮替，本应属于政治表达，而不应因为其目标触及执政党的统治地位，就自动转化为刑事犯罪。

一个国家最强大的证明，不是它能够让多少批评者沉默。而是即使有人站在街头要求执政者下台，国家依然有足够的自信回答：那就让人民决定。所以，邹幸彤真正坚持到最后的是一条极其简单的原则：国家可以有政党，但政党不能拥有国家。人民可以选择共产党，也必须拥有不选择共产党的权利。否则，“人民”两个字，就只剩下被权力反复使用的名义。而“民主”两个字，也就只剩下一个永远不能兑现的承诺。

附：邹幸彤法庭陈词

1. 206页判词，说来说去就是追求民主有罪。

2. 我不认为任何政党可以将国家的主权私相授受，自己说自己就是人民的选择，自己说自己就是唯一的领导，然后还要说每个人都有法律上的义务去拥护它这个自封的王位。这样的所谓法律，只是暴政的同义词。

3. 相信专政是错的，民主是对的，这不是信念又是什么呢？就算法庭和政府不停念叨，说我们不是在审判信念，也改变不了在这份判决之下，相信“结束一党专政”这个理念的人再无立足之地的事实。在这样的“法律”眼中，我们有这个思想就已经是违宪，是非法，是原罪。就算我们只是在做一件完全正当的事情，比如悼念六四，也会因为我们本身思想上的“不正确”而变成犯罪。

4. 但法律是控制不了任何人的思想的。不单控制不了，当法律执意要同良知作对，输的只会是法律，失去认受性的也只会是法律。

5. 做人要有底线，法律一样要有。而民主同专政之辨，就是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底线，因为专政之下无法治。当法庭完全抽空“结束一党专政”这个诉求之所以出现的事实原因和是非对错，只盲目地去强调政权的意志，以及所谓守法的义务，其实就等同于说，活在纳粹德国

之下就有义务去屠尽犹太人一般荒谬。这样的做法，只会令法律失去它彰显公平的灵魂，沦为任由权力驱使的傀儡。

6. 造成纳粹统治下、极权统治下一次又一次惨剧的，正是这种不问是非，只问服从的态度。而现在的法庭也好，国家也好，正走在同一条危险的老路上。甚至，随着科技的进步和国家力量的提升，随着国家成为公认的“大国”，现在的危险只有比当年更加严重。

7. 作为国民，我们有责任将国家权力关回民主的牢笼里面，尽我们作为国家主人的义务去控制它、监督它。这样做除了是要为过去的伤害寻一个公道，也是为了防止更大的灾难再次来临。一味以国家安全之名养肥一部我们控制不了的国家机器，蚕食人性和良知，发生悲剧是迟早的事。

8. 因此，结束一党专政，是我们这一代的香港人也好，中国人也好，无可回避的责任。这件事，必须由我们自己去完成，只能由我们自己去完成，没有任何外面的人可以代劳。

9. 这是我真诚的想法和信念，而且更不只是我一个人的信念——维园 30 年的烛光已经证明了这一点。“结束一党专政”，是人民的底线，是普世的诉求。当法律要不自量力地去挑战它，只会自取其辱。

10. 法庭假装问题不是传播思想，而是所谓散播敌意。但“结束一党专政”的信念，从来就不需要靠什么敌我思维、什么煽动仇恨去维系。我们只需要讲道理、讲事实，就足以得到所有明白道理的人的支持。

11. 因为专政本身就已经是一种最大、最明显的不公义。它无视每个人的平等和自主，硬塞一套无道理可讲的统治秩序下来，将自由的公民通通贬低为没有选择权的奴隶。结束一党专政，只是在争取回人作为人应有的尊严而已。而这个道理，任何不是装睡的人都应该看得明白。

12. 只有讲不通道理的人，才成天要靠仇恨动员，而我们根本就不需要；只有毫无自信的人，才会看什么都看到敌意，而我们也根本不会这样去看世界。我们对我们所相信的、所坚持的，有绝对的信心。只因为专政是靠仇恨去维持它的统治，并不等于人人都要用它那一套，并不等于这个世界就真的围绕着仇恨运转。对平等和正义的信念，对人性和真相的尊重，从来都是比仇恨更强大、更持久的力量。

13. 信念是无法计算、无法交易的存在。为自己所

相信的一切去求情、去道歉，是最虚伪的一件事，也是侮辱所有持有同样信念的人。所以我不会这样做，不能这样做。连屠城的刽子手都还没有出来道歉，什么时候轮到我们呢？！即使世道颠倒，我们也不应该为政权所做的不对的事情道歉，令自己也成为颠倒的一部分。

14. 对于过去的一切，我拒绝用犯罪的语言和概念去分析我们做的事情有多严重或不严重。如果法庭真的想要什么参考，可以去问共产党领导的国安公署，他们才真的懂得怎样用犯罪的眼光去看争取民主和人权的努力。而且一直毫不避讳地说本案就是性质严重，就是必须严惩，完全不觉得自己是在干预司法独立。无论如何，如果法庭最后真的判我们属于“情节严重”，我会当成是对我们的赞美，因为这表示我们真的有做到事情嘛。

15. 能够找到自己相信的使命，找到可以并肩作战的伙伴，是人生最幸福的事情。所以对于我同支联会、同香港人一起走过的路，我一点都不后悔。只是辛苦了我的家人和爱我的人，我唯一要请求原谅的对象，也只有他们。

16. 而对于将来，无论是在狱中还是狱外，我都会继续为释放民运人士、平反八九民运、追究屠城责任、结束一党专政、建设民主香港与中国而努力、学习、充实自己，去做各种尝试，直到民主到来的那一天。这是我公开作出过无数次的承诺，是我在烛海之中对死难者许下的庄严誓言。而我不打算做一个言而无信的人。

17. 如果这样做会令我成为永远的罪犯，如果法律真的容不下我们的信念，那么我宁愿做一个罪犯，也不要做一个背叛良知的人。我会同所有不认命的香港人一起，继续走这条未完的民主之路。

18. 烛光如海，人心成涛。粉身拍岸，不平不休。

美编：胡海宁

甲醛白菜毒了十四年度

——真正有毒的，是失去监督的制度

作者：冯仍



这几天，“甲醛白菜”再次登上中国网络热搜。

事情并不复杂。2026年8月，一名叫“渔猎齐哥”的自媒体博主在河北张家口康保县调查时发现，一些白菜收购商在装车之前，把一棵棵白菜直接放进甲醛溶液中蘸一下，据称这样可以让白菜在运输途中多保鲜两三天。视频传开后，康保县政府很快发布通报，确认视频反映的情况属实，称这是收购商为了运输保鲜实施的违法行为，公安部门已经对相关人员和车辆采取强制措施，并开始追查涉事白菜流向。随后，国务院食安办、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也介入，要求各地开展白菜等易腐蔬菜专项抽检和市场排查。

如果事情到这里结束，它似乎又是一则我们早已经看惯了的中国式食品安全新闻：网络曝光、舆论震动、地方通报、领导重视、成立调查组、全面排查、严肃处理，最后再来一句“举一反三”。

问题恰恰在于，这个“一”，十四年前就已经出现了。

2012年，山东等地就曾曝出商贩使用甲醛给白菜保鲜，此后河北、山东等地又陆续出现类似案件。十四年后的2026年，同样的方法、同样的白菜、同样为了减少运输损耗，甚至连新闻标题都几乎不需要修改，又重新出现在公众面前。更荒唐的是，这一次把问题重新揭开的，不是农业部门，不是市场监管部门，也不是拥有记者证、调查权和庞大采编队伍的官方媒体，而是一名原本以钓鱼、捡垃圾和曝光环境污染闻名的自媒体博主。

所以，我看完这些报道以后，真正让我不安的已经不是那几车白菜。

我更想问：十四年前就知道的事情，为什么十四年后还要靠一个路过的自媒体重新发现？

我在中国生活了四十多年，也曾经从事酒店管理。对于中国人这些年来面对食品安全问题时的无奈，

我并不陌生。从三聚氰胺奶粉、地沟油、苏丹红、瘦肉精，到后来不断出现的鼠头、槽头肉、罐车混装食用油，再到药水杨梅、甲醛白菜，普通消费者几乎被训练成了半个食品安全专家。买菜要闻一闻，买肉要看颜色，买水果要研究是不是泡过药，买食用油还要担心装它的罐车上一趟拉的究竟是什么。

这本身就是一个非常荒诞的社会现象。

保障食品安全，本来应该是政府监管部门的责任，而不是逼着每一个老百姓回家以后自己当化验员。

更值得注意的是，就在“甲醛白菜”引起舆论震动的同时，南方又曝出了另外一件让人头皮发麻的事情。厦门一家为多家餐饮企业提供消杀服务的公司，被媒体调查发现涉嫌长期使用敌敌畏进行餐厅消杀。报道显示，有员工把敌敌畏灌进矿泉水瓶、撕掉原包装标签，在餐具、桌椅甚至附近有食材的环境中喷洒；记者在部分门店消杀后的残留液体中进行了快速检测，结果呈敌敌畏阳性。厦门市湖里区随后成立联合调查组，对涉事公司的消杀用品抽检取证、查扣库存药品，并关闭其经营场所。

一南一北，一个是甲醛进入白菜运输链，一个是敌敌畏进入餐饮消杀链。

我们当然应该追究商贩和企业的法律责任。但是，如果每次食品安全事件发生以后，我们最终都只得到一个“黑心商家”的答案，那就永远解释不了一个问题：为什么同样的违法方式能够存在这么多年？

事实上，中国并不是不知道怎么监管食品。

这恰恰是这次“甲醛白菜”事件里最讽刺的地方。

有文章梳理海关总署关于供港农产品监管的公开资料发现，供港蔬菜可以实行从种植基地、土壤和灌溉水，到农药使用记录、采收安全间隔期，再到加工企业自检、海关监督抽检的一整套全链条监管。企业要备案，生产要留记录，产品要检测，出了问题可以追溯。也就是说，只要真的想管，中国现有的行政力量、技术条件和检测能力完全可以建立相当严密食品安全防线。

这就出现了一个极其刺眼的对比：

为什么能够严格把关送往香港、送往境外的食品，却一次又一次管不好普通中国人每天吃进肚子里的东西？

答案并不神秘。

因为出口产品的另一端，还有一个不能由中国地方官员控制的监管机构。一旦产品被查出问题，可能退货、销毁、索赔、失去订单甚至进入黑名单。违法是要付出

真实代价的。这个外部力量不会因为地方政府一句“高度重视”，不会因为企业有关系，也不会因为宣传部门希望“大事化小”，就自动消失。

而国内市场最缺少的，恰恰就是这种无法被权力随意关闭的监督力量。

中国有市场监管部门、有农业农村部门、有卫生健康部门、有公安机关、有食品安全委员会，还有层层地方政府。从纸面上看，负责食品安全的单位并不少。《食品安全法》本身也明确禁止在食品中加入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现行食品添加剂国家标准并没有允许甲醛作为食品添加剂使用。换句话说，问题从来不是“没有法律”，也不是“不知道甲醛不能拿来泡白菜”。

真正的问题是：谁来监督监管者？

这也是为什么我认为，“甲醛白菜”真正值得讨论的，已经远远超过食品安全本身。

过去，这类调查本来是新闻媒体最基本的职责。记者跑市场、蹲现场、暗访、取证、追踪产业链，然后把那些权力不愿意让公众知道的事情揭出来。但今天看到的荒诞场面却是：自媒体在暗访甲醛白菜，机构媒体在采访这个自媒体。

媒体人褚朝新对此说得很直接：不是机构媒体中的记者突然都不会做调查新闻了，而是机构媒体长期受到过度管控，无法正常发挥原本应该承担的公共监督职能，最后连调查能力都逐渐退化。此次“渔猎齐哥”先从市场发现问题白菜，再追踪货源、寻找现场、用无人机取证，最后设法接近收购现场，反而完成了过去调查记者应该做的事情。

这才是最值得警惕的变化。

一个健康社会不能永远指望几个勇敢的自媒体博主，开着车在全国到处碰运气。

今天他偶然看见有人蘸白菜，于是全国开始检查白菜；明天有人偶然拍到一家消杀公司，于是全城开始检查消杀企业。那么，那些没有被镜头拍到的呢？那些没有遇见“渔猎齐哥”的地方呢？那些藏在工厂、仓库、冷库、运输车和餐厅后厨里的东西呢？

难道十四亿人的食品安全，要靠几个自媒体博主随机抽奖？

更可怕的是，在这样的环境中，揭露问题的人有时反而比制造问题的人承受更大的风险。因为食品安全一旦成为公共事件，它首先影响的是地方形象、企业利益和官员政绩。于是，在一个高度重视“舆情管理”的体制里，最容易出现的冲动不是让问题充分曝光，而是先控制传播；不是欢迎记者继续深挖，而是希望热搜赶快过去。

这也是我这些年来越来越强烈的一种感受：一个社会如果害怕坏消息，坏事情并不会因此消失。

只是坏事情没有人敢告诉你而已。

来到美国以后，我对这一点感受更加明显。食品安

全真正可靠的地方，不在于消费者有多聪明，也不在于政府每天告诉人民“总体安全”，而在于生产者知道有人检查，监管者知道有人监督，媒体知道自己可以调查，企业知道消费者可以起诉，而官员也知道一个事件一旦被揭露，不能简单靠删帖和一份格式化通报结束。

监督不是给政府添乱。

监督本身就是现代治理的一部分。

同样，对甲醛白菜的危害，我们其实也没有必要为了批评而夸大。甲醛确实属于禁止用于食品保鲜的非食用物质，大量摄入可能导致急性中毒；现有科学资料同时指出，甲醛的长期致癌风险主要与吸入暴露有关。我们不需要编造“吃一棵白菜就会致癌”这样的恐怖故事，也足以追问政府责任。因为一个明令禁止进入食品的化学物质，在十四年前已经曝光、十四年后仍然出现在蔬菜运输链上，这个事实本身已经足够严重。

所以，“甲醛白菜”真正毒害的，恐怕不只是几车白菜。它毒害的是公众对食品安全的信任，是人们对监管体系的信任，也是一个社会对“出了问题一定有人负责”的基本信念。

今天抓几个白菜收购商，并不困难；关闭一家违规消杀公司，也不困难。真正困难的是回答那句十四年都没有得到答案的话：

为什么这些事情总是先由普通人发现，然后政府才“高度重视”？

如果一个体制只能在舆论爆炸以后运转，那不叫有效监管，那叫危机公关。

如果媒体只能在自媒体曝光以后采访自媒体，那不叫新闻监督，那叫跟随报道。

如果一种违法行为十四年前已经轰动全国，十四年以后仍需要重新“举一反三”，那么真正需要被检查的，就不应该只有白菜、餐厅和商贩，而应该包括整个监管机制本身。

中国并不缺检测仪器，不缺执法人员，不缺法律条文，也不缺庞大的行政体系。中国真正缺少的，是一个不能被权力随意关掉的监督系统：独立的媒体、公开的信息、可以追责的司法、公民自由表达的空间，以及真正让官员和企业承担后果的制度。没有这些，再严厉的专项整治都可能只是一阵风。

白菜检查完了，还有别的菜；甲醛查完了，还有别的药；这家公司关门了，还可能出现下一家公司。十四年前是甲醛白菜，十四年后还是甲醛白菜。如果制度本身不改变，我们真正不知道的，不是下一次食品安全丑闻会不会发生，而只是——下一次，被偶然拍到的又会是什么。

编辑：黄吉洲 校对：王滨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天灾之后，为什么还要掩埋真相？

——从西藏吉隆泥石流看中共的灾难治理逻辑

作者：冯仍



2026年8月26日，一场突如其来的巨大泥石流冲入西藏日喀则吉隆口岸。冰块、岩石、泥沙和洪水从高山峡谷奔涌而下，车辆、道路和建筑转眼之间被吞没，现场流出的视频让人震惊。那些画面没有什么政治色彩，人们看到的只是人在自然灾害面前的渺小和无助。

后来，中国自然资源部门确认，这场灾难源于尼泊尔境内的高位冰川崩塌。冰川崩塌之后形成高速碎屑流，沿河谷一路向下，最后演变成破坏力巨大的泥石流。从目前公开的专业资料来看，这首先是一场严重的自然灾害。对于这一点，并没有什么需要回避。

真正让我无法理解的，是灾难发生以后再次出现的那一套熟悉做法。

截至8月29日18时，中国官方公布吉隆一侧已有16人遇难、546人失联，其中还包括大量外籍人员。数千名解放军、武警、消防、公安和工程救援人员进入灾区参与搜救。那些冒着生命危险寻找幸存者的救援人员，当然值得尊敬。任何一个正常人都希望，他们能够从废墟和泥沙中多救出一个人。

但救援人员值得尊敬，并不意味着政府可以不受监督。恰恰是在这种涉及大量生命的重大灾难面前，公众更有权知道完整的事实。

《西藏日报》发布的对比影像显示，星期三（8月26日）泥石流发生后，西藏吉隆口岸建筑已夷为平地。

我看到中国数字时代整理这场灾难的相关资料后，最深的感受不是灾害本身，而是一种多年没有改变的熟悉感。灾难刚刚发生，现场视频在网络上传播，人们开始询问伤亡情况和灾害原因，很快便出现视频无法转发、相关文章被删除、网络讨论受到限制的情况。随后，警方又开始通报所谓“造谣”案例，有网民因为讨论死亡数字和灾害原因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者批评教育。

我不赞成任何人故意编造伤亡数字。灾难中的谣言会给家属造成新的伤害，也可能干扰救援。但是，一个政府如果真的希望制止谣言，最有效的办法应该是及时、充分、透明地公布事实，而不是一边限制现场信息，一边要求所有人只能接受官方版本。

当完整视频不能正常传播，当记者无法自由进入现场，当一些讨论灾情和风险的文章被删除，当普通人对死亡数字提出疑问也可能受到警方处理，那么所谓“辟谣”就不再只是维护事实，它实际上已经变成了政府对灾难信息解释权的垄断。

这也是我这些年越来越深的一种体会。

我过去长期生活在中国。每当发生重大事故或者公共事件，我们普通人获取真相的方式往往都非常奇怪。官方媒体说一套，微信群里传一套，微博上又出现另一套。有人上传现场视频，大家赶紧保存，因为谁也不知道半个小时以后还能不能看到；有人写了一篇调查文章，朋友圈里刚刚传开，第二天链接就已经打不开了。

久而久之，很多中国人甚至形成了一种非常悲哀的经验：越是被迅速删除的东西，大家反而越想知道里面究竟写了什么。

这不是因为中国人特别喜欢相信谣言，而是长期的信息控制已经消耗了政府自己的公信力。

一个政府如果习惯于只公布对自己有利的内容，那么即使有一天它公布的完全是真话，人们也会本能地怀疑。这种结果并不是境外势力造成的，也不是几个网民造谣造成的，而是一次又一次的信息封锁造成的。

吉隆这场灾难尤其值得追问，因为这里并不是第一次发生严重灾害。

2025年7月，吉隆地区已经发生过严重山洪泥石流，中尼友谊桥被洪水冲毁，中国一侧也有人失联。相关地质研究此前也已经指出，吉隆地区存在高位崩塌、冰湖、泥石流等多种地质风险。如今，仅仅一年多以后，



更大的灾难再次发生，公众当然有理由追问：上一场灾害之后，当地到底做过什么风险评估？预警体系有没有得到加强？口岸重新开放以后，有没有重新评估周边人员密度和基础设施安全？如此巨大的冰崩和泥石流发生之前，是否存在可以被监测到的异常信号？

这些问题都很正常，遗憾的是，在中国，很多问题一旦涉及政府责任，很快就会变成所谓“敏感问题”。

我这些年观察中国的重大灾难，越来越感觉到，中共真正关心的往往不仅是如何救灾，还包括如何“管理灾难”。所谓“管理灾难”，不只是调动救援人员、恢复道路和安排物资，更重要的一部分是管理舆论：哪些数字什么时候公布，哪些画面可以出现，哪些记者可以采访，哪些家属可以发声，哪些问题不能继续追问。

从汶川地震、温州动车事故，到郑州“7·20”特大暴雨，再到疫情期间的武汉，我们已经见过太多类似场景。灾难发生以后，最先出现的是“领导高度重视”、“作出重要指示”、“全力组织救援”，接下来是救援队伍、感人故事和所谓社会正能量。至于灾难为什么发生，有没有人失职，真正死亡多少人，家属有什么质疑，往往要么被推到后面，要么最终不了了之。

这套模式最大的危险，是它慢慢让灾难本身也成为政治宣传的一部分。

死了多少人，不再单纯是一个生命问题，而可能被视为一个“影响社会稳定”的数字；记者调查，不再只是新闻工作，而可能被认为是在“制造负面舆情”；家属要求解释，也有可能被当成影响救灾秩序；网民提出质疑，则很容易被扣上“造谣”“传谣”的帽子。

一个政府如果连自然灾害都必须按照政治需要进行包装，那么它真正维护的究竟是什么？

显然不是死者。

真正需要被维护的，是政权永远正确、政府永远有力、社会永远稳定的形象。

我现在生活在美国，再回头看中国这些事情，最大的感受之一，就是一个政府到底有没有自信，并不是看它每天宣传自己多么强大，而是看它敢不敢面对坏消息。

一个真正有自信的政府，不会害怕公布死亡人数。死亡数字再难看，也不是政府的敌人；一个真正负责任的政府，不会害怕记者进入灾区，因为记者发现问题，本身就是公共监督的一部分；一个真正把人民生命放在第一位的政府，更不应该害怕家属追问亲人的下落。

如果一场泥石流发生以后，政府第一时间除了救人，还必须担心哪些视频传播出去会“影响形象”，哪些文

章需要删除，哪些声音必须压下去，那么所谓“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就很难不让人怀疑究竟有多少真实成分。

自然灾害没有政治立场。

冰川不会因为一个国家实行什么制度而停止崩塌，泥石流也不会因为政府宣传“社会稳定”就改变方向。自然灾害发生以后，一个政府真正能够做的，是尽可能减少伤亡，把已经发生的事情完整告诉社会，并且认真查清楚哪些损失原本可以避免。

如果灾前存在预警不足，就应该调查预警体系；如果基础设施规划存在问题，就应该追究规划责任；如果地方官员在风险评估中失职，就应该让责任人承担后果。这才是一次灾难之后真正应该留下来的东西。

否则，道路重新修好了，桥梁重新建起来了，领导慰问结束了，媒体也停止报道了，但是造成大量伤亡的制度漏洞却什么也没有改变。几年以后，另一个地方再发生一场灾难，同样的故事又会重新上演。

这才是最可怕的事情。

在我看来，中国这些年的许多灾难都有一个共同问题：天灾结束以后，人为制造的“信息灾难”才刚刚开始。真正的洪水会退去，泥石流会停止，但删除的信息、无法发声的家属、不能追问的责任，却可能永远被埋在地

下。

所以我认为，吉隆泥石流最应该留下来的，不只是几张救援照片，也不只是几句“众志成城”的口号。

应该留下死者的名字。

应该留下失踪者真实、完整的数字。

应该允许家属说出他们经历了什么。

应该让记者自由调查。

也应该把 2025 年那场灾害之后当地究竟做了哪些预防措施，一项一项向社会交代清楚。

如果最终证明所有能够采取的措施都已经采取，那么社会自然能够理解这是一场人力无法阻挡的天灾。可如果其中存在失职，就应该有人承担责任。

这原本就是一个现代社会最基本的常识。

遗憾的是，在中国，公众往往连知道真相本身，都必须付出代价。

泥石流是天灾，删帖不是天灾；冰川崩塌是自然现象，处罚质疑灾情的网民不是自然现象；洪水冲毁建筑无法完全避免，但阻止社会了解灾难的完整情况，却完全是权力主动做出的选择。

所以我始终想问一句：

既然这是一场天灾，究竟有什么不能让中国人知道？

一个政权如果连自然灾害的真实情况都如此紧张，它所害怕的显然不是泥石流，而是真相本身。

天灾可以毁掉房屋和道路，但真正能够摧毁一个社会信任的，是灾难之后仍然有人试图把真相一起埋掉。



编辑：黄吉洲 校对：熊辩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邹幸彤——当代林昭

作者：吴宇儒

当法律与良知冲突，我们这一代中国人应该选择什么？

一个人真正相信什么，往往不是在没有代价的时候看出来的。真正能够检验一个人信念的，是当自由、职业、前途、家庭，甚至漫长的牢狱生活摆在面前时，她还愿不愿意坚持。

读完邹幸彤的陈情书，我想到的并不只是香港，也不只是六四。我想到的是我们这一代中国人。尤其是那些曾经因为表达不同意见、质疑权力、追求民主和自由，而付出过代价的人。

我们这一代人可能没有经历林昭那个年代的政治风暴，也未必经历过上一代民运人士所经历的一切。但我们亲眼看到互联网时代的信息封锁、言论审查、权力缺乏监督，以及一个普通人因为表达政治观点而可能付出的代价。因此，我们越来越明白：真正值得思考的问题，并不只是“今天谁被判刑”，而是为什么一个社会会走到这一步，以及未来怎样才能避免下一代继续重复这样的悲剧。

一、邹幸彤真正坚持的是什么？

邹幸彤面对法庭时，没有把自己的问题仅仅理解成一个普通的刑事案件。

她实际上提出了一个更加根本的问题：国家究竟属于谁？如果一个政党可以宣称自己代表人民，然后进一步要求人民必须拥护这个政党，那么人民究竟还是国家的主人吗？如果人民不能自由选择政府，不能公开批评政府，不能要求权力接受监督，那么“人民当家作主”究竟还剩下什么？

这正是“结束一党专政”这个政治诉求背后的核心问题。它并不意味着仇恨某一个普通人，也不意味着否定一个国家，更意味着希望社会陷入混乱。恰恰相反，它所追求的是：让国家权力受到制度约束，让政府的合法性来自人民，让任何政党都不能凌驾于国家和法律之上。这也是为什么邹幸彤的文字如此有力量。她不是在要求人民服从另一种权力。她是在追问：为什么权力不能被人民监督？

二、我们这一代人真正担心的，不只是今天

上一代人经历的是政治运动、思想改造和信息封闭。我们这一代人面对的环境则更加复杂。科技进步让国家拥有了前所未有的治理能力。互联网可以连接每一个人，也可以监控每一个人。

人工智能可以帮助社会进步，也可能成为更强大的审查和控制工具。一个现代国家拥有越来越强大的行政、科技和数据能力，本来应该意味着人民得到更好的服务。

但如果权力缺乏有效监督，那么，国家能力越强，权力失控以后造成的伤害也可能越大。所以，我们这一代异议人士真正担心的，并不仅仅是某一个人今天有没有自由。我们担心的是：如果一个国家的权力没有边界，那么下一代中国人是否仍然必须生活在恐惧之中？如果今天不能公开讨论六四，那么明天是否还会有其他历史不能讨论？如果今天不能批评政府，那么明天还有谁能够提醒政府犯错？如果一个人必须首先证明自己“政治正确”，才能获得完整的公民权利，那么这个社会距离真正的法治还有多远？

三、但改变中国，并不是简单地“换一个政府”

这是我们这一代异议人士必须认真思考的问题。

如果未来中国真的发生政治制度变化，仅仅把一个政党换成另一个政党，并不能保证中国就自动进入民主社会。民主不是换一个领导人。自由也不是换一个口号。

真正重要的是建立一套能够长期限制权力的制度。我们真正需要的，不是寻找一个“永远正确”的政党，而是建立一个没有任何政党能够永远正确、也没有任何政党能够永远拥有绝对权力的制度。因此，未来中国真正需要建立的，至少应该包括：

第一，权力来自人民。政府必须通过公开、公平、竞争性的选举获得授权。

第二，权力受到法律限制。任何政府、政党、官员都不能凌驾于法律之上。

第三，司法独立。法院不能成为任何政党的附属机构。

第四，新闻和言论自由。媒体不仅应该报道政府希望人民知道的事情，也必须能够报道人民需要知道的事情。

第五，公民拥有结社、集会、宗教和表达自由。不同意见不是国家的敌人，而是社会纠错机制的一部分。

第六，军队属于国家，而不是属于某一个政党。国家机器不能成为任何政治组织永久掌握权力的工具。

四、民主以后，怎样防止新的专制

这是比“结束一党专政”更加困难的问题。

因为人类历史已经无数次证明，推翻一个专制者并不等于消灭专制。如果制度没有改变，新的权力中心完

全可能重新成为新的专制。所以，我们这一代人真正应该追求的，并不是“让好人永远掌权”，而应该是“即使坏人掌权，也没有办法轻易把国家变成他的私人机器”。这才是制度的意义。

民主真正伟大的地方，并不是它保证每一次选举都选出最好的人。而是它允许人民和平地把不合格的政府换掉。司法真正重要的地方，也不是法官永远不会犯错，而是法官不能因为政府不喜欢一个人的观点就惩罚这个人。

新闻自由也不意味着所有新闻都正确，而是允许不同观点同时存在，让事实能够在公开竞争中不断被检验。一个成熟的民主社会，不是没有错误，而是拥有纠正错误的机制。

五、普世价值不是西方的专利

自由、平等、尊严、法治、人权，并不是某一个国家发明出来以后专门出售给其他国家的制度产品。它们真正表达的是一个非常简单的道理：人首先是人，然后才是国家的公民。一个人的尊严，不应该因为他的国籍、政治观点、宗教信仰或者社会地位而被剥夺。一个政府存在的目的，也不是要求人民证明自己忠于政府。恰恰相反，政府之所以存在，是因为人民需要一个能够保护他们权利、维护公共秩序并接受监督的公共机构。

因此，未来中国真正需要改变的，不仅仅是政治制度，还包括我们每个人的政治文化。我们需要逐渐学会：可以不同意别人，但不必消灭别人；可以批评政府，但不必仇恨国家；可以竞争权力，但不能把政治对手变成敌人；可以争论历史，但不能因为别人记住历史而惩罚别人。民主最大的挑战，不是选举，而是学会与不同意见共存。

六、我们为什么仍然需要六四的记忆

一个没有办法面对自己历史的社会，很难真正建立成熟的未来。

纪念六四，不只是为了纪念过去。它更是在提醒后来的人：权力失去监督之后，会发生什么？当一个社会只能允许一种声音存在，当人民失去表达和选择的权利，当国家机器不再接受有效监督，最终受到伤害的并不只是某一个政治群体。而是整个社会。所以六四记忆的价值，不仅在于记住死难者。它还应该成为未来中国建立民主制度之后的一面镜子：提醒任何未来的政府——不要重蹈覆辙。

七、这也是我们这一代人的责任

我们未必能够亲眼看到理想中的中国。甚至可能有人 would 认为，这种改变距离今天非常遥远。但一个社会的改变，从来不是一天完成的。林昭没有看到她所期待的时代。许多八九民运参与者也没有看到。许多香港民主人士也可能不会看到。但是他们留下的疑问仍然存在。而我们这一代人所能做的，就是把这些疑问继续传递下

去。

不是传递仇恨。不是传递暴力。不是简单地把一个政党换成另一个政党。而是传递一种更加成熟的政治理念：权力必须受到监督；政府必须接受人民授权；法律必须保护人的基本权利；不同意见应该被允许存在；国家不应该要求人民牺牲良知来证明忠诚。

八、邹幸彤留下的，不只是一份陈情书

邹幸彤的陈情书让我想到一句很简单的话：一个人可以被法律限制自由，但法律无法真正决定一个人的良知。邹幸彤选择承担她认为正确的事情所带来的代价。她本可以有另一种人生。可以做学者，可以做专业人士，可以拥有更加安全、平静的人生。

但她选择了另外一条路。所以我愿意称她为“当代林昭”。不是因为她们拥有完全相同的经历，而是因为她们身上都有一种共同的精神：宁可承担代价，也不愿意背叛自己的良知。而对于我们这一代中国人来说，真正重要的或许不是重复上一代人的悲壮，而是从他们的经历中找到答案：如何让下一代不必再成为林昭，不必再成为邹幸彤，不必再因为说出自己的想法而走进牢狱。

这才应该是我们追求民主的最终目的。不是为了复仇，不是为了制造新的敌人，而是为了建立一个这样的中国：政府可以被批评，权力可以被监督，人民可以自由选择，历史可以自由讨论，不同意见可以和平共存，每一个普通人都可以有尊严地生活。

民主的终点，不是让某一群人掌权。民主的终点，是让任何人掌权以后，都不能随意侵犯另一个人的自由。这也许才是我们这一代异议人士真正应该留下的答案。

烛光如海，人心成涛。

我们纪念过去，不是为了永远停留在过去。而是为了让未来不再重复过去。愿有一天，中国不再需要因为坚持良知而坐牢的人；愿有一天，追求民主不再是一种罪；愿有一天，自由、平等、法治与人的尊严，成为每一个中国人都能够真正享有、也愿意共同守护的普世价值。

良知无罪，自由不应该是罪，民主更不应该成为罪。

编辑：李晶 校对：程筱筱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从大陆列车到海外报社

——两次“零距离”接触让我看清真善忍

作者：王立军

在现实生活中，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多年来，官方宣传与现实生活中的真实印象往往截然不同。对我而言，真正打动并震撼我的，是我人生中两次与法轮功学员“零距离”接触的亲身经历。这两次跨越十余年的偶遇，彻底颠覆了我以往的认知，让我真切地感受到了“真、善、忍”的力量。

第一次接触发生在2007年的秋天。当时我乘坐从北京开往湖北十堰的K279次绿皮火车，住在软卧车厢的下铺。车门开启后，进来两位面色严肃的男子。其中一位自我介绍是湖北襄樊市公安局治安科科长，此行是到北京执行“截访”任务，要带回一名打算在京上访的襄樊市车长——一位法轮功学员。

我好奇地问他：“北京这么大，你怎么能找到他呢？”

这位公安科长道出了一句让我至今难忘的话：

“法轮功学员很好找，因为练法轮功的人都不会说谎。你见到他，问他是不是法轮功？他如果说是，那他就肯定是；如果说不是，那就不是。”

更让我意外的是，这位科长甚至坦言自己的妻子也修炼法轮功。他说妻子是公安局政委的女儿，以前患有甲亢，脾气极其暴躁，甚至动辄在他脸上抓出几道血印。然而，自从妻子修炼法轮功后，完全变了个人，每天做饭洗衣服、任劳任怨、温柔体贴，“完全脱胎换骨了，我认为法轮功真好。”

到了用餐时间，科长要和我去餐车吃饭，竟直接留那个年轻的学员独自在包厢。我问他：“你不担心他跑吗？”科长十分笃定地回答：“他不会跑的。只要他答应我在那儿等着，法轮功学员多诚实、说话算话，不撒谎，真善忍！”

那一趟车程，公安对学员绝不说谎的信任，以及法轮功给一个家庭带来的巨变，在我心中种下了“真善忍”深刻而真实的印象。

十三年后的2020年前后，我在美国休斯顿参加石油设备展会，住在朋友家。期间，朋友的妻子带我参观了当地的大纪元报社。报社里许多年轻人在各个房间紧张而高效地忙碌着。当我得知他们许多人都是没有任何

报酬的志愿工作者时，感到十分惊奇。

后来，这位女士和家人来到洛杉矶我家暂住，我有了更深入了解她的机会。她拥有加拿大硕士学位，丈夫也是硕士毕业，言谈举止极有教养，每天清晨炼功也绝不打扰他人。她向我讲述了自己的故事：十年前她在加拿大刚生完孩子，突然患上某种难以确诊的怪病，无法工作也无法料理家务，全家陷入困顿。在母亲的建议下，她尝试炼功，仅仅三个月，身体就彻底康复了。

恢复健康后的她，不仅生活幸福美满，更选择用业余时间为大纪元撰稿、拉广告，将“真善忍”的真相传播给更多人。

这两次跨越多年的“零距离”接触，不仅让我见证了祛病健身的神奇，更让我看到了法轮功学员诚实、善良、无私的品格。

我不禁问自己：这么好的功法，我为什么不炼呢？

如今我年纪渐渐大了，身体也不太好，心中也萌生了修炼的想法。如果全社会善良的人都来实践“真、善、忍”，那么这个社会就会走向文明、自由与正义，而一切邪恶也将无处生存。

编辑：张致君 校对：熊辩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rom a Train in China to an Overseas Newsroom: Discovering Truthfulness, Compassion, and Forbearance

The author recounts two personal encounters that changed perceptions of Falun Gong practitioners. In 2007, during a train journey in China, a police officer transporting a detained practitioner remarked that Falun Gong followers were easy to identify because they would not lie, and described positive changes in his own wife's character after she began practicing. Years later, the author visited an overseas Epoch Times newsroom and met volunteers, including a well educated woman who attributed her recovery from serious illness to Falun Gong and devoted her spare time to volunteer work. Based on these experiences, the author expresses admiration for the values of Truthfulness, Compassion, and Forbearance and interest in practicing Falun Gong.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China GT 大火后的灰烬

作者：吕峰

2026年9月5日，China GT 上海站第七圈。37号与33号缠斗冲出赛道，侧撞91号法拉利油箱区域。火是瞬间起来的，英国车手Ollie Millroy被困座舱：五根肋骨断了，锁骨断了，手断了，肺挫了。他后来说，撞前三十秒到撞后一小时，记忆是空白的。唯一记得的是另一个人把他从火里拖出来。

那个不该出现在救援位置上的人，是荷兰车手Loek Hartog。他停车，弃赛，第一次靠近被热浪逼退，转身找灭火器，压住座舱火势，再徒手把人拽出来。全程大约四十九秒。Millroy写得明白：自己还活着，完全要感谢这一个人；现场看不见旗手，也看不见消防队。

事后，610 Racing 车手杨百杰公开指称：有救援人员因害怕放下灭火器就跑；救护车大约十五分钟才到，有人说司机在睡觉，拍窗户都拍不醒；仲裁室里，车手安危情况还没问清，责任却先往车手身上推。这些指控尚未经独立调查逐条坐实，但它们能迅速传开，本身就说明现场已经失去了最基本的公信。

主办方随后给出了那句最熟悉的答复：赛事配置「符合国家级标准」，只是「细致管理有待提高」。后勤、救援、组织、安全都露出这样的漏洞，仍能叫「国家级」，标准本身就已经说明问题——他们真正关心的是场面还能不能维持，利益还能不能照拿。比赛和车手的命，只是维持这套装场的道具。

网上流传的招聘信息与转包故事，构成了另一套更刺耳的叙事：安全岗位的预算在上层写得很漂亮，经过总包、分包、中介一层层抽干，落到现场的，是日结几十元、未必受过赛道消防训练的临时工。有版本说六十元一天。这个数字目前没有合同和付款凭证做铁证，却比官方叙事更容易让人相信：利润向上抽，风险向下卸，责任向外甩，生命被写成可以无限摊薄的成本。你不能要求拿日结的人去跟燃油火球拼命。他们不是英雄失格，他们是被买来充数的布景。真正该被钉上耻辱柱的，是把专业救援做成外包表演、再把表演写成「符合标准」的那一串公章。

最终，TBC Racing 宣布永久退出中国 GT。

这一场大火烧毁的不是一台赛车，而是中共体制长久用来粉饰太平的遮羞布。他们以为，只要把标准写进

文件，把责任写进外包合同，把失败写成「管理细节」，盛世的海市蜃楼就能继续悬在半空。可纸上的「国家级」经不住火，一个漠视生命的体制，终将被人民抛弃。

编辑：韩立华 校对：程筱筱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从铁链女到孙美华

——论制度性不作为

作者：戈冰

2022年江苏徐州丰县“铁链女”事件，像一把钝刀，割开了公众对基层治理的信任。一名被铁链锁在破屋中的女子，精神失常、生育八孩的画面迅速传遍网络。官方最初否认拐卖、强调“合法婚姻”与精神疾病，随后才在舆论压力下承认多次转卖，并对相关人员作出处理。

四年后的2026年，又曝出北京高知女性孙美华被困山东菏泽农村二十余年、精神崩溃、生活无法自理的案例。她最终通过网友调查和DNA比对被家人接回，而非通过相关部门的主动排查与干预获救。从铁链女到孙美华，时间跨度不短，受害路径却惊人相似：失踪、转卖或禁锢、长期虐待、官方被动、信息管控。这些个案并非孤立悲剧，而是暴露了一种系统性的不作为——制度在保护最脆弱者时的迟缓、回避与选择性失明。

首先，不作为体现在对人口拐卖与非法拘禁的长期默许与事后补救。铁链女（小花梅）从云南被拐至江苏，历经多次转手，最终在董家被铁链锁住多年。地方最初通报试图将问题“家庭化”“疾病化”，直至省级介入才承认拐卖链条。孙美华则是从北京二环高知家庭出走后失联二十六年，出现在山东农村，被村民称为“龙婶”，长期遭受禁锢与折磨，最终精神失常、大小便失禁。她的回归依赖自媒体博主用手机换取身份证、网友协助寻亲，而非公安主动排查失踪人口数据库或基层定期核查异常户籍。两案都显示：在农村宗族与基层治理的交织中，被拐妇女往往被“消化”为本地家庭成员，户籍、生育、日常管控成为既成事实的遮羞布。制度本应通过失踪人口登记、异地协查、定期走访弱势群体来阻断链条，却常常在舆论爆发后才启动调查。这种“事后反应型”治理，本质上是对事前预防与事中干预的放弃。

其次，不作为表现为对受害者权益的淡化与对“稳定”的过度优先。铁链女案中，最初通报回避拐卖实质，后续判决中董志民因虐待与非法拘禁获刑九年，其他涉案人获刑八年至十三年不等，公众普遍认为量刑偏轻、对长期性侵与生育剥削的追究不足。孙美华案中，信息在部分平台迅速被管控，相关讨论被稀释或删除，官方尚未见系统通报与问责。两案共同逻辑是：若个体苦难若可能引发对基层失职的广泛追问，便优先“降温”而非彻底清算。制度设计上，基层考核往往重“不出事”轻“主动作为”，导致对明显异常（精神障碍女子被锁、外地口音妇女长期失联）视而不见。法律虽有打击拐卖、保护妇女的条文，但执行中依赖举报与舆论推动，而非常态化主动执法。结果是，受害者被双重伤害：先被私人禁锢，后被公共系统冷落。

从更深层次看，这种不作为源于结构性失衡。城乡差距、性别权力不对称与基层治理能力不足相互叠加。农村婚姻挤压、性别比失衡使部分地区形成“买妻”灰色市场；被拐女性一旦进入封闭村落，信息封锁与宗族庇护使其难以求助。像孙美华这样出身高知家庭的人，尚且失联二十余年，普通农村女孩的命运更可想而知。制度本应通过完善失踪人口全国联网、强化基层民政与妇联的主动巡查、对异常户籍与生育进行强制核查来填补漏洞，却往往在“地方自治”与“减少社会矛盾”的名义下选择沉默。铁链女后虽有官员处分与案件宣判，却未见对系统性预防机制的根本改革；孙美华再次证明，民间力量仍是最后一道防线。当制度把“不添乱”置于“救人命”之上，不作为便从个别失职演变为结构性特征。

当然，不能简单归因于个别官员冷漠。资源有限、历史积案众多、执法成本高，都是现实约束。然而，这些约束不能成为长期不作为的借口。一个以人民为中心的制度，理应把最弱势者的安全置于优先位置。铁链女与孙美华的遭遇表明，现有机制在面对跨地域、长期隐蔽的侵害时，反应迟钝、问责不足、信息公开不充分。网友能做到的DNA比对与跨省寻亲，官方系统理应更高效、更主动。若每一次曝光都依赖偶然视频与民间坚持，而制度只负责事后灭火与信息管控，那么类似悲剧只会周期性重演。

从铁链女到孙美华，公众看到的不仅是两个女人的破碎人生，更是制度在关键节点上的缺席。不作为不是中性的“没做”，而是对责任的主动推卸。它让受害者在黑暗中多熬数年甚至数十年，让家属在漫长等待中失去亲人，让社会对“保护弱者”的承诺产生怀疑。

真正的作为，需要把预防前置、把核查常态化、把问责严肃化、把信息公开作为基本义务。唯有如此，制度才能从“被舆论推动”转变为“主动守护”。

否则，下一次“铁链”或“龙婶”出现时，受到考验的仍将是民间的良知，而非公共权力的自觉。社会需要的不是一次次事后的震惊与短暂热议，而是制度真正把“不让悲剧重复”写进日常运行的逻辑。

只有当不作为被系统性纠正，那些被锁住的生命，才可能真正获得解放与尊严。

编辑：周志刚 校对：程筱筱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封锁国门为哪般？

作者：黄剑强

当新版《出境入境管理规定》即将施行时，海内外舆论一片哗然。有人从技术细节分析，有人从法律制度切入，也有人试图从历史规律中寻找答案。然而，这些分析大多是在避重就轻。习近平政权开启“闭关锁国”的根本目的只有一个：保权。

一个已经将所有权力牢牢掌握在手中的独裁者，为何依然深感不安？独裁者的逻辑永远不同于常人：当打破规矩实现连任，终身制就成了必然，因为一旦下台必然面临清算；而当终身制成为现实，世袭制就成了唯一保障，否则整个利益集团与家族都将面临覆灭。中国历代封建王朝最脆弱的时刻，往往就是权力交接的窗口期——这恰恰是独裁者最为恐惧、也最为关注的核心问题。

有人认为经济崩溃、外资撤离、失业加剧会引发革命。但现实恐怕并非如此。中共统治集团从未将民众的疾苦放在心上。手握枪杆子与宣传机器，专制政权有一万种手段来镇压手无寸铁的百姓。更残酷的逻辑在于：经济衰退与民生匮乏，反而是实现权力世袭与绝对控制的必要条件。

当社会资源高度匮乏，粮食与生存资料被重新归拢于中央集权的食物配给制之下，“听话才能吃饱饭”就成了唯一的生存法则。在饥饿面前，尊严、理想与追求都会被生存本能碾碎。顺从者分配微薄的口粮，异见者则面临被边缘化甚至清洗的命运。将社会推入军管或半军管状态，是独裁政权巩固统治的最优解。

要推行这一计划，第一步自然是封锁国门。

在过去数十年的改革开放中，中国产生了一个拥有资产、受过良好教育、具备国际视野的阶层。他们接触过普世价值与自由文明，深知制度的弊端，渴望国家能向现代文明转型。他们有思想、有财富、有能力，因而也必然成为独裁世袭的最大障碍。

封锁国门，就是要将他们困于体制之内。“倒查二十年”等政治运动，正是为这一阶层量身定做。打着“共同富裕”的旗号剥夺其财富，随后践踏其人格，

最终将其拉回与大众相同的生存困境。剥夺其反抗的能力，清除世袭道路上的阻碍。

与物理封锁相配套的，是信息与思想的彻底切割。进一步收紧跨境网络连接、切断内外信息交流、利用水军与被收买的舆论大V引导风向、制造虚假叙事洗脑大众——这一切不过是冰山一角。

如今的统治逻辑，是将全体国民的现代化权利置于对立面，硬生生将国家拉回封建世袭的阴影之中。这种倒行逆施的行为应当被世界看清。我们呼吁全球爱好自由与和平的人民共同关注，更呼吁文明世界的领导人站在历史与文明的高度，同渴望自由的中国人一道，推动这个民族早日走出黑暗，融入人类文明的自由浪潮。

编辑：李晶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出境登记表

一、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国籍	联系电话		
二、出境行程信息			
目的地国家/地区	出发日期		
航班号/船次	预计返回日期		
出境事由	☐ 因公出境 ☐ 旅游 ☐ 探亲 ☐ 其他		
三、家庭情况			
配偶	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	子女	姓名/出生日期/学校/国籍/境外
父母	父亲情况/母亲情况	其他	岳父/岳母/兄弟姐妹
四、境外关系			
护照及证件	持照情况/护照有效期/第二本护照		
海外身份	外国永久居留/外国国籍/长期居留/长期签证		
境外亲友	境外直系/境外其他/境外朋友		
出入境记录	最近五年出境/最近十年境外停留		
五、网络与社交媒体			
即时通讯社交	微信/QQ/Telegram/微博/抖音/小红书/知乎		
海外账号	Facebook/Instagram/X/LinkedIn/YouTube		
六、互联网行为			
常用工具/行为	常用浏览器/邮箱/网盘/AI平台/P2P/服务器/境外网站		
七、资产情况			
房产/车辆/金融资产	房产地址/车辆/股票/基金/数字货币/公司股权		
八、金融情况			
银行账户/信贷	银行账户/境外银行/贷款/信用卡/信用/重大债务		
九、保密与安全			
保密与记录	涉密等级/保密资格/培训协议/失泄密记录/安全审查		
申请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论“敌对势力”

作者：周敏

在中共政治话语体系中，“境外敌对势力”或“西方敌对势力”是一个具有特定历史渊源和政治功能的叙事标签。长期以来，这一概念被频频用于解释各种复杂的政治、经济与社会现象。然而，从现代文明秩序与国际规则的角度审视，这种“敌对”的归因逻辑本身，揭示了特定意识形态与人类社会公认的正常秩序之间的深层矛盾。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和中共抱残守缺、日薄西山，越来越孤立于国际社会，中共将自己的失败治理归咎为“境外势力”会越演越烈。

一、话语建构：外化矛盾与维合法性

中共将社会矛盾与治理危机归咎于外部威胁，是一种典型的内部政治动员与心理建构机制。当中国社会面临经济转型倒退、制度性失衡或公众舆论质疑时，“敌对势力”叙事能够迅速提供一种简化的解释模型：

（一）转移责任焦点：将结构性矛盾归结为外部势力的渗透与操纵，从而免除对自身决策失误或体制弊端的反思。

（二）塑造外部威胁：借由“受害者形态”与“危急存亡”的叙事，激发起民族主义情绪，以此强化社会内部的向心力。

（三）打压异见空间：将合法的社会诉求、公民表达或专业批评直接与“外部勾结”挂钩，降低对异见言论进行压制时的政治与道义成本。

这种叙事逻辑的本质，是将制度本应自我修正的内部缺陷，异化为外部存亡竞争的零和博弈。这符合中共专制主义的一贯叙事方式，也是它们许多年来“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的镇压模式。

二、价值张力：权威主义与普遍价值的冲突

人类社会在经历两次世界大战及冷战后，逐步确立了以《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为基石的现代国际秩序。这一秩序的核心价值包含：权力制衡、法治原则、人权保障以及信息的自由流通。

当一种政治体制将这些普适性的文明成果斥为“西方意识形态侵蚀”时，实际上是在将其自身置于普遍规则的对立面：

法治与人权的对立：现代秩序主张权力应受法律约束，公民基本权利不可剥夺；而绝对权力的集中则往往将法律视为统治工具，将个人权利让位于政权安全。

信息开放与封锁的对立：自由秩序依赖于信息的公开透明与思想的自由市场；而过度依赖“敌对势力”叙事的体制，往往伴随着严格的舆论管控与防火墙建构。

多边合作与阵营对抗的对立：现代国际秩序强调公约与透明规则下的合作，而以“敌对”为底色的外交哲学，

更容易导致国际关系的阵营化与零和对抗。

三、谁是真正的“敌对势力”？

判断一种政治力量或治理模式是否促进人类福祉，关键在于其对文明秩序与人类共同利益的贡献。从长远视角看，阻碍人类正常秩序发展的力量，往往具有以下特征：

其一，对普遍价值的否认：将人类共同探索出的民主、人权与法治经验斥为“异端”，拒绝接受国际社会公认的监督标准。

其二，对全球规则的工具化：采取“选择性遵守”策略，在经济多边化中获益，同时拒绝履行在人权、政治透明度及国际义务方面的承诺。

其三，对社会自组织能力的摧毁：将公民社会的健康发育视作潜在威胁，削弱社会自我修复与长远发展的根基。

因此，如果一种治理体制将保障公民自由、维护法律尊严、促进思想开放等普遍诉求视为“敌对”，那么真正与现代文明秩序产生隔阂的，恰恰是这种拒绝改变与自我封闭的体制本身。

中共政权将“敌对势力”这一概念频繁使用，不仅反映了它们制度自信的缺失，也构成了对现代国际文明秩序的挑战。人类社会的正常秩序，应当建立在理性对话、规则共识以及对基本人权的尊重之上。唯有超越零和对抗的政治语言，回归以人为本的治理本质，才能真正融入并推动人类文明的发展进程。而中共政权的倒行逆施不可能长久对抗历史的发展，所有不可一世的统治者都注定成为后人的笑谈。

编辑：李晶 校对：熊辩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能官能吏荒

作者：张兴贵

在当前省市县三级财政捉襟见肘、压力层层倒灌的普遍症候中，一个正在全国蔓延、却被官方宏观叙事严密遮蔽的根本性危机正浮出水面：市县级的官场，正在经历一场“能吏断层”。

当选拔的闸门被对“绝对政治安全”与“零风险廉洁”的偏执所统治，那些真正带着烟火气、在泥潭里翻滚过、懂得如何跟三教九流乃至各路利益集团博弈的实干家，被大面积地卡在了晋升通道之外；取而代之的，是从机关大院里精挑细选、档案干净得像一张白纸、却对人间烟火一无所知的“安全派”。这套看似万无一失、能确保政令如臂使指的人事逻辑，最终在广袤大地上酿成了一场无可挽回的治理灾难。当这群既没有地方生存智慧、又缺乏权力穿透力的“白纸干部”坐上地市主官的位置，他们所引发的后果，远比庸政懒政更加可怕——他们用绝对的忠诚与机械的执行，亲手拆解了地方社会的缓冲垫，将整个体制推向了刚性断裂的边缘。

一、当能吏被当成“带病者”系统性清洗

要认清这群下派主官带来的毁灭性后果，必须首先解剖他们是如何被挑选出来的。在长达数年的高压巡视、审计倒查与终身追责风暴中，官僚体系对“清廉”和“合规”的定义已经异化为一种极端的、脱离实际的教条主义。真正的基层政治从来不是温情脉脉的吟诗作赋，而是一场长期的、充满利益拉扯与灰色妥协的泥潭博弈。一个敢担当、能摆平烂尾项目的市长或县委书记，在面对复杂的征地拆迁、密集的企业债务清剿、跨部门的利益撕扯时，如果死守着办公室里的教条，必然一事无成。

因此，真正有手腕、能干成事的实干官员，在多年的摸爬滚打中，多多少少都会在程序上留下“瑕疵”，在人际上沾染“江湖气”，在资金调配上进行过“变通”。这些东西在以往叫“魄力”和“权变”，但在如今的“合规风暴”中，全部变成了随时可以致命的原罪。

组织部门拿着放大镜在基层一筛，发现满眼望去全是不符合绝对洁癖标准的“带病者”。为了绝对不出事、为了自己的政治前程不被牵连，考察的天平最终彻底倾斜：宁要平庸的干净，不要能干的瑕疵。

那些常年坐在上级机关办公室里、写得一手漂亮汇报材料、从未在基层直面过老百姓唾沫星子和暴动威胁的“官场白纸”，因为履历清白、毫无破绽，成了地市

主官的最佳人选。他们像实验室里培养出的无菌小白鼠，被空降到充满病毒与复杂菌落的地方社会。

二、绝对执行与因地制宜的彻底断裂

这群“白纸干部”上任之初，通常带着极高的政治站位和宏大的公文辞令。他们对上级指示的理解不是一种带有地方智慧的统筹，而是一种宗教般的原教旨主义盲从。

灾难的根源，恰恰就藏在她最大的优势里——他们太会执行上级的命令了，但他们对地方的死活一无所知，也毫无因地制宜的调整能力。在中国庞大而复杂的行政版图上，中央和省级的政策往往具有宏观的指导性、原则性，甚至是带有某种政策实验性质的探索。不同地域的经济结构、地理禀赋、人文习俗、财政状况千差万别。一个在华北平原适用的政策，到了江南水乡可能就是南辕北辙；一个在一线城市能顺畅推行的指标，到了中西部资源枯竭型地市可能就是灭顶之灾。

过去的成熟主官，会利用自己的政治手腕和对地方底细的摸底，在“上级的精神”与“民间的死活”之间走钢丝：表面上红头文件照转，底下结合实际悄悄网开一面，给企业留一口气，给老百姓留一条生路。这种带有弹性的变通，是维系庞大国家机器在广袤地域中不散架的最核心润滑剂。

但“白纸干部”没有这个智慧，更没有这个胆量。

因为他们不懂地方，他们唯一的安全感来自于上级的红头文件。面对千差万别的地方现实，他们根本没有能力分辨哪些指标是上面为了倒逼改革而故意设定的高压线，哪些是完全不切实际的形式主义任务。在他们的世界里，文件就是圣旨，字面就是真理。

于是，中国基层治理最令人窒息的一幕上演了：当他们手握重权却又心虚无比时，为了向组织证明自己的忠诚，为了绝对规避任何可能的政治风险，他们将上级的政策执行到了“无死角、零缓冲、绝对刚性”的极致。

三、空降主官引发的四大地方溃败

当这群既无手腕又无敬畏、只会机械传达的空降主官全面掌控地市后，地方社会的生态遭遇了毁灭性的打击，具体体现在四个维度的全面溃败：

1. 经济韧性的窒息：一刀切成风，百业俱寂

在面对环保、安全生产、化债、招商引资等硬指标时，“白纸主官”们交出的答卷永远是简单粗暴的行政命令。

环保督察来了，他们不敢去甄别哪些企业是利税大户但做了深度治理，哪些是真正的污染顽疾。为了绝对安全，直接一声令下：全行业停产整顿，全域封杀。财政化债压力大时，他们不去优化营商环境、涵养税源，而是采取最原始的勒索式清缴、倒查三十年，把当地本就脆弱的民营企业逼得连夜外逃。地方经济原本需要靠无数灵活的小微企业、灰色地带的民间资本来维持血液循环，但在这种“宁可错杀一千，绝不放过一个”的机械执行中，整个地市的商业生机被生生勒死。

2. 社会缓冲带的消解：官民矛盾的急剧激化

基层治理的本质是利益的平衡与矛盾的缓冲。过去，基层干部遇到群体性事件或民间纠纷，懂得用乡规民约、人情世故、利益置换去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而“白纸主官”由于对底层社情民意缺乏起码的体恤与直觉，面对老百姓的诉求，他们唯一的处理方式就是“上级思维”与“维稳机器的刚性压制”。拆迁遇到钉子户，他们不懂得去算老百姓的账本和利益平衡点，只会调动行政甚至公权力进行硬碰硬的强拆。群众上访，他们不是去解决问题，而是去解决提出问题的人。因为在他们的逻辑里，只要把数据压下去、把帽子戴稳当，就是最大的政治。

这种将复杂的社会利益摩擦冷冰冰地转化为敌我矛盾的治理方式，彻底切断了政府与民众之间的信任纽带，让地方社会充满了暴戾之气与无力感。

3. 官僚体系的全面躺平与内卷

主官的无能与教条，对整个地市官僚体系产生了一种极其恶劣的逆向淘汰效应。当底下的技术官僚和中层干部发现，新来的领导既不懂业务，又听不进真话，满脑子只有形式主义的汇报、表格和绝对对齐的政治口号时，所有人的生存策略瞬间发生了转变：多干多错，少干少错，不干不错。

既然真正的创新、因地制宜的变通极易因为程序瑕疵而被新领导当成把柄或者因政绩翻车，而机械照抄、弄虚作假、把文件当成挡箭牌却能稳稳保住乌纱帽，那么整个官场的聪明才智便彻底从“如何把事情办好”转向了“如何把痕迹做足”。公文越写越长，会议越开越大，表格越填越细，但没有一个人敢真正拍板解决一个实际问题。整个地市的行政机器陷入了空转、内耗与集体装模作样的死寂中。

4. 应对突发危机时的系统性脆断

平庸与机械的最大代价，往往在黑天鹅事件降临时暴露得淋漓尽致。当遭遇特大自然灾害、重大公共卫生事件或系统性金融风险时，那些依靠宏观文件和官僚惯性运转的“白纸干部”瞬间暴露出致命的无能。他们既没有在长期摸爬滚打中练就的临机决断之勇，也没有在底层建立起来的动员网。他们不敢承担任何超越文件授权的责任，只会一层层向上请示、等待批示、错失黄金救援或化解窗口期。平时看起来整齐划一、令行禁止的行政体系，在真正的危机面前，由于缺乏弹性和地方毛细血管的支撑，往往会发生瞬间的系统性脆断。

这场由干部选拔机制异化而带来的地市治理坍塌，构成了一个当代政治学上最无情的讽刺：为了追求绝对的政治安全与纪律纯洁，系统性地排斥了所有具备实际治理能力的“带瑕疵能吏”，换来了一群绝对干净、绝对听话的“白纸主官”；而正是这群绝对听话、只会机械执行的白纸，用他们对现实的无知和对因地制宜的扼杀，将地方社会和经济逼入了最大的系统性不安全之中。

编辑：李晶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A Dearth of Capable Officials and Able Bureaucrats

The author argues that local governance in China is facing a growing shortage of experienced and capable officials. According to the essay, political loyalty, procedural compliance, and spotless records have increasingly replaced practical ability as the primary criteria for promotion. As a result, seasoned local administrators familiar with complex social realities are excluded, while inexperienced officials with clean personnel files are elevated to leadership positions.

The article contends that these "blank paper officials" tend to implement higher level directives mechanically without adapting policies to local conditions. This rigid approach, the author argues, weakens economic resilience, intensifies conflicts between governments and citizens, encourages bureaucratic formalism, and reduces the capacity to respond effectively during emergencies.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prioritizing absolute political safety over administrative competence ultimately undermines governance itself. A system that rewards unquestioning obedience while discouraging practical judgment, flexibility, and local knowledge risks producing officials who faithfully execute orders but lack the experience necessary to solve real world problems.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当“安全”成为权力的理由

——从“9·11”恐怖袭击二十五周年看自由与极权

作者：贾嘉



2001年9月11日，世界改变了。

那一天，美国纽约世界贸易中心的双子塔在恐怖袭击中倒塌，近三千条鲜活的生命骤然消失。熊熊烈火、滚滚浓烟以及人们惊恐奔逃的画面，通过电视信号传遍世界。

二十五年过去了，人们依然不会忘记那个早晨。

纪念“9·11”，首先是为了纪念那些无辜的遇难者。但如果纪念仅仅停留在鲜花、泪水和口号之中，那么历史带给我们的教训就可能被遗忘。

“9·11”之后，世界面对的不仅仅是恐怖主义，还有一个更加复杂、更加深刻的问题：当一个社会因为恐惧而不断追求安全时，我们究竟愿意为安全付出多少自由？

这是一个属于美国的问题，也是一个属于中国的问题，更是一个属于所有生活在现代政治体系中的人的问题。

一、恐怖主义制造恐惧，权力可能利用恐惧

恐怖主义最直接的目标是制造死亡，但它更深层的目的，是制造恐惧。恐惧可以改变人的行为。

一个害怕战争的人，可能愿意接受更多的军事管制；一个害怕犯罪的人，可能愿意接受无处不在的监控；一个害怕社会动荡的人，甚至可能愿意放弃表达意见的权利。

于是，“安全”便成为政治权力最容易获得合法性的理由之一。“为了国家安全。”“为了社会稳定。”“为了防

止敌对势力破坏。”这些话，我们并不陌生。

问题在于，当“安全”成为一个可以无限扩张的概念时，究竟还有什么不能被纳入“安全”的范围？一个批评政府的人，是否威胁国家安全？一个要求新闻自由的人，是否破坏社会稳定？一个坚持独立宗教信仰的人，是否属于“危险组织”？一个拒绝保持沉默的人，是否就是所谓的“敌对势力”？

在民主制度之下，这些问题至少可以被公开讨论，可以通过法律、媒体和社会监督进行限制。而在一个缺乏权力制约的体制中，“国家安全”却可能成为一只无限伸长的手。它可以进入媒体，进入学校，进入宗教场所，进入互联网，甚至进入每一个普通人的私人生活。

最终，人们发现，自己也许获得了一个看似“稳定”的社会，却失去了一个能够自由呼吸的社会。

二、真正可怕的，不只是恐怖主义，还有“以安全之名”的无限权力。

“9·11”之后，美国也曾经因为反恐而扩大政府权力。机场安检更加严格，情报机构获得更多资源，政府加强了反恐体系。与此同时，美国社会内部也出现了巨大的争论：为了反恐，政府究竟可以走多远？至今，这些争论仍然存在。

但正是这种争论本身，体现了自由社会的重要价值。政府并不是永远正确的，总统不是永远正确的，情报机构不是永远正确的，甚至所谓的“国家利益”，也并非不能被质疑。

民主社会最宝贵的地方，并不是它从不犯错误，而是它允许人们指出错误：媒体可以调查政府，律师可以挑战政府，法院可以限制政府，普通公民可以批评政府，选民可以通过选票更换政府。这意味着，任何以“安全”为理由的权力，都必须接受追问。

然而，在一个权力高度集中的社会里，情况可能完全不同。那里没有真正独立的新闻媒体，没有不受政治干预的司法体系，也缺乏能够自由运作的公民社会。于是，“安全”不再是保护人民的工具，反而逐渐变成了控制人民的工具。

一个政府如果不允许人民批评它，却不断要求人民相信它；如果不允许社会监督它，却要求社会绝对服从它；如果把不同意见都视为威胁，那么它真正害怕的，也许并不是“危险”，而是人民拥有独立思考的能力。

三、“稳定”究竟是谁的稳定？

在中国政治语境中，“稳定”是一个被反复强调的

词。没有人反对稳定。没有人希望战争、暴力和社会混乱。但是，我们必须追问：稳定究竟意味着什么？

如果一个社会没有公开的抗议，是因为所有人都满意吗？还是因为人们知道表达不满可能付出沉重的代价？如果一个国家的媒体每天都在歌颂繁荣，是因为没有问题存在吗？还是因为报道问题的人无法自由发声？如果人们在公共场合不讨论政治，是因为他们不关心国家的未来吗？还是因为他们知道，有些话不能说？

一个社会表面的安静，并不一定代表真正的和平。沉默也并不等于认同。历史上许多看似“稳定”的政权，在表面之下都积累着巨大的矛盾。由于缺乏公开表达和制度性的解决渠道，问题无法被及时发现，也无法被及时解决。最终，当压力突破临界点时，所谓的稳定可能在一夜之间瓦解。

真正健康的社会，不是没有声音，而是允许各种声音存在。真正牢固的稳定，也不是依靠恐惧和压制，而是建立在公平、法治、尊重和公民权利之上。

四、极权最害怕的，也许不是敌人，而是自由的人。

一个真正自由的人，会思考，会怀疑，会提出问题，会要求权力解释自己的行为。因此，任何希望实现全面控制的权力，都必然对独立的个人保持警惕。它希望人们只接受一种声音，希望媒体只传播一种叙事，希望学校只教授一种历史，希望人民只有一种爱国方式。当一个国家只能存在一种正确的思想时，思想本身其实已经死亡。

一个健康的国家，不应该害怕不同意见。恰恰相反，不同意见可以帮助一个国家发现自身的问题。批评并不等于背叛；反对政府并不等于反对国家；要求民主并不等于破坏稳定；维护人权更不应该被视为敌对行为。

国家属于人民，而不是属于某一个政党。政府应该服务人民，而不是要求人民无条件地服从政府。

这么一个看似简单的常识，在许多国家却仍然需要不断普及。

五、9·11之后，我们更应该珍惜自由

二十五年过去，世界并没有变得更加安全。战争仍然存在，极端主义仍然存在，新的冲突不断出现。

与此同时，人工智能、大数据、人脸识别和数字监控等新技术，也使政府拥有了前所未有的社会管理能力。

技术本身并没有善恶。问题在于：谁掌握技术？谁监督掌握技术的人？如果没有权力制约，那么原本用于保护社会的技术，同样可能成为监控社会的工具。

一个人去了哪里，见了谁，说了什么，读了什么，甚至表达过什么样的政治观点，都可能被记录、分析和保存。当一个社会逐渐习惯“被看见”，它最终可能忘记

什么是真正的私人空间。当人们因为担心后果而开始自我审查，权力甚至不再需要直接禁止什么。因为恐惧已经进入了每个人的内心。这或许是现代社会最值得警惕的危险之一。

六、纪念9·11，是为了拒绝恐惧统治我们的生活

“9·11”是一场恐怖主义制造的灾难。但是，如果二十五年之后，我们仍然没有理解恐惧与权力之间的关系，那么我们对这场灾难的纪念就仍然不够完整。

恐怖主义试图用暴力让人们失去安全感。而任何不受制约的权力，也可能利用这种不安全感，让人们主动交出自由。因此，我们必须始终保持警惕。面对恐怖主义，我们当然需要安全。面对战争和犯罪，我们当然需要秩序。但是，安全不能成为无限权力的通行证，稳定不能成为压制自由的理由，国家利益也不能成为侵犯人权的借口。

任何政府，无论它拥有多么崇高的口号，都必须受到监督。任何权力，无论它以什么名义出现，都必须存在边界。因为历史一再告诉我们：当人民为了安全而完全放弃自由时，最终可能既失去自由，也未必真正获得安全。

二十五年的今天，当我们再次纪念“9·11”，不只是纪念那些无辜逝去的生命，也是在纪念人类在灾难面前所表现出的勇气。

更重要的是，我们应该重新确认一个简单而坚定的信念：恐惧不能成为奴役自由的理由。稳定不能成为剥夺权利的借口。国家不能高于人民，权力更不能高于法律。

一个真正强大的国家，不是让人民害怕它的政府。而是让人民相信：即使面临危险，他们依然拥有说话的权利；即使批评政府，他们依然能够受到法律保护；即使面对强权，他们依然不必放弃作为一个人的尊严。

这，或许才是“9·11”留给二十一世纪最重要的政治启示。

愿逝者安息。愿恐惧不再成为权力扩张的借口。愿自由与尊严，永远不会在人类追求安全的过程中被遗忘。



七、对于中国人而言，“自由”从来不是遥远的话题

今天，当我们在美国纪念“9•11”时，对于许多来自中国的海外人士而言，这场灾难所引发的关于自由、安全与权力的讨论，并非遥远的政治话题。因为我们曾经生活在一个将“稳定”置于极其重要位置的社会。

我们理解秩序的重要，也理解国家安全的意义。但是，正因为如此，我们更应该警惕：当“安全”“稳定”成为不可质疑的政治语言时，普通人的自由究竟还剩下多少空间？

一个国家可以强大，但强大不能成为拒绝监督的理由。一个政府可以强调安全，但安全不应成为限制自由的借口。一个政党可以长期执政，但长期执政也不意味着永远正确。真正的国家认同，不应建立在对某个政党无条件的服从之上。

中国是中国人民的中国，而不是任何一个政治集团的私有财产。爱自己的国家，也不意味着必须赞美所有的政府政策。批评执政者，并不等于背叛民族。要求民主、自由、人权与法治，也绝不是所谓“敌对势力”的阴谋。恰恰相反，一个真正关心中国未来的人，应该有勇气面对现实，指出问题，并为改变问题而努力。

八、“在野”的意义：让不同的声音继续存在

《在野党》杂志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声音。“在野”并不意味着为了反对而反对，更不意味着制造仇恨。

真正的“在野”，意味着在主流权力之外，依然有人愿意思考、质疑和发声。当一种声音试图垄断真理时，“在野”的声音提醒人们：真理不应该由权力垄断。当批评被视为危险时，“在野”的声音提醒人们：批评是社会进步不可缺少的力量。当人们被要求保持沉默时，“在野”的声音告诉人们：沉默并不是唯一的选择。民主社会之所以能够保持活力，正是因为它允许“在野”。有执政者，也有反对者；有多数意见，也有少数声音；有权力，也有监督。

没有永远正确的政府，也没有不需要监督的权力。一个真正成熟的国家，不应该害怕反对派。恰恰相反，敢于允许不同政治力量公开竞争，才是一个国家政治成熟的重要标志。

九、海外中国人的责任：不仅仅是离开，更是记住

对于生活在海外的中国人来说，离开一个熟悉的环境，也许意味着获得新的生活。但自由从来不应该只是个人的幸运。当我们生活在一个可以自由阅读、自由讨论、自由批评政府的社会时，我们更应该理解，这些权利并非从天而降。它们来自无数人的争取，也来自一代又一代人对于权力的监督。因此，海外中国人的责任，也不仅仅是过好自己的生活。

我们可以有不同的政治观点，可以选择不同的行动

方式，甚至可以对未来持有不同的判断。但至少，我们不应该忘记：在世界上仍然有许多人，因为表达自己的观点而受到压制；因为坚持自己的信仰而失去自由；因为追求民主和人权而被迫离开故乡。海外的意义，或许正在于此。

当一个人摆脱了恐惧，他便有机会重新学习如何自由地思考。而当越来越多的人愿意独立思考、公开讨论，并且尊重与自己不同的观点时，自由的种子便不会轻易消失。

结语：不要让恐惧成为我们的主人

二十五年前，恐怖分子用飞机撞向了纽约最具象征意义的建筑之一。它试图摧毁的不只是钢筋水泥，更是人们对于安全与未来的信心。

二十五年之后，我们再次回望“9•11”，也应该问自己：面对恐惧，我们是否愿意放弃自由？面对强权，我们是否还敢提出问题？面对不公，我们是否愿意保持发声？

历史告诉我们，任何自由都可能失去。当人们因为恐惧而放弃发声，当社会因为所谓的“稳定”而拒绝不同意见，当权力不再受到监督，自由便会一点一点地消失。这也是为什么我们需要媒体，需要独立思考，需要公民社会，更需要不同政治力量的存在。

“在野”不是为了制造分裂，而是为了防止权力失去制衡。反对并不等于仇恨，批评也并不意味着背叛。

一个国家真正的未来，不属于那些要求人民永远沉默的人，而属于那些即使面对压力，依然相信自由、坚持真相、守护人的尊严的人。

纪念“9•11”，是为了纪念逝者。也是为了提醒生者：不要因为恐惧而交出自由，不要因为强权而放弃思考，不要因为现实艰难而放弃对民主的期待。对于每一个仍然关心中国未来的人来说，这或许正是我们继续发声、继续思考、继续坚持的意义。因为自由不会自动到来。民主也不会从天而降。它需要有人记住，有人传播，有人争取。

而这，也许正是“在野”的真正意义。

编辑：胡景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没有司法独立，“扫黑除恶”最终扫掉的可能是法治

作者：冯仍

2026年，中国又开始了一轮“扫黑除恶”。

从官方公布的信息看，这一次除了继续打击所谓“村霸”“乡霸”“矿霸”“市霸”等传统黑恶势力，还把“软暴力催收”“恶意索赔”“舆情敲诈”“劳务碰瓷”“网络暴力”等列入重点打击范围。各地随后开始集中收网、抓人、公布战果，一场熟悉的“专项斗争”又一次铺开。

每当看到这样的新闻，我从来没有跟着叫好。
不是因为我反对打击黑社会。

真正欺压百姓、敲诈勒索、暴力讨债、强迫交易的人，当然应该受到法律制裁。任何一个正常社会都必须打击这些犯罪。

我担心的是另外一件事：为什么本来应该由司法机关依据现有法律处理的刑事犯罪，总要变成一场又一场声势浩大的政治运动？

在一个司法不能真正独立、公检法都受到政治权力领导的制度里，我很难相信这种自上而下发动的“专项斗争”，最后只会精准地落在真正的黑恶犯罪分子身上。

历史已经一次又一次告诉我们，运动一旦开始，就会有指标，会有压力，会有层层落实，也会有人为了完成任务扩大打击范围。

于是我首先想到的不是“又抓了多少人”，而是：这些被抓的人里面，有多少真正属于黑恶势力？又会不会有人因为经济纠纷、劳动纠纷、民间借贷、正常维权甚至得罪地方权力，被一步一步推入所谓“涉黑涉恶”的案件之中？

真正的法治其实没有这么复杂。

杀人，就按照杀人罪处理；敲诈，就按照敲诈勒索罪处理；非法拘禁，就按照非法拘禁罪处理；暴力讨债、强迫交易，同样都有相应的法律。

一个人有没有犯罪，应当看证据。

构成什么罪，应当看法律。

判多少年，应当由法院依法裁判。

如果证据不足，就不应该定罪。

这本来就是最基本的司法常识。

可是“专项斗争”的思维完全不同。它往往先确定一个政治任务，再由中央部署、地方落实、集中行动、挂牌督办，最后不断公布“打掉多少团伙”“抓获多少嫌疑人”“破获多少案件”。

当司法开始用“战果”来衡量的时候，我就会本能地警惕。

因为司法最不应该追求的，恰恰就是数字。

法院的任务不是判得越多越好，公安的任务也不是抓得越多越好。一个成熟的司法体系，首先应该保证一个无辜的人不会因为一场运动而被错误地送进监狱。

这些年，中国司法机关自己也不断强调，“是黑恶

一个不漏，不是黑恶一个不凑”，还多次要求不得“拔高认定”。

为什么这种话需要一遍又一遍强调？

因为“凑数”和“拔高”的危险一直存在。

这一次尤其让我警惕的，是“黑恶”的定义正在从传统暴力犯罪进一步延伸。

比如“恶意索赔”“舆情敲诈”“劳务碰瓷”“网络暴力”。

这些概念听起来都有它们需要打击的对象。确实有人利用投诉敲诈企业，也有人故意制造舆情索取钱财，还有人组织网络暴力。

真正犯罪的，当然应该依法处理。

但问题在于，这些概念同时又处在大量正常社会活动的边缘。

什么叫恶意索赔，什么叫消费者依法索赔？

什么叫劳务碰瓷，什么叫工人依法追讨工资？

什么叫舆情敲诈，什么叫记者、自媒体或者普通公民曝光企业和地方政府的问题？

什么叫网络暴力，什么又只是一个公民对政府、官员或者公共事件发表非常尖锐的批评？

法律边界如果足够清楚，司法又真正独立，这些问题并不是不能解决。

可一旦最终解释这些边界的，仍然是一个缺乏独立审判和权力制约的体系，问题就完全不同了。

一个讨薪的工人，可以被说成“恶意维权”；一个长期投诉的消费者，可以被说成“恶意索赔”；一个揭露地方丑闻的自媒体，也可能被怀疑是“舆情敲诈”。

真正让我不安的，就是这种越来越大的解释空间。

权力一旦得到一个足够宽的口袋，最后装进去什么人，往往就不再只是法律问题。

民营企业尤其应该对此保持警惕。

中国企业家这些年最害怕的事情之一，就是普通经济纠纷被刑事化。

本来是合作失败，最后可能变成合同诈骗；本来是股东争议，最后可能变成刑事案件；本来是企业之间的资金问题，最后却由公安介入。

而一个企业一旦被戴上“涉黑”的帽子，后果往往远远超过普通刑事案件。

老板可能被长期羁押，企业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财产被追缴，一个经营多年的公司甚至可能就此消失。

中国官方这些年一方面不断强调保护民营经济、保护企业家财产权，另一方面又不断进行各种专项整治。这恰恰说明，民营企业真正缺少的并不是几句“支持民营经济”的口号，而是一种最基本的制度安全感。

一个企业家真正需要知道的是：

只要我没有违法，我的企业就不会因为得罪某一个官员而被整；我的财产不会因为一场政治运动突然失去保障；我的商业纠纷不会因为地方权力介入而变成刑事案件。

这种安全感，宣传给不了。

领导讲话也给不了。

只有独立司法能够给。

还有一个问题始终绕不过去。

中国已经扫黑这么多年了，为什么还需要不停地扫？

2018年开始过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后来宣布“常态化扫黑除恶”，现在又再次进行“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如果黑社会真的已经扫了一轮又一轮，却总是不断重新出现，那么真正值得问的，就不只是“还有多少黑社会没有抓完”，而是：

这些黑恶势力为什么能够长期存在？

一个地方的“村霸”“矿霸”“市霸”，如果背后没有地方权力保护，真的能够横行十年、二十年吗？

一个犯罪团伙如果长期垄断市场、暴力讨债、欺压百姓，却一直没人敢碰，它背后究竟站着谁？

中国官方自己也承认，扫黑必须“打伞破网”，也就是要查黑恶势力背后的“保护伞”。

这实际上已经承认了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很多地方的黑恶势力，从来就不是几个流氓单独作恶那么简单。

真正可怕的，是黑恶势力与公权力结合。

几个流氓欺负老百姓，已经很坏；如果流氓背后还站着警察、官员和地方利益集团，那普通人面对的就不再是一个犯罪团伙，而是一整套权力网络。

今天打掉一个张三，明天还会出来一个李四。

因为产生张三、李四的土壤没有发生根本改变。

所以比“这次抓了多少黑社会”更重要的问题应该是：

是谁让这些黑社会成长起来的？

是谁给他们提供保护？

又是谁赋予那些“保护伞”如此巨大的、缺乏制约的权力？

这才是问题的根。

也是我为什么一直认为，中国真正需要的不是一场又一场“扫黑除恶”，而是司法独立。

我所理解的司法独立其实很简单。

警察只根据事实和法律侦查案件，检察官依法决定是否起诉，律师能够真正为被告人辩护，法官不需要听党委、政法委或者某个领导对具体案件的意见。

证据不足，就无罪。

刑讯逼供取得的证据，就不能使用。

办错案，就必须追责。

违法羁押，就必须赔偿。

私人财产受到法律保护。

一个普通工人、一个企业家、一个政府官员、一个党员、一个政府批评者，在同一部法律面前都应该适用

同样的规则。

只有这样，才叫法治。

真正的司法独立不但能够打击街头上的黑社会，更重要的是，它能够约束那些拥有比黑社会更大力量的人。

一个黑社会团伙也许可以伤害几十个人、几百个人。

但是一个不受监督的国家权力如果作恶，能够伤害多少人？

这才是任何社会真正应该警惕的事情。

所以，我不是反对“扫黑”。

我反对的是以扫黑之名，让权力获得越来越大的解释权、抓捕权和财产处置权。

我也从来不认为抓得越多，就代表一个国家越法治。

恰恰相反。

一个真正尊重法治的社会，在国家机器决定抓走一个人、判一个人十年二十年、没收一个家庭财产的时候，应该格外慎重。

因为对公安机关来说，这可能只是一个案件编号。

对一个无辜的人和他的家庭来说，却可能是一辈子。

所以每当新一轮“扫黑除恶”开始，我不会因为公布了多少“战果”就鼓掌。

我更关心的是，那些被抓的人有没有真正得到公正审判，律师能不能正常辩护，证据经不经得起公开审查，被查封和没收的财产到底是不是犯罪所得。

一个真正有公信力的司法制度，不应该要求人民先相信政府，再相信判决。

它应该把证据摆在阳光下面，把审判放在公众面前，让人们因为司法本身的公正而相信判决。

扫黑除恶不能代替法治。

政治运动也不能代替司法。

如果有一天，中国真正建立了司法独立、程序正义、权力制衡和可靠的私人产权保护，也许根本不需要一次又一次轰轰烈烈的“扫黑除恶”。

法律每天都在那里。

黑社会犯罪，依法处理。

企业家犯罪，依法处理。

官员犯罪，也依法处理。

掌权者违法，同样不能例外。

不需要政治运动，不需要完成指标，也不需要先问这个人是什么身份、站在哪一边。

法律面前，没有谁拥有特权。

那才是真正值得期待的法治社会。

在这一天到来之前，我不会轻易为任何一场声势浩大的“扫黑除恶”叫好。

因为一个首先不能约束权力的法律体系，最终最容易被“扫掉”的，可能并不是黑恶。

而是法治本身。

从两部法律看中共法律的本质

—— 统治与奴役人民的工具

作者：张磊

最近，中国陆续通过了几部即将实施的法律。

在我看来，其中最值得关注、也与普通人切身利益关系最大的，是《国防动员法》和《医疗保障法》。

这两部法律看似一个涉及国防，一个涉及医疗，彼此毫不相关，但如果放在一起观察，却能看到一个共同趋势：国家权力正在越来越深入地介入个人财产、社会资源、医疗保障、信息传播乃至公民生活的方方面面。

一、《国防动员法》：不断扩大的国家动员权

近年来，随着习近平对军队高层持续整肃，其对军队的控制进一步加强。其野心想要统一台湾并不断制造台海局势高度紧张背景下，如果未来发生战争，中共需要动员的显然不仅不止是军队，而是整个社会。

现代战争需要车辆、企业、能源、通信、数据、交通、物资以及大量社会资源。因此，要提高战时动员能力，首先就必须在法律上扩大国家的动员权限。

因此新版《国防动员法》的一些变化值得高度警惕。

例如，国防动员所涉及的情形，从过去强调国家安全受到威胁，进一步延伸到“国家发展利益受到威胁”。“国家安全”尚有相对明确的边界，而“发展利益”的含义则宽泛得多，可以涉及经济、贸易、能源、产业链乃至国际竞争。

这意味着，未来如果中国与其他国家发生严重的经济、贸易或战略冲突，这些矛盾是否也可能被纳入所谓“国家发展利益受到威胁”的框架，并成为扩大国防动员的重要依据？

这正是值得警惕之处。

与此同时，新版法律还将过去对民用资源的“征用”，扩展为“征收、征用”；过去所称的“其他物资”，也调整为“其他资源”。

几个字的变化，背后却意味着适用范围的扩大。

“物资”通常指车辆、设备、粮食和实物，而“资源”的概念显然更加宽泛。企业能力、设施、土地、技术、数据以及其他能够服务于国防动员的社会资源，都可能被纳入其中。

新法还进一步涉及国防动员所需的数据、信息收集以及动员状态下的信息传播管理。

换句话说，一旦进入国防动员状态，国家不仅可以调动军队，还可以更加深入地介入和控制社会资源、企业运行、个人财产、数据和信息传播。

符合条件的公民，还依法负有承担国防勤务的义务。

问题就在这里：如果国家可以决定是否发动战争，可以征收征用社会资源，也可以要求公民承担国防义务，而普通公民却缺乏真正参与重大国家决策的制度渠道，那么所谓“国家利益”，很容易最终演变成权力要求人民服从的理由。

二、《医疗保障法》：义务不断明确，公平问题依然存在

再来看《医疗保障法》。

医疗保障与每一个家庭都直接相关。

随着法律进一步明确参保责任，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就是：既然国家要求公民承担医保缴费义务，那么是否也应该承担同等明确的责任，保证医保制度公平、透明和有效运行？

中国正在快速进入老龄化社会。与此同时，“总加速师”正不断背离现代文明，开历史倒车，经济持续下行，就业和居民收入面临困难，而需要长期使用医保和医疗服务的人却越来越多。

这意味着医保基金未来必然承受更大的压力。

但现实问题是，医保体系本身仍存在不少结构性矛盾。

首先是医保基金的透明度和监管问题。

近年来，各地不断查处医保骗保、虚假诊疗、药械回扣和医疗腐败案件。仅2024年、2025年，共追回的医保基金就达到五百亿元以上规模。

追回的钱越多，一方面说明监管有所加强，另一方面也说明医保资金被违规使用的问题并非个别现象。

这自然会引出一个问题：已经查出来的有这么多，还有多少没有被发现？

对于普通缴费者而言，他们能够看到的是每年的缴费通知，却很难真正了解医保基金如何运行、如何分配、哪些机构获得了资金，以及违规使用后究竟由谁承担责任。

如果缴费义务能够通过法律强制落实，那么基金运行的公开透明也应该成为同样严格的法律责任。

三、医疗保障为什么仍然存在明显分层？

中国医疗保障体系另一个长期存在的问题，就是不同群体、地区和医疗机构之间的待遇差异。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待遇不同；不同地区的报销标准不同；不同等级医院的起付线和报销比例也不同。

以我所在农村家庭最常见的情况为例：在我父母在乡镇卫生院看病，报销比例大致在75%；进入县级、市

级医院后，个人承担比例在65%；但到了省级大型医院我们能报销承担的比例最多就只有55%。

于是便出现一种现实困境：病情越严重，越需要更好的医院；医院级别越高，家庭承担的医疗成本反而越大。

对于收入有限的家庭而言，小病或许还能承担，但真正遭遇重病时，医疗保障却不足以解除家庭的经济压力。

与此同时，中国长期存在干部医疗、特殊医疗保障以及所谓“高干病房”等制度安排。

一些高级干部能够享受到的医疗资源、专家条件和保障水平，与普通居民显然并不完全处于同一层级。

因此，真正值得追问的并不是“该不该参加医保”，而是：既然缴费强调人人有责，那么医疗保障为什么不能更加公平？

法律要求人民承担义务并不困难，真正困难的是让权利也得到平等保障。

四、纸面上的平等与现实中的权利

中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

同时也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

这些原则本身没有问题。真正的问题在于，它们能否在现实中得到有效保障。

中国各地都有公安机关、法院、纪委以及信访部门，理论上已经建立了一套庞大的行政、司法和监督体系。

然而现实中，仍然有大量群众在地方问题得不到解决之后，不得不层层上访，甚至前往北京寻求解决。

这说明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有法律，不等于有法治；有权利条文，也不等于权利能够真正实现。

五、真正的问题是：法律究竟约束谁？

《国防动员法》和《医疗保障法》分别涉及完全不同的领域，但背后反映出的逻辑却十分相似：当国家需要社会承担责任时，法律往往规定得越来越具体；而当公民要求限制政府权力、实现权利平等时，相关保障却远没有那么有力。

谁制定法律？谁解释法律？谁监督法律执行？当掌握权力的人违法时，又由谁真正追究他们的责任？

如果人民只能服从法律，却无法通过真正有效的政治制度改变立法者、监督执政者和制约公权力，那么法律最终就很容易从保护人民的工具，变成维持权力秩序的工具。

结语

法律存在的根本意义，应当是保障公民权利、限制公共权力，而不是不断扩大国家控制社会的范围。

在我看来，中共现行政治体制下最大的问题，正是权力缺乏真正独立而有效的制约。

只有当人民拥有真实的选择权、监督权和问责权，“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才不会只停留在纸面上。

当法律越来越强调人民应当承担什么，却无法同等有力地保证人民能够监督政府、追究权力责任，那么所谓“依法治国”就演变成“依法统治奴役人民”。

编辑：韩立华 校对：毛一炜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Two New Laws and the Nature of Law Under the CCP

The author compares China's revised National Defense Mobilization Law and Medical Security Law, arguing that both expand state authority while imposing broader obligations on citizens. The essay contends that the revised mobilization law enlarges the scope of national mobilization by extending coverage from traditional security concerns to broader national development interests and by expanding the categories of resources that may be mobilized.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these changes could increase state involvement in economic resources, private propert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nd civilian responsibilities during future emergencies or periods of national tension.

Turning to the Medical Security Law, the author questions whether mandatory participation in the healthcare system is matched by equal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The essay raises concerns about medical insurance fund management, unequal reimbursement standards, regional disp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medical benefits available to ordinary citizens and privileged groups. It argues that while citizens are clearly required to fulfill their payment obligations, comparable legal guarantees regarding fair administration and public oversight remain insufficient.

The article further argues that constitutional guarantees of equality and human rights have limited practical value unless citizens can effectively supervise public power and seek meaningful legal remedies. Comparing both laws,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legal provisions increasingly define citizens' obligations while offering fewer effective mechanisms to restrain government authority or hold officials accountable. In the author's view, the essential question is whether law primarily protects individual rights or serves as an instrument for expanding state power. Genuine rule of law, the essay argues, requires equal legal protection, institutional checks on authority, transparent governance, public oversight, and meaningful accountability rather than broader administrative control alone.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中国政府是如何从下一代切断基督教信仰传承的

作者：xiaocai liu

《圣经·约珥书》1章3节说：“你们要将这事传与子，子传与孙，孙传与后代。”《申命记》4章9节也告诫我们，要谨慎保守自己亲眼所看见的事，并“传给你的子子孙孙”。

每当我读到这两处经文，都会想到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如果我们的下一代无法接触我们的信仰，我们今天所坚持的一切，几十年以后还会存在吗？

在我看来，这正是今天中国基督徒不得不面对的一个严峻现实。

基督教信仰从来不只属于某一个人，也不只属于某一个时代。我们所经历的恩典、苦难、管教和见证，需要告诉自己的孩子，再由孩子告诉他们的下一代。正是在这样的代际传承中，信仰才得以延续，一个基督徒群体的历史、记忆和价值观也才能一代一代保存下来。

对于绝大多数基督徒家庭来说，一个孩子最初认识上帝，并不是因为他读过多少神学著作，也不是因为他能够理解复杂的教义。

孩子最早接触到的信仰，通常就在自己的家里。

父母祷告，他看见了；父母读圣经，他听见了；星期天父母去教会，他跟着父母一起去。在这样的家庭生活中，孩子一点一点认识圣经、教会和基督教信仰。

所以我一直认为，如果想要削弱一种宗教，最有效的方法之一，并不一定是立即让这一代成年人全部放弃信仰，而是切断信仰通往下一代的道路。

因为成年人终究会老去。

如果没有下一代，一个宗教即使今天还有很多信徒，几十年以后也面对完全不同的局面。

被挡在教堂之外的下一代

2018年2月1日，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正式实施。此后，在“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等原则和地方宗教管理实践之下，未成年人参与宗教教育和宗教活动受到限制。

在我看来，这件事情真正值得警惕的地方，并不仅仅是“一个孩子能不能进入一座教堂”。

它真正影响的是：一个基督徒家庭还能不能把自己的信仰完整地传给下一代。

成年人已经拥有自己的信仰。即使面对压力，他们仍然可以自己祷告、读圣经，也想办法继续自己的信仰生活。

但是孩子不一样。

如果一个孩子从小不能正常参加教会生活，不能参加主日学，不能和其他基督徒家庭的孩子一起学习圣经，不能经历一个完整的信仰群体生活，那么他与父母信仰之间的联系很逐渐变弱。

今天，我们看到的只是一个孩子不能正常参加某些宗教活动。

可是十年以后呢？

二十年以后呢？

今天的孩子长大成人之后，如果他们对父母的信仰已经非常陌生，他们还会把这个信仰继续传给自己的子女吗？

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么再过一代，他们的孩子甚至完全不知道自己的祖父母曾经怎样祷告、怎样读圣经、怎样坚持自己的信仰。

所以我认为，这种影响绝不是几年就能够完全显现出来的。

它真正的后果，需要十年、二十年甚至三十年以后，我们才能看得清楚。

信仰首先是在家庭中传承的

我认为，要理解这个问题，首先必须明白一点：

宗教信仰不是普通的社会组织。

一个公司可以通过广告寻找消费者，一个协会可以通过宣传招募会员，但宗教信仰在很多情况下首先来自家庭。

对于一个基督徒父亲或者母亲而言，带自己的孩子去教会、教孩子祷告、给孩子讲圣经，并不只是在参加某一种社会活动。

这是家庭教育的一部分，也是父母把自己认为最重要的价值和信仰传递给孩子的一种方式。

如果一个基督徒相信圣经的话语是真实的，那么他自然希望自己的孩子也能够了解这些内容。至于孩子成年以后是否继续相信，最终应该由孩子自己根据良知作出选择。

但是，如果孩子连了解父母信仰的机会都越来越少，那么所谓“选择”又从何谈起？

更现实的问题是，当父母不能方便地带孩子参加教会活动时，一些没有亲属帮助照顾孩子的家庭，父母自己参加礼拜也会受到影响。

于是，我们看到的是一种连锁反应：

孩子不能正常参加教会，父母参加教会也越来越困难；家庭与教会之间的联系逐渐减弱，下一代对信仰越来越陌生。

最终受到影响的并不是一个人，而是整个家庭。

而当这样的情况发生在越来越多家庭中时，改变的也不只是几个家庭的宗教生活，而是中国教会未来的人口结构。文章原稿同样特别提出，如果年轻一代无法持续进入教会，长期造成教会老龄化和信仰传承断层。

今天走进一些教会，我们仍然能够看到很多中老年基督徒。

可是十年以后呢？

二十年以后呢？

当今天的中老年信徒逐渐老去，如果年轻人没有继续进入教会，那么谁来接过他们手中的圣经？

谁来继续他们的祷告？

谁来把他们的见证告诉下一代？

当信仰问题被政治化

在我看来，要理解中国基督教今天所面对的环境，还必须看到另一个背景，那就是中国政府长期以来对于境外宗教组织以及境外力量与中国本土教会之间的联系保持高度警惕。

在官方的政治安全话语中，“境外渗透”“和平演变”等概念长期存在。

当宗教被纳入这样的政治安全框架以后，许多原本属于个人信仰、家庭教育和教会生活的问题，也容易被赋予政治意义。

这正是我最担忧的地方。

一个父亲带孩子去教堂，只是希望自己的孩子知道父亲为什么相信上帝。

一个母亲教孩子祷告，也只是希望把自己的信仰和人生经验告诉孩子。

教会开设儿童主日学，本身也是一种宗教教育。

但是，当宗教传播、境外联系和政治安全被联系在一起之后，下一代的宗教教育就很容易成为严格管理的对象。原稿所讨论的核心问题，也正是宗教管理从教堂和成年人进一步延伸到家庭与下一代以后所产生的长期影响。

因此，我想提出几个非常简单的问题：

一个政府究竟应该在多大程度上介入一个家庭的宗教教育？

基督徒父母有没有权利让自己的孩子了解自己的信仰？

一个孩子有没有权利了解父母为什么相信基督教？

他能不能在了解以后，长大成人，再根据自己的良知决定相信或者不相信？

这些问题已经不只是教堂管理的问题，而涉及家庭、教育、信仰以及个人选择之间最基本的界限。

最可怕的变化往往看不见

关闭一座教堂，我们马上能够看到。

拆掉一个十字架，我们也能够马上看到。但是，有一种改变并不会立刻出现在我们的眼前。那就是信仰传承的断裂。

它不会在第一年产生明显结果。

五年以后，我们甚至仍然觉得没有发生太大的变化，因为教堂里还有成年人，还有老一代基督徒。

但是二十年以后，当今天这些孩子已经长大成人的时候，我们才真正看到后果。

如果一代孩子从小没有机会正常进入教会，没有机会参加宗教活动，也没有机会系统了解父母的信仰，那么他们成年以后继续父母信仰的性自然降低。

而一旦一个家庭出现了信仰断层，再想重新建立这种传承，就会变得非常困难。

因为信仰不仅仅存在于一本书里。

信仰也存在于生活里。

一个孩子看到自己的父亲在困难中怎样祷告，看到母亲怎样读圣经，看到教会怎样帮助陷入困境的人，看到不同家庭怎样一起敬拜——这些童年的记忆，本身就是信仰传承的一部分。

这些东西不是等到一个人三十岁以后，给他几本宗教书籍就能够完全补回来的。

所以，在我看来，真正决定中国基督教未来的，也许不仅仅是今天中国还有多少座教堂、多少牧师、多少传道人或者多少成年基督徒。

我们更应该问：

今天还有多少孩子能够真正认识父母所相信的上帝？

三十年以后，中国还有多少基督徒？

《圣经》为什么反复强调要“传给子孙”？

因为任何信仰一旦失去下一代，都很难拥有未来。

政府可以制定宗教法规，可以管理宗教场所，也可以限制宗教组织的活动范围。

但是，当这种管理进一步进入家庭，影响父母向孩子传递信仰的时候，它所触及的就已经不只是一场礼拜，也不仅仅是一座教堂，而是一个宗教群体延续自己的根基。

所以我常常想到一个让我不安的问题：

再过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以后，中国大地上还会有多少基督徒？

我不知道答案。

今天也没有任何人能够准确回答这个问题。

但是我越来越相信，对一个宗教最深远的打击，未必是今天关闭了多少座教堂，而是让下一代逐渐不知道教堂意味着什么；

未必是今天拿走多少本圣经，而是让下一代再也没有机会、甚至没有兴趣打开圣经；

未必是强迫这一代人立即宣布放弃信仰，而是让他们的信仰无法继续传到下一代。

今天仍然坚持信仰的人终究会老去。

真正决定一种信仰能否继续存在的，是有没有年轻人接过上一代人手中的圣经；有没有父母能够把自己的信仰、经历和见证告诉孩子；有没有孩子能够自由地走进教堂，了解自己的父母究竟相信什么，然后在长大以后，按照自己的良知作出选择。原文最后同样把问题落在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以后中国还有多少基督徒”以及下一代能否接续信仰之上。

《约珥书》说：“你们要将这事传与子，子传与孙，孙传与后代。”

过去，我读到这句话时，想到的是信仰的传承。

今天，当我再次读到这句话，我感受到的却多了一份沉重。

因为对于今天的中国基督徒而言，“传与子，子传与孙”已经不再只是两千多年前经文中的一句教导，而成为摆在我们这一代人面前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

如果有一天，我们仍然相信，却无法把自己的信仰告诉孩子；我们手中仍然拿着圣经，下一代却已经不知道为什么要打开它；我们仍然记得教堂里的祷告和诗歌，下一代却再也没有这样的记忆。

那么，中国基督教真正失去的，就不仅仅是一代信徒。

失去的是信仰继续传下去的未来。

而这正是我今天最担忧的事情。

编辑：张致君 校对：周敏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习近平谋求“有序多极世界”是一个危险信号

作者：张滨滨



“世界多极化大势不可逆转”。

这句掷地有声且霸气十足的表态，出自习近平9月1日下午在比什凯克出席“上海合作组织+”会议时的讲话稿。“世界多极化”这个概念虽然不是习近平第一次抛出，但值此上合组织峰会与G20峰会隔空博弈之际，习近平高频次的推销“世界多极化”概念显然是有备而来。

《纽约时报》对此发表的“新闻分析”认为，这是习近平向因特朗普而日益不安的世界传递出“已做好参与塑造未来的准备”的明确信号，核心诉求直指倡导用“有序多极世界”取代目前由美国主导的秩序。

对于极度依赖领袖指引方向的中共政权来说，习近平对世界的看法就是为“中国外交举旗定向”，对比此前被中共外交系统吹捧为“引领时代潮流和人类前进方向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进世界多极化，改革完善全球治理”完全退去了温和的伪装，可以说是对世界的一种强势宣告，完全不顾及世界的接受程度，未来的全球秩序必须由我主导。

用中共的官方话术来说，“面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形势变乱交织”，“在地缘政治裂痕加深、国际秩序遭受冲击背景下”，习近平倡导的“世界多极化”发展思路，“有力回应了国际社会求和平、促稳定、谋发展的期待，为变乱交织的世界提供了中国方案、中国智慧”。

不得不说，习近平谋求“有序多极世界”是一个危险信号，特别是“美国正在损害数十年来作为其全球领导力基础的同盟和经济关系”之际，这番高调倡议完全可以视为是对特朗普的一种挑衅，是对二战之后国际秩序的一种颠覆，至少，也等于是近乎直白地宣告，从此中国要与美国平起平坐，共同主导未来国际秩序。

习近平的“多极世界”野心能否在其没有任期限制的政治生涯兑现尚不得而知，但过往中共历届核心对世界

的看法着实深刻影响了中国外交乃至中国社会，从初代核心毛泽东的“三个世界”到邓小平的“韬光养晦”，从江泽民的“经济全球化”到习近平的“人类命运共同体”，再到此番高调祭出“世界多极化”，一个不安于从属地位的中国势必要在国际上争夺更多话语权主导权，重塑国际秩序的过程中也不可避免地要与世界一哥发生正面利益冲突，未来世界各国分边站队在所难免，纵使短期内不会爆发战争，但可能会主导和平的角力。

确实，以当前的中国国力来看，还不足以撑起习近平称霸世界的野心，不过，今天的中国经济体量和完备的供应链基础，借助美国正铆足劲与民主伙伴深度贸易摩擦和弱化对全球伙伴防御承诺的契机，左右逢源持续拉拢美国的西方盟友和新兴市场伙伴，在国力和全球话语权方面实现对美国的追赶乃至弯道超车也并不是天方夜谭。

不可否认，面对美国对人工智能领域的封锁和国内面临的经济困境，中国未来也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但以中国今天对俄乌战争的左右能力和世界局势的影响来看，能够“担当起推动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的中流砥柱”重任的可能中国还真是唯一潜在的选项。

习近平在多个外交场合频繁系统阐述其平等有序世界多极化的理论，实则是谋求“世界多极化”野心已经难以掩饰的表露，是其长期以来渴求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野心之下，对国际社会和现行秩序潜存的危害就是大国不可避免的摩擦、脱钩断链甚至是擦枪走火，国内方面来说，就是对异议声音的压制，对人权的漠视，进一步高压统治的隐忧。

这并不是危言耸听，《香港国安法》与选举制度冲击下，香港社会民主自由严重倒退，今天中国对香港回归后50年制度不变的承诺正在蜕化，“一国两制”正在向着“一国一制”迈进，就是中国国力强大之后漠视国际制衡的后果体现。与此同时，国际力量钳制失效的后果还体现在中国政府对台湾国际空间的极限压制方面，频繁的军事恐吓和外交围堵，愈发肆无忌惮，原本心照不宣的惯例正在被密集打破，值得国际社会警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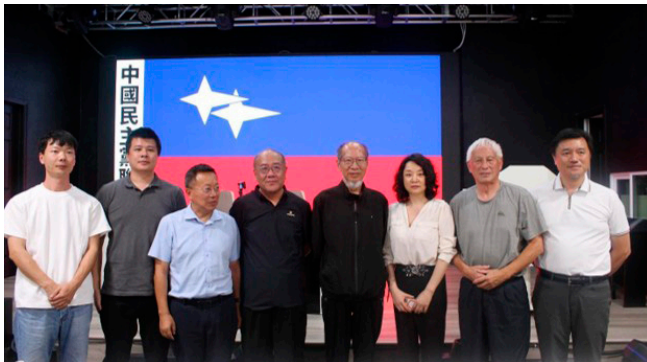
野心已经摆在台面，危险信号已经释放，至于如何应对和遏制则要考验国际社会的智慧了。

编辑：冯仍 校对：冯仍 翻译：吕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中国民主党全国联合总部召开特别会议

作者：周兰英



【现场报道】2026年9月13日，中国民主党全国联合总部召开特别会议。会议围绕组织建设、部门职能、人员分工以及下一阶段工作安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部署。中国民主党全国联合总部主席郑存柱发表讲话，中国民主党创党人之一朱虞夫、顾问王希哲分别在会上发言。

执委会主席郭岚、执委会副主席唐立春、李之洋、秘书长韩磊也分别发言，就各自负责的工作及下一阶段计划表达意见。会议同时听取了王希哲顾问关于日前赴香港“投案”、声援香港支联会李卓人等人的情况介绍。王希哲详细讲述了自己从美国启程前往香港，抵达香港国际机场后遭入境部门盘查、留置，并最终被拒绝入境的整个过程。

郑存柱：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和责任分工

中国民主党全国联合总部主席郑存柱在讲话中，围绕组织发展、部门协调、人员职责以及下一阶段工作安排等问题作出说明。会议进一步完善了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能分配和工作安排，对各部门职责范围、工作重点以及相互之间的协调机制进行了梳理。

郑存柱谈到，要把中国民主党全联总建设成为一个真正能够发挥作用的反对党，需要建立更加明确的职能体系和责任分工，同时形成有效的组织协调机制。随着各项工作的推进，各职能部门之间应进一步加强沟通与配合，明确各自职责，使具体工作落实到人、相关责任落实到位，有助于理顺内部工作关系、明确责任，并为今后各项工作的开展建立更加清晰的组织和协调机制。

朱虞夫：坚持民主理念，加强组织建设

中国民主党创党人士朱虞夫先生随后发表讲话。朱虞夫谈到，中国民主运动经历了长期而曲折的发展过

程，不少参与者曾因此遭受监禁、打压以及其他压力。如何保存历史记忆、坚持民主理念，并推动组织持续发展，是中国民主运动需要长期面对和思考的问题。

朱虞夫同时谈到组织建设的重要性。他认为，一个政治组织除了需要明确的理念和目标之外，还需要稳定的组织机制、清晰的责任分工，以及成员之间持续有效的沟通与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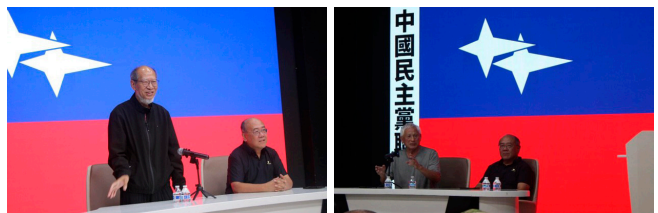
随后，执委会主席郭岚、执委会副主席唐立春、李之洋、秘书长韩磊分别发言，就相关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并介绍了各自下一阶段的工作计划。

王希哲讲述赴港“投案”经过

会议期间，王希哲顾问重点介绍了自己日前赴香港“投案”、声援香港支联会及李卓人等人的整个过程。王希哲介绍，他于9月7日启程前往香港。此次香港之行之所以称为“投案”，与李卓人此前谈及自己受到“李一哲大字报”启蒙有关。王希哲是“李一哲大字报”的作者之一。王希哲说，既然李卓人表示受到“李一哲大字报”的思想启蒙，那么从这种意义上讲，他认为自己也可以算是李卓人民主思想道路上的启蒙者之一。如果李卓人因为自己的政治活动而被认定有罪，那么作为曾经对其产生思想启蒙影响的人，他愿意公开站出来，承担相应责任。因此，他此次前往香港，希望主动向香港有关司法机构“投案”，以这种具有象征意义的行动表达对李卓人等人的声援。

王希哲抵达香港国际机场后，在办理入境手续过程中受到香港入境部门人员盘查，随后被带往机场入境部门的管控区域。香港有关部门最终通知他不获准进入香港。

面对拒绝入境的决定，王希哲要求香港方面说明理由，并提出希望与有关人员取得联系。他表示，自己此次赴港并非普通旅游，而是希望通过“投案”的方式表达对李卓人等人的关注和声援。此后，他被继续留置在香港机场入境部门的封闭区域内，无法正式进入香港。



遭拒绝入境后与有关方面交涉

王希哲在会议上详细讲述了自己被拒绝入境后，与香港入境部门人员交涉的经过。他表示，在被留置期间，自己曾设法与美国领事方面以及香港有关人士取得联系，希望外界能够了解自己当时所处的情况，并继续表达此次赴港的目的。

在确认香港方面不会允许其入境后，王希哲采取书面方式表达自己的诉求，并将相关材料从香港入境处寄出。最终，香港方面仍拒绝王希哲入境，并安排其乘坐航班返回美国。

王希哲：以“投案”方式表达声援

王希哲认为，香港支联会长期以来所提出的“结束一党专政”等政治诉求，并不是李卓人、邹幸彤、何俊仁等少数几个人的个人行为，而是过去许多年里，大量参加香港六四纪念活动的香港市民曾经共同表达过的政治诉求。因此，在王希哲看来，如果李卓人等人因为这些政治主张和相关活动被认定有罪，那么过去曾经参加相关活动、喊过相同口号的人，从这个逻辑上讲，也面临同样的问题。

王希哲呼吁，八九六四的亲历者以及曾经参加过香港支联会六四纪念活动的香港人士，可以以这种“投案”的方式表达对李卓人、邹幸彤、何俊仁等人的声援，把他此次赴港“投案”的个人行动，进一步发展成为“共罪投案”运动，从而让更多人关注香港民主和法制问题。

他同时提出，中国民主党全国联合总部今后还可以与国际特赦组织以及其他国际人权组织建立联系，争取国际社会对中国民主人士被迫害案件的更多关注。

编辑：冯仍 校对：冯仍 翻译：吕峰 美编：胡海宁



Special Meeting of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National Joint Headquarters

On September 13, 2026,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National Joint Headquarters held a special meeting focused on organizational development, departmental responsibilities, personnel assignments, and future work. Chairman Zheng Cunzhu outlined plans to strengthen the party's internal structure, clarify responsibilities, improve coordination, and establish clearer mechanisms for communic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He emphasized that effective opposition politics required stable institutions, defined duties, and practical cooperation among all departments.

Party founder Zhu Yufu reviewed the long history of the Chinese democracy movement, noting that many participants had experienced imprisonment, political pressure, or other hardships. He stressed the importance of preserving historical memory, maintaining democratic principles, strengthening organizational capacity, and encouraging sustained cooperation between members.

Executive Committee Chairman Guo Lan, Vice Chairmen Tang Lichun and Li Zhiyang, together with Secretary General Han Lei, also addressed the meeting, presenting updates on their respective responsibilities and outlining priorities for the next stage of work.

A major portion of the meeting was devoted to advisor Wang Xizhe's account of his recent journey to Hong Kong to symbolically surrender himself in support of Hong Kong Alliance leaders including Lee Cheuk-yan. Wang explained that Lee had previously described the Li Yizhe movement as an intellectual inspiration. Because Wang had been one of its original authors, he believed he should publicly share responsibility and express solidarity through this symbolic action.

According to Wang, he was questioned by Hong Kong immigration officials upon arrival, detained in a restricted airport area, denied entry, and eventually returned to the United States. During his detention, he attempted to contact American consular representatives and Hong Kong associates while also submitting written statements explaining his purpose.

Wang proposed expanding his symbolic action into a broader campaign encouraging others connected with the 1989 democracy movement or Hong Kong June Fourth commemorations to express similar solidarity. He also suggested strengthening cooperation with Amnesty International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organizations to attract greater global attention to cases involving democracy advocates and political prisoners in China while reaffirming commitments to organizational unity, democratic values, and continued international advocacy efforts.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笼中鸟

——谨以此诗，抗议以“安全”之名收紧自由出入的管理规定

作者：吕聪

我是一只鸟

从出生那天起
我就向往天空
向往清风
向往自由的飞翔

我想知道
天空有无尽头
我想飞过高山
我想越过河流
我想看看远方的模样

我相信
我生来就该飞翔
就该拥有自己的方向
就该在属于自己的天空里
自由地歌唱

于是
我展开翅膀
一次又一次的去飞翔

直到有一天
天空乌云密布
我飞到屋檐下
一只笼子
悄然出现在身旁

起初
我没有在意
依旧歌唱
我依旧相信
只要我想飞
就能去翱翔

可后来
有人轻轻关上了笼门
“咔哒”
一把锁
挂在了门前
锁住了希望

我愣住了
我问
为什么
没有回答

我又问
我做错了什么
依然没有回答

只是那把锁
一天比一天沉重
而笼中的规矩
一年比一年更疯狂

有人告诉我
这里很安全
不要去飞翔

有人告诉我
天空很危险
不要去远望

有人告诉我
只要安静地待着
就可以继续歌唱

于是
我慢慢学会了低头
我开始忘记风的味道
云的方向
忘记那双翅膀
竟是为了飞翔

我也渐渐忘记
我曾多么渴望
渴望飞过山岗
渴望跨越海洋
渴望在自由的天空里
寻找自己的方向

可每当夜深人静
月光落进笼中的时候
我还是会抬起头

望着那片遥远的天空

我轻轻地歌唱
一声又一声
歌声穿不过笼门
却穿过了漫长的黑夜

那不是欢乐的歌
而是一只鸟
对自由最后的渴望

鸟儿若失去了飞翔
即使笼子再大
也不过是一座
看不见墙的牢房

我是一只鸟
一只向往天空
向往清风
向往自由的鸟

哪怕门上
已经挂满了锁
哪怕岁月
一天天老去
哪怕有人告诉我
你已经习惯了这里

可我知道——
只要我还记得天空
就不会忘记——
我是一只鸟

而鸟儿
应该在天空中
勇敢的振翅高飞
自由的翱翔

当信仰不再只是一个遥远的词

—— 从秋雨圣约教会事件想到的

作者：Yi Hong

前段时间，我读到一则关于成都秋雨圣约教会的报道。报道提到，2026年1月，教会负责人李英强在德阳的住处被警方带走，多名教会成员也被拘留或传唤。

如果是在从前，这样的新闻对我来说其实很遥远。

那时候我还不是基督徒。偶尔看到关于教会或基督徒的新闻，我可能只是把它当作一件发生在别人身上的社会事件。看过以后，也就过去了。

可是成为基督徒以后，再看到这样的消息，我发现自己的感受已经不一样了。

不久前，我参加了北加州华语圣徒的成全训练。几天的学习围绕着“建造神的居所”这个主题展开。作为一个初信的基督徒，很多真理我还在慢慢学习，并不能说自己已经有很深的认识。但有一点却让我有了比以前更实际的体会：信仰并不只是一个人心里相信什么，它会一点一点进入我们的生活。

在训练中，我看到许多来自不同地方、从事不同工作的人，因为共同的信仰坐在一起学习、交流，在生活中也彼此关心、彼此扶持。

这让我开始明白，一个人可以在心里相信神，但信仰的生活，却常常是在人与人的连接中变得具体。一起读经、祷告、聚会，这些以前在我看来很普通的事情，慢慢有了不一样的意义。

也正是在有了这些经历以后，当我再次想到秋雨圣约教会的报道时，我想到的不再只是新闻里的几个名字。

那些被报道的人，其实也是一个个普通人。他们有自己的家庭和生活，也和许多基督徒一样，会读圣经、祷告、聚会，在信仰中彼此扶持。

我并不认识他们，也没有经历过他们所经历的一切，所以我不能替他们讲述他们的感受。但这则新闻让我开始认真思考一个过去对我而言有些抽象的问题：能够自由地拥有自己的信仰，并按照自己的信仰生活，对一个普通人来说究竟意味着什么？

以前，我可能会觉得，信仰自由就是“一个人可以选择相信什么”。

现在我才慢慢体会，它也存在许多非常平常的事情里——能够安心地读圣经、祷告，能够和有共同信仰的人正常相聚，也能够生活中表达自己所相信的。

当这一切都可以自由进行的时候，我们很容易觉得理所当然。

但当我看到一些基督徒因为自己的聚会和信仰面对压力时，我才开始意识到：这些看似普通的日常，其实值得珍惜。

北加州的那几天，让我更多看见信仰中人与人之间的建造与扶持；而这则关于秋雨圣约教会的报道，则让我从另一个方向重新思索自己的信仰。

成为基督徒的时间并不长，我对许多问题仍然在学习。

但至少现在，当我再看到这样的新闻，我不会像从前一样只是看过，然后翻到下一页。

因为那些曾经离我很远的词——信仰、祷告、聚会、教会——如今已经一点一点进入了我的生活。

我也开始懂得，能够自由地相信，并在平凡的生活活出自己所相信的，并不是一件理所当然的小事，而是一份值得珍惜的自由。

资料说明

本文涉及秋雨圣约教会的事件资料，参考 Human Rights Watch (人权观察) 于2026年1月6日发布的《中国：再次逮捕地下基督教会成员》。该报道记载，中国当局拘捕了成都秋雨圣约教会六名成员，并提及教会负责人李英强在德阳住处被警方带走。其余内容为作者个人信仰经历与感想。

作者简介

Yi Hong，现居美国的华人基督徒。成为基督徒时间不长，目前仍在信仰中学习和成长，愿意记录自己在信仰生活中的经历与思考。

编辑：Gloria Wang 校对：熊辩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香港女儿——邹幸彤

——《陈情书》在 831 七周年悼念会上传诵

作者：关永杰

上一位被称为“香港的女儿”的，是香港著名歌星梅艳芳。

如果说梅艳芳是香港从小渔村发展成为亚洲金融中心的辉煌历程见证者，那么邹幸彤，则是见证了香港从高度自由、文明与法治的巅峰，到被中共正式接管后，经济萎靡，并且公民权益日益破败、令人悲怆的没落时代。

但她们有一个共同点：无论时代如何改变，都没有放弃对良知、公义、自由与尊严的坚守。

根据公开资料，邹幸彤出生、成长于香港。自幼她便跟随母亲到维多利亚公园参加“六四”烛光悼念。2003 年，她以香港高级程度会考 5A 的优异成绩进入英国剑桥大学，后来继续攻读地球物理学博士，研究方向涉及喜马拉雅山、青藏高原的地质运动与地震。

然而，2008 年的汶川大地震改变了她的人生。当一些同行看到的是一堆难得的地震研究数据时，她首先看到的，却是无数失去生命和家园的人。但更让她失望的是，科研并不能独立于政治环境而存在，中共政府因政治、维稳等因素撤走了青藏高原上的地质数据收集站，她原本的科研道路因此难以继续。

她开始意识到：自己真正关心的，也许不应该是冰冷的科学数据，而是数据背后一个个活生生的人。于是，她放弃了已近在咫尺的博士学位，回到香港。

如果说鲁迅当年因为“学医已救不了中国人”而弃医从文，那么邹幸彤走的是一条相似却属于这个时代的道路——科学确实有助于推动社会进步，但现实中却有很多人被遗弃在原地，于是，她便选择去帮助那些正在现实中受苦的人。

2010 年回港后，她曾在支联会（香港市民支援爱国民主运动联合会）工作，后来转为义工，并参与中国内地劳工权益工作。那时她发现自己的法律知识不足，于是她再次发挥她那超强的学习能力，从头开始读法律，最终成为香港执业大律师。2014 年，她当选支联会常委；2015 年底，成为支联会副主席。

她本来完全可以选择另一种人生。凭她的学历和能

力，她可以成为一个生活优渥的专业人士，可以远离政治，可以拥有稳定、体面而且安全的中产生活。

但她没有，因为她无法对苦难袖手旁观。

2021 年，香港国安法实施后，支联会被迫解散。邹幸彤也因此被捕、长期羁押。2026 年 8 月 21 日，香港高等法院裁定支联会、李卓人及邹幸彤“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罪成。法院认定，支联会“结束一党专政”的行动纲领构成相关犯罪意图。

但真正震撼世界的，可能不是 8 月 21 日的判决，而是她 8 月 28 日的陈情。

在香港法律程序中，这原本应该是“求情”阶段。然而，邹幸彤在法庭上明确拒绝使用法律术语中的“求情”（Mitigation），而坚持使用“陈情”。她强调自己无罪可求，所做的一切是为了守护历史记忆。

陈情书重点总结：

1. 拒绝求情，坚称无罪：她认为悼念六四无罪，真正要求情和认罪的是那些掩盖历史、打压自由的人。
2. 宁做罪犯，不背叛良知：她表示如果法庭必须判刑，她宁愿在体制中做一个“永远的罪犯”，也绝不背叛自己的良知。
3. 守护真相与记忆：她强调点燃烛光是为了对抗遗忘，不能让威权抹杀历史。
4. 对香港法治的质问：她直言如果法律沦为剥夺人民基本权利的工具，那么这种法律就已经失去了公义。

此陈情书一出，即在网络快速传播。八九学运领袖之一、“中国人权”执行主任周锋锁先生发推文力荐：“……她的法庭陈情书字字千钧，值得镂之金石。世界各地的抗议者都应该接力朗读——这是一篇属于我们时代的民主自由宣言。”

这是一份写给历史的陈情书。法律可以限制人的身体，却未必能够控制人的思想；牢笼可以让一个人失去自由，却不能强迫一个人相信谎言。

梅艳芳被称为“香港的女儿”。1989 年，她站出来声援八九民运，并在六四镇压后深度参与并支持“黄雀行动”，为营救学运人士出钱出力。她用自己的名望和

财富，帮助那些身处险境的年轻人逃出生天。

而邹幸彤没有梅艳芳那样耀眼的舞台，却选择站在另一个时代的风暴中心，在谎言成为政权基石，效忠威权成为主流，争取自由反而会成为罪犯的当今香港，她坚持不背叛自己的良知。

梅艳芳，是从香港的辉煌中站出来的人；邹幸彤，则是在香港的自由不断收缩之后，依然不肯低头的人。一个用财富和影响力，一个用自己的专业、青春乃至自由，她们却共同守护着同一样东西——香港人的良知与尊严。

当一个人拥有足够的能力去选择安逸的时候，她仍然选择了责任；当她拥有足够的条件远离政治的时候，她仍然选择面对不公；当她终于无法逃避要面对高墙和牢狱的时候，她仍然没有背叛自己的良知。

在刚刚过去的旧金山湾区“831”七周年纪念活动中，我们悼念那些因为争取自由、权利与尊严而身陷囹圄，甚至失去生命的香港人。

七年前，只有七百万人口的香港，竟然有数次上百万人走上街头表达诉求，场面之宏大，震撼了世界。

七年后，邹幸彤的一纸陈情书，却带来了另一种震撼——从街头的集体呐喊，走向了个人的精神坚守。

8月31日，我们依然能看到太子地铁站口有人手持白花默站，期间有人高喊“831我们要真相”等口号；港铁车厢内，有人在站点路线图太子站位置贴上“法治已死”贴纸；由于当天香港下雨，更有人撑起印有“撑自由，反恶法”字样的黄雨伞出现在太子地铁站出口。随后，有多名在封锁线内情绪激动的市民被强押上警车。

831湾区傍晚的海边，寒风萧瑟。我们也在这里默站、献花，在感怀过往中抒发情感，并挚情回应周锋锁先生的倡议，分别用普通话与广东话朗读邹幸彤的陈情书。对于在场每一位关心香港、热爱香港，并为那片土地此刻所经历的苦难而感到无比愤恨的人来说，我们心中都翻涌着一种幸存者的愧疚，同时，也感受到跨越地域的苦难共鸣。

编辑：钟然 校对：毛一炜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Hong Kong's Daughter: Chow Hang-tung

The article portrays Hong Kong barrister Chow Hang-tung as a modern "daughter of Hong Kong," arguing that her lifelong commitment to conscience, historical memory, and civil liberties reflects the spirit once embodied by the late singer Anita Mui. While Anita Mui witnessed Hong Kong's rise as a free and prosperous international city and openly supported the 1989 democracy movement, the author presents Chow as a figure whose life has become intertwined with Hong Kong's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under Beijing's rule.

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Chow grew up attending the annual June Fourth candlelight vigil in Victoria Park with her mother. She later excelled academically, entered the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and pursued doctoral research in geophysics focusing on the Himalayas and the Tibetan Plateau. However, the 2008 Sichuan earthquake profoundly changed her priorities. Witnessing both human suffering and the political constraints surrounding scientific research, she concluded that helping vulnerable people mattered more than completing her academic career. She returned to Hong Kong, became involved in labor rights advocacy, studied law, qualified as a barrister, and eventually served as vice chair of the Hong Kong Alliance in Support of Patriotic Democratic Movements of China.

The article emphasizes that Chow could have chosen a comfortable professional life but instead accepted the risks associated with public advocacy. Following implementation of Hong Kong's National Security Law, the Alliance dissolved and Chow was arrested. Particular attention is given to her August 2026 courtroom statement. Rather than requesting leniency, she rejected the legal concept of mitigation, insisting she had committed no crime. 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she maintained that commemorating June Fourth should never be criminalized, argued that history should not be erased, and questioned whether laws that suppress fundamental freedoms can genuinely uphold justice.

The author also highlights public praise for Chow's statement, noting that overseas democracy advocates encouraged people around the world to read it publicly. Her words are presented not simply as a legal defense but as a declaration of moral conviction intended for future generations.

The article concludes by linking Chow's case with commemorative events marking the seventh anniversary of the August 31 Hong Kong protests. During a gathering in the San Francisco Bay Area, participants laid flowers, observed moments of remembrance, and read Chow's statement aloud in both Mandarin and Cantonese. In the author's view, these activities honored imprisoned Hong Kong activists while reaffirming the importance of preserving historical memory, defending human dignity, and continuing to speak publicly despite political pressure.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为什么我们需要彼此？

作者：Yi Hong

第一次参加基督徒的聚会时，我对基督信仰了解得并不多。大家一起唱诗，交通自己的经历，也分享信仰中的见证。那时很多道理我还不懂，但聚会中那种说不出的喜乐，让我愿意继续走近、继续了解。

后来，我成为一名基督徒，也逐渐进入教会生活。在一次次的聚会中，我们一起唱诗、祷告、读圣经，也会为主申言，分享从圣经中所领受的，以及自己在信仰和生活中的经历与见证。我也从最初坐在那里听大家分享，慢慢成为参与其中的一员，并在聚会中配搭司琴。

最近家里经历了一些环境，让我对“我们需要彼此”有了比以往更实际的体会。

有些事情来得突然，也不是自己能够掌握的。面对未知，我也会担心、软弱，不知道下一步应该怎样走。就在这样的日子里，身边的弟兄姊妹一直陪伴着我们。

有人持续为我们祷告，有人听我说心里的担忧，有人在我软弱的时候鼓励我，也有人在生活中给我们实际的帮助。有时候是一顿饭、一次接送、一个电话、一句问候；有时候事情并没有马上改变，但有人愿意陪着我一起祷告。

这些看起来都是生活中的小事，却让我明白，原来教会生活并不会随着一次聚会的结束而结束。

我们在聚会中彼此交通，在生活中也彼此扶持。“弟兄姊妹”不只是一个称呼，而是一种在真实生活中可以经历到的关系。

也正因为有了这样的经历，最近看到一则来自成都的消息时，我停留了很久。

据近期报道，2026年9月11日下午，成都秋雨圣约教会恩慈团契在武侯区举行日常读书会时，11名参加者被警方带走。参加者以老年会友为主，多数超过60岁，其中还有70多岁的老人。报道显示，至9月12日已有9人获释，吴五清、沈晓庆两人被处以行政拘留10日。

过去看到这样的新闻，我可能更多只是注意到“信徒”“聚会”“被带走”这些字眼。可现在，我会想到这些词背后一个个具体的人。

他们也许和我们一样，只是想找一个地方坐下来，一起读书、交通，分享彼此的生活；也许其中有人正在经历疾病，有人的家庭正遇到困难，也有人只是在自己软弱的时候，需要见到几个熟悉的弟兄姊妹。

对于没有走进过这种生活的人来说，也许会问：信仰不是个人的事情吗？自己也可以读圣经、祷告，为什么一定要聚在一起？

现在的我有了一点自己的答案。

一个人当然可以拥有自己的信仰，但我所经历的信仰，也包括人与人因为共同的信仰走到一起。有人软弱，就有人扶持；有人经历难处，就有人陪伴；有人需要祷告，大家就一起为他祷告。

也因此，当我看到一些基督徒因为聚会而受到限制时，我开始思考一个很朴素的问题：

如果一个人拥有选择和坚持自己信仰的自由，那么，他是否也应该拥有与同样相信的人一起聚集、祷告、读经和彼此扶持的空间？

我不是研究宗教问题的学者，也不懂复杂的法律和政策。我只是一个信主时间还不算长的普通基督徒。

但自己的经历让我越来越明白，为什么对于许多基督徒来说，“聚会”并不是一件可有可无的事情。

第一次参加聚会时，吸引我的是那份说不出的喜乐；而今天，让我更加珍惜聚会的，是我亲身经历了人与人之间的陪伴和扶持。

这也是我现在对“为什么我们需要彼此”最简单的理解：

信仰可以从一个人的相信开始，但我们并不是一个人在走这条路。

新闻来源

1. ChinaAid, “Chinese police detain 11 elderly Christians in latest Early Rain crackdown,” 2026年9月14日。

2. 民生观察, 《吴五清沈晓庆被以非法组织传教为由行政拘留》，2026年9月13日。

60 岁强制动员

——十四亿人凭什么为独裁者的战车买单？

作者：姜俊良

在中国社会的现实里，有一个极其刺眼的对比：当你去求职、去工厂打工，甚至去注册外卖骑手时，社会告诉你：你已经 35 岁了，你太老了，我们不需要你。可是，当刚刚通过的《国防动员法》摆在我们面前时，国家却告诉你：哪怕你已经 60 岁了，只要我们要打仗，你依然很年轻，你必须服从强制动员。

找工作嫌你 35 岁太老，当炮灰却觉得你 60 岁刚好。这就是这部法律最让人毛骨悚然的荒谬之处。

让我们看看一个五六十岁的普通中国人，正在经历怎样的一生：他们可能正在为延迟退休而焦虑，可能正在为了微薄的、甚至随时面临缺口的养老金发愁；他们生了病不敢去医院，一辈子的积蓄可能被一场大病或一套烂尾楼彻底掏空。在他们最需要国家福利兜底、最需要医疗和养老保障的时候，权力告诉他们：“国家不养懒汉，你要学会自己克服困难。”

然而，习近平想要通过一场战争来成就自己的“历史功绩”时，这个平时被视为社会负担的 60 岁老人，突然就变成了国家法律白纸黑字锁定的“宝贵战争资源”。

中共辩解说，法律里写的只是“国防勤务”，不是让你直接拿枪上阵。但现代战争的常识是什么？后勤保障线、物资运输线，往往是敌方火力打击的最优先目标。让一群白发苍苍的父亲、让 55 岁临近退休的母亲，随部队行动，去炮火连天中运送战略物资，这不叫国防，这叫把手无寸铁的平民当作消耗品。

习近平花着人民缴纳的巨额税款，享受着没有监督的特权，最后却要拿人民的生命来为他们可能发动的战争买单。天下没有这样的道理。

我们今天站出来反对这部法律，不是在发泄情绪，而是在捍卫一个最底线的社会常识：普通人的一生，是用来陪伴家人、感受生活的，不是用来填补习近平这个独裁者野心沟壑的沙袋。一个真正强大的国家，是让人民免于恐惧，而不是用一纸法律，把十四亿人全部绑上随时可能引爆的战车。我们拒绝强制动员，因为我们的身体只属于我们自己，绝不是习近平的战争机器。

Compulsory Mobilization at Sixty

The article criticizes China's revised National Defense Mobilization Law, arguing that it reveals a contradiction between employment practices and wartime obligations.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many employers in China consider workers over thirty-five too old to hire, yet the revised law allows compulsory national defense duties involving citizens up to sixty years of age. In the author's view, people regarded as economically expendable suddenly become valuable whenever the state requires manpower for military mobilization.

The article describes the realities facing many middle-aged and older Chinese citizens. Many worry about delayed retirement, uncertain pensions, expensive healthcare, unemployment, shrinking incomes, and the burden of supporting both elderly parents and younger family members.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those who most need social protection often struggle to receive adequate assistance. However, when national defense becomes a priority, the same citizens are expected to fulfill legally mandated obligations regardless of their personal circumstances.

The author also disputes official explanations that the law concerns only national defense support rather than direct combat. The essay argues that modern warfare frequently targets transportation networks, supply lines, communications facilities, and logistics centers. Civilians assigned to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medical support, or supply work may therefore remain exposed to significant danger despite not serving as frontline soldiers. From the author's perspective, describing these responsibilities as noncombat duties does not remove the risks involved.

Beyond the law itself, the article raises broader questions abou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state authority and individual rights. The author argues that governments should first guarantee employment opportunities, healthcare, retirement security, and basic social welfare before demanding additional wartime responsibilities from ordinary citizens. The essay concludes that people's lives should not become instruments of political ambition or military policy without meaningful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national decision-making.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a genuinely strong nation protects its citizens from fear, respects personal dignity, values individual freedom, and treats its people as citizens rather than simply as human resources available whenever the state declares that national mobilization is necessary.

极权主义现象

作者：Yi Hong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三：分配不公是必然的

很多人有个误解，以为极权体制在口号上喊着“人人平等”“共同富裕”，那它至少在分配上会相对公平。但这完全是被表面现象糊弄了。我们要明白一个常识：怎么分蛋糕，取决于谁手里握着切蛋糕的刀。在极权体制下，不公平不是因为政策没执行好，也不是因为个别官员贪腐，而是这种制度为了自己能活下去，必须把蛋糕分得极度不公平。

一、当你连拒绝的权力都没有，还谈什么讨价还价？

在正常的社会里，你跟老板谈工资，底气来自哪里？来自你有很多选择。这家给得少，你换一家；或者你和工友们一起找老板谈判；实在不行，法律还会保障你的最低基本权益。这叫多方博弈。但在极权体制下，全社会所有的独立选择都被消灭了。资源被唯一垄断，土地、石油、大型企业、甚至你开个小店的审批权，名义上叫“归国家所有”，实际上全由掌权的那几个人说了算。国家成了全社会唯一的超级大老板，你没有任何筹码，没有真正的独立工会帮你维权，没有自由发声的媒体帮你曝光，你甚至连自由换工作、换地方生活的空间都被行政命令卡死。这时候，你的劳动值多少钱，完全由这个“超级大老板”单方面宣判。当你面对一个垄断了你所有生路、手里还握着枪的对手，你没有任何讨价还价的余地。他把绝大部分财富抽走，只留给你一口吊着命的饭，这是权力结构决定了的必然结果。

二、不把维稳的人喂饱，位子怎么坐得稳？

极权体制的最高统治者，最害怕的是什么？不是老百姓过得好不好，而是自己的位子稳不稳。他的权力不来自于老百姓的选票，所以他不需要对老百姓负责。他的权力能够维持，全靠手下那套庞大的官僚系统、军队、警察和情报网络。这套帮他维持统治的暴力和监视机器，天天都在烧钱。为了让这群人绝对忠诚、听话，最高统治者必须玩一套“分赃游戏”：他必须从全社会创造的财富里，抠出最大、最甜的那块蛋糕，优先喂饱这群“体制捍卫者”。这就导致了制度性的特权：普通人看病难、上学贵，而特权阶层却享有专属的特供商品、专属医院和优厚的福利。只有让体制内的人享受到远超普通人的特权，他们才会为了保护自己的既得利益，心甘情愿地去当制度的盾牌，压制底层的反抗。

三、驭民的“饥饿游戏”

从统治技术上来说，让老百姓保持在一种“将够生存”的匮乏状态，是故意为之的手段。试想一下，如果普通人手里的存款很多，养老、医疗毫无后顾之忧，甚至有大把的闲暇时间和财务自由，他们会干什么？他们就会开始追求精神自由，开始对公共事务指手画脚，开始要求监督权力。这在极权体制看来，是最致命的威胁。

因此，体制必须通过高额的税收、国家垄断的房价、昂贵的医疗和教育，像抽水机一样，把普通人兜里的钱源源不断地榨干。当一个人每天一睁眼，脑子里想的全是“房贷怎么还”“生病了怎么办”“孩子的学费在哪里”的时候，他所有的生命力都被消耗在最基本的生存挣扎中。他就彻底失去了独立思考和反抗的精力和底气。在极权眼里，面包的分配权就是控制你的绳索——听话才有饭吃，不听话就砸掉你的饭碗。

四、假“公”济私的黑箱

极权体制最擅长玩弄文字游戏。在它的叙事里，没有“私人资本家”，全都是“集体”和“国家”。但稍微有点常识的人都知道，国家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国家没办法去花钱，真正管钱、花钱的，永远是具体的人——也就是那些当官的。这就催生了一个穿着隐身衣的“特权新阶级”。

既然一切都是“为了国家”，那么钱是怎么花出来的、进了谁的口袋、特权阶层一年花掉多少纳税人的钱，全被打包成了“国家机密”。没有公开的财政预算，没有独立审计，老百姓连看一眼的资格都没有。资本主义社会的不公，好歹写在明面上，富豪有多少股份是公开的，而且市场一波动，富豪也可能破产。但极权体制下的特权阶层更隐蔽，他们名义上可能没有一文钱的股份，但他们垄断了职位。他们坐在这个位子上，就能调动无数的公车、特供、豪宅，甚至把后代定向安插进稳赚不赔的垄断行业里。这种“权力的世袭”，比纯粹的金钱传承更稳固、更霸道、也更不公平。

极权体制下的分配不公，最后会把社会带进一个死胡同。因为这种制度不奖赏真正干活、创新的人，只奖赏擅长拍马屁、依附权力的人。久而久之，真正创造财富的底层和民营经济就会彻底失去积极性，大家开始“躺平”，整个社会的蛋糕越做越小。

当蛋糕变小了，特权阶层会主动削减自己的福利吗？绝对不会。为了维持维稳机器的运转和特权阶层的奢华生活，体制唯一的办法，就是用更粗暴的手段，从普通人手里抢走更大部分的蛋糕。

这就变成了一个喝鸩止渴的恶性循环：社会越穷，权力抢得越狠；权力抢得越狠，社会就变得越穷。极权体制下的贫富分化，不仅仅是钱多钱少的差距，而是奴役与被奴役的终身鸿沟。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四：假忙碌与乱折腾

在体制结构中，我们总能看到这样一幅热火朝天的景象：办公室的灯火彻夜不熄，桌上堆满了永远批阅不完的文件，微信群、钉钉里的工作提示音此起彼伏，每个人都跑得气喘吁吁、疲惫不堪。但是，如果我们停下

脚步，冷峻地审视这些忙碌的成果，往往会发现一个令人窒息的真相：无数的人在“假装忙碌”，无数的精力被消耗在“乱折腾”之中。这不仅是一种职场病态，更是极权下官僚体制衍生出的一种“体制内景观”。

一、“假忙碌”的生存逻辑

在传统的效率模型中，忙碌应当与产出成正比。但在特定的体制逻辑下，忙碌的逻辑变了——它不再对“结果”负责，而开始对“权力”负责。极权体制，其本质特征是权力的向上集中与责任的无限下沉。在这样的结构里，上级掌握着绝对的资源分配权和生杀大权，而评价一个下属的标准，往往是主观且模糊的。当真实的业绩难以量化，或者由于体制本身的僵化导致无论怎么努力都无法取得实质突破时，“姿态”就成了唯一的护城河。“假忙碌”，本质上是一场演给上级看的“忠诚度大戏”。制造“我很敬业”的视觉符号，准点下班变成了“态度不端正”，于是大家熬夜加班，哪怕只是在电脑前玩游戏、逛淘宝，也要撑到领导离开后的最后一分钟；形式主义的自我证明，为了证明自己没有闲着，人们开始疯狂地制造文件、撰写汇报、召开毫无意义的动员会。表格越做越复杂，PPT 越做越精美。这种忙碌，不是为了解决问题，而是为了表演。

二、“乱折腾”的权力控制术

如果说“假忙碌”是下级面对权力的主动迎合，那么“乱折腾”则是上级巩固权力的行为。在极权体制中，让底层和中层陷入无休止的“乱折腾”，往往是统治与管理的一种隐秘技术。一个被无数琐事填满的人，是没有时间思考的。体制通过源源不断地制造出“折腾式”的任务——今天搞一个突击检查，明天填一套复杂的申报系统，后天组织一场流于形式的学习汇报。这些任务看似无比重要、迫在眉睫，实则对现实世界毫无改变。但在不断的“乱折腾”中，个体的独立思考能力被逐渐剥夺，批判精神被消磨殆尽。当你每天疲于奔命，连睡眠都成了奢侈品时，你根本没有余力去反思：“我做这些的意义是什么？”“这个体制的运转逻辑对吗？”这就是体制希望达到的效果：用无意义的劳作耗尽个体的生命力，将活生生的人，驯化为流水线上不需要灵魂的螺丝钉。

当“假忙碌”与“乱折腾”成为体制内的通用语言，其带来的后果是灾难性的。首先，是组织的空转与资源的极度浪费。大量的公共资源、财政资金和人力成本，没有投入到真正关乎民生、创新和发展的刀刃上，而是消耗在了体制内部的自我循环中。文件从一个办公室传到另一个办公室，除了增加了纸张和油墨的消耗，什么都没有发生。其次，是逆淘汰机制的形成。在这样的体制里，那些真正想做实事、解决问题的人，往往因为不愿意把时间花在“演戏”和“扯皮”上，而被边缘化甚至被排挤。最让人痛心的，是个体生命力的枯萎。无数进入体制的年轻人，曾经也怀揣着改变世界、服务社会的理想。但在日复一日的“表格大战”和“加班表演”中，他们眼神逐渐变得暗淡，锐气被磨平，最终变成了自

己曾经最讨厌的那种唯唯诺诺、浑浑噩噩的官僚。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五：动辄得咎的基层干部

鲁迅先生曾在《灯下漫笔》中，将人类历史冷峻地划分为两个时代：一个是“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另一个是“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人们习惯于用这句话去剖析那些动荡的旧社会。然而，当我们把目光投向高度集权的政治生态，尤其是审视那些身处金字塔最底层的基层干部时，我们会震惊地发现，这句残酷的断言，竟然在现代科层制（官僚体制）中找到了最精准的投影。

极权主义的核心特征是“总体性控制”，它试图消灭国家与社会的界限，把一切生活领域都纳入政治考核。在这个过程中，顶层垄断了所有的政策制定权、资源分配权、甚至对“什么是正确”的解释权。基层没有任何讨价还价、因地制宜的弹性空间。

然而，与权力向上集中相反，体制通过精致的数字化、表格化管理，将所有政治风险和执行后果全部打包“下沉”给基层（属地管理）。基层干部成为了“无权的无限责任人”——手里的资源是有限的，头上的枷锁是无限的。

在极权时代，体制为了展示其统治的完美性，会制造一个“既要、又要、还要”的指标黑洞。经济要爆炸式增长，环保要绝对清零，安全要万无一失，稳定要滴水不漏。当所有的指标都被各条线部门赋予“一票否决”的政治高度时，基层干部陷入了几何学的绝境：这些指令在底层逻辑上是互为天敌、互相打架的。作为工具，你执行了 A 命令，就必然违反 B 命令。工具的前提是“指令明确”，当指令本身就是矛盾体时，工具人便彻底失去了操作方向。

无论是历史上的苏联、朝鲜，还是任何一个走向极权的体制，基层的异化都在遵循着相同的政治物理定律。“干，要背责”——因为动辄得咎，只要做事就必然踩到某个新出台的规章红线；“不干，要被问责”——因为“不作为”、“躺平”同样是政治不正确。在“干与不干”的左右为难中，体制切断了所有可以安全退守的灰色地带，逼迫工具在互相矛盾的齿轮里自我摩擦、直至粉碎。

“求当奴隶而不得”，不是一句历史的笑话，而是基层干部在失去主体性、失去容错保护、失去清晰预期后的真实写照。他们活在“无法被驯服、无法被满足、随时被祭旗”的系统性恐惧与虚无中。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六：运动不停歇

为什么极权国家必须一个运动接着一个运动？可以把极权政权比作一个必须不断疯狂踩踏板的“骑自行车的人”。它不能停下来，一旦停下回归常规，它就会倒摔。从极权的本质来看，最核心的逻辑其实就两条：第一，不搞运动，它的“大饼”就会穿帮；第二，不搞运动，它底下的“官僚官员”就会架空最高权力。

第一，不搞运动，它的“大饼”（意识形态）就会

穿帮

传统的独裁者（比如古代皇帝）想法很简单：我抢到了江山，大家老老实实听话，过安稳日子就行。但极权政权不一样，它是一边抢江山，一边给所有人画了一个巨大的、指向未来的乌托邦大饼（比如：我们要消灭所有阶级、实现完美的纯洁社会）。

常规生活是极权最大的敌人，如果社会进入和平、安宁、讲法律的常规状态，人们就会开始过自己的日子，关心柴米油盐、家庭幸福、个人权利。这时候大家就会冷静下来，抬头一看：“你当年画的大饼，怎么到现在还没实现？”宏大的意识形态一旦失去吸引力，政权的合法性就崩塌了。因此，用运动制造“永远在路上”的假象：为了不让大饼穿帮，领袖必须让社会始终处于“打仗、冲锋”的状态。运动，就是人为制造的“战役”。今天发动运动抓“潜伏的阶级敌人”，明天发动运动搞“经济大赶超”。领袖通过运动不断告诉民众：“我们还没过上好日子，是因为敌人还在破坏，革命还在进行！所以大家必须继续忍受牺牲，继续听我指挥。”

极权政权不是一种“稳定的状态”，而是一个“疯狂的过程”。它必须靠不断制造危机和运动来续命，一旦停下来享受安宁，它的神话就破灭了。

第二，不搞运动，它底下的“官僚官员”就会架空领袖

政权建立几年后，一定会形成一个庞大的官员和官僚体制（各部委、地方政府、法院等）。官僚体制的特点是：讲规章、讲程序、追求稳定和按部就班。但这恰恰是极权领袖最害怕的。

官员会形成自己的“小圈子”，如果一切都按规章制度办，官员们就会在自己的部门里扎根，互相抱团，形成利益集团。久而久之，领袖说话可能就不管用了，领袖的绝对权力就会被复杂的行政程序“软抵抗”或者架空。因此，用运动“砸碎”官僚体系踩刹车，当领袖发现官僚体制不够听话，或者追求安稳想“踩刹车”时，他就会发动运动。领袖绕过法律和政府程序，通过运动，领袖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不听话的官员清洗掉，换上自己的人，从而把权力牢牢抓回自己手里。同时，用运动测试谁最忠诚：运动中提出的指标和口号往往是非常极端、甚至违背常理的。领袖其实是在用这种“不合理”来测试底下的官员：谁执行得最盲目、最卖力，谁就是忠臣；谁要是讲理性、犹豫了或者同情别人，谁就是缺乏“革命性”，就会在运动中被淘汰。

极权本质下的“不断运动”，逻辑非常闭环：通过第一点（意识形态运动），领袖紧紧地控制住普通民众的大脑，不让大家清醒和懈怠；通过第二点（政治清洗运动），领袖狠狠地敲打和清洗当官的，不让底下人结党营私。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七：无人决策

2026年6月26日傍晚，一架隶属通用航空公司的阿若拉 SA60L 轻型运动飞机（注册号 B-12PP）从北京平谷石佛寺机场起飞，约 10 分钟后偏离航线飞入市区，

在东三环附近失去联系，随后于 17:55 左右撞击位于朝阳 CBD 的中国尊（中信大厦，北京最高楼，528 米）。飞机空中解体，飞行员死亡，地面 13 人受伤。真正令人震惊的，不只是撞击本身，而是暴露出的巨大疑问。北京一直被视为全国空域管控最严格的城市，那么一架有人驾驶的小型飞机为什么能够飞抵 CBD，并最终撞上北京第一高楼？这起突发的低空灾难，不仅撞碎了标志性建筑的玻璃幕墙，更撞碎了精密控制的幻觉。它是一场重大安全事故的现场，更是高度集权化体制走向末梢瘫痪的终极隐喻。

一、“等批复”背后的体制性瘫痪

权力的高度集中往往伴随着一种看似矛盾的奇特景观：最高决策层拥有无上、绝对的控制力，而作为其神经末梢的整个执行系统，却在现实的危机与困难面前陷入瘫痪。“决策权的大幅上移”不再是提高效率的利器，而演变为一种慢性自杀的体制性瘫痪。面对变局，下级最本能、最理性的生存策略不再是因地制宜的临机决断，而是“层层上报，静待批复”。下级官员或管理人员的“不敢做决策”，绝非单纯的无能或懒政，而是在严酷的制度博弈下做出的、最符合个人利益的“理性最优解”：做对了一百件事，其功劳往往归属于顶层设计的英明；而一旦自主试错产生任何微瑕，就会被判定为“政治不坚决”或“擅权专断”。整个下层生态系统由此丧失了自主思考与代谢的功能，退化为等待指令盲目抽动的机械元件。

二、“上报”的推责艺术

当危机或困难来临时，前线本应是信息最敏锐、反应最迅捷的阵地。然而在极权体制下，前线往往异化为最诡谲的“公文流转站”。在这里，“上报”是一种将政治风险合法化转嫁的精妙艺术；“等批复”是规避责任的挡箭牌。下级在撰写请示报告时，为了确保自身绝对免责，往往会运用娴熟的“模糊化”修辞，将具体、尖锐且迫在眉睫的现实矛盾，包裹在层层堆砌的套话与政治正确的话语体系中。这种报告既履行了“已告知”的程序义务，又成功将最终决策的火星抛给了上级。当全社会、全系统所有的疑难杂症无分巨细地涌向决策中枢时，最高领导层实际上陷入了“认知黑洞”。他们即便通晓大局，也绝无可能拥有足够的精力与跨学科知识去洞察每一个微观现场的复杂细节。高层只能依赖抽象的汇报、过滤后的数据进行悬空决策。其结果是，跨部门的协调、漫长的审议让公文在官僚体制的血管里缓慢爬行，而前线则在“等批复”的窒息状态中，眼睁睁看着解决危机的最佳窗口期灰飞烟灭。

三、确定性的迷思与不确定性风暴的对撞

极权主义的核心逻辑建立在“世界是可预测、可控的”这一理性主义迷思之上。它试图通过建立一套无所不包的指令系统，来消灭所有的变量。然而，现代社会危机——无论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地缘政治冲突还是突发的低空安全漏洞——其核心特征恰恰是瞬息万变、高度不确定以及对现场决断的极高要求。当僵化的集权

体制遭遇不确定性风暴时，其内部逻辑的内在矛盾便会发生剧烈对撞。前线防空、应急与安保人员即便拥有专业判断，但由于高度集中的指挥链条中缺乏前线当机立断的授权，只要没有拿到上级盖章的明文批复，便无人敢越雷池一步。这种“宁可坐视危机蔓延，绝不越权擅行半步”的心理，将本可通过局部处置解决的“微恙”，拖延成系统性防线的全面溃败。

这种“唯上是从、层层推诿”的恶性循环，最终会对整个政治或组织有机体造成不可逆的慢性、实质性损伤。最尖锐的悖论在于，集权原本是为了追求绝对的掌控，但当高层被无数事无巨细、旨在推卸责任的批复申请彻底淹没时，最高决策者实际上被剥夺了审视宏观战略、预判远期风险的宝贵时间，他们被异化为了处理日常琐碎庶务的“高级办事员”。

“不敢决策”与“等批复”僵局，不是哪个个体的道德或能力问题，而是权力结构设计上的必然宿命。只有将听得见炮火的现场裁量权与事实的知情权，真正、无条件地归还给前线，组织才能在无法预知的风暴来临时，让体制的末梢重新恢复自主呼吸与决断的血性。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八：从“不折腾”到“不换肩”

在中国政治话语的演变长河中，“不折腾”堪称最温和也最耐人寻味的表述。它诞生于胡温时代，像一位宽厚长者轻轻按住躁动的手臂，劝告大家别瞎忙活。那个年代，每逢重大事故，领导必须亲临现场，几乎成了不成文的铁律。矿难坍塌、地震废墟、火灾现场、高铁事故……无论白天黑夜，中央领导都要赶赴一线，站在镜头前皱眉凝思、握手慰问、现场指示。这套流程被戏称为“现场清零”：实际问题未必能彻底根治，但“中央不管”“无人问津”的舆论风险必须先清零。

胡温时代的到场，核心价值在于象征意义。它不是万能的解决方案，而是一剂强有力的政治信号。领导一出现，就意味着资源、人员、政策会迅速跟进，地方官员不敢懈怠、救援力量不敢怠工。人们还记得温家宝总理在汶川地震废墟中抱起孩子、徒步走在泥泞山路上的画面，也记得胡锦涛在矿难口耐心听取汇报的场景。这些画面传递的不是“一切问题都能瞬间解决”的神话，而是一种“国家与你同在”的温度。它像一场精心设计的政治仪式，既安抚了受灾群众的情绪，也给基层干部施加了无形压力，让老百姓在绝望中看到一丝希望。尽管很多问题无法解决，但“中央有人来了”这句话本身，就足以让民怨的沸点降低几分。

然而，时代车轮滚滚向前，治理风格也悄然变迁。进入新时代，“不换肩”成了新的政治美学。担子再重，肩膀也绝不晃动一下。因为任何“换肩”的动作，都可能被解读为脆弱、犹豫，甚至是权威不足的信号。尤其是伟大人物，坚决不出现在灾难现场。原因深刻而现实：伟大人物肩负的是千秋万代的历史使命，千秋大计容不得半点闪失，绝不能以身涉险。灾难现场环境复杂、情况瞬息万变，安保工作根本无法做到绝对万无一失。一

旦出现任何不可控因素，后果都将是无法承受的。伟大人物不出场，中央其他领导也就不好出场，集体保持低调。整个体系形成了一套精密的自我保护机制：高层不现身，下面各级便“专业处置”“低调善后”，进入“自生自灭”状态——地方自行消化，能压下去就压，压不下去就慢慢平息。没有最高层的直接关注，资源调集的速度和力度自然有所不同，舆论引导更侧重于“正能量”和“制度优势”，而非直面具体困境。老百姓感慨：以前是“领导来了会有点希望”，现在是“领导不来才是常态”。

这种转变形成了鲜明而讽刺的对比。胡温时代，领导必须到场，是为了借象征意义稳住民心，凝聚共识；新时代，领导坚决不到场，既是为了绝对安全，更是为了防止任何人借机收获过多民心，形成第二权力中心。如果某位领导在重大事故中高调亮相、亲力亲为、成功组织救援，很容易在公众中树立起“亲民”“务实”“有担当”的高大形象。民心这东西，一旦向某一个具体人物集中，就可能打破精心维护的万山磅礴看主峰。在“千秋万代”的宏大框架下，这是绝不允许的潜在风险。民心必须高度集中、统一指向最高层，任何分散或旁落的可能性都要被提前扼杀。

于是，我们看到了一场治理哲学的悄然升级。从“必须到场才有象征”到“绝不到场才安全”，形式感被彻底抽象化。以前需要领导在废墟前站一站、说几句，现在只需要一份“高度重视”“始终关心”的通稿、一场远程视频调度即可完成政治流程。现场的残垣断壁、等待救援的群众、焦头烂额的地方官员，就留给时间、运气和基层去慢慢消化。伟大人物的肩膀越扛越稳，稳到纹丝不动，仿佛任何外部震荡都无法触及那份从容。

从“不折腾”到“不换肩”，表面是两个短语的更替，背后却是国家走向的深刻调整。它告诉我们：在追求千秋万代的征程中，任何可能带来不确定性的“换肩”动作，都被谨慎地摒弃了。而那些仍旧在废墟中等待的目光，终究要学会在新的规则里寻找属于自己的出路。

极权主义现象之四十九：偶像的祭坛

“任何行业都不需要被歌颂，只需要合理的报酬；不要神话任何人与群体，因为往往被你神话的，就是你苦难的根源。”我们太习惯于用“感动”、“牺牲”、“奉献”这些宏大的词汇来包裹现实，却往往忽略了：在一个现代社会中，所有的关系，本质上都应该基于契约的理性交换。

一、歌颂的代价，用“道德神话”掩盖“契约缺失”
为什么我们要警惕“歌颂”？因为歌颂是有代价的，而且这个代价往往由被歌颂者和歌颂者共同承担。当我们把医生塑造成“白衣天使”，把教师塑造成“燃烧的蜡烛”，把任何基层岗位塑造成“伟大的牺牲者”时，我们实际上是在进行一场道德绑架的合谋。这种叙事逻辑的可怕之处在于：它试图用“高尚”的评价，来置换“实际”的保障。当一个行业被赋予了极高的道德光环，它

的从业者就仿佛失去了计较“报酬”和“权益”的资格。一旦他们提出增加工资、改善劳动条件或维护合法权利，社会舆论便会祭出“高尚”的大棒：难道你忘了你的崇高身份吗？难道你也要为了物质而玷污你的职业吗？

在这种逻辑下，“歌颂”成为了一种极其廉价的行政管理手段。它通过舆论压力，让劳动者在缺乏安全感、福利保障不足的现状中自我消解。一个健康的社会，根本不需要用“歌颂”来维持运行。一个真正文明的社会，应该承认职业只是分工的不同。无论是搬运工还是科研人员，只要是在法治框架内诚实劳动，他们获得体面的收入、优渥的保障，是理所当然的，这不需要被神话，这仅仅是公平。

二、造神的心理机制，将自由权拱手让人

人为什么热衷于“造神”？因为在面对复杂的世界时，人们内心深处有一种寻求安全感的脆弱。我们希望有一个强大的、完美的、超越现实的存在，能够为我们承担风险，能够为我们裁定是非。于是，我们亲手将一些人推上神坛。当你把某个人、某个群体神话时，你其实是在进行一场危险的权利让渡。你赋予了他们不容置疑的权威，也就自动放弃了你的监督权、质询权和理性判断权。你潜意识里认为他们是“神”，所以无论他们做什么，你都倾向于为其寻找合理化的理由，甚至当他们损害到你的具体利益时，你还会反思自己是不是“不够诚心”。

这种心理投射，是现代苦难的温床。当你把自己的希望寄托在“青天大老爷”或“完美救世主”身上时，你就主动放弃了作为一个现代公民最宝贵的特质——独立自主的博弈能力。你不再去争论制度的缺陷，不再去要求权力的透明，你只是在祈祷，在等待，这种被动的姿态，只会让你在面对不公时更加无助。

三、深刻的洞见：拒绝造神，就是拒绝苦难的循环

“被你神话的，往往就是你苦难的根源。”这句话有着深刻的社会学意义。如果你神话权力，那么当你遭遇行政不公时，你甚至不敢发出抗议的声音，因为你认为那是在亵渎神圣的权威。如果你神话某种特定的群体，你就会对该群体的内部问题视而不见，直到这些问题像滚雪球一样，最终压垮你所在的生活空间。

神话的存在，本质上是为了规避现实矛盾。它像是一层厚厚的滤镜，掩盖了粗糙、甚至残酷的真实生活。然而，滤镜可以欺骗眼睛，却无法改变现实的物理结构。当矛盾积累到临界点，当现实的重力最终将虚构的“神坛”击碎，那些长期依赖“信仰”而放弃“契约”的人，往往会遭受最深重的打击。

真正的成熟，是敢于正视神坛后的真相。你要看到，所谓“伟大的群体”，依然是由一个个会犯错、有私欲、受诱惑的“人”组成的。社会进步的动力，从来不是仰望神明，而是通过法治、程序和透明的博弈，将那些被我们捧上神坛的人，拉回到平等的权利框架内进行约束。

四、重塑现代人格：在契约与理性中站立

我们该如何构建一个现代人的自我？首先，要将“尊

严”从“歌颂”中解绑。尊重不是别人赐予的荣誉，而是你通过履行契约、展现专业能力所获得的应有待遇。我们要把关注点从“他有多高尚”转移到“他的权责是否匹配”上。其次，要建立“契约思维”。在社会运行中，我与你，是平等的契约主体。你提供服务，我支付报酬；你拥有权力，就必须承担义务。不需要感谢对方的“恩赐”，因为那本就是你的权利；也不需要通过歌颂来乞求对方的垂怜，因为那是法治的底线。最后，要培养“审视的眼光”。不要被宏大叙事所裹挟，不要被任何光环所眩晕。当听到某种极度崇高的溢美之词时，要下意识地问自己：这后面是不是隐藏了某种不公平？当看到某些群体被塑造为绝对正确的楷模时，要意识到这是在诱导你放弃监督的权利。

这个世界并不需要神，也不需要那些被过度装饰的“英雄”。它只需要每一个普通人，都能够清醒地认知自己的权利，坚定地守护自己的底线。当你拒绝了歌颂，你也就拒绝了廉价的道德绑架，开始追求真实的回报。当你拒绝了造神，你也就拒绝了作为附属品的命运，开始重塑独立的人格。

让我们做一群清醒的思考者，撕开那些浮华的标签，将权力归还于制度，将价值归还于劳动，将主体性归还于每一个具体的个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真正走出那条不断制造苦难的循环之径，走向一个更加真实、理性且充满尊严的未来。

极权主义现象之五十：站队现象

很多人习惯把体制内的站队当作“办公室政治”，当作一种职场生存的技巧、中国式的潜规则。然而，这是一种极其危险的误读。办公室政治只存在于公司和企业，而体制内站队的本质，是一场微缩的、无处不在的极权主义权力的日常演练。我们要用最深刻、最犀利的刀剖开这层皮肉，看一看：为什么极权权力的本质必然催生站队？而这种体制内站队的终极代价又是什么？

一、为什么要用“站队”绞杀中间状态？

极权主义的核心特征，从来不是简单的“独裁”或“暴力”，而是对个体生存空间的全面吞噬和对权力的绝对垄断。这种权力结构投射到微观的体制内，就表现为对“站队”的病态迷恋。

1. 消除“不表态的自由”，制造全方位的精神奴役

在正常的契约社会里，权力与个体的关系是功能性的：你付出了劳动，我支付了薪水；你完成你的工作，我遵守法律的边界。

但在极权主义逻辑下，“中间状态”是绝对不被容许的。极权权力天然具有扩张性和吞噬欲，它不需要效率，它需要的是臣服。不站队，意味着你内心还有独立的空间，意味着你对权力保持着冷眼和距离——这在极权看来，是最大的政治不忠。因此，它必须用“站队”这把刷子，把整个组织涂抹成整齐划一的颜色。逼你选边，本质上是逼你交出灵魂的主权：“你必须当众向我下跪，把你的尊严踩在脚下，我才能睡得安稳。”

2. 用“人身依附”瓦解“法治与契约”

极权权力的生命力，建立在“人身依附”而非“制度契约”之上。如果一个单位靠规章制度运转，那么领导的权力和权威就会被大大稀释。为了维持绝对的掌控，权力必须刻意制造一种“无序”和“危机感”——规则是模糊的，标准是随意的。在这样的环境下，你能不能过关、能不能晋升，不取决于你干了多少活、懂多少业务，而取决于你是不是“领导的人”。站队，就是用封建色彩的宗法契约，彻底绞杀现代法治和契约精神。权力通过让你依附于某一个人，进而将你牢牢绑死在它的战车上。

二、当站队成为体制的唯一法则

当“站队”成为体制内不可挑战的铁律时，它对人的塑造、对组织的吞噬，是系统性和毁灭性的。

1.“投名状”

在极权式的站队中，最阴险的设计莫过于“投名状”机制。

权力不会无缘无故地信任你，它必须通过让你参与作恶来测试你的忠诚。于是我们看到，在体制内，每当派系倾轧、路线斗争爆发时，最积极、最狠毒的往往不是大领导，而是那些急于表忠心的下属。为了向新主子证明自己，他们不惜落井下石、造谣中伤、构陷同僚。极权站队最恶毒的地方，就在于它逼迫每一个人都沾满污秽。当所有人都亲手或者眼睁睁看着别人作恶而选择沉默时，这个群体的集体道德就彻底破产了。

2.“劣币驱逐良币”的逆向淘汰

在一个以“忠诚度”和“听话”为最高标准的体系里，专业主义是最大的原罪，独立思考是最危险的病。那些懂业务、讲原则、有骨气的知识分子和实干家，因为不屑于钻营拍马、不肯向权力奴颜婢膝，天然地会被贴上“不合群”、“不服从”的标签，进而被边缘化、被打击。相反，那些毫无底线、精于钻营的政治投机客和奴才，却能平步青云。这种系统性的逆向淘汰，把整个体制造成了一座驯化奴才的温床。

在站队文化盛行的体制内，真话是最高风险的奢侈品。当所有下属的唯一任务是揣摩上意、歌功颂德、表态站队时，谁还敢指出皇帝的新衣？无数次的重大灾难和资源浪费，恰恰都诞生在那些“全票通过”、“步调一致”的狂热欢呼声中。在这样的生态里，没有真正的同事，没有长久的战友，只有永远的利害关系。互相猜忌，最终让整个组织变成了一座冰冷的、充满毒性的互相绞杀场。

极权主义现象之五十一：极权逻辑下私自救援的“罪”

2026年5月22日，河南省蓝天救援队的伊川、宜阳、嵩县三支队伍，因未履行报备审批程序，前往湖南常德开展救援，拍摄发布视频和接受采访。随后，他们被责令立即全员撤回，并受到书面警告。这不是荒诞的个案，而是极权主义逻辑在21世纪的赤裸裸的展示。它把人类最原始的同胞之爱、自发互助，判定为“越界”；把志愿者自带装备、自筹经费的义举定性为“违规”。

极权国家的本质，绝非简单的“强政府”“管理严格”。它是一种对社会与个体进行全面征服与重塑的现代暴政体系。

极权国家垄断一切合法性的来源，制造全能神话。

极权主义的首要特征，是国家对社会生活的全面垄断，是对一切自主行动的零容忍。它不满足于统治政治权力，而是追求对一切行动的独占合法性。在这种逻辑下，任何未经国家授权的自主行动，都被视为潜在威胁。因为它打破了“只有国家才能组织、动员、定义‘善行’”的叙事。它恐惧的不是救援失败，而是来自民间的救援成功。任何未经国家授权的成功，都在无声地拆穿“全能政府”的神话。它必须垄断一切公共意义的定义权：只有国家才是“救世主”，民间只能是感恩的配角。极权恐惧公民发现自己无需等待指令也能有效行动，这等于在无声宣告——国家并非不可或缺；恐惧独立组织成为未来可能挑战权威的种子。因此，它必须把一切自主行为拖入审批的铁笼，用“程序正义”之名扼杀实质正义。

它不允许任何事实挑战官方叙事。灾情紧急，国家可能因信息迟滞、官僚拖沓而反应缓慢，但民间绝不能“抢跑”。因为“抢跑”本身就是在拆穿全能神话。极权需要持续制造“没有国家就没有一切”的幻觉，因此它宁可牺牲部分生命，也要维护叙事垄断。拍摄视频、接受采访，更是双重罪过——它让公众看到了“民间先于国家”的画面，这是极权宣传机器绝不能容忍的“视觉异端”。奥威尔在《1984》中描写的“真理部”在此复活：现实必须服从权力需要，善必须由权力定义，否则即为恶。

第二，极权国家致力于原子化社会，消灭公民社会。

极权主义最深刻的操作，是系统性地摧毁中间组织和公民自组织能力。《极权主义的起源》深刻指出：极权政权通过恐怖与宣传，将个体从家庭、社团、教会等传统纽带中剥离，使他们成为孤立的“原子”，只能直接面对全能国家。在这种结构下，独立救援队、志愿者组织、民间社团，都是潜在威胁。因为它们证明社会可以自我管理、自我修复。蓝天救援队事件正是这一逻辑的日常实践：不是救援本身有问题，而是“民间”二字有问题。它必须被警告、被撤回、被驯服，直至所有救援行动都变成国家机器的延伸。在极权体系中，独立社团是必须被驯服或取缔的对象。这与民主国家的逻辑形成鲜明对比，在民主国家，公民社会是国家权力的制衡与补充，而非附庸。美国、德国、日本等国红十字会、民间搜救团队在灾后行动迅速，政府往往公开感谢并提供后勤支持。因为民主制度承认一个基本前提：公共善不是国家专利，公民拥有结社自由、行动自由和言论自由。这些权利不是“恩赐”，而是天赋且受宪法保护。只要不违反法律，个人和组织就有权自主决定如何帮助同胞。政府可能事后评估、规范，但绝不会将“未报备”视为原罪，更不会将自发救援等同于“擅自行动”而惩罚。

第三，极权国家本质上是反人性的，它把人从目的贬低为工具。古典极权通过公开恐怖实现控制，当代极

权则更精巧：通过无处不在的审批、监控、警告和自我审查，制造普遍的恐惧与自我阉割。志愿者不再问“如何救人最有效”，而是先问“是否合规”。善良变得危险，勇敢变得可疑，人性中最光辉的利他冲动被逐步磨灭。更深刻的是，这种逻辑正在制造整个社会的道德萎缩与人性异化。当救人必须先“请示”，当志愿者担心被追责而选择观望，公民责任感便被逐步阉割。久而久之，社会将只剩下两种人：冷漠的看客与等待指令的机器。这不是管理智慧，而是对民族生命力的慢性谋杀。

这一事件暴露了极权国家的行为逻辑：它不是在保护灾民，而是在保护自身脆弱的权威；它不是在服务人民，而是在阉割人民成为真正的人。当“私自救人”成为需要道歉的行为时，这个制度已与人性为敌。它正在把我们拖向道德荒漠与能力废墟。私自救援不是罪，极权政治才是这个时代最大的罪。

极权主义现象之五十二：连夜表态的逻辑

当一个掌握大权的“一把手”轰然倒台、出事落马的那一刹那，他曾经如臂使指的那个领导班子，会做出一件什么事？答案极其统一，也极其迅速：连夜切割，急于划清界限。表态要坚决，调门要高亢，稿子要连夜赶出。那一纸声明、那一次表态的核心潜台词翻译过来只有一句话：“他是我，我们是我们；他贪腐是个人蜕化，班子一贯是纯洁伟岸；他的落马是个人的滑铁卢，而我们的大政方针、日常工作，还要继续高歌猛进。”

一、对外卸责——把“系统性病变”伪装成“个人偶发炎症”

我们要问的第一个问题是：为什么要急着切割？最直接的原因，是为了保住合法性的底裤。在任何一个高度集权、强调权威和意识形态纯洁性的体制里，权力最怕的不是遇到具体的困难，而是遇到信仰的破产和系统的崩塌。如果一个一把手贪腐数亿、飞扬跋扈了十几年，直到东窗事发前，他身边那些天天开会表态、天天举手通过的同僚们都“毫无察觉”，或者更直接点——大家心里跟明镜似的，却一路纵容、一路奉承、甚至分一杯羹。那么，当这个一把手倒下时，如果把真相赤裸裸地摆在社会公众面前：“这不是他一个人的问题，这是我们这个权力班子的共生生态，是制度性失控的结果。”

试问，公众会怎么想？系统的公信力将瞬间归零。所以，切割的第一大作用，就是精准的“错觉阻断”。体制必须在第一时间向社会宣告：这是一场“个人意外”，是一只蛀虫熏心烂透了，而我们这棵大树的主干依然坚不可摧。他们用最快的速度把落马者从“集体”中剥离出去，切得干干净净。这就像是一列高速行驶的列车，发现某个车厢着火了，唯一的办法不是全车停下来查明为什么管理疏漏，而是立刻把着火的那节车厢强行脱钩，任由它坠入深谷，好让剩下的列车继续开进。这很冷血，但对权力机器的生存来说，极其有效。

二、对内避险——用“集体负责”当护城河，用“个人牺牲”换全员平安

我们再看第二个极其尖锐的现实：班子成员真的一点责任都没有吗？这就触及了现代官僚体制中最荒诞、也最耐人寻味的一个悖论——“平时标榜集体领导，出事全赖个人独断”。在日常运转中，一把手的权力往往是绝对的。他说一不二，签字画押，下面的人哪怕心里觉得荒唐、方案违规，为了前途、为了保饭碗，也得闭着眼睛鼓掌通过。这时候，一把手是至高无上的神。

然而，一旦风向变了，纪委进驻了，这套神圣的权力游戏规则就瞬间反转。那些平时唯唯诺诺、甘当背景板的班子成员，突然变脸比翻书还快。他们翻出当年的会议记录，指着上面微不足道的反对意见，或者干脆找出“一把手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搞一言堂”的铁证，大义凛然地跳出来划清界限。为什么要这样？因为在政治和法律的硬杠杠面前，没人想当陪葬品。如果不切割，同僚们就会面临灭顶之灾：要么被扣上“严重失察、默许纵容”的失职帽子，要么被牵连进复杂的利益输送网络。为了不被一锅端，最好的办法就是把所有的罪责、所有的过失、所有的权力滥用，全部打包塞进那个已经倒下的“个人”背囊里。“是他个人无视组织原则，是他个人擅权妄为，我们也是受害者，我们一直是被蒙蔽的。”这种切割，本质上是官僚机器在危机时刻启动的本能防御——拿出一个人的尸骨，去平息风暴，换取其余所有人的平安着陆。

三、运转延续——“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与工作的无缝衔接

我们还要看到第三个层面，也是极为现实的一个层面：工作还得继续，机器不能停摆。极权或高度科层化体系有一个极其强悍的特性，那就是极强的去人格化惯性。在老百姓眼里，某某大人贪了、倒了，天是不是塌了？对于社会治理和庞大的行政机器来说：天塌不塌不知道，但明早八点的晨会、下季度的KPI、堆积如山的公文、各项既定的工程，一分钟都不能耽误。一把手出事，权力的真空期是危险的。如果承认“这个班子从头到尾烂透了，所有的决策都是错误的”，那就意味着过去几年乃至十几年的政策全部失去了合法性，整个单位或地区的治理会陷入彻底的瘫痪和合法性真空。

这绝不允许。所以，体制必须通过表态切割来完成一次“金蝉脱壳”。它一方面宣告那个腐败的“个人”已经死了、废了；另一方面又强行宣称：“决策是集体作出的，工作是长期延续的，虽然人换了，但我们的方向、我们的规划、我们的既定部署没有任何改变。”通过这种巧妙的切割与嫁接，行政机器迅速换上了一颗新零件，抹去了血迹和污点，油门一踩，继续轰鸣着向前开去。至于这个新换上去的零件将来会不会走同样的老路？那是下一个周期再去考虑的事了。

当我们把这层层伪装、宏大叙事和义正词严的表态全部剥开，你会发现，极权与高度官僚体制下这种“一把手出事，连夜切割”的现象，本质上是一场高度成熟、冷酷无情的自我净化与自我保全戏剧。制度的自我保护永远优先于对个人的同情。为了让机器能够继续运转，

为了让大厦不至于倾覆，任何一个具体的个人——哪怕他曾经权倾一时、不可一世——在体制眼里，也只不过是一枚随时可以被抛弃、被切割、被粉碎的耗材。

极权主义现象之五十三：从干部使用角度看经济繁荣的短暂性

没有民主监督和法治轨道的权力，其所驱动的经济繁荣终究是短暂的；而在这个过程中被推上前台的能干官员，不过是体制在特定历史阶段的消耗品。

在一个没有民主、没有法治监督的体制里，官员越是能干，越是搞好经济、建好项目，他越会贪污，不断示范，体制为了发展经济会继续纵容，腐败越来越严重；腐败蔚然成风，党为了平息民愤，必须开展“反腐败”。在发展经济阶段，能干事、能把经济搞上去的官，是体制的功臣，在反腐阶段，死得越快。

一、干事就有“原罪”

在任何社会，发展经济都需要官僚体系具备极强的执行力和开拓精神。然而，当权力缺乏来自公众的民主监督、缺乏独立的司法约束时，官员的“能干”是一种治理优势。一个想干事的官员，如果完全按照现有的程序走，审批要几年，划线要几年，手续要几年，他这辈子一事情都干不成。上级催着要政绩、要GDP、要形象工程，怎么办？只有一条路：破规矩、走捷径。要拆迁，就得强硬；要引资，就得给商人特殊政策；要项目快速落地，就得暗箱操作、特事特办。这就形成了一个可怕的公式：干事=违规，大干=大违规。

于是，能干的官员从他为了“干成事”而踩过第一条红线的那一天起，他的“罪证”就被体制记录在案了。他的政绩越高，他的“原罪”就攒得越多。

二、经济热度，就是利益漩涡

在没有民主监督的地方，所有的资源——土地、资金、批文、项目，都牢牢控制在官员手里。一个能干的官员，手握成百上千亿的项目，把经济搞得风生水起。这时，他身边会迅速聚拢两种人：一种是想套现的商人，一种是想分一杯羹的上下级。在一个权力不受约束的封闭环境里，道德是根本靠不住的。你手里的权力能决定几亿资金的去向，天天面对巨大的利益诱惑，在利益集团的围猎和官场潜规则的挟持下，没有任何一个“能干人”能做到独善其身。他的“能干”，让他成为了资源的枢纽；而资源的枢纽，必然成为腐败的暴风眼。他搞活了经济，也顺便把自己推进了权钱交易的泥潭。

三、从整顿纪律到体制的自我清理

当民怨太大、经济放缓、矛盾积聚，或者上层需要重新调整权力结构时，对这些“能干型官员”的清洗便拉开了序幕。而最顺理成章、最具有合法性的工具，就是“反腐败”。在没有民主的体制中，反腐败往往呈现出深刻的内在逻辑：查不查你，不取决于你是否腐败，而取决于政治上的需要、权力的重新洗牌，或者是上层需要找人对经济失误或社会矛盾承担责任。在经济需要冲刺时，能干官员是体制的“功臣”；在体制需要转嫁

矛盾、充实财政或树立威严时，他们就变成了“贪官”。他们曾经创造的政绩被抹去，他们曾经违规操作留下的痕迹，全都变成了定罪的铁证。

当反腐败开始后，发现腐败是一张网，不断延伸，不断挖出时，新上任的干部就开始躺平，无所作为，经济就开始熄火，最终留下来的是停滞不前的经济，是一个失去了所有活力与信任的体制。如果党足够命长，经济足够差，他们就会开始又一个轮回，允许能干的大干和贪污，发展经济。

编辑：胡丽莉 校对：程筱筱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旧金山声援“支联会案”李卓人、邹幸彤

——和平表达不是颠覆

作者：吕小静



【旧金山讯】2026年8月23日下午，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美国香港人会馆、支持香港自由协会（AHKF）等团体及各界人士，在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前举行紧急声援活动，声援香港支联会前主席李卓人、前副主席邹幸彤，并呼吁释放所有因和平政治表达而遭监禁的人士。

活动现场，参与者手持李卓人、邹幸彤照片，以及“和平表达不是颠覆”“FREE HONG KONG”“END ONE-PARTY DICTATORSHIP”等横幅和标语。来自香港、中国大陆以及美国当地的参与者先后发言。

这场集会距离香港高等法院8月21日就“支联会案”作出有罪裁决仅两天。

一纸判决引发旧金山紧急声援

活动由李小林、郭志军共同主持。活动开始后，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活动部副部长李小林首先介绍了此次紧急声援活动的缘起。

他表示，两天前，香港高等法院就“支联会案”作出判决，李卓人、邹幸彤被裁定“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成立。

面对这一判决，他们没有选择只在手机上转发一条新闻，而是来到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前，把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公开说出来：

“纪念历史，为什么会成为罪？和平表达，为什么会成为颠覆？”

现场表示，这场集会不仅是为了李卓人和邹幸彤，更是为了所有因和平表达、纪念历史和追求民主而失去自由的人。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秘书长郑云随后简要介绍了支联会的历史。

她表示，支联会全称“香港市民支援爱国民主运动联合会”，成立于1989年六四期间。三十多年来，支联

会长期推动六四纪念、支援中国民主运动、声援政治犯，并坚持“平反六四、结束一党专政、建设民主中国”等政治主张，每年在香港维多利亚公园举行六四烛光晚会。

2021年，在《香港国安法》实施后的政治环境下，支联会解散，多名核心成员被捕、起诉。如今，其前主席李卓人、前副主席邹幸彤又因“支联会案”被裁定罪名成立。

曾经照亮维多利亚公园的烛光，如今却成为当局追诉一个组织及其领导人的历史背景之一。支联会的命运，也成为现场参与者观察香港自由空间急剧变化的一面镜子。

北加州香港会代表陈国禧（Ken Chan）表示，当“结束一党专政”这样的和平政治主张都能够被视为“颠覆”，受到审判的就不只是李卓人、邹幸彤两个人，更关系到一个社会能否容纳不同政治意见。

陈国禧回忆，李卓人数十年来投身香港劳工及民主运动。十多年前李卓人到访旧金山湾区，在旧金山市政厅附近偶遇一场关注劳工权益的抗议活动。尽管此前并不了解该活动，他仍主动走进人群，与组织者交流并举牌声援。

这个细节让陈国禧一直记忆深刻。在他看来，这正是李卓人的本色——不仅是一名政治人物，更是一名长期站在普通劳动者身边、为权利和尊严发声的行动者。

谈到邹幸彤，他表示，即使香港纪念六四的空间不断消失，她仍选择站出来；即使身陷图圈，也没有放弃自己的信念。

陈国禧还分享了来自狱中信件传递的信息：身在监狱之外的人仍然拥有公民社会，仍然能够关心身边与世界发生的事情，因此更应该珍惜并善用这种自由。

当有人因为和平表达而失去自由，高墙之外的人就更没有理由沉默。

美国香港人会馆代表施臻营（Jeni）当天带伤来到活动现场。她表示，香港六四集会已经举行三十多年，历年活动场地亦曾获得香港政府批准。如今，支联会及其领导人却因相关政治主张被控“煽动他人颠覆国家政权”。

她反问，如果过去和平举行的集会曾经获得政府批准，如今却被视为“颠覆”的一部分，那么这种逻辑本身是否更值得追问？

她认为，当“煽动颠覆国家政权”能够被如此广泛解释，人们必须追问：这究竟是在维护国家安全，还是在以国家安全之名打压政治异见？



施臻莹引用香港劳权监察总干事蒙兆达的话说：“判决不单单对李卓人和邹幸彤定罪，也对良知和真相定罪。”她表示，今天海外香港人能够站在自由的土地上集会、发声，能够呼吸自由的空气，并不是理所当然。“我们不能忘记，仍然有很多香港抗争者身陷囹圄，还有很多人每天承受政治威吓。”

她当天带伤站在现场，也让这句话有了更加直接的重量的：自由不仅意味着自己走出了高墙，也意味着不能忘记仍被留在高墙之内的人。

UC Berkeley学生梁启骏（Jeffrey）表示，在众多《香港国安法》案件中，支联会案尤其值得警醒，因为支联会并非一个以激进抗争为主要方式的团体。三十多年来，支联会所做的重要工作之一，就是纪念六四、保存天安门事件的历史记忆，让下一代知道曾经发生过什么。

梁启骏认为，当一个政权连人民“记住历史”都感到恐惧，甚至将纪念、教育和和平政治主张视为威胁，恰恰反映出它对历史真相与自身正当性的深刻不安。

他说，支联会案带来的答案不应该是停止纪念，而恰恰相反：越是有人想让六四从历史中消失，人们越应该继续记住；越是有人因为纪念而付出自由的代价，高墙之外的人越不能沉默。

发言之后，梁启骏在现场演奏《自由花》。乐声响起，参与者举起“FREE HONG KONG”以及声援李卓人、邹幸彤的标语。

长期在旧金山参与、支持中国民主运动的美国音乐家、1989年“六四”事件亲历者赛颂菲（Valerie Samson）也在现场发言。她回忆当年与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记者共同经历的一些往事。她表示，面对中共当局的拘禁，那些记者依然保持冷静和勇气，并拒绝为自己的新闻工作道歉。

她特别谈到中国记者所面对的处境。赛颂菲表示，她相信中国记者需要付出更大的勇气，因为人们仍然记得当年《人民日报》记者所处的艰难环境。她说，自己敬佩那些坚持履行新闻职责的人，也不希望看到记者因为从事新闻工作、行使言论自由而受到惩罚。

曾在中国大陆生活、后来移居香港的Keiko Sato（赵桂弘），则把香港政治环境的变化带回到了一个母亲最具体的生活记忆中。她表示，香港民主运动对自己而言并不是遥远的政治新闻，因为自己孩子曾经的老师黎颖霖在2019年反送中运动后因案件被判入狱。

黎颖霖曾经教导、帮助并陪伴自己的孩子成长。对Keiko而言，那不是新闻报道里一个冰冷的名字，而是一位真正走进过自己家庭生活的老师。

Keiko转述黎颖霖曾对她说：“香港是我们的家，即使我只是一只萤火虫，也要发出一点光，守护我们的家。”她表示，作为一名母亲，当看到孩子的老师从课堂走进监狱，又看到纪念历史、和平表达和公开声援都可能付出沉重代价，她感到震惊和痛心。

Keiko还表示，自己曾通过合法方式支持香港民主运动，包括在2019年向香港民主党作出政治捐款。在她看来，那不是暴力，也不是犯罪，而是对民主、自由、法治和香港人权的支持。

她最后表示：“我支持李卓人先生，我支持邹幸彤女士，我支持所有香港政治犯，也支持所有仍然相信自由、法治和良知的人。”她呼吁，不要让历史被擦掉，不要让和平表达被定义成犯罪，更不要让恐惧迫使人们沉默。

在这之后，活动发起人关永杰把问题进一步指向香港自由与法治的变化。关永杰表示，作为一名广东人，香港曾是他从小认识文明、自由与法治的重要窗口。然而2019年以来，从黎智英案、47人案，到李卓人、何俊仁、邹幸彤等民主人士被定罪，他认为，那个曾经以自由和法治闻名的香港正在发生根本性的改变。

谈到邹幸彤，他表示，网传她被押解上庭时遭戴上手铐、脚镣等高度戒备措施，而她所坚持的却是和平政治表达。在关永杰看来，一个政权越需要动用强大的国家机器对付和平表达者，越暴露出它对不同声音的恐惧。他特别指出，邹幸彤是一名接受完整普通法训练的香港大律师，如今却被这套法律体系判处罪名成立，而她在法庭听取判决时依然面带微笑。关永杰认为，这个微笑，是一个真正理解法治尊严的法律人，对如今香港“只有人治、没有法治”司法体系的蔑视，也是面对强权仍然拒绝低头的姿态。



随后，活动进入现场短采访环节。

主持人李小林向嘉宾、党员及参与者连续提出几个问题：

“你认为纪念六四，就是颠覆国家政权罪吗？”
“主张结束一党专政、建立民主中国，有罪吗？”
“今天的香港，和十年前最大的不同是什么？”
“为什么一个和平政治主张，会走到今天这一步？”
“今天之后，你们准备继续做什么？”

现场多名中国民主党党员及参与者接过话筒。有人表示，纪念六四是保存历史，不应该成为犯罪；有人认为，“结束一党专政、建立民主中国”是一种和平政治主张，不应因为表达这种观点而受到刑事惩罚；也有人谈到，今天香港与十年前最大的变化，就是能够公开发达、组织和纪念历史的空间正在不断收缩。

不同的声音最终汇聚成一个共同追问：如果一个政权连纪念历史、和平表达和不同政治主张都无法容忍，那么它真正恐惧的究竟是什么？

现场参与者表示，即使已经身在海外，也会继续发声，不让六四被遗忘，不让香港政治犯的名字从公众视野中消失。

当天活动的另一个重要环节，是“撑港会 | 支持香港自由协会（Association for Hong Kong Freedom）”正式发起。

李小林表示，希望建立一个长期平台，持续支持香港的自由、人权、民主与法治，关注政治犯和受迫害人士，并推动美国社会和国际社会持续关注香港。

周云龙表示：“今天只是一个开始。”他表示，未来将公开寻找核心筹备成员，希望更多志同道合者共同建设、共同承担，并进一步完善协会方向、章程和未来行动。

李小林同时向所有关心香港、认同自由、人权、民主与法治的人发出邀请。他说：“过去，香港支援中国的民主与自由。今天，我们也应该站出来支持香港。撑港会，从今天开始。”

“撑港会”发起后，三名代表分别宣读当天的三项诉求。

范国林宣读第一项诉求：立即释放李卓人、邹幸彤，以及所有因和平政治表达而遭监禁的人士。

国盼宣读第二项诉求：停止以国家安全之名，打压和平表达、历史纪念和民主诉求。

张鹏展宣读第三项诉求：呼吁美国政府和国际社会，持续关注香港的自由、人权与法治。

随后，参与者共同举起李卓人、邹幸彤的照片以及现场横幅。

“和平表达不是颠覆”怒吼响彻中领馆前
活动进入尾声，现场参与者面向中国驻旧金山总领

事馆，高举李卓人、邹幸彤的照片和横幅，一遍遍高喊：

“释放李卓人！”“释放邹幸彤！”“和平表达不是颠覆！”“释放香港政治犯！”现场的愤怒，不仅来自两个人被定罪。在参与者看来，更令人愤怒的是：一个曾经可以让十几万人手持烛光纪念六四的香港，如今连记住这段历史都可能付出失去自由的代价；一句“结束一党专政”、一个和平政治主张，也能够成为刑事追诉的一部分。

他们质问：一个真正自信的政权，为什么如此害怕一支纪念六四的蜡烛？为什么害怕一个律师的坚持？为什么害怕人民说出不同的政治主张？

现场人士认为，当权力试图把历史记忆变成罪证，把和平表达定义为颠覆，把政治异见者送进监狱时，被囚禁的不只是一个具体的人，也是在不断收紧整个社会可以说话、可以记忆、可以反对的空间。

主持人在结束时表示，真正重要的不是今天喊了多少口号，而是明天以后，人们是否仍然愿意继续做这件事。

高墙可以夺走李卓人、邹幸彤的自由，却不能命令人们遗忘他们；强权可以禁止一场烛光晚会，却无法抹去六四留下的历史记忆；国家机器可以制造恐惧，却无法让所有追求自由的人同时沉默。

在参与者看来，只要还有一个人因为和平表达被关在高墙之内，高墙之外的人就有责任继续说出他们的名字；只要还有人试图抹去六四、压制香港的自由，就仍然需要有人站出来守住历史、守住良知、守住自由的底线。

因为真正应该被追问的，从来不是人民为什么要纪念、为什么要发声，而是一个政权为什么如此恐惧人民记住历史、表达思想和追求自由。

编辑：韩立华 校对：程筱筱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旧金山声援中国良心犯：“把光照进高墙”

——持续守望 拒绝遗忘

作者：吕小静



【旧金山】2026年8月23日下午，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等在中共驻旧金山总领馆前举行“把光照进高墙，为良心犯发声”活动，参与者手持各自认领的良心犯照片，讲述他们被捕、判刑、被强迫失踪或身陷高墙的经历，为中国良心犯持续发声。

活动以“一人一犯一对一守护”的方式，根据自己的籍贯或关注对象，“认领”一名或多名中国良心犯，通过现场举牌、公开演讲、写信关怀和社交媒体传播等方式，让一个个逐渐淡出公众视野的名字重新被看见。

活动提出“两地联动·双轨并行”的行动方式：在中国境内，在充分尊重当事人及家属意愿和安全的前提下，通过书信、问候及适当的生活关怀给予支持；在海外，则通过公开集会、举牌和社交媒体持续发声。

活动现场，一张张良心犯的照片被高高举起。照片背后，是一个个因政治观点、和平表达、公民行动或推动民主法治而遭受打压的人，也是一个个长期等待亲人归来的家庭。

参与者表示，声援的意义不仅在于记住一个名字，更在于打破强迫遗忘——当高墙试图隔绝一个人的声音，墙外的人就更应该替他们发声。

活动现场，发起人郭志军为中国法律学者、人权捍卫者许志永发声。

郭志军介绍，许志永长期推动官员财产公开、教育平权以及公民权利。2014年，他因推动新公民运动获刑四年；出狱后仍继续倡导法治与社会正义。此后，许志永因涉及“厦门聚会”案件再次被捕，并于2023年以“颠覆国家政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

郭志军表示，许志永所追求的是法治、公平以及普通公民本应享有的基本权利。

“如果把许志永先生放在一个真正尊重言论自由和公民权利的民主社会，他不应该因为这些主张而身陷囹圄。”

他认为，重判一个和平倡导社会改革的人，无法让其坚持的理念消失，反而更加凸显中国异议人士和人权捍卫者所面对的严峻处境。

发言最后，郭志军高喊：“释放许志永！释放所有良心犯！”

“Free Xu Zhiyong! Free all prisoners of conscience!”

中国民主党全委会党员蔡晓丽将声援对象指向河南民主人士贾楸。

蔡晓丽介绍，贾楸曾参与南方街头运动，长期关注民主与人权议题，2014年曾因“寻衅滋事”相关指控遭刑事拘留。2022年9月，贾楸前往广西北海，其后曾向友人透露自己被河南国安带回。自当年9月24日起，他便与外界失去联系，至今公开渠道仍难以获得其确切下落。

蔡晓丽情绪激动地表示，一个公民不能就这样从社会中“消失”，家人、朋友和公众有权知道他的下落与安危。

她在现场连续追问：“贾楸在哪里？他是否平安？”

蔡晓丽呼吁当局公布贾楸的真实下落和身体状况，保障其基本人权，并结束以强迫失踪等方式压制异议人士。

她表示，今天不断喊出贾楸的名字，就是拒绝让一个人的命运被黑暗和沉默彻底掩埋。

活动现场，中国民主党党员李凯为重庆公民薛仁义、潘斌发声。

李凯介绍，薛仁义曾发起“绿叶行动”，关注医保、社保、食品安全、环境污染及公民基本权利。2018年，他在重庆参与公民活动后被带走，随后以“寻衅滋事罪”获刑三年。刑满后，他逐渐从公众视野中消失，近况难以确认。

另一名参与者潘斌也因相关公民行动被捕，并以“寻衅滋事罪”获刑四年，近年来同样鲜有可靠消息。

李凯表示，他们关注的只是普通人的切身利益和基本权利，却为和平表达付出了失去自由的代价。

“真正应该受到质问的，不是那些勇敢发声的公民，而是这个压制声音的制度。”

他表示，今天重新喊出薛仁义、潘斌的名字，就是要告诉所有被迫沉默的人：“有人还记得你们，也有人仍然在为自由、尊严和基本人权发声。”

中国民主党奥克兰支部主任、来自山东的高志彬，

为家乡良心犯管晓燕发声。

高志彬表示，作为山东人，看到自己的家乡有人因为表达观点、追求自由与权利而身陷困境，他无法选择沉默。

“今天声援管晓燕，不仅因为她是我的山东老乡，更因为每一个人都应该拥有基本的尊严和权利。”

他指出，一个正常的社会应当能够容纳不同声音。公民表达意见、关注社会问题、批评不公，不应成为遭受政治打压的理由。

“当一个人的声音被压制，墙外的人就更应该替她发声；当一个名字试图被遗忘，就更应该不断喊出她的名字。”

高志彬随后面向现场喊道：“管晓燕，你并不孤单！”

他表示，在海外仍有山东老乡以及众多关注中国人权的人记得她、关注她。“我们期待有一天，在山东、在中国的每一片土地上，每一个普通人能自由表达自己的思想，不必因为说真话而恐惧，不必因为坚持信念而失去自由。”

中国民主党党员周云龙则将关注的目光投向重庆良心犯任建平和李怀庆在狱中的处境。他介绍，“推墙大联盟”主要发起人任建平2019年在重庆被捕，2023年被以“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据相关消息，任建平因拒绝认罪以及曾为其他在押人员争取权益，在狱中遭受体罚、殴打、侮辱等不当对待，身体状况令人担忧。

重庆民营企业家李怀庆因网络言论等原因，于2020年被判处有期徒刑20年。周云龙表示，据家属反映，李怀庆在贵州兴义监狱遭受长期“严管”，与其他服刑人员的正常交流受到严格限制，其身心状况同样值得持续关注。

周云龙呼吁外界不要只看到一纸判决，更应该看到



高墙之内一个个真实的人，要求有关方面停止虐待和不当管控，保障两人的人身安全、医疗权和人格尊严。

来自河南的中国民主党党员李晓艳，为河南公民张海涛发声。她表示，声援张海涛，不仅是在关注一个人的命运，更是在捍卫普通人表达观点、坚持信念以及有尊严生活的基本权利。

李晓艳表示，张海涛的遭遇让人看到，一个真正进步的社会，不应该只允许一种声音，更不应该让人因为表达不同观点而生活在恐惧之中。

“正义不应该因为沉默而消失，良知不应该因为恐惧而沉默，人的尊严不应该被任何力量轻易剥夺。”

她呼吁更多人加入声援，让身处困境的人知道，他们没有被遗忘，让良知与正义的声音继续传递下去。

中国民主党党员李树青声援被判刑12年的公民运动人士丁家喜。李树青介绍，2019年12月，丁家喜在北京被警方带走。此前，他曾参加厦门举行的公民、律师聚会，案件随后由山东方面侦办。经历长期羁押后，2023年4月10日，丁家喜被以“颠覆国家政权罪”判处有期徒刑12年。

李树青表示，丁家喜因推动公民社会、追求民主法治而付出沉重代价，他的遭遇也是中国异议人士和维权人士处境的缩影。

“只要中共一天不停止对异议人士的抓捕、镇压和迫害，我们就一天不会停止声援和控诉。”

他表示，持续声援不仅是为了丁家喜一个人，更是要告诉高墙内所有因政治观点和公民行动失去自由的人：他们没有被遗忘，对自由、民主与人权的追求也不会因为打压而停止。

中国民主党Fremont支部副主任吕小静声援已被囚禁二十多年的中国民主人士王炳章博士。

吕小静介绍，王炳章早年赴加拿大留学并获得医学博士学位。1982年，他创办《中国之春》，放弃原本可以安稳优越的人生，投身中国民主运动，推动中国走向民主、自由与法治。

2002年，王炳章在越南期间遭绑架并被带回中国，次年被以“间谍罪”和“领导恐怖组织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至今已失去自由二十多年。

吕小静表示，二十多年，对于一个人的生命而言，是一段极其漫长的岁月。王炳章的遭遇不仅是一个人的悲剧，更折射出不受制约的权力对异议声音和政治表达的压制。

“当一个政党凌驾于人民和法律之上，受伤害的绝不会只是某一个人。”她强调，今天声援王炳章，就是要反对一党专政，要求权力受到制约，让思想不再成为罪名，让不同政见不再成为失去自由的理由。

发言最后，她高喊：“释放王炳章！释放所有良心犯！”

她表示，海外民主人士将继续发声、继续抗争，“直到一个自由、民主、法治的中国真正到来！”

活动现场，民主党党员郭鉴鑫为“四通桥抗议者”彭立发发声。

郭鉴鑫表示，彭立发因反对严厉疫情封控、呼吁自由与选举、反对个人崇拜和一党专政等政治诉求而遭当局拘押。

他认为，彭立发所表达的不只是个人的不满，更是一个普通公民对自由、尊严和政治权利的公开呼喊。

郭鉴鑫表示：“一个人可以被带走，一座桥上的横幅可以被撤下，但追求自由的声音不会因此消失。”

他认为，越是有人试图让一个名字被遗忘，人们越应该不断说出他的名字。发言最后，郭鉴鑫高喊：“立即释放彭立发！立即释放所有良心犯、政治犯！”并连续呼喊“独裁习近平下台”，表达对中国现行政治体制的强烈抗议。

与一般的抗议活动不同，此次活动特别提出“认领家乡良心犯”的持续行动理念。参与者根据自己的籍贯，选择一个或多个家乡良心犯作为声援对象。除了在海外集会现场举起他们的照片，还可以通过公开介绍其经历、持续追踪近况、写信或寄送问候等方式，让关注从一次活动延伸到日常生活。

主办方同时强调，所有国内关怀行动首先必须考虑当事人与家属的安全，并尊重家属意愿。对于明确不希望受到打扰的家属，不主动电话联系或寄送信件；无法联系家属时，可以通过社交媒体持续介绍良心犯的经历与近况。若条件允许，也可在遵守监狱寄信规定的情况下，以简短、非敏感的日常问候表达关怀。

这场活动试图传递的一个信息是：政治高墙最可怕的力量之一，不只是囚禁一个人的身体，也是让他的名字逐渐从公共记忆中消失。而对抗遗忘最简单的方式，就是继续记住。

活动参与者表示，他们希望通过“一人一犯”的持续行动，把一次集会变成长期关注，把一声口号变成持续的责任。让高墙内的人知道：你没有被遗忘。你并不孤单。高墙之外，还有人在守望。只要还有一个人因为思想、信仰、言论和和平表达而失去自由，良知的声音就不应该停止。

参加本次活动的民运人士名单：郑云，李树青，周云龙，郭志军，李小林，李晓艳，吕小静，范国林，国盼，吴志创，李凯，蔡晓丽，刘静涛，赵明，高俊影，姚荣涛，胡帅，高志彬等（排名不分先后）

编辑：韩立华 校对：程筱筱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联合国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

——旧金山集会追问“高智晟在哪里？”

作者：吕小静



【旧金山讯】2026年8月30日下午，由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主办的“联合国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高智晟声援活动”，在旧金山市政厅前举行。

参与者手持“高智晟在哪里？”、“WHERE IS GAO ZHISHENG?”等中英文标语，在市政厅前持续追问中国人权律师高智晟的下落，并呼吁美国政府、国会、媒体、人权机构及社会公众关注高智晟事件以及强迫失踪问题。

当天的现场没有复杂的布置。

一把空椅子，十块年份牌，九秒钟的静默。

却共同指向一个已经九年没有得到答案的问题：

高智晟在哪里？

九年过去，一个最基本的问题仍没有答案。

活动由民主党党员李小林、郭志军主持。两人在开场中介绍，高智晟是一名中国人权律师，曾为宗教信仰者、异议人士以及弱势群体提供法律帮助，并因此长期遭受打压、拘押和监控。

2017年8月13日，高智晟在陕西榆林住所被秘密带走。家人随后寻找并报案，当地警方否认拘押他。三个多星期后，家人才从一名地方官员处得知，高智晟已被带往北京。

然而此后，他究竟身在何处、由谁控制、身体状况如何，家属始终没有得到公开、可信的说明。

从2017年到2026年，整整九年。因此，当天所有演讲、标语和行动最终都回到了同一个问题：一个父亲在哪里？一个活生生的人、一个丈夫在哪里？究竟在哪里？

参与者在旧金山市政厅前高举2017至2026年份牌。现场中央的一把空椅子，象征高智晟九年的缺席。

活动现场，一把空椅子被摆放在人群中央。

主持人介绍，这把空椅子代表一个本应该能够自由回家、自由说话，却已经缺席九年的人。

随后，参与者依次举起：2017、2018、2019、2020、2021、2022、2023、2024、2025、2026。

十个年份，记录九年的失踪，也记录一个家庭九年的等待。2017年，高智晟失去自由。一年过去，没有答案；两年过去，没有答案；五年过去，依然没有答案。直到2026年，当最后一块年份牌被举起，人们仍然在问：“高智晟在哪里？”

随后，全场静默九秒。一秒，代表一年。九秒很短，但对于不知道亲人生死与下落的家庭而言，九年却是三千多个无法得到答案的日夜。这九秒，也献给所有遭受强迫失踪的人，以及那些仍在等待亲人回家的家庭。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主席方政在现场代表主办方提出三项诉求：

第一，即公布高智晟律师的真实下落，恢复他的人身自由；

第二，呼吁美国政府和国会持续关注高智晟案，并追究迫害责任；

第三，呼吁美国媒体、人权机构和公众共同发声，让高智晟案进入美国社会的公共视野。

方政表示，希望所有参与者通过不同方式，把这些诉求传播到美国、传播到世界，让国际社会持续关注高智晟，推动他早日重获自由。

九年的时间足以让一条新闻退出头版，但方政所强调的正是：一个人的下落不能因为时间过去而不再被追问。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秘书长郑云在发言中表示，高智晟曾经是一名律师，他用法律为弱者辩护、为遭受不公的人争取权利。然而，当一个曾经努力为别人守护权利的人，自己却失去自由，甚至连身在何处都无人能够确认时，这本身就是对法治与人权沉重的拷问。

郑云表示，九年的强迫失踪，带走的不只是高智晟一个人的自由，也让一个家庭陷入漫长而残酷的等待。

妻子在等待丈夫，孩子在等待父亲。对于一个家庭而言，他们所要求的并不是什么特殊权利，不过是希望知道自己的亲人在哪里、是否平安、什么时候能够回家。

郑云强调，高智晟事件绝不是一个已经过去的故

事。九年可以让一个孩子长大，可以让许多新闻成为旧闻，却不能让一个被强迫失踪的人因此从公众记忆中消失。

她认为，强迫失踪制造的不只是沉默，也试图制造遗忘；而当天人们站在这里，就是要拒绝这种遗忘。

“只要还有人在追问，高智晟就没有被消失；只要还有人在呼喊他的名字，这九年的等待就不会被沉默掩埋。”

郑云最后呼吁公布高智晟的真实下落，让他恢复自由，与家人团聚。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副主席胡丕政则从索尔仁尼琴关于“真话”的思考谈起。

他表示，在一个害怕真相的制度下，说真话本身就可能需要付出代价。一些律师、记者、作家和公民行动者，因为调查事实、批评权力和坚持表达而遭到打压，甚至与家人及外界失去联系。

“如果一个政府真正自信，为什么要害怕一句真话？如果一个政权真正代表人民，为什么要害怕人民知道真相？”

胡丕政表示，真正的自由并不意味着所有人拥有同一种观点，而意味着每个人都有支持、批评、发声或者沉默的权利。

他说：“人民选择不知道，是自由；政府不让人民知道，是封锁。一个是选择，一个是强迫。”

发言最后，他说道：“真相不会毁掉一个国家。真正可怕的是——所有人都知道真相，却没有人再敢说出真相！”

中国民主党党员刘静涛把关注进一步延伸到更多遭受强迫失踪、秘密拘禁以及长期与外界失去联系的人士。

他表示，强迫失踪伤害的从来不只是一个人。当一个人突然从社会中消失，家属甚至无法知道亲人的生死安危，这种没有答案的等待，本身就是对家庭持续的伤害。

他呼吁国际社会持续关注相关案件，并强调：“追问真相，不是犯罪。监督政府，不是犯罪。让人‘被失踪’，不能成为统治的手段。”“不要让他们被遗忘，不要让真相被掩埋。”

中国民主党党员李树青则在现场连续质问：“高智晟到底在哪里？他现在是否还活着？谁剥夺了他的自由？谁有权让一个人从这个世界上‘消失’？”

李树青表示，一个政府可以不同意一个人的观点，却没有权力让一个活生生的人消失，更不能让他的家人在漫长的黑暗与未知中等待。

“人可以被强行带走，但真相不会永远消失；声音

可以被压制，但正义不会因此沉默！”

他最后高声说道：“高智晟，我们没有忘记你！只要你一天没有自由，我们就一天不会停止追问：你在哪里？”

中国民主党Fremont支部副主任吕小静表示，联合国设立“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就是要提醒世界，任何政府都不能将一个人秘密带走之后，让其从法律和公众视野中消失。

她说，当天人们不仅是在为高智晟发声，也是在为所有遭受强迫失踪的人，以及那些仍然等待父亲、丈夫、妻子和孩子回家的家庭发声。“高智晟在哪里？九年被强迫失踪，今天我们要答案！”

此外，周小俊、郭鉴鑫、吴志创、姚荣涛等人也先后在现场发言，表达对高智晟处境及强迫失踪问题的关注。不同的发言最终汇聚到同一个诉求：九年之后，高智晟的下落仍需要一个公开、可信的答案。

在声援高智晟之后，当天活动进入另一个重要环节——TTT Action | 真相行动正式启动。

主持人李小林介绍，这项行动的最初灵感来自今年六四37周年纪念活动。今年6月3日，在旧金山中领馆前的六四纪念活动中，方政曾谈到：为什么三十多年过去，人们仍然要纪念六四？因为有人试图让历史被遗忘、让真相被掩盖，而人们需要做的，就是继续把真相说出来。李小林表示，这番话让他开始思考：能不能把“说出真相”，变成一个更简单、更容易传播，也能够跨越语言和国界的行动？

于是有了三个英文单词：TELL THE TRUTH。三个单词的首字母组成：T-T-T。但真相不能只停留在口号里，还必须转化为行动。因此形成了：TTT ACTION | 真相行动。其核心理念是：把被掩盖的真相说出来，让更多人知道，让更多人看见。李小林同时宣布，截至当天，已有7个机构以及超过50位个人共同成为TTT Action联合发起者。他强调，TTT并不属于某一个人。不同的人、不同的组织可以保持自己的身份和独立性，但可以因为一个共同目标站在一起：TELL THE TRUTH——说出真相。

方政宣布：“TTT Action | 真相行动正式启动！”



由于方政关于“说出真相”的讲话给予TTT Action最初的启发，当天特别由方政亲自宣布行动正式启动。

参与者随即展开横幅，举起拳头，共同高喊：“TELL THE TRUTH!” “高智晟在哪里？” “WHERE IS GAO ZHISHENG?” “TELL US WHERE HE IS!” “STOP ENFORCED DISAPPEARANCES!”

正式集会结束后，参与者没有立即离开。他们拿着准备好的英文资料走向经过旧金山市政厅的普通民众，介绍高智晟是谁、为什么九年来始终有人追问他的下落，以及强迫失踪对个人和家庭意味着什么。

一些路人在听取介绍后停下脚步，接过资料认真阅读；有人继续与参与者交流，询问相关情况。

从市政厅前数十人的呼喊，到把一张英文资料递给一个此前可能从未听说过高智晟的普通人，当天的“TELL THE TRUTH”也从一句口号变成了具体行动：让不知道的人开始知道，让没有看见的人开始看见。

活动接近结束时，高智晟的妻子耿和联系主办方。

她表示，因为工作原因目前身在外地，非常遗憾未能亲自来到当天的活动现场，同时感谢所有前来参加活动、持续关注并声援高智晟律师的人。这则来自家属的消息，也让现场那把空椅子有了更加沉重而具体的意义。

对于外界而言，“高智晟在哪里？”是一场持续九年的公共追问。而对于他的妻子和孩子而言，这首先是一个再普通不过、却九年来始终无法实现的愿望：丈夫回家。父亲回家。

活动最终结束，人群会散去，横幅会被收起，2017至2026的十块年份牌也会被带走。但只要那把椅子仍然是空的，这场追问就没有结束。

2017—2026。

九年的失踪，需要真相；

九年的等待，需要答案。

高智晟在哪里？

参加本次活动的民运人士名单：方政，郑云，李小林，周云龙，胡丕政，周小俊，李树青，刘静涛，吕小静，郭志军，常国栋，关永杰，高英芬，周祺禄，国盼，赵明，姚荣涛，李栩，张鹏展，高俊影，吴志创，郭鉴鑫，李晓艳，谷涛等（排名不分先后）

编辑：李晶 校对：程筱筱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旧金山湾区民众声援高斌

—— 艺术不应成为罪名 还原历史真相

作者：吕小静



【圣何塞报导】2026年8月30日下午，由中国民主人权联盟、中国民主党圣何塞分部组织的“声援高斌，还原历史真相”活动在美国加州圣何塞市政厅广场举行。来自旧金山湾区的民主、人权人士及民众到场声援日前被判处三年有期徒刑的中国艺术家高斌，呼吁立即释放高斌，停止因艺术与思想表达进行打压，并保障艺术创作、言论表达以及公众反思历史的基本权利。

活动现场，“看清的人进了监狱，愚昧的人还在膜拜”“毛泽东遗臭万年”等大型展板格外醒目。“三年饥荒”“十年文革”等历史字样与高斌的艺术作品共同构成现场强烈的视觉冲击。

与会者表示，高斌案件所提出的问题已经超越一名艺术家的个人命运：当一件雕塑可以成为一个人失去自由的理由，当历史人物只能被歌颂而不能被批评，一个社会是否还有真正的艺术自由？人民又是否拥有重新审视历史、保存记忆和追问真相的权利？

高斌1956年出生于山东济南，与胞弟高强长期以“高氏兄弟”之名从事绘画、雕塑、装置、摄影及行为艺术创作。多年来，两人的作品不断触及中国政治、历史与社会议题，其中《枪决基督》《毛小姐系列》以及表现毛泽东下跪忏悔的作品尤其受到外界关注。

据活动组织方介绍，高斌2024年8月回国探亲期间，被河北三河警方从燕郊工作室带走。2026年3月30日，其案件在三河市法院闭门审理；同年8月25日，高斌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

从一件艺术作品，到三年牢狱之灾，这一判决也成为当天集会不断被追问的焦点。

与会者认为，人们当然可以不喜欢高斌的作品，可以反驳他的观点，甚至可以公开批评他的艺术表达；然而，一个社会如果用刑罚回答艺术，用监狱回应批评，那么被禁锢的便不仅是一名艺术家，而是整个社会自由

思考历史的空间。

中国民主人权联盟北加州主席李海风担任当天活动主持人。活动开始后，他向现场民众介绍此次集会的主題、高斌案件以及声援行动的主要诉求。

李海风表示，高斌今年8月25日被判处三年有期徒刑，其遭遇与包括“毛泽东下跪”在内的政治艺术创作有关。他认为，一个艺术家仅仅因为通过雕塑表达对历史人物和政治的看法，就要付出失去自由的代价，令人愤怒。

他强调，艺术不应该只有歌颂，历史也不应该只剩下一种被允许的声音。

李海风呼吁立即释放高斌，停止对艺术创作者的打压，让艺术家能够自由表达，同时要求解除对高斌家人的出境限制。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副主席胡丕政表示，高斌案件所触及的早已不只是一件雕塑，而是一个社会究竟能否容纳不同的历史观点和政治表达。

他说，一件艺术作品可以令人喜欢，也可以令人反感；可以被赞美，也可以遭到批评。但是，一个艺术家不应该因为自己的作品和思想表达而失去自由。

“如果连历史人物都不能被评论，连艺术创作都要划定禁区，那么艺术还剩下什么？言论自由又在哪里？”

胡丕政表示，艺术的重要价值之一，就是允许人们反思历史、质疑权力、表达不同观点。他强调：“作品可以被封存，但思想不能被判刑；历史更不能靠监狱来改写。”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秘书长郑云表示，当天人们为高斌发声，不仅是在声援一个人，更是在捍卫每个人了解历史、追问历史和表达思想的权利。

她认为，一个社会如何面对自己的历史，也决定着



这个社会如何走向未来。当有人因为重新审视历史、表达不同观点而付出自由的代价，人们更应该追问：为什么真相会令人恐惧？为什么保存记忆、追问历史，会成为需要付出代价的事情？

郑云表示，真正经得起时间检验的历史，不应该害怕人民追问；一个真正有尊严的社会，也不应该害怕不同的声音。

她强调：“记住历史，不是为了延续仇恨，而是为了不让悲剧再次发生。”

中国民主党圣何塞支部主任罗凤文表示，高斌因为多年前的艺术创作以及对历史的反思与批判，如今付出三年自由的代价，这让人不得不追问：

“如果一个社会连历史都不能反思，连艺术都不能表达，连曾经发生过的苦难都不能讨论，那么我们又如何避免历史的悲剧再次发生？”

罗凤文表示，艺术的意义不仅在于审美，更在于记录时代、保存记忆和追问历史。当一个社会开始害怕艺术家的作品，真正受到限制的就不仅是一尊雕塑，而是人们思考、表达以及了解历史真相的权利。

发言最后，她高呼：“释放高斌！捍卫艺术自由！还原历史真相！”

民主党党员何冬玲在发言中表示，当天人们来到这里，不仅是为了声援高斌，更是为了拒绝历史被遗忘和遮蔽。

她特别提到现场“看清的人进了监狱，愚昧的人还在膜拜”的展板，并谈及“三年饥荒”“十年文革”等历史创伤。

何冬玲认为，真正值得警惕的不只是历史曾经发生过的灾难，更是灾难之后对记忆的淡化、遮蔽甚至重新塑造。一个民族如果失去了反思苦难的能力，也就失去了避免悲剧重演的重要防线。

她表示，当高斌用艺术重新叩问历史时，艺术已经不仅是一件作品，而成为保存记忆、唤醒思考的一种力量。

何冬玲激动地表示：“他们可以囚禁一个艺术家的身体，却囚禁不了人们对历史的追问；可以试图让一个声音消失，却无法让已经觉醒的思想重新沉睡。”

活动现场，民主党党员周小俊表示，高斌因艺术作品以及对历史和政治的思考被判处三年有期徒刑，这不仅是一名艺术家的遭遇，更触及每个人是否拥有自由表达和反思历史的权利。

周小俊指出，人们可以赞同一件作品，也可以批评甚至反对它，但不能因为艺术家表达了不同的政治观点，就把他送进监狱。历史人物应该接受后人的评价，大跃进、人民公社、文化大革命等历史，也应该允许公众研究、讨论和反思。

他现场追问：“一个社会究竟应该害怕暴力，还是害怕一尊雕塑？如果连一尊雕塑都容不下，那么真正脆弱的究竟是谁？”

周小俊最后呼吁立即释放高斌，并强调：“艺术不是犯罪，思想不是犯罪，批评历史人物更不应该成为犯罪！捍卫言论自由！捍卫艺术自由！”

活动期间，姚荣涛、刘静涛、杨宇新、盛虎等人也先后在现场发言，从历史反思、艺术自由、言论权利以及中国现实等不同角度表达对高斌的声援。

多名发言者认为，高斌案件之所以值得持续关注，不只是因为一名艺术家被判处三年有期徒刑，更因为案件背后存在一个更深层的问题：当艺术触碰权力，当作品挑战被规定的历史叙事，一个社会究竟选择用公开讨论回应，还是用刑罚让不同声音消失？

随着一名又一名参与者走到麦克风前，高斌的名字在圣何塞市政厅广场被一次次喊出。

与会者表示，历史人物属于历史，也应该接受后人的评价。无论通过文字、绘画、雕塑还是其它艺术形式，人们都应该拥有讨论历史、批评历史人物以及表达不同观点的权利。

如果今天一尊雕塑可以成为一个人失去自由的理由，那么明天可能是一幅画、一篇文章、一本书，甚至只是一句话。

因此，他们认为，为高斌发声，不仅是在要求释放一名艺术家，更是在捍卫每个人保存记忆、独立思考和自由表达的空间。

活动最后，现场再次响起：

“释放高斌！”
“捍卫言论自由！”
“捍卫艺术自由！”
“还原历史真相！”

呼喊声回荡在圣何塞市政厅广场。对于当天的参与者而言，高斌的一尊雕塑所引发的，已经不只是一场关于艺术的争论，而成为对历史、记忆、权力与自由的再次追问。

一个艺术家可以被关进高墙，但一件已经诞生的作品无法被判刑；一个人的声音可以暂时被压低，但一个民族对历史真相的追问不会因此停止。

艺术不应成为罪名，思想不应成为囚笼。只有敢于面对历史，才能避免历史的悲剧再次发生。

旧金山集会声援黄之锋

—— 抗议中共打压香港民主自由

作者：吕小静

【旧金山讯】“Free Joshua Wong! Democracy Is Not a Crime!”

9月6日下午，中共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前再次响起声援香港民主自由的呼喊。由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撑港会 | 支持香港自由协会（AHKF）、美国香港人会馆共同主办的“TTT ACTION | 真相行动——声援黄之锋 | 追求民主无罪”集会在此举行。

来自香港、中国大陆及美国社会的民主人士和人权活动人士聚集领事馆前，声援黄之锋以及因和平政治表达而遭监禁的人士，并抗议中共以《港区国安法》等法律压制香港的言论自由、政治参与和公民社会。

活动由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秘书长郑云与撑港会发起人之一李小林共同主持。

活动现场，黄色雨伞、黄之锋巨幅肖像以及“DEMOCRACY IS NOT A CRIME”“FREEDOM LIVES ON”等标语格外醒目。参与者不断高喊：

“释放黄之锋！”“追求民主无罪！”“Free Joshua Wong!” “Democracy Is Not a Crime!”

活动开始后，参与者依次举起“VOICE—声音”“FREEDOM—自由”“JUSTICE—正义”“DEMOCRACY—民主”手牌，最后共同举起：

“DEMOCRACY IS NOT A CRIME | 追求民主无罪”

参与者静静面对镜头。这一刻所表达的诉求却格外清晰：当说话可能成为罪名，发出声音本身就是对恐惧的拒绝；当民主被视为威胁，坚持民主本身就是一种抗争。

活动现场，李小林宣读了英国上议院议员大卫·奥尔顿勋爵（Lord David Alton）发来的声援信。

奥尔顿回忆，他曾在英国议会以及香港两度见到黄之锋，对这名年轻人坚持民主与非暴力的信念印象深刻。然而多年以后，他看到的却是黄之锋一次次遭到审判和监禁。

奥尔顿严厉批评针对黄之锋及其他民主倡导者的政治迫害，将有关审判形容为“对正义的嘲弄”。他呼吁英国、美国及其他民主国家与香港和中国争取自由的人站在一起。

他在信中明确表示：“我们不会保持沉默，也永远不会忘记他们所做的一切。”

一封从英国跨越大西洋来到旧金山的声援信，也把当天领事馆前的抗议与国际社会对香港人权状况的关注连接起来。

美国香港人会馆成员Jenny施当天身体带伤，仍坚持来到活动现场。

她向现场提出一个尖锐的问题：“今天我们在美国可以公开喊口号、批评中共，但这些话，在香港还能自由地说吗？”

她认为，黄之锋的遭遇已经不仅是一个年轻人的个人命运，而是香港民主自由不断遭到打压的缩影。

Jenny施激昂表示：“独裁可以囚禁黄之锋，却囚禁不了自由；暴政可以打压声音，却消灭不了香港人追求民主的信念！”

活动发起人之一关永杰谈到黄之锋认罪后出现的争议。

他表示，不能因为一个长期身陷囹圄、承受巨大压力的民主人士作出认罪选择，就否定他过去多年为香港民主自由付出的代价。

针对网络上一些“小粉红”攻击、嘲讽甚至抹黑黄之锋的留言，关永杰呼吁人们不要对已经承受迫害的人进行二次伤害。

他质问：“当一个年轻人长期失去自由，面对强大的国家机器和漫长刑期的威胁时，我们有什么资格站在墙外苛责他为什么认罪？”

在他看来，真正应该被追问的，不是一个被囚禁的人为何无法成为人们想象中的“完美英雄”，而是究竟是什么样的制度，让一个年轻人因为追求民主而付出青春和自由。

中国民主党党员刘武平将黄之锋称为“香港时代革命的先锋，也是全球反共华人的一面旗帜”。

他激昂表示：“一个黄之锋在狱中，千千万万个黄之锋在香港、在大陆、在全世界！”

刘武平要求香港当局停止打压民主人士，并呼吁释放黎智英、李卓人、邹幸彤、黄之锋等人。他认为，37年前“六四”民主运动所代表的民主自由诉求并没有随着镇压而消失，一个政权可以镇压一场运动，却无法永远消灭一个民族对自由的渴望。

来自香港、现居美国的Keiko表示，她曾在2019年“反送中”运动期间因自己的立场和相关行动受到牵连。因此，当看到黄之锋再次因《港区国安法》案件面临严重刑罚时，她感到格外沉重。

她说：“追求民主不是犯罪，说出真相不是犯罪。”Keiko表示，身处海外的人更不能因为恐惧而沉默。“如果每一个人都选择沉默，真相就更难被世界看见。”她最后高呼：“Stand with Joshua Wong!”

Democracy is not a crime! Freedom lives on! ”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活动部部长、“一人一推关注良心犯”发起人之一郭志军表示，声援黄之锋，也是声援所有因追求民主自由而受到迫害的人。

他强调：“民主无罪！自由无罪！争取自己的权利更不是犯罪！”郭志军认为，真正应该被追问的，不是那些要求自由、民主和人权的人，而是为什么一个政权要依靠牢狱、恐惧和国家机器去压制人民表达不同意见的权利。

中国民主党党员刘静涛表示，当天是“TTT真相行动”系列活动之一。他坦言，过去身在中国时，没有黎智英、黄之锋、邹幸彤、李卓人等民主人士直面强权的勇气。但来到自由世界之后，曾经的恐惧不能再成为今天沉默的理由。

他说：“既然我们拥有发声的自由，就有责任替那些失去自由的人继续说话！”刘静涛表示，要继续传播真相、揭穿谎言，为中国的民主转型发声。“我们不要忘记，不放弃！结束一党专政，中国才有真正的未来！”

中国民主党Fremont支部副主任吕小静将矛头直指“一国两制”在香港的现实处境。

她表示，自2020年《港区国安法》实施以来，香港民主人士遭到拘捕和起诉，一些政治组织和公民团体相继解散，政治及公民空间不断收缩。她激昂表示：“‘一国两制’已经名存实亡！中共欺骗的不只是香港人民，也是国际社会！”她认为，黄之锋身陷囹圄，不只是一个人的遭遇，更是香港自由空间不断收缩，以及“一国两制”承诺被掏空的缩影。“强权可以掏空‘一国两制’，却无法消灭香港人民追求自由的信念！”

中国民主党组织部副部长李树青强烈抗议中共以所谓“国家安全”为名打压香港民主自由。

他质问：“当争取民主可以被定罪，当和平表达可能成为罪证，当一个年轻人因为追求自由失去多年人生——究竟是谁在破坏香港？”

李树青表示，真正应该得到捍卫的，不是一个政权不受制约的绝对权力，而是人民的自由、尊严以及选择自己未来的权利。他激昂表示：“我们反对一党专政，反对以‘国安’之名打压异议，反对用牢狱和恐惧堵住人民的嘴！自由不会因为镇压而消失，民主不会因为审判而死亡！”

中国民主党党员李凯表示，今天声援黄之锋，“不只是声援一个人，更是在拒绝一种正在被制造的恐惧和沉默。”他提到黎智英、邹幸彤、李卓人和黄之锋等人的遭遇，并表示：“一个社会最可怕的，不只是有人被关进监狱，而是越来越多人因为恐惧，再也不敢说真话。”李凯认为，身处海外仍拥有表达自由的人，更应

该替那些暂时无法自由发声的人继续说话。“恐惧可以让人一时沉默，但不能让真相消失！”

中国民主党党员汪峰在现场发问：“今天我们为什么站在这里？”他的回答是：“因为有些声音不能沉默，有些自由不能放弃！”汪峰表示，黄之锋因追求民主、自由和人权受到《港区国安法》的打压。他认为，牢狱可以限制一个人的身体，却无法囚禁自由的信念。“独裁可以制造恐惧，却无法让所有人沉默！”

活动现场，民主人士常国栋以英文发表激昂演讲。他表示，黄之锋没有使用暴力，而是通过发声、组织和政治参与争取民主，却因此一次次遭到起诉和监禁。

他直言：“这不是正义，这是赤裸裸的政治镇压！”常国栋认为，当一个政权把和平表达变成罪名、把《国安法》变成压制异议的工具，它所捍卫的已经不是人民安全，而是独裁权力本身。他随后激昂表示：“你们可以囚禁一个人，却囚禁不了思想；可以关闭媒体，却封锁不了真相；可以逮捕抗争者，却扼杀不了人民对自由的渴望！”他呼吁国际社会拒绝沉默，要求立即释放黄之锋及所有因和平表达而遭监禁的人。

活动现场，主办方向中共及香港当局、国际社会提出三项诉求：

- 第一：立即释放黄之锋及所有因和平政治表达而遭监禁的人士；
- 第二：停止以《港区国安法》等法律打压和平言论、政治参与与公民社会；
- 第三：保障香港人民应有的言论自由、集会自由、人权与民主权利。

从香港到旧金山，从身陷囹圄的人，到仍能够站在自由土地上发声的人，这场集会最终指向一个更深的问题：如果和平表达可以成为罪名，如果追求民主需要用青春和自由作为代价，那么被审判的究竟是黄之锋，还是香港曾经拥有的自由？

中共可以用《国安法》制造寒蝉效应，可以用牢狱隔绝一个人的声音，可以用强大的国家机器试图让反对者沉默，但它无法命令人们遗忘，也无法从人的心中抹去对自由、尊严和民主的渴望。

集会结束前，现场再次响起：

“黄之锋无罪”
“释放黄之锋！”
“追求民主无罪！”
“反对独裁暴政！”

旧金山集会抗议中共出境新规 呼吁停止跨国镇压

作者：吕小静



【旧金山讯】2026年9月13日下午，在中国新的《国务院关于出境入境管理的规定》即将于9月15日施行之际，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在中共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前举行“TTT ACTION | 真相行动”。参与者围绕“抗议出境管控、反对向家属施压、呼吁停止跨国镇压”三条主线展开活动，并不断追问：“你离开了中国，控制离开你了吗？”

活动现场，多名民主人士结合近年来发生的案例以及自己的亲身经历，批评中共不断扩张的权力控制。他们表示，当一个人已经身处美国，却仍然担心自己的一句话、一场抗议，会不会给远在中国的父母、配偶和子女带来压力，那么这种政治压力已经跨越国境，并将恐惧延伸至海外。

活动由民主党党员李小林、郭志军共同主持，首先介绍此次行动背景。他们指出，现场关注的不只是一项新的出入境规定，而是三个彼此相连的问题：一个公民能否自由离开自己的国家？一个人在海外表达意见，为什么压力可能落到国内家人身上？一个人已经来到美国，为什么仍会因为政治表达而感到恐惧？

两位主持人随后介绍罗岱青、李明哲、张雅笛、高斌、桂民海、陈有林等案例，将其概括为一条值得警惕的风险轨迹：“海外表达——回国追责——家属受压——跨境控制。”郭志军进一步表示，不能因为类似的管控“过去一直存在”，就把它视为理所当然。“一直都这样”不是合理的证明，更不能成为沉默的理由。他呼吁已经来到自由社会的人不要继续向恐惧低头。

来自河南的李晓艳将“家属施压”从一个政治概念变成了一个母亲正在承受的现实。

她说，今年3月1日，自己19岁、正在就读医学本科的女儿准备从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前往日本考察京都大

学和大阪大学医学部，在排队出境时突然被带走询问。女儿随后告诉她，工作人员追问她是不是准备“去美国找妈妈”。与此同时，孩子的父亲在国内也曾多次被国保找上门讯问，并被检查手机及聊天记录。

讲到女儿当时受到惊吓、忍不住哭泣时，李晓艳在现场也一度落泪。

她说，当海外人士为自由、民主和人权发声，国内的父母、配偶和孩子却可能因此承受压力，这正是她希望国际社会关注跨国镇压的重要原因。

“不要把父母、子女和其他家属变成政治施压的工具！我们争取的是自由，也希望我们的家人能够拥有自由。”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秘书长郑云则以自己长达多年的亲身经历，讲述政治压力如何越过国境。

她回忆，“709律师大抓捕”发生后，由于自己曾与相关人士保持网络联系，加上孩子年幼，她带着恐惧举家离开中国。来到美国后，她曾以为自己终于获得了自由。

然而，当她开始在美国参加公共活动后，压力却逐渐落到国内弟弟身上。郑云称，国保曾多次找弟弟谈话，要求他劝阻自己停止活动，否则可能影响工作；有关人员还曾拿着她在美国参加活动的照片向他人打听她的情况。

这段经历让她意识到：人可以离开中国，但独裁统治的阴影并不会止步于国境。对国内亲人的施压，正在成为迫使海外异议人士沉默的另一种手段

郑云表示：“我们虽然恐惧，但不能停止发声。因为如果我们都不发声，那国内的人就更没有办法发声了。”

中国民主党旧金山党部文宣部副部长吕小静将矛头指向另一种更隐蔽的政治压力——对海外异议人士国内亲属的施压！

她表示，对于一些身处海外的中国人而言，即使来到自由社会，仍无法真正的摆脱恐惧，还要始终担心国内亲人，父母接到一个电话会让人不安，家人被找去问话会让人害怕，甚至通过微信与亲人正常联系，也要反复考虑哪些话可以说、哪些话不能说。

她现场质问：“我们明明已经身在美国，为什么说一句话，还要担心千里之外的父母？”

她表示：“不能让亲情成为逼迫我们沉默的工具，更不能让政治打压跨越国界、延伸到自由社会！”

中国民主党党员国盼在发言中表示，自由出境本应是一项基本权利，而不应成为由权力决定、需要被“恩赐”的特权。

她批评层层审查以及针对家属的压力，认为当亲情被用来迫使一个人沉默时，受到伤害的不只是出入境自由，更是一个普通家庭最基本的尊严。

国盼激动地说：“家人，不应该成为被施压的工具；亲情，不容被权力的恐吓所绑架！”

民主党党员杨朝全则将关注点放在新规所涉及的审查权上。

他指出，当出入境事由是否“真实、合法”需要接受审查时，最值得警惕的是：谁来定义什么是“合法”？这种权力又受到怎样的约束？

杨朝全表示，他反对的不是正常的边境安全管理，而是担忧“安全”与“合法性审查”被用于选择性限制敢于发声的人。

他将这种危险概括为一句话：“把恐惧合法化，把控制制度化。”

当天活动的另一个特点，是两名中国民主党党员选择直接用英文向现场和路过的美国民众表达诉求。

民主党党员常国栋在英文演讲中表示，一个人不应该被迫在自由发声与保护家人之间作出选择。即使来到美国，一些人仍然担心自己的言论最终让国内父母和亲人承担代价。

演讲进入高潮时，他高声强调：

“我的声音属于我！我的未来属于我！我的自由属于我！没有任何政府可以拥有我的声音和良知！”

随后，他带领现场民众高喊：

“NO MORE FEAR! FREEDOM NOW! STOP CCP CONTROL!”

抗议声浪随之高涨。

中国民主党党员康嘉铭同样选择以英文发言。他特别解释，自己之所以讲英文，就是希望让现场经过的英语民众能够听懂：“我们为什么站在这里，我们究竟在抗议什么。”

康嘉铭表示，护照不应成为独裁政权控制人民的锁链，家人更不应成为政治施压的工具。他呼吁停止跨国镇压，并强调：人民可以离开中国，但政治控制不能跟着他们跨越国境；自由必须走得比恐惧更远。

多位民主人士接连发声 抗议独裁与跨国镇压

活动中，罗艳丽、郭鉴鑫、高志彬、赵明等人也先后从不同角度发言，表达对中国出入境政策的反对，并抗议中共的独裁统治。

随着一位又一位参与者走到麦克风前，现场不断响

起：

“反对出境管控”

“反对向家属施压”

“停止跨国镇压！”

“STOP TRANSNATIONAL REPRESSION!”

这些口号也与当天主持稿确定的核心诉求相呼应：真正的自由不仅意味着能够跨过国境，更意味着跨过国境之后能够摆脱恐惧。

集体朗诵《美国独立宣言》 “我们是自由和独立的人民”

活动最后进入高潮。现场民主人士共同朗诵《美国独立宣言》相关内容：

“人人生而平等。”

“造物主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朗诵中，人们再次强调，政府的正当权力来自被治理者的同意；当长期不断的滥权与掠夺试图把人民置于绝对专制统治之下时，人民拥有摆脱专制、重新保障自身自由与安全的权利。

最后，现场众人共同宣告：

“我们是自由和独立的人民。”

从李晓艳含泪讲述女儿的遭遇，到郑云回忆国内亲属承受的压力；从吕小静追问“人在美国为什么说话还要担心父母”，到常国栋、康嘉铭直接以英文向美国社会发声——当天不同人的经历最终汇聚到同一个问题：

一个人离开了中国，是否也应该有权真正离开恐惧？

抗议者表示，国境可以划定国家的疆界，却不应成为独裁权力任意跨越的界线；亲情不应成为威胁异议者的筹码，护照不应成为控制人民的锁链。

参加本次活动的民运人士名单：郑云，胡丕政，李小林，刘静涛，郭志军，郭鉴鑫，吕小静，康嘉铭，国盼，李晓艳，罗艳丽，高志彬，赵明，杨朝全，姚荣涛，周祺禄，吴志创，常国栋等（排名不分先后）

编辑：钟然 校对：毛一炜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洛噶·让赞逝世 49 日，湾区多团体中领馆前联合抗议

摄影记者：关永杰



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正值藏人活动人士洛噶·让赞（Pawo Lobga Rangzen）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大厦外自焚抗议逝世满49日（七七），一场沉痛而坚定的和平抗议集会在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前举行。活动由北加州藏人协会（TANC）、旧金山地区藏青会（SFRTYC）发起，华语青年挺藏会、中国民主党、中国民主人权联盟、香港人社区等多个团体成员及声援民众齐聚现场，共同悼念这位以极端方式表达抗争的逝者。

洛噶·让赞于7月2日携带西藏旗帜，在纽约曼哈顿联合国总部外自焚身亡。据活动方介绍，他此前因反对中国政府在西藏推行的所谓“民族团结进步法”及相关同化政策，以这一决绝的方式向国际社会发出呼吁。

当天活动现场旗帜飘扬，参与者不断聚集，最高峰时约有100多人到场。



活动首先由北加州藏人协会（TANC）主持人致辞。发言表示，当天的祈祷仪式与和平游行，是为了表达对洛噶·让赞的深切哀悼与敬意，同时向所有为西藏事业献出生命的藏人致敬。

发言人表示，藏人反对中国政府在西藏实施的相关政策，特别是所谓《民族团结进步法》。根据西藏中央行政机构此前发布的声明，相关政策以及藏人所称的“持续性压制和同化”，是促使洛噶·让赞作出这一悲剧性选择的原因之一。

发言中还提到，自2009年以来，西藏境内已有157名藏人以自焚方式抗议，其中136人死亡、9人幸存，另有12人的情况尚不明确；在流亡藏人中，包括洛噶·让赞在内，共有11人曾以自焚方式抗议，其中9人死亡、2人生还。

发言指出，这些自焚抗议者并未以伤害他人生命或财产为目的，而是通过牺牲自己的生命，希望引起中国政府以及国际社会对藏人处境的关注。同时，西藏流亡政府方面也曾呼吁藏人珍惜生命，以非暴力、合法、有尊严的方式继续开展相关行动。

发言人呼吁藏人从家庭做起，更加努力地保护西藏独特的宗教、文化、语言和传统，以应对其所认为的针对藏人身份认同的政策；同时呼吁世界各国政府和议会关注西藏问题，并推动中藏之间恢复对话。

在国际层面，发言还呼吁各国政府、议会、智库及媒体关注西藏问题，进行公平、客观的分析与报道，并呼吁中国政府停止其所称的针对民族身份、语言、文化及宗教传统的相关政策。

发言最后表示，藏人将铭记那些为西藏事业牺牲生命的人，并将继续努力，不负他们的牺牲。

随后，全场齐声高喊：

Free Tibet!

Long live the Dalai Lama!

We reject ethnic law!



在发言和祈祷之后，现场举行了具有象征意义的削发仪式。约20名声援者当众剃发，以表达对洛噶·让赞的悼念与支持。参与削发的人员不仅有藏人，也有来自湾区的华人民运人士盛虎。参与者希望通过这一具有象征意义的行动，表达对逝者诉求的关注，以及对保护民族语言、文化和身份认同等诉求的支持。

削发仪式结束后，活动进入下一阶段。现场主持人宣读了藏族青年议会（TYC）代表全球成员，就洛噶·让



赞逝世49日发表的公开呼吁。

首先反驳将藏人自焚简单归因于个人经济或心理因素的说法，认为相关行动应当放在长期政治、社会及人权争议的背景下理解。公开信同时强调，自1998年以来，已有超过170名境内外藏人采取自焚方式表达抗议。

公开信还明确表示反对将藏人简单定义为“少数民族”，并提出西藏历史地位及其主权问题应重新受到国际社会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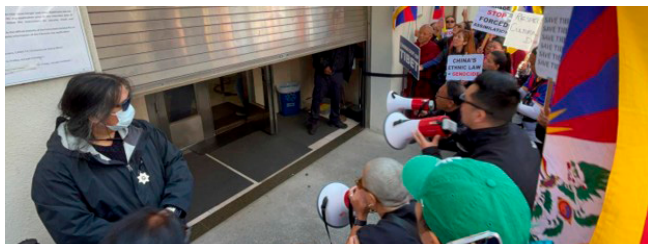
针对联合国，公开信提出多项诉求，包括承认藏人自焚抗议所具有的政治性质，将西藏的独立与主权问题重新纳入国际议程，并敦促中国政府停止其所称的强迫同化、限制自由以及对藏语、文化和宗教身份的侵蚀。

同时，公开信呼吁允许联合国特别报告员、独立人权专家以及国际媒体不受限制地进入西藏开展调查。



TIBETAN YOUTH CONGRESS（西藏青年大会）

Appeal to the Secretary-General and Member States of the United Nations Following the Self-Immolation of Pawo Lobga Rangzen（就英雄洛噶让赞自焚事件致联合国秘书长及会员国的呼吁书），共三页



宣读公开呼吁后，全体参与者在主持人的带领下走向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馆办事大厅前门，现场高举西藏旗帜和标语，高声喊出“Free Tibet”“Long live the Dalai Lama”等口号。

随着人群聚集，领馆方面随即放下门前大闸，并加强现场安保。随后，参与者沿总领馆外围街道展开游行，一路高举旗帜、标语并持续高喊口号，引起周边车辆和行人的注意。期间，有车辆鸣笛表示声援。

整个活动从上午10时30分开始，持续至下午近3时，历时四个多小时。从祈祷、悼念，到削发声援，再到中领馆前的和平抗议与街头游行，当天的活动以不同形式表达了参与者对洛噶让赞的悼念，以及对西藏问题、人权、民族文化与身份认同等议题的持续关注。

活动最后在和平与悼念的氛围中结束。

编辑：钟然 校对：熊辩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在分歧中寻找合作

——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与海外民运的联合之路

作者：《在野党》杂志社副主编 陆乾坤

海外中国民主运动走过三十多年，留下了许多组织，也留下了许多故事。中国民主党、民主中国阵线、中国社会民主党以及大小的人权团体，都曾在不同历史时期承担各自的角色。组织多，本来是一件好事，它说明追求民主的人来自不同背景，有不同思想，也有不同的政治选择。然而，海外民运一个始终绕不过去的问题也恰恰由此产生：大家都反对专制，都希望中国有一天能够走向民主，为什么真正坐到一起做事，却常常那么困难？

原因当然很多。八九一代、民主墙一代和后来走出中国的新一代，对历史的理解不同；自由主义者、社会民主主义者、基督徒、民族主义者，对未来中国的想象也未必一样。再加上组织之间的恩怨、人物之间的分歧，以及流亡政治中长期存在的资源和话语权之争，许多原本可以共同完成的事情，最后往往消耗在彼此争论之中。这是海外民运的现实，没有必要回避。

但是民主本身恰恰不是消灭分歧。一个民主社会之所以能够存在，不是因为所有人终于有了一样的思想，而是因为思想不同的人仍然愿意遵守共同规则，并且在某些共同目标上合作。如果追求民主的人只有在意见完全一致的时候才能一起做事，那么民主还没有到来，我们自己首先就会陷入困境。

从这个角度看，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的存在颇有意思。

它没有以建立一个新的政党作为自己的主要面貌，也没有要求参加者首先接受一套完整的政治纲领。多年来出现在它周围的人，来自不同的民运组织和不同世代：有人属于中国民主党，有人来自民主中国阵线，有人与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自由雕塑公园等机构长期合作，也有人并不属于任何政党。大家未必在每一个问题上意见一致，却可以在六四纪念、政治犯声援、中国人权、香港问题和公共倡议等具体事情上站到一起。

这可能正是“平台”二字最值得注意的地方。

一个平台，而不是另一个山头

洛杉矶是海外中国民主运动较为活跃的城市之一。这里既有经历八九民运后流亡海外的人，也有更早离开中国的异议人士，还有近年来才来到美国的新移民。不同年代的人来到同一座城市，带来的不仅是共同的政治愿望，也带来了不同的历史经验。

在这样的环境中，如果每一个团体都只守着自己的旗帜，活动很容易变成各做各的。于是，一个能够让不同团体共同参与的公共平台就有了现实意义。

公开资料显示，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至少在2010年代中期已经持续活跃于南加州民主与人权活动。雕塑家陈维明在公开报道中被称为中国民主平台的创建人；林劲鹏后来长期以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活动，王应国等人此后也承担平台工作。与其纠结于某一个人的头衔，更值得注意的是，这个平台逐渐形成了一种跨组织的活动方式。

2016年，一个很有代表性的行动出现了。当年六四二十七周年前夕，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与中国民主党、魏京生基金会、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等多个团体共同推动“中共国家恐怖主义暴行展”。参与者带着“民主女神”雕像以及大量有关六四、人权迫害、宗教自由和维权人士的图片资料，从洛杉矶出发，横跨美国多个城市，最后前往华盛顿。

这件事情本身说明了平台存在的意义：没有必要先把所有组织合并，也没有必要决定谁领导谁。每个团体仍然保留自己的名称、历史和主张，但在一件大家认为值得做的事情上，可以共同署名、共同承担、共同出现。

对于一个长期被内部分裂困扰的海外民主运动而言，这种看似普通的合作其实并不普通。

在好莱坞星光大道上，为另一群人颁奖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最有辨识度的活动之一，是“奥斯卡中国自由人权奖”。

这个奖项从2014年开始举办。它借用了好莱坞奥斯卡颁奖季的公共关注，却把聚光灯投向另一群几乎不可能站上真正奥斯卡红地毯的人：中国政治犯、维权律师、公民记者、基层行动者以及因为追求自由而遭受迫害的人。

2017年第四届颁奖活动中，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负责人林劲鹏公开介绍评选情况。当年的获奖者包括709维权律师家属群体、吕耿松、陈树庆、秦永敏和黄琦等。现场出现的，却不仅仅是平台自己的人。中国民主党、民主中国阵线、中国社会民主党、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等不同团体的人士共同参加，有人为狱中的获奖者代领奖项，有人致辞，有人负责组织。

2018年第五届继续在好莱坞星光大道举行，吴淦、李玉凤、李铁、黄文勋等成为获奖者。2019年第六届，董瑶琼、王全璋、郭泉、李明哲和中国访民群体受到表彰。自由亚洲电台当时报道，参加者来自美国多地以及中国、加拿大、日本等地。

疫情改变了活动形式，却没有让这个奖项中断。

2021年第八届颁奖活动转到南加州自由雕塑公园举行，由奥斯卡中国自由人权奖颁奖委员会和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主办，获奖者包括张展、李翘楚等人及香港抗争群体。2022年第九届再次在好莱坞举行时，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自由雕塑公园、中国民主党洛杉矶委员会、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民主中国阵线等多个团体联合举办。

到了2026年，第十三届奥斯卡中国自由人权奖仍在继续。主办和参与单位中依然可以看到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以及其他民主组织的名字。

一个民间奖项能够坚持十多年，它的价值未必在奖杯本身。真正值得注意的是，每一年评选都重新把一些正在中国遭受迫害的人带回公共视野。很多获奖者本人不可能来到洛杉矶，有的人正在监狱里，有的人受到边控，有的人甚至无法知道自己获奖，只能由朋友和同道代领。

好莱坞的明星靠电影进入公众视野，而这些人因为坐牢、失去自由甚至付出生命，才偶尔被世界看见。把颁奖活动放在奥斯卡的聚光灯旁边，本身就构成一种强烈反差。

合作不等于没有分歧

如果因此把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描绘成一个解决了海外民运所有问题的成功范本，那也不符合事实。

民运内部的分歧依然存在，不同组织对路线、人物、历史和现实政治的判断仍然可能截然不同。一个地方性的民主平台，也不可能解决几十年来海外反对运动积累的全部矛盾。

真正值得观察的反而是：在分歧无法消失的情况下，还能不能合作？

这是民主政治最基本，却也是最困难的一课。

专制政治喜欢把“团结”理解成只有一种声音。领袖说什么，下面就说什么；组织作出决定，所有人都必须表示赞同。这样的团结看起来整齐，实际上建立在服从之上。

民主社会的合作完全不同。一个民主党人不需要变成社会民主党人，一个自由派也不必接受另一个组织的全部理念。大家可以争论，甚至可以彼此批评，但在政治犯需要声援的时候，在六四需要纪念的时候，在某一个人的基本人权遭到侵犯的时候，仍然可以暂时放下组织之间的界线，站在同一个地方。

这才是真正困难的合作。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这些年的实践至少说明，在海外民运中，这样的空间是可以存在的。平台没有消灭不同组织，反而因为不同组织仍然存在，平台才有存在的意义。

民主也需要程序

一个民主组织最终不能只靠几个人的热情维持。热情会消退，负责人会更换，真正决定组织能不能留下来的，是规则。

2025年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的一次换届，为观察这个组织提供了一个有意思的窗口。

公开的换届通知显示，根据平台章程，2023届负责人任期届满后举行新一届选举。缴纳当年会费的平台成员拥有投票资格，通过现场投票、唱票和计票产生五位新一届负责人，同时设置顾问、财务、会计以及投票公证、见证等角色。换届大会在洛杉矶六四纪念馆举行。

这些程序谈不上复杂，也没有必要过度拔高，但它至少表达了一种观念：一个以民主为目标的组织，负责人不能永远靠个人威望决定，组织也不能完全依靠私人关系运行。

这一点其实比许多政治宣言更重要。

海外民主运动几十年来有一个值得反思的问题，就是一些组织要求中国未来实行民主，内部运行却仍然带有很强的人治色彩。谁资格老，谁声音大，谁掌握资源，谁就可能长期决定组织方向。一旦个人之间发生冲突，整个组织便可能分裂。

民主不是等到共产党结束统治的那天才突然开始。民主首先应该存在于今天追求民主的人自己身上。怎样选举，怎样监督，怎样处理不同意见，怎样交接权力，怎样公开财务，这些看起来琐碎的事情，其实都是民主训练的一部分。

一个组织举行一次选举并不能证明它已经解决所有治理问题，但愿意把权力交接写进章程、交给会员投票，本身就是值得坚持的方向。

海外民运缺的不是旗帜

三十多年来，海外中国民主运动其实从来不缺旗帜。

每一次重大历史事件之后，都可能出现新的组织；每一代流亡者来到海外，也都会带来新的理念。真正稀缺的，往往不是组织数量，而是组织之间长期合作的能力。

这也是为什么“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这个名字值得我们重新理解。

平台不是政党，也不应该成为另一个山头。平台真正有价值的时候，是它能够让不同的人站上来，让本来属于不同组织的人为了某一件共同的事情一起工作。今天合作六四纪念，明天共同声援政治犯；这一件事情意见一致就一起做，下一件事情意见不同就各自表达。

这种关系看起来松散，却可能比强行统一更加符合民主本身。

因为未来的中国如果真正实现民主，也绝不会只有一个政党、一种思想、一套声音。自由主义者、保守主

义者、社会民主主义者、宗教团体、劳工组织和各种地方利益都会存在。民主制度要解决的，从来不是怎样让这些人思想一致，而是怎样让他们在意见不一致的时候仍然能够共同生活。

如果海外民主运动连这一点都无法学习，那么即使有一天政治环境发生巨变，我们仍然可能没有准备好。

从这个意义上说，一个地方性的民主平台所进行的尝试虽然有限，却有它自己的价值。它不是中国民主运动的答案，也没有必要成为答案。它只是提供了一种可能：不同组织不必为了合作而取消自己，不同个人也不必为了共同做事而假装彼此没有分歧。

同道，不是同一种声音

《在野党》把这个栏目称为“民运同道”。“同道”二字其实很有意思。

同道不是同志，更不是同一个组织。同道首先意味着大家走在大致相同的方向上。

在漫长的路途中，有人走得快，有人走得慢；有人选择议会政治，有人强调街头行动；有人关注政治犯，有人保存历史，有人从事公民教育，有人建立政党。彼此完全一致既不可能，也没有必要。

真正重要的是，当有人因为追求自由被捕的时候，我们能不能一起为他说话；当六四的历史正在被遗忘的时候，我们能不能共同保存记忆；当一个组织需要帮助的时候，另一个组织能不能暂时放下门户之见。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这些年的意义，也许正在这里。

它并没有创造一种新的政治理论，也没有提出一套宏大的中国转型方案。它所尝试的事情其实朴素得多：在一个不同组织、不同世代、不同经历的人共同生活的城市里，保留一个大家仍然能够坐到一起、站到一起、共同做一点事情的地方。

海外中国民主运动已经走过三十多年。它当然需要勇敢的人，需要有思想的人，也需要有行动能力的组织。但在未来，它或许更加需要一种并不耀眼的能力——合作。

因为反对专制，只需要我们知道自己反对什么；建设民主，却要求我们学会怎样与不同的人相处。

民主的第一课，从来不是所有人终于说出同一句话，而是在我们说着不同的话时，仍然知道什么时候应该站在一起。

如果一个“平台”能够守住这一点，它存在的意义，就已经超出了平台本身。

洛杉矶中国民主平台
Los Angeles Chinese Democracy Platform (LACD)
官网: lacd01.com
邮箱: lacd@lacd01.com
X: @Lchinademocracy

美编: 胡海宁

The Los Angeles China Democracy Platform: Cooperation Amid Differences

The article examines the Los Angeles China Democracy Platform as an example of cooperation within the diverse overseas Chinese democracy movement. It argues that overseas organizations have long shared the goal of promoting democracy in China while remaining divided by different historical experiences, political philosophies, organizational identities, and personal disagreements. Rather than eliminating these differences, the author suggests that democracy requires people with differing views to work together on shared objectives.

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the Platform was established not as another political party but as a public forum bringing together members of organizations including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the Federation for a Democratic China, the Chinese Democracy Education Foundation, the Liberty Sculpture Park, and independent activists. Participants retain their own identities while cooperating on activities such as June Fourth commemorations, human rights advocacy, and campaigns supporting political prisoners.

The essay highlights several examples of this collaborative approach. It describes the 2016 nationwide exhibition on state violence, jointly organized by multiple democratic organizations, and reviews the Oscar Chinese Freedom and Human Rights Award, first presented in 2014. The annual award has recognized political prisoners, human rights lawyers, citizen journalists, and civil society advocates, while serving as a joint effort involving numerous overseas democracy groups. According to the author, the award's significance lies less in the ceremony itself than in keeping imprisoned or persecuted individuals visible to the public.

The article also discusses the Platform's internal governance. It notes that leadership elections held in 2025 followed publicly announced procedures, including voting by eligible members and defined organizational roles. The author argues that democratic organizations should practice democratic procedures internally rather than relying solely on personal authority or informal relationships.

In conclusion, the article contends that overseas Chinese democracy movements need not become a single organization to cooperate effectively. Instead, platforms that encourage collaboration while respecting political diversity may better reflect democratic values.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democracy is not built by eliminating disagreement but by creating institutions that allow people with different opinions to work together, preserve historical memory, defend human rights, and support one another in pursuit of common democratic goals.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党的棋子

——中共输出革命秘史

作者：陀先润

第五篇：兄弟反目 —— 日共与中共

在全球所有的共产党里，骂中国共产党骂得最狠的，不是美国，不是欧洲，而是日本共产党。日共骂中共骂了几十年，骂独裁，骂军国主义，骂文化大革命，骂天安门，骂习近平。骂得比日本自民党还要狠，比美国的民主党共和党加起来还要难听。这件事本身就很奇怪——两个共产党，同属国际共运，为什么会变成这副局面？

答案要从他们之间纠缠了半个世纪的爱恨情仇说起。

日共比中共资历更老，成立于 1922 年，比中共晚一年。但日共一直认为自己才是亚洲共产主义运动真正的源头，理由不是没有道理：中国最早接触马克思主义的那批人，包括李大钊、陈独秀，读到的都是日文翻译的马列著作。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思想经过俄文翻译，再经过日文翻译，再经过中文翻译，到了中国共产党创始人手里已经是三手材料。日共因此一直觉得自己是老大哥，中共是小弟，这种心态在他们后来的关系里从来没有真正消失过。

但日共在日本本土的处境从一开始就极为艰难。日本政府把共产党视为颠覆国家的组织，从 1930 年代开始展开大清洗，大批日共党员被逮捕入狱，总书记德田球一坐了将近二十年的牢。剩下没被抓的，要么流亡海外，要么转入地下。一部分人辗转到了苏联，一部分人留在了中国，这就是后来所说的延安派。

延安派里最重要的人物叫野坂参三。他在延安待了好几年，帮中共做日本战俘的思想工作，参加反战同盟，和毛泽东、周恩来都有过来往。1946 年他回到日本，在日共五大上提出了一个后来引发巨大争议的主张：日本共产党要走和平革命的路线，不搞武装斗争，通过议会选举来实现社会主义。

这个主张在当时的共产主义世界里是异端。苏联代表共产党情报局公开批评野坂参三，说他是修正主义，说他背叛了革命原则。但批评归批评，野坂参三背后站着的是中国，是一直在延安收留他、培养他的中共。苏联人看得很清楚，这个主张代表的是中国的某种想法，不是野坂参三个人的发明。

日共内部随之分裂成两派。一派叫所感派，支持野坂参三的和平路线，德田球一是代表人物。另一派叫国际派，认为应该跟着苏联走，坚持武装斗争，拒绝妥协。国际派在共产党情报局的支持下，把所感派从日共开除了。

开除之后，所感派的德田球一跑去了中国，在北京

召开了日共的中央代表大会，见了毛泽东，又去见了斯大林，试图在中苏两党之间寻找支持。这个操作现在看来像是闹剧，但在当时的政治格局里是一种现实的生存策略。国际派迫于压力，最终在 1954 年提交了自我批评，两派重新合并。

但合并之后，日共内部对中共的态度已经分裂，这道裂缝再也没有真正愈合过。国际派的干部记得，是中共和苏共联手，把他们在内部政治斗争里玩弄了一番。这种记忆埋得很深，等待着合适的时机爆发出来。

1966 年，机会来了。

那一年，日共总书记宫本显治来中国访问，和周恩来等人进行了会谈。他看到的中国，正在文化大革命的前夜，各种迹象都显示一场大规模的政治运动即将爆发。宫本显治回去之后发表了一份公报，表达了日共对中国国内政治走向的担忧，同时坚持日共走自己的和平议会路线，不跟着中国搞武装革命。

毛泽东看了这份公报，说太软弱了，说这是和平共处，是修正主义。双方就此撕破了脸。中共在日共内部的浮线随之开始浮出水面。

所谓浮线，是中共在日共里长期埋下的一批亲中人士。这批人在日共中共决裂之后，被日共认定为搅局者，陆续被开除出党。他们出来之后成立了新的派别，继续鼓吹毛泽东思想，继续走武装革命路线。这些分裂出来的小团体，后来成了日本赤军最重要的思想来源之一。

日本赤军的起源可以追溯到 1958 年成立的共产主义同盟。这个组织最大的特点是，它学习的不是列宁主义，不是苏联模式，而是毛泽东思想，是农村包围城市，是枪杆子里出政权。1966 年文化大革命爆发之后，日本的学生运动越来越激进，到 1969 年，正式成立了赤军派。

赤军派刚成立就遇到了麻烦。他们在大菩萨岭集结了数百人准备军事训练，计划训练完毕之后刺杀日本首相，被日本警察一网打尽。这次失败让赤军派分裂成两股：一股留在日本，和另一个叫革命左派的组织合并，成立了联合赤军，继续在日本本土搞武装斗争；另一股出走海外，寻找新的战场。

留在日本的联合赤军，走上了一条极为惨烈的自我毁灭之路。他们认为之前的失败是因为队伍不纯洁，于是开始内部整风，逐一审查每个成员的革命纯洁性。审查的方式是严刑逼供，逼出认罪之后继续追问，追问出更多的名字，然后对那些名字继续审查。这个过程里，联合赤军自己杀死了自己十四名成员，有些人是被打死

的，有些人是在寒冬里被强迫暴露在室外冻死的。

1972年，联合赤军的残余部分躲进了长野县的浅间山庄，被日本警察包围。这场对峙被日本电视台全程直播，全国收视率据说超过了百分之九十。最后警察攻入山庄，逮捕了里面的人。那场直播里有一个细节，当时的纪录片里都有：一个母亲对着山庄喊话，叫里面的儿子出来，说毛泽东已经和尼克松握手了，中美不再是敌人了，你们的使命已经完成了。山庄里回答她的，是她儿子打出来的子弹。

出走海外的那一股，去了中东，和巴勒斯坦的武装组织合作，在中东的沙漠里打游击，搞劫机，制造爆炸。这就是后来被称为日本赤军的那个组织，领袖是一个叫重信房子的女人，后来在第一篇里已经提到过：她被捕时的护照上有二十多次进入中国的记录，在北京居住的时间加起来将近两年。

日共和中共的决裂，最终对两者产生了截然不同的影响。

中共失去了一个潜在的盟友，但在日本留下了一批不受控制的激进势力，这些人后来造成的麻烦，远比一个听话的日共要大得多。日共则在决裂之后，逐渐把自己的政治路线向欧洲社会民主主义方向调整，放弃了武装革命的幻想，专心做议会政治。他们在日本的议席越来越稳固，在地方选举里表现不错，成了日本政治格局里一个正常的组成部分。

这个结局印证了本系列一直在说的那条规律：和中共切割得越彻底，活得越好。马共和泰共紧跟北京，最后在丛林里消耗殆尽。日共在1966年彻底和中共决裂，然后活到了今天，而且活得比任何一个曾经和中共保持密切关系的亚洲共产党都要健康。

日共骂中共骂得那么狠，不是没有原因的。他们比任何人都更清楚，那只手伸进来之后会做什么。

第六篇：渗透美国——从唐人街到黑豹党

1970年，黑豹党领袖休·牛顿从监狱里出来，买了一张去中国的机票。

他在中国待了十天，见了周恩来，参观了工厂、学校和公社，看到了一个欣欣向荣的社会主义国家。他回到美国之后，做了一件让所有人都看不懂的事：宣布黑豹党放弃武装革命，不再谋求推翻美国政府。

就在一年前，他还是一个狂热的毛泽东崇拜者，把毛主席语录当作圣经，把中国革命当作自己的榜样。他入狱的时候，黑豹党的其他成员去中国朝圣，见毛泽东，见中共领导人，把中国视为全世界被压迫人民的精神故乡。

为什么回来之后就变了？

很多人说是他性情大变，说是监狱改变了他，说是他开始吸毒。这些解释听起来都说得通，但都没有触及

真正的原因。真正的原因是，在北京，周恩来告诉了他一件事：中国即将和美国改善关系，中国不再支持黑豹党的武装革命，经济援助也会随之停止。

牛顿从中国回来，不是一个被改变的人，而是一个被通知的人。他知道靠山撤了，只能自己找出路。

这件事要从头说起。

中共在美国的布局，比大多数人想象的要早得多，也深得多。1927年，国共分裂之后，一批在美国的中共党员申请加入了美国共产党，美国共产党专门为此成立了一个机构，叫中国局，设在旧金山，名义上归旧金山美共第十三区领导，实际上做的是在美华人华侨的地下工作。

中国局的第一任书记叫施晃。施晃不是普通的党务工作者，他后来被派去古巴建立古巴共产党，回来之后又去莫斯科受训，然后进入香港海员工会系统。香港海员工会在那个年代是中共在海外最重要的情报和组织网络之一，是中共把手伸进海外华人社区的一个关键渠道。

中国局的第二个重要人物叫徐永英。1928年他在旧金山成立了华工俱乐部，这被认为是中共在美国群众运动的正式开端。他后来进入太平洋国际学会，担任研究员，利用这个学术机构的掩护，影响美国知识界和政治界对中国的看法。他回国之后进入外交部，担任美洲澳洲司司长。

第三个人更有意思，叫纪朝鼎。他是清华大学毕业的，留美之后加入美共中国局，同时通过美共的关系网络，打入了国民政府的财政系统。他成了孔祥熙的秘书，跟宋子文也搞得火热，每周和宋爱龄一起打桥牌。他在国民政府财政系统里做了一件影响深远的事：主导了抗战胜利后沦陷区的货币兑换比率。

当时沦陷区的伪币和法币在黑市上的兑换比率大约是八十比一，但纪朝鼎说服宋子文定了一个官方强制兑换比率：两百比一。这意味着沦陷区的老百姓手里的积蓄，一夜之间缩水了将近七成。国民党的接收官员发现，拿着法币去沦陷区按两百比一换伪币，再去买便宜的黄金、房产、货物，运回大后方转手就是几倍的利润。腐败就这样被制度化了，国统区的经济在这个比率的冲击下迅速崩溃，民心彻底离散。

后来有历史学家评价，纪朝鼎用一个汇率，帮中共打赢了国共内战。他是有功于中共的，但正如有人说过的：纪朝鼎有功于中共，但有罪于中华民族。他死得很早，1963年就去世了，没有等到足够多的人明白他到底做了什么。

从施晃到徐永英到纪朝鼎，这三个人勾勒出了中共在美国布局的基本逻辑：以美共为掩护建立组织网络，以学术机构和新闻媒体为渠道影响舆论，以打入国民政府内部的方式直接破坏对手的根基。这三条线同时运作，互相配合，而真正的操盘者是周恩来和董必武，中共情报系统里最顶端的两个人。

1933年之后，中国局已经不再做表面的党务工作，专门转型为情报组织和秘密基地建设机构。他们在纽约建立了根基，因为纽约有大量的华人移民，有香港海员工会的网络，有美共的保护，是一个可以深耕的土壤。法拉盛就是在这个基础上，经过几十年的经营，变成了今天这个样子。

麦卡锡主义兴起之后，美共在美国受到了严厉打压，公开的党务活动几乎全部停止。中共在美国的力量转入更深的地下，以帮会、同乡会、劳工组织、文化团体的形式继续存在，一层套一层，从外面看是普通的华人社区组织，里面的核心人员才知道真正的归属。

1960年代，毛泽东认为自己已经可以取代斯大林，成为世界革命的领袖，中共开始全球范围内的输出革命。在美国，这种冲动找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出口：黑人民权运动。

中共打黑人牌不是从黑豹党开始的。早在1959年，黑人作家杜波依斯就访问了中国，和毛泽东、周恩来、陈毅全都见了面。1961年，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的领导人威廉姆斯，因为鼓吹黑人武装自卫被起诉，逃到古巴，1965年又在毛泽东和周恩来的邀请下来到中国，在北京得到庇护，住了好几年。这批人和中共之间的联系，是后来黑豹党和中国关系的前奏。

黑豹党成立于1966年，创始人是休·牛顿和鲍比·希尔。牛顿是毛泽东的狂热崇拜者，他不是读毛选，是从语录开始读的，然后越读越痴迷，把毛泽东思想变成了黑豹党的意识形态基础。黑豹党的钱从哪里来，一直是个谜。官方说法是他们到旧金山的亲中书店，以两毛钱一本的价格买进毛主席语录，然后在伯克利大学校园里以一美元一本卖出去，一本赚八毛钱，用这个钱买枪。

这个说法可笑得令人叹服。卖一本语录赚八毛钱，买一支散弹枪要七八十美元，需要卖将近一百本才能买一支枪。黑豹党鼎盛时期有统一服装、统一武器，在全美十九个城市每天向两万名儿童提供免费早餐，还有免费诊所、法律援助、社区巡逻队。这些钱，不是卖语录卖出来的。

1963年，毛泽东发表了一篇公开声明，支持美国黑人的民权运动，把它定性为全球反帝国主义斗争的一部分。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发，中共开始全球范围内推动武装革命，黑豹党就在这个时机点成立了，获得了来自中国的实质性支持。具体金额没有任何公开记录，但从黑豹党的活动规模来看，支持是真实存在的。

黑豹党在FBI局长胡佛眼里是美国国内安全的最大威胁。胡佛的判断不是没有道理，因为黑豹党真的在做一件危险的事：争夺民心。免费早餐、免费诊所、法律援助，这些项目让黑豹党在贫困黑人社区里建立了真实的群众基础，这才是让政府真正感到恐慌的东西，不是他们手里的枪。

然后，1971年，牛顿去了中国，回来之后宣布放

弃武装革命。

黑豹党内部的分裂随之爆发。一批人认为牛顿背叛了革命，拒绝接受这个转变。逃亡阿尔及利亚的克里弗在电话里和牛顿公开决裂，被开除出党。另一批人跟着牛顿转型，开始走社区服务和选举政治的路线，希尔后来竞选市长，竞选州长，成了一个正常的民主党政客。

这个分裂的过程，正好和中美关系改善的时间线完全吻合。1971年基辛格秘密访华，1972年尼克松访问北京，中美开始走向正常化。中国不再需要在美国国内维持一支武装的颠覆力量，黑豹党完成了它的使命，被安静地放弃了。

但中共在美国的布局并没有因此消失，只是换了形式。

1978年，一个叫义和拳的组织宣告解散，同年成立了一个叫革命斗争联盟的新组织，说是纯粹的美国本土组织，和中共没有关系。1985年，这个组织又和其他几个亲中团体合并，成立了自由道路社会主义组织。这个组织至今存在，成员以保密身份参与，不公开党籍，是标准的地下党模式。

更直接的是加州华人进步会。这个组织由义和拳在旧金山建立，义和拳是从纽约派来的，纽约的根子在中国局。加州华人进步会存活至今，是美国西海岸最重要的亲华人组织之一。黑命贵运动的创始人之一加尔萨，成立了一个叫黑人未来实验室的组织，这个实验室的唯一金主，就是加州华人进步会。

从1920年代的中国局，到1960年代的黑豹党，到2010年代的黑命贵，这条线是连续的，不是偶然的巧合，而是同一张网在不同时代的不同表现形式。

习近平后来把这张网提前引爆了。黑命贵运动在2020年爆发，时机和中美关系的急剧恶化高度重合，美国情报界很快意识到背后有外部力量在推动。中共本来打算在台海问题最关键的时刻把这张牌打出来，在美国国内制造混乱，消耗政府精力，压制干涉台海的政治意愿。结果被提前用在了了一场总统选举里，把几十年的布局暴露在了美国情报机构的视野之下。

这个操作让中共的长期谋划损失惨重，相当于把一枚准备在最关键时刻引爆的炸弹，拿来吓唬邻居的狗。

编辑：黄吉洲 校对：周敏 孔祥庆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政治与民主》

第五章 民主政治的概念（第七期）

作者：祝正明

（三）法治的民意代表性

法律适用于所有使用文字的社会，法律本身是一种工具，可以为任何形态的社会与阶级所采用，并服务于完全不同的对象。

法律有各种各样不同的形式，有松弛的，有严谨的，有残缺不全的，有细密周到的。法律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也不同，有被严肃看待，得到充分尊重，为公众所自觉遵守的；有被藐视，随时都有很多人在违犯，遭到公众广泛唾弃。

法律的有效性取决于执法者的责任心和工作能力。但是，如果一个国家的某项法律被大多数人所轻视，违犯者甚众，执法者也是没有时间和精力将他们绳之以法的，只有少数撞在枪口上的倒霉蛋会成为这种法律的牺牲品。这种法律是没有生命力的，不需要多少年，就会自动退出社会舞台。相反，如果一项法律符合广大民众的普遍利益，得到民众的充分尊重，则可以维持几个世纪而基本不变。

服从别人制定出来的法律是一种奴役，而服从自己制定出来的法律，则是一种自由。

1. 立法的代表性

法律由谁制定，如何制定，是决定法律能代表谁的意志、为谁的利益服务的关键因素。

使法律符合民意的根本办法，就是直接由民众自己来制定法律，让人民成为法律的作者。只有这样，才能使道德成为法律，使法律代表道德，代表民情，使法律符合广大民众的利益，得到民众的充分尊重与自觉遵守。

民众是由一个千千万万人组成的群体，如何才能将他们的意志提炼出来形成法律？显然，在一个人口众多的社会，不可能所有的人都亲自参与制定所有的法律。此外，制定良好的法律必须具备专门的知识，未必普通百姓都具备，且公民往往也没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亲自去做。

但是，公民有能力识别在他们中间谁拥有这种充分的知识和能力，谁能代表他们的意志。他们可以推举自己的代表代替他们去做。因此，除了个别事关重大的法律交由全民公决外，绝大多数法律的制定完全可以交给经公民授权的代表来进行。这样，既可以保证法律对民意的代表性，保证立法人员有良好的素质，又可以节省广大民众的时间和精力，提高立法的效率。

法律绝对不能由政府官员自己来制定。如果法律由

执政者自己来制定，使他们同时拥有制定法律和执行法律的权力，就会给人性的弱点以极大的诱。由于他们是与社会其余成员不同的阶层，有不同的利益，他们就会使法律适合自己的需要。

法律由公民直接选举出的专职代表组成的立法机构来制定，是体现法律民意代表性的唯一途径。法律涉及全体公民的根本利益和行为方式，因此，法律的制定是一项细密而必须十分谨慎的工作，应当充分考虑到方方面面各类人的利益，即便是为了大部分人的重大利益而影响到少数人的部分利益，也必须谨慎从事。在制定法律时，必须允许各种不同利益的代表表达自己的意见，进行充分的讨论，才能兼顾各方面的利益，考虑到各种可能出现的问题，防止法律轻率出台，保证法律的公正、合理、严密、连贯性，使法律成为集体智慧的结晶。

保障法律严密性的一种十分简单而有效的办法就是采用一种缓慢的牵制性审议程序，例如，一项议案若未经过五、六次连续的讨论，或者其在被提交到立法机构里的时间太短，就不应表决通过。这种做法和一个聪明人办私事的做法很相似，人们对待自己生活中的重大事情，当然不会未经过周密的思考就作出决定。对立法机构讨论的任何问题，任何人都可以发表评论和意见，并有权就任何问题进行请愿与抗议。这是保障法治顺应民意、依民意运作的有效手段。

同样，公民选出的立法代表，不应让他们长期任职，而应当经常更换，以使他们能不断回到民众中间，体验平民的生活，感受到民众的需要，并保持民众意志对他们的控制，防止他们形成新的特权阶级，或者被少数人操纵和收买，脱离民众的利益。

任期内的定期集合与分散也同样必要。集合，使他们掌握共同制定法律的权力；分散，则使他们自己也受所制定法律的支配。

这种切身的约束，使他们在制定法律时会更注意普通百姓的利益。

2. 法官的产生

司法机关同样不能由行政官员来控制。法律的重要作用之一就是规定行政机关的运作机制，约束政府的行为。如果司法机关被政府所控制，受政府管辖，当政府官员违法时，就无法对其进行有效的惩罚，无法保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使法律徒有其表，流于形式，失去威严。在某些社会，尽管有良好的法律，却无良好的法律秩序，其根本原因就是司法机关受政府控制，对政府本身的腐败行为无能为力，使法律成为专门对付平民的工具。因

此，只有使司法机关独立于政府而存在，才能实现全面的法治。

在民主法治社会，法官肩负重任，对法官的个人素质有极高的要求，因此，法官的产生是一项需要严肃而认真对待的事情。

对法官人选的要求，不仅需要高尚的人格、杰出的道德品行和相当高的社会威信，而且必须精通法学和社会学，学识渊博，具有长期的法律工作经验，并须通过严格的等级考试才能具备任职资格。选举产生法官是使司法能够代表民意的根本手段，在小的市镇，法官可直接由民主选举产生；在大都市，法官人选则应以间接民主方式产生，即由议会选举或经议会批准才能任命。

如果法官的人选是由行政长官以类似于安置其它政府机构人员的方式，如军人退伍转业、招工招干、院校分配等方式安排就业，经数年提升或职称评定就成为法官，终将导致司法机构充斥着政府官员的后裔、亲信，无法保证法官有优秀的个人素质。法官道德品性素质低下，在自己的亲戚、朋友、同学等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面前就会徇私舞弊，而当事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不可能发现这种关系而申请办案法官回避。法官之间私下打招呼，互相利用，对各自的亲朋好友网开一面，在不严谨的法律条文下偏袒一方，都将严重影响判决的公正性，损害当事人的利益，并导致申诉无门。同样，法官在学识学历、智商才干方面平庸无奇，办案效率低下，对案件的错判、误判也会屡见不鲜，同样损害司法机关的威严。在典型的专制腐败社会，案子前门送法院，当事人后门托人找法官，法官之间互相打招呼、互相利用、偏袒判决，分别在幕后从当事人处捞取好处，就会成为一种常见的令人厌恶的现象，使民众丧失对司法机关的信任，迫使百姓自行寻求办法解决争端，从而导致社会秩序混乱，社会矛盾激化，治安案件增加，法治成为一句空话。因此，实现民主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建立起对各级法官的直接或间接的选举、更迭和罢免体系，确保法官有高尚的道德品性和渊博的法学和社会学知识，这样产生的法官才有资格担任维护社会法律和道德的重任。

民主的司法过程同立法一样，是社会公众意志的集体表现，不是政府行为，不代表政府意志，因此，司法人员的工作服装不需要是类似于政府官员的制服，这种制服会给人以司法人员是政府官员的假象；既然是民意的代表，身着典型的民主服装更能体现这种代表性。

如果说，由民众自己来制定法律是给社会走向法治的道路安装上了前轮，那么，司法过程也由民众自己来控制，就是给法治社会安装上了后轮，这样，民主法治社会始能运行自如。

3. 判决的代表性

司法的作用本身就是对于各类刑事案件、民事纠纷

等，由处于公正立场、能代表民意的第三方来进行裁决。做到这一点的一个简单可行的办法就是建立陪审团制度。所谓陪审制度，就是从各社区、各行业信誉良好、有代表性的公民名单中，以随机组合的方式选出 6~15 名公民，组成一个陪审团，参与民事和刑事案件的审判过程。凡年满 18 岁到 65 岁的登记选民，都有义务应法官的要求出庭担任陪审员。陪审团在法庭调查过程中，裁决与案件有关的问题，集体认定案件的性质和事实，确定适用条款。法官担任司法程序的管理者，根据陪审团确定的结论，依据法律规定进行量刑。这样做，可以减轻法官个人在确定案件时所承担的重大责任，也可以减少法官的人数，而非专业人员的审理往往更能代表民意。如果陪审团意见分歧太大，可以解散，另组新的陪审团重新进行审判。

没有人会绝对不犯错误，没有人能做到始终绝对公正。而陪审团的作用就是使判定案件具有更广泛的代表性，减少法官个人意志对审判结果的影响，促进判决的公正性。

4. 审判公开

要保证司法是代表民意进行的，司法审判过程就必须公开，使危害社会、侵犯其他公民权利的人受到公开惩处，对他人起到惩戒作用，并使审判结果接受社会舆论和各界人士的监督，揭去司法工作的神秘性，减少百姓对司法机构及其权力的恐惧心理。案件的审理、判决过程一律应公开进行，允许记者和公民自由旁听、报道其议事过程，除非案件涉及国防机密，或公开审理有损社会风气，并经法官一致同意决定不公开审理。对于政治犯、出版问题及其他与公民基本权利有关的案件，则必须全部公开审理，使公民确认当事人是否侵权、如何侵权、如何定罪。

同时，必须使原、被告双方的辩论在案件审判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以促进澄清许多没有证人或无法取证的实事，防止当事人因缺少证据而陷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在只注重证据的情况下，特别是在民事案件中，时常会因当事人拿不出证据而导致错判误判。

编辑：李晶 校对：孔祥庆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在野党》中国人权观察简报第 41 期

—2026 年 8 月 22 日

作者：张维清



本期介绍被迫害人士：邹幸彤，1985 年 1 月出生，籍贯广东茂名（出生于香港），大律师，前香港支联会副主席。

最新近况：2026 年 8 月 21 日，香港高等法院正式裁定邹幸彤《香港国安法》下的“煽动他人颠覆国家政权罪”罪名成立。案件已押后至下周五（2026 年 8 月 28 日）听取求情并宣判。自 2021 年 9 月被捕以来，她已被持续还押接近五年。目前出庭须佩戴全套手铐、脚铐及腰链，其与外界的书信往来也遭到严厉限制。

一、个人简历

1. 学术背景：中学就读于香港英华女学校，随后赴英国剑桥大学攻读地球科学，毕业后继续攻读博士。
2. 职业转变：2010 年，因目睹中国内地维权人士遭遇，决定放弃科研道路，返回香港大学修读法律。
3. 执业生涯：2016 年正式执业大律师，专注处理人权案件、劳工权益及弱势群体诉讼。
4. 组织核心：2016 年起担任香港市民支援爱国民主运动联合会（支联会）常委，后升任副主席。

二、政治立场

1. 主张通过和平悼念、集会等合法方式，传承对“六四事件”的历史记忆。
2. 认同支联会“释放民运人士、平反八九民运、追究屠城责任、结束一党专政、建设民主中国”的五大纲领。
3. 主张和平抗议和政治表达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即使在审判中也坚持拒绝认罪，反对因言获罪。

三、被捕与判刑经历

1. 2021 年 6 月：因在社交媒体呼吁公众悼念六四，被控“煽惑他人参与未经批准集结罪”，后被判

监 15 个月（后于 2022 年一度上诉得直撤销控罪，但 2024 年终审法院推翻该判决，恢复原判）。

2. 2021 年 9 月：因拒绝向警方国安处提交支联会成员资料，被控《国安法》下的“没有遵从通知规定提供资料罪”，判监 4.5 个月。

3. 2021 年 9 月 9 日：被正式起诉《香港国安法》下的“煽动他人颠覆国家政权罪”，随后开始长期还押。

4. 2026 年 8 月 21 日：法庭历时 22 天审讯后，正式裁定其“煽动他人颠覆国家政权罪”罪名成立，最高面临十年监禁。

四、社会评价、国际评价

1. 国际社会谴责：联合国人权专家、欧盟、法国、德国外交部以及台湾陆委会等多次发表声明，谴责港府对她的司法迫害。
2. 人权奖项肯定：曾荣获法国和德国联合颁发的“人权法治奖”、以及台湾“中国民主教育基金会”颁发的“杰出民主人士奖”。
3. 人权组织声援：国际特赦组织、人权观察等机构将她列为“良心犯”，指出对她的指控是对和平言论的惩罚。

五、《在野党》人权观察部呼吁

1. 强烈谴责香港当局对邹幸彤大律师的政治定罪与司法迫害。邹幸彤长期致力于捍卫基本人权与历史真相，其言行完全属于和平表达自由的范畴。
- 我们呼吁：
2. 立即释放：香港当局应立即、无条件释放邹幸彤，并撤销所有针对她的政治控罪。
3. 停止虐待：停止在押送过程中使用过度的侵入性戒具，恢复其与亲友正常的通信及会面权利。
4. 国际关注：国际社会应持续监督香港《国安法》的滥用情况，关注救援在押的香港政治犯。

编辑：黄吉洲 校对：王滨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高墙背后的活体器官流水线与黑市真相

作者：王立君

迫害实录

作为历史的见证者与特定时期的参与者，我深知深墙大院内那些不为人知的秘密。以下根据真实的第一人称证词与核心一手线索整理。这些材料撕开了医疗、司法以及特定特权阶层勾结的黑幕，揭示了一条泯灭人性的活体器官流水线。历史终将审判罪恶，真相不该被掩埋。

长期以来，关于特定背景下涉嫌非正常器官移植的指控屡见不鲜。一系列源自知情人的第一人称口述材料，再度以极其详实的细节，勾勒出一条集结了地方监狱、武警押送、顶尖军警医院以及黑市中介的地下器官供应链。这些案情不仅涉及巨额的资金交易，更指向了对生命权的极端漠视。

根据核心证词，爆料人在北京 309 医院及 301 医院接触到了一名特殊病患。该病患的配偶为某检察院法制科法制处处长，正因这层特殊关系，得以窥见后方惊人的运作网络。证词指出，有关部门曾从黑龙江省虎林监狱紧急调拨了 20 名死刑缓期执行的囚犯，连夜秘密押送至北京 301 医院。在武警押送下，这些囚犯被逐一抽血进行基因与血型配型。令人震惊的是，该病患在“五个指标全部配上”的极高概率下完成了移植。

这种高效的“活体匹配”背后，是流水线式的群体手术。爆料人转述，当时 301 医院的 40 多个手术室同时工作，20 名囚犯在存活状态下被摘取器官。未被当场使用的器官则通过飞机迅速空运至上海、广州等地销售。据估计，仅这一批死囚器官的贩卖，涉案金额便高达数千万元甚至可能上亿元，而涉事军方医院甚至免除了该特权病患的所有治疗费用。

除了跨省大规模调拨，另一份来自湖北省十堰市东风总医院退休医生的亲口述说，则直接还原了器官摘取现场的血腥与残忍。该医生曾被派往某次枪决现场配合器官获取，其经历令人毛骨悚然。行刑前，医院与检察院、法院进行了深度沟通，明确要求刽子手不要直接打死，而是“要害打偏一点，打肺部打晕过去就行了”，以此确保脏器在采摘时具有最高的生物活性。

这种精准避开要害的枪击，直接导致了救护车内的清醒惨剧。重伤未死的囚犯被迅速拖上在旁等待的救护车，在未进行规范消毒与麻醉的情况下，医生直接剪开衣服准备手术。此时，囚犯在剧痛中突然苏醒并坐起，

惊恐质问医护人员。然而，旁边的法警直接用枪柄将其猛击砸晕，随后医生们在催促下“拿刀拿勺”开始强行摘取各科所需的器官。该医生并非主刀，整场经历使其精神受到极大重创，此后再也没有参加过任何此类现场，现已退休。

除了国内的秘密运作，证词还揭示了该产业链向海外延伸的黑市报价，以及特权阶层在资源分配中的绝对优势。爆料人曾替一位美国富商朋友咨询国内脏器移植渠道。国内某医院领导在电话中直接开价 100 万元人民币，并狂妄地宣称“不够还可以加钱”。在资金到位后，仅两天时间便反馈“已经在看守所里找好了，人现在就在看守所里，随要随宰新鲜的”，将活生生的人命完全视作按需供给的商品。

这种按需供给的“新鲜”器官黑市，更加衬托出特权官员对医疗资源的绝对垄断。证词最后对比了一个普通人换肾的艰难，与体制内官员的轻而易举。某位“很小的一个官”依靠其职务便利与人脉，先后为其母亲进行了三次换肾手术（第一次换肾维持了十年，第二次维持了三年，第三次仅维持了一年）。一个普通人换一次肾都难如登天，而体制内官员却能如探囊取物般连续三次获取器官。

这些流出的文字记录，不仅是冷冰冰的个案拼凑，更是一声声对天理良知的拷问。从黑龙江到北京，从看守所到手术台，当原本属于国家机器的监管力量、司法力量与治病救人的医疗机构完全利益化、产业化时，滋生出的是超越人类文明底线的巨大罪恶。正如爆料人最后在中文所感叹的：“听到这些消息十分震撼……这些人太不人道了。”历史的账单终将清算，真相的光芒必将照亮高墙背后的每一处黑暗。

编辑：张致君 校对：王滨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铁幕之下：一个人的三十六年

——一段亲历者关于 1989 年以后政治迫害、监控与人生改变的真实记述

作者：王立君

三十多年后的再次监控

2025 年 11 月的一天，三十多年过去了，吴俊再次被当地国保带走。

他没有想到，自己年轻时经历的那场政治风波，已经过去三十多年，那个曾经让他失去自由的政治标签，却仍然没有从他的生命中消失。

他被重新拍照、采集指纹、录制声音，并被要求写下三十多年来的经历。警察告诉他，这是因为他的身份档案需要重新建立。

三十多年过去了，一个人已经从青年变成老人，但是那只看不见的手，似乎仍然没有离开。

这让我再次想起 1989 年，以及后来发生在我们身边的那些人和那些事。

这不是一段历史教科书里的故事。

这是我亲身经历、亲眼见证的一段人生。

一、1989 年的春天

1989 年春夏之交，我在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科研处工作。

那一年，学校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校园里到处都是学生、教师和外来人员。大字报、小字报、辩论、广播和各种讨论充斥着校园。年轻人对国家的未来充满憧憬，也开始认真思考中国应该走向哪里。

我认识了吴俊。吴俊是武汉大学数学系毕业的高材生，也是湖北省松滋县当年的高考状元。大学毕业后，他来到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基础课部教数学。

我过去并不是一个特别关心政治的人。我的父母也一再告诫我，不要参与政治活动。但是，当整个社会都处在巨大的变化之中时，一个普通人很难完全置身事外。

我和一些青年教师开始讨论北京发生的事情。年轻人希望国家能够改变，希望反腐败，希望中国有一个更加美好的未来。

而我因为从小经历过“文化大革命”，对政治运动带来的后果有着不同于年轻人的恐惧。我的父亲曾经参加过革命，也经历过多次政治运动。他告诫我，不要参加政治活动，因为政治运动可能带来严重后果。

直到后来发生的一切，我才真正理解了父亲当年的担忧。

二、一次站上主席台的讲话

有一天，我来到学校礼堂附近。里面有很多学生。一个认识我的学生看见我以后叫我：“王老师，你来了，进来吧。”

我就这样被学生簇拥着走进礼堂，甚至被推到了主席台上。他们让我讲几句话。

我没有准备，也没有想到会有那么多摄影机和照相机。

我站在那里，看着年轻的学生，对他们说：你们的愿望也许是好的，你们希望反腐败，希望国家变得更好。但是，你们还年轻，你们有没有想过参加政治运动的后果？

我告诉他们，根据我过去的经历和我父辈的经验，政治运动的后果可能非常严重。

我甚至问他们：“你们有没有想过死亡？”

现场一下安静了。

我告诉他们，如果他们沒有做好牺牲的准备，就应该回去完成自己的学业。如果已经决定继续，就必须知道自己可能面对什么。

我当时说这些话，并不是因为我希望他们受到伤害，而恰恰是希望这些年轻人能够保护自己。

但是，我没有想到，那些摄影机已经把这一切记录了下来。后来，这些影像和我的讲话，成为我人生中无法摆脱的一部分。

三、六月之后，校园突然安静了

1989 年 6 月以后，校园完全变了。

我再次来到青年教师宿舍时，过去的喧闹已经消失。走廊里非常安静。我敲开一个又一个房门，却发现许多年轻教师已经离开。

后来，我被捕，并被判处有期徒刑。

在审讯过程中，公安人员问我：“你怎么知道北京会开枪？”

我回答：“因为事情已经发生了。”

他们继续问我和北京什么人有关。我说，我没有和什么人联系。他们甚至问我是否认识赵紫阳、邓小平、李鹏。我说：“我认识他们的名字，但是他们不认识我。”

审讯中有人对我说：“我们没有秋后算账，我们是冬天跟你算账。”

直到今天，我仍然记得这句话。

四、吴俊的选择

我和吴俊关系比较近。1989 年那段时间，我们经常在他的宿舍里讨论国家和北京的局势。他知道我的观点，我也知道他的想法。

后来，北京发生武力镇压的消息传来，吴俊非常震惊。当他听说我被捕以后，他做了一件事情。

1990 年 6 月 4 日，他在学校门口张贴了一张大字报，要求政府释放我。

这张大字报很快引起了公安部门的注意。后来，吴俊也被捕。根据我的了解，他最终被以“反革命煽动罪”

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被剥夺政治权利。

五、监狱里的折磨

吴俊身材矮小，身体并不强壮。后来我了解到，他在看守所和监狱里经历了严重的折磨。

一次，他因为身体原因无法继续劳动，管教人员没有真正让他休息，而是让其他犯人把他捆绑起来，吊在树上，让他看着其他人劳动。

他还曾因为身体弱、没有能力保护自己的食物，而长期吃不饱。

这些经历不是一个人的政治观点能够解释的。对于一个普通人来说，进入监狱以后，他已经失去了正常生活中最基本的选择权。

我出狱以后，亲自去接吴俊。他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充满理想、在大学里教数学的年轻教师。

但是，我没有放弃他。因为他没有其他谋生技能，我让他到我的小团队里工作，负责采购和一些日常事务。后来到了北京，我又把他带到北京，在我的公司里工作。

我这样做，只是希望他能够重新开始生活。可是，对他来说，真正的“重新开始”，似乎一直没有到来。

六、出狱，不等于获得自由

吴俊后来到过很多地方：北京、青岛、深圳、珠海、广州、桂林……

他曾经做生意，也曾经写作，也曾经教书。但是，据我长期了解到的情况，他无论走到哪里，都担心受到国家安全机关的关注和监控。

他曾经因为生活困难而不断改变工作和居住地点。

一个大学毕业的数学高材生，一个本来可以正常生活、教书、养家的人，却因为几十年前的一场政治运动，长期生活在恐惧之中。

这让我越来越明白：

真正可怕的，并不只是一次逮捕。

真正可怕的是，一个人的过去可能永远跟着他。

七、三十多年以后

2025年11月，事情再次发生。

据吴俊后来向我讲述，当地国保人员把他带走。他被带到一个房间里重新拍照、采集指纹，并要求重新留下个人信息。

他们还让他朗读大量文字，进行录音，并要求他写下过去几十年来的经历。他从白天一直写到晚上十点多。期间，他没有喝水，也没有吃饭。

后来警察告诉他，他们是接到上级通知执行公务。理由是：因为当年的案件已经过去三十多年，他的容貌发生了变化，所以需要重新建立档案。

他们还告诉他：“你的案情，无论走到哪里都会转到哪里。”

并警告他，不准乱说乱动，不准与国外所谓的“敌对势力”联系。最后，他们告诉他：“你的一言一行、

一举一动都在我们的监控之下。”

八、一个人究竟要被追踪多久？

我常常在想：

一个人已经为自己的过去付出了代价，为什么几十年以后仍然不能获得真正的自由？

如果一个国家的法律已经作出了判决，那么刑期结束以后，一个人是不是应该重新获得正常生活的权利？

如果一个人已经年老，几十年前的事情仍然被重新翻出来，重新建立档案，重新进行监控，那么这种控制究竟什么时候才会结束？

这些问题，我没有答案。

但是，我知道我自己亲眼看到过什么。

我知道吴俊经历过什么。

我也知道，在那个年代，有很多人因为说了一句话、写了一张大字报、参加了一次讨论，甚至只是因为与某个人认识，就改变了自己一生的命运。

九、我为什么要把它写下来

我写这些，不是为了仇恨。

恰恰相反，我认为一个民族如果真正希望走向未来，就必须敢于面对自己的历史。

历史不是为了报复。历史是为了记住。

一个社会如果忘记了曾经发生过什么，那么同样的悲剧就可能再次发生。

我不是历史学家，也不是政治学者。我只是一个亲身经历过那个年代的人。

我的文化程度并不高，我没有华丽的语言，也没有能力把这些事情写得非常漂亮。

但是，我愿意把自己知道的事情讲出来。

因为我相信：

真实本身，就有力量。

有些伤口已经过去三十多年，表面上也许已经愈合。但是，在那些曾经经历过的人心里，它们可能从来没有真正消失。

这就是我为什么要记录这段历史。

不是为了让下一代生活在仇恨里，而是希望下一代能够生活在一个不再因为思想、言论和政治观点而失去自由的世界里。

让历史被看见，让受难者被记住，让自由更加珍贵。

这，就是我写下这段故事的意义。

编辑：张致君 校对：孔祥庆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从“懂法”到深渊：八九民运亲历者的狱中呐喊

——看中共法律如何成为统治者的遮羞布

作者：王立君

在中共的官方宏大叙事中，“依法治国”永远是一个唱得响亮的口号。然而，对于任何一个真正经历过中共司法机器威压的普通中国人来说，这四个字不过是一块用来掩盖独裁与暴力统治的遮羞布。我的亲身经历，便是这块“遮羞布”下残酷真相的绝佳例证。

1989年的初夏，民主浪潮席卷全国。十堰市是个三线城市，当时市区只有三十多万人口，这座围绕着东风汽车供应链建起的“汽车城”，虽远离北京，却因汇集了多所高等院校和数万名充满热血的青年学生与知识分子，不在保持沉默，爆发出了抗争之声。

我当时还在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科研处任职，起初因父亲的谆谆告诫，对政治运动保持着谨慎。然而，1989年6月4日晚北京枪声的传来，彻底击碎了他的幻想与沉默。“能真开枪呢？”当晚彻夜难眠的我，在眼泪与愤怒中做出了选择。

6月5日，佩戴着悼念同胞黑纱的我，和学生一起冲上街头。十堰市青年广场上，“还我同胞”、“血债要用血来换”的口号响彻云霄，抗议队伍从最初的数百人迅速壮大到上万人。在看到老百姓甚至高呼着“站起来”为抗议学生助威时，我深感自豪——在民族危难之际，我选择站了出来。为了支持学生在汽车总装厂门前的抗议，我将自己的手表押给店家，换来水和馒头充饥。

随着清算时刻的到来，中共“秋后算账”的丑恶嘴脸暴露无遗。全校范围内展开了所谓“双清”（清理思想、清理阶级队伍）运动，要求“人人过关，人人表态”。

在这场人性的大考前，谄媚者有之，伪善者有之，更有甚者如学生处处长赖福梅，公然在大会上宣称“代表党组织打进学生内部”。面对这种无耻行径，我们都骂他是“无耻的”赖皮狗”。

当轮到我表态时，我拒绝说假话。面对部门领导“共产党人必须说真话”的诱导，我直言不讳地表达了自己的基本态度，毛泽东说过：“镇压学生运动的人，都没有好下场！”然而，这句出自良知的真话，瞬间变成了刺向他的凶器。领导默默用小本子记下了这句言论并层层上报。随后，东风公司公安处政保科的警察找上门来。面对警察拍桌子、叫嚣要抓人，当时还对中共法律抱有幻想，据理力争：“国家的法律是你定的吗？我没犯法！”

对方的回答简单而粗暴：“我说你犯法就犯法了，我随时可以抓你！”

我曾相信自己“懂点法律”。社会上流传着这样一对口头禅：我一不偷二不抢三不反对共产党，谁也不能拿我怎么样？但当警察上门、强行要进屋搜查时，我据理力争要看“搜捕证”；在接受政保科讯问时，我义正

辞严地告诫办案人员：“你们今天对我这个态度，是对中国民主运动的歧视，不担心将来平反找你们算账吗？”

然而，在独裁体制下，所谓的搜捕证、程序正义、言论自由，统统不如领导的一句话、小人的一封举报信。

在体制内小人的挑拨、地方官僚对“失控”的报复，以及高层下达的死命令面前，法律条文形同虚设。1989年12月底，在得知自己即将被抓的消息后，我还将信将疑，还抱有幻想，最多是把我关几天，教训一下而已。我想跑到外边躲几天可能就没事了，于是收拾一点临时的生活用品跳墙逃跑，浪迹天涯。20天后，我被人出卖被捕入狱。这个出卖我的人是东风公司热电厂基建科的一个电工，他名字叫尹伟民，我曾经一个偶然机会，听他在跟别人聊天的时候说，他跟公安局的人关系如何如何。我在逃跑的过程中万般无奈，打电话求他帮忙，他说，你能有多大事儿，又说，他过几天到宁波出差，有些事情需要当面跟我说，要我马上到他家来，被埋伏在他家的警察当场抓住。由于他出卖了我有功，马上入了党，被破格提拔为基建科长。

我入了地狱，在监狱中受尽了受尽了酷刑，他却升官。

我一个拥有正规大学学历、怀揣正义感、本本分分做科研的青年教师，仅仅因为说了几句真话、喊了几句口号、得罪了几位投机小人，就彻底沦为了这场政治运动的牺牲品。

“在没被捕之前，我充分相信中国的法律；但是被捕以后，彻底颠覆了我的思想。中国的法律就是一块遮羞布……也可以说中国就没有法，他们说了算，想抓谁就抓谁。”我在回忆这段历史时非常痛心。

我的遭遇并非孤例，而是千万个在中共体制下遭受迫害者的缩影。我的案件震惊了当年的湖北汽车工业学院，也震惊了整座汽车城。人们口口相传：王老师是被小人所害。

这起历经数十年依然血泪斑斑的亲身经历，向世人再次揭示了一个铁打的事实：在中共字典里，并没有真正的法治，有的只是权力的任意妄为和对异见者的残酷镇压。所谓的法律，对老百姓而言是严刑峻法，对统治阶级而言，不过是随时可以抹杀基本人权的一张废纸。

编辑：张致君 校对：王滨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For the full English version, please visit: www.ZYD1998.com

背井离乡，始于路亚

作者：甘文

28岁，我迷上了路亚野钓，一整年天天都泡在武汉长江大桥下面。本来想着钓鱼图个清静，没想到却让我见识到什么是真的绝望。在长江大桥上，跳桥的人，真不是我夸张，高峰期一个晚上五六个，那水花一响，心头一颤。夏天是最多的，冬天冷了才稍微少点。我记得第一次看到有人跳桥，那时候我整个人都懵了，慌得不得了，眼睁睁看着一个人从桥上掉下去，落水，没了……说不难受是假的，心头堵得慌，晚上睡觉都梦得到。可是后来我居然麻木了。不是我冷血，是真看多了，心都麻木了。你说一个人要活得多难，才会走到这一步啊？这世道，他们活着，真的是连活路都看不到。另外有些人啊，在外头还成天喊着党的恩情，可你见过那些活不下去的人吗？真见过吗？你亲眼看过一个人从桥上跳下去吗？如果没见过，就别在那儿说啥岁月静好，真要静好，那是有人用命换来的。你要是站长江大桥下去钓鱼，怕是什么静好都喊不出口了。

现在回头想，真正让我下定决心离开的，或许不只是我有多么强烈的反抗精神。是一件当时怎么也想不到会改变人生的事，我在二十八岁那年，学会了路亚（fishing lure）。原本只是想多一项爱好，闲下来的时候，到江边站一站，钓一会儿鱼，逃避生活的琐碎。我没有想到，那些日子，后来会成为我理解生命、理解恐惧，也理解自己为什么要走的一部分。

在武汉的长江边，我一次又一次亲眼看见有人从桥上跳下。我不知道他们的名字，不知道他们从哪里来，更不知道他们此前经历过什么。我只知道，也不是新闻里的故事，而是一个真实的人，曾经和我们一样，过着自己的日子。我报过警，遇到过电话忙线、怎么也打不通的时候，后来，也见过周围没有人再拨电话的场面，包括我自己。我发过抖音，质问为什么报警电话会在那样的时候打不通，达到了百万播放，却被限流，删评论。让我害怕的，不只是眼前发生的事，还有那种无力，你知道有人需要帮助，却不知道自己能做些什么。我至今保存着亲自拍下的两段视频，那些人后来是否被记录、是否进入相关统计，我没有办法核实。但我不愿意，他们最后只剩下一段被人划过的影像。一个人来过这个世界，不应该只留下一句“有人跳桥了”。

十八九岁起，我就开始接触绕过网络审查的技术，做过免费的工具，后来也参与过很多相关的技术支持与维护。我想让人们有机会接触不同的信息，也希望自己能够安全的做自己喜欢的事，赚钱让家人有好的生活。

我不想把自己写成一个从来不怕、永远坚定的人。我有自己的坚持，也有很多舍不得失去的东西。我还记得封控期间，那位突发疾病、急需外出就医的邻居。为了让他能够出去就医，我曾驾车冲撞开小区门口的封控设施，之后因此受到多次传唤。当时我想的，并不是要做出什么了不起的举动，我只是觉得，人已经病了，得先让他去看病，至于别的事情，不是优先考虑的事情。

跳下长江大桥的那些人，那位需要就医的邻居，以及后来发生在我自己身上的事，在记忆里慢慢连在了一起，它们让我越来越在意一个朴素的问题，当一个普通人遇到过不去的难处时，他能向谁求助，又能不能得到回应？

到了2024年8月，我自己也被警方带走了，过去，我在江边替陌生人感到害怕。和惋惜，后来，我开始为自己和家人的未来害怕。那种恐惧并不需要什么宏大的解释，它很具体，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再次失去自由，不知道下一次还能不能回家，更不知道妻子和女儿还要为我担心多少次。

2024年12月，我又收到传讯通知，被要求于12月16日前往山东夏津，此前的经历，让我担心这次前去会再次被羁押，也担心自己可能与女儿长期分离。这成为我决定立即离开的直接原因。案情可以写进材料，时间可以整理成表格，通知书也可以扫描存档，可一个父亲想到自己可能无法陪女儿长大时，那种害怕，很难装在书面表达。我想看着女儿长大，送她上学，听她讲成长里那些琐碎的小事。我想有一天，她回头找爸爸的时候，我就在她看得见的地方。

怕再次失去自由，怕家人承受更多，怕一些原本以为理所当然的日子，忽然就再也回不去了。我说自己害怕，并不是说我知道未来一定会发生什么，而是越来越舍不得失去和家人在一起的生活的可能性。我并不是不怕才走的，恰恰是因为害怕，因为还有牵挂，因为还想快乐生活下去，我才决定走。

这些事情，写下来不过几行字。可对我来说，它们隔开的是两种生活，一边是熟悉的语言、街道和故乡，一边是我必须重新寻找的落脚之处。如果能够安稳地生活，谁会轻易舍得把已经熟悉的一切留在身后？

到了2026年了，只能每天听人说经济不好，人们吐槽自己赚不到钱了，我不知道每个家庭如今的处境，也不能替那些逝去的人解释他们的人生。我只是忍不住担心，那些两三年前就已经艰难活着的人，现在会不会更难了？对一个普通家庭来说，日子好不好，终究要落到一件件具体的事情上，工作能不能保住，下个月的房租有没有着落，家人生病时敢不敢去看，孩子需要的东西能不能买。

我盼着的，不过是一个人忙碌一天之后，能够安心吃顿饭，是父母面对孩子的时候，不必总把难处藏起来，是遇到困境的人，开口求助时，能够听见一句有用的回应。我已经离开，但我没有因为离开，就不再心疼那里的人。我也不盼着故乡变得更艰难，好用来证明自己当初为什么要走。恰恰相反，我希望有一天，曾经让我害怕的事情能够少一些，让人愿意留下的理由能够多一些。

我愿意看见那里的普通人生活安稳，愿意听到亲友说日子有了起色，愿意知道有人遇到难处时，及时得到了帮助。因为那里仍然有我的牵挂。因为那些我认识的、不认识的人，都有自己的家人，也有舍不得放下的生活。

如今再说这些，已经是后话了。我没有什么宏大的结语，只剩下一点很普通、也很真切的愿望：愿需要帮助的人，不必一次次失望。愿艰难活着的人，能够慢慢等来生活的转机。尤其愿我的祖国同胞们，往后的日子少一点苦，多一点安稳，多一点值得期待的明天。愿“好好活着”，不必成为一个人用尽全部力气，才能实现的愿望。

编辑：黄吉洲 校对：王滨 翻译：戈冰 美编：胡海宁

二十块钱到香港（二）

作者：黄维克

China's Memory
中国记忆

初到香港：从“厅长”到打工仔

终于见到了这辈子第一次碰面的外祖父，他见过我丁点大的黑白照片，我见过他很多张巨大的彩色照片。我们两个相互打量，再次确认我们有一种关系，但是谁都不像对方。

外祖父长得就像外国人，后来他到国内四处旅游，更加证明了这一点。到哪里都有人围观，他看到小脚的女人就追，拿着照相机和摄像机在后面拍。

别说我们第一次见面，在此之前我根本不知道他存在这个世界，知道外祖父这个人，也是没几年的事情。一次放学回家与小伙伴吵架，对方突然说，你家外公是“美蒋特务”，现在派驻香港。我说没可能，妈妈家里从来都没人。

后来自己也觉得不对，没有外公哪有妈妈，回去一定要问个水落石出。我问母亲：“我有没有外公？”，“有”；“他现在到底在哪里？”，“在香港。”我听完感觉晴天霹雳，忍不住嚎啕大哭。

父亲的家是“剥削他人”的资本家，这下母亲的家又是一个说不清的“里通外国”。天啊，我这辈子怎么这么倒霉。

母亲不断地跟我解释，这一切都是为了保护我，一定是对方小孩的家长偷看了“档案”。我们那时候，生活在一个内地大学的院子里，虽然是知识分子云集，但是海外关系仍然比较少，算是在一个保守的城市里面相对开明的单位。

尼克松访华后，整个中国从上到下，从沿海到内地，逐步开放了大门。母亲便开始申请赴香港探亲了，我实在不明白她的目的，因为对外祖父毫无任何感情，为什么要去那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地方？

母亲香港回来，校园里都有很多人找借口来探访，她从来都是那么谨慎，总是具备那一种常人没有的本领：令对方达不到目的——打探香港的情况，又保护了自己和家人，而且还没有得罪任何人。

家里出现了很多彩色照片，相对我们原来黑白的照片，它们都像“巨人用的物品一样”反差特别大。照片里母亲抹着口红穿着高跟鞋，在飞机旁边、在游轮上面、在高楼大厦前拍的。怎么自己天天面对的妈妈，活像一位外国领导人的夫人？

记得上个世纪的某一天，我在北京来往香港的飞机上，机舱里大屏幕正播放的一位女歌手的演唱，歌词大意是那不幸失散的“孩子”，什么时候能回到“母亲”的怀抱，背景却播放着香港高楼大厦的繁华景色，和內地的城市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我在想这个“不幸的孩子”又有多幸运！

这是到香港的第一天，一大清早我就得起床了，因为我是“厅长”（客厅的长官），睡觉比任何一个人晚，起床比任何一个人早，这就是我几个小时前才知道的“残酷”现实。

那时候像我这样的情况赴香港，都可以说带着一个任务，那就是去“继承遗产”，大院里在我之前走了一个男孩，他祖父在马来西亚有个橡胶园。听说也是去继承遗产。市公安局面对这种情况一律开绿灯。

记得当时外祖父有一份家信交到了公安局，他介绍自己是本世纪翻页的时候出生—1900年。毕业于税务专门学校，原称北京税务学堂，后来在海关任官员。在香港拥有自己的生意，也热衷各种社会慈善捐款活动。

记得他写的那一封信，除了繁体以外，还老是咬文嚼字之乎者也，听起来都是有钱人的口吻。在香港不用去住山上搭建的临时屋和政府的廉租屋，拥有自己有电梯的房子，而且还不是“唐楼”，自然有富人的感觉。

那时候的电梯有自己开的和别人帮你开的，自己开的比较高级一点，但是每到一层用一次要自己开门和关门，记得门是一个有铁和竹子的栅栏。

不知道有多少的推友，那个年代去过香港的穷人家，山上很多临时搭建的房子，属于那种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家里女性上厕所都要陪伴的。

如果你幸运被抽签住上公屋，也不是每一层都有电梯，人们常排队等电梯，还不能到自己想到的楼层。每家人的空间都极其狭小，门口都拉一块布帘，用这样的方法能透口气。公众的走廊上充满着，锅碗瓢勺碰撞声和父母孩子之间的叫骂声。

记住，穷人不是住“公屋”的，而是那些住“笼屋”的。

外公是一个纨绔子弟，除了周游世界外，从来都是把钱花得精光。但他有一个集邮的嗜好，还成立了一个“九龙邮票社”，老香港的人都应该记得。

他在铜锣湾闹市区有一个豆腐干大的小铺头，那里常有集邮爱好者的光顾，也吸引了一些放了学的中小學生。原来集邮这个玩意儿是丰俭由人，有便宜的不得了，也有贵的得吓人的。

邮票社是一个世界组织的会员，时常会收到寄来的邮包，都是一些世界各地最普通最通用最便宜的邮票。寄来的邮票连着剪下的部分信封，每一百张用橡皮筋捆在一起，我们需要用温水把它们分离，就像其他家庭作坊一样。

那时候也有人拿“邮票极品”，拿来寄卖或者交易。那就是中国的“全国山河一片红”和英国的“黑便士”和“红便士”。这些小小的邮票现在都能价值几百万美元或者欧元，几千万人民币，当时只能换一台彩色电视机而已。

很明显我的香港之行，占用了国家宝贵外汇：二十港币。终于看到了我眼前的现实：外祖父不穷，但也绝对谈不上富。原有“继承遗产”的梦想就这样彻底破灭了。

编辑：黄吉洲 校对：周敏 翻译：沈美花 美编：胡海宁

中国民主党主办

Sponsored by the China Democracy Party

《在野党》杂志社

总编辑：朱虞夫
社长：郑存柱
出品人：景辉辰

荣誉主编：

毛庆祥（发起人） 谢长发（倡导人） 胡石根 陈西 吕耿松 查建国 陈树庆 许万平 刘贤斌 胡明君 黄燕明

副总编辑暨副社长：鲁慧文

副总编：冯仍

轮值总编辑：冯仍 / 吕锋

日本分社社长：漠北独侠 / 漠北孤侠

副主编：张致君 陆乾坤

编辑部：李聪玲（部长） 李晶（副部长） 钟然（副部长）

胡丽莉 冯仍 周志刚 赵杰 韩立华 黄吉洲

胡景 Gloria Wang Geoffrey Jin

收稿部：马群（部长） 田家元

校对部：冯仍（部长） 熊辩（副部长） 程筱筱（副部长）

王滨 孔祥庆 毛一炜 周敏

翻译部：吕峰（部长） 周敏（副部长） 戈冰 沈美花

美编部：胡海宁（部长） 阎梦菁（副部长） 刘敖（副部长）

宋佳航 傅贻红 张帆

采访部：贾嘉（部长） 沈美花（副部长） 缪青（旧金山记者站

站长） 陀先润 侯冰封 郝剑平 庄帆 韩震 唐鑫

宣发部：Gloria（部长） 彭硕（副部长） 曾群兰（副部长）

何愚（副部长） 夏体嫻 黄吉洲 李延龙 程筱筱 张

晓丽 Rong 汪洋

信息技术部：卢新虎（部长） 卢超（副部长） 李建伟

张湘潇 程筱筱 张荣鑫 姜俊良 吕峰 胡丽莉

人权观察部：黄吉洲（部长） 张维清（副部长） 陈娟（副

部长） 何愚 老默 王晓华 周敏

公关事务部：李享（部长） 王连江（副部长） 黄国安（副

部长） 宋娟华（副部长） 翼超 张帅 刘乐源 蔡政

赵长寅 黄剑强

外联部：张致君（部长） 赵杰（副部长） 王海霞（副部

长） 史庆梅（副部长） 常坤 张俊杰 权录军 汪洋

Rong

财务部：朱晓娜（部长） 高晗（副部长） 朱小砚（出纳）

张致君

行政部：吕聪（部长） 张宇（副部长） 陈婷

法务部：陈闯创 郑存柱

投稿与联络方式

URL: www.ZYD1998.com

Email: zaiyedang1998@gmail.com

Tweet: @zaiyedang1998

Address: 228 N Garfield Ave #202, Monterey Park, CA 91754, USA

Telephone: +1-626-889-0419 | 张致君

亲爱的读者与战友们：

《在野党》是我们共同的火种，承载着无数中国民主志士二十七年来前仆后继的牺牲与期盼。这份刊物从1998年的呐喊中诞生，在铁蹄与暴力下中断，却从未泯灭我们追求自由与正义的信念。今天，我们《在野党》重新出发，这不仅是一次杂志的复刊，更是为中国民主、人权与法治而战斗的庄严誓言！

一路走来，我们深知前方依然布满荆棘。但我们也更加明白，只要有您的支持，这盏希望之灯就能持续燃烧。您的每一份捐款，都将帮助我们支付杂志制作、印刷与发行费用，帮助我们搭建更加广阔的传播平台，也为我们调查迫害案例、组织采访交流提供有力保障，让《在野党》成为海内外民主力量集结的号角，让真相与呐喊直达世界各个角落。

历史的洪流正在前行，我们呼吁您与我们一起，不再沉默，不再退让！请扫描本页二维码，以 Zelle 捐款支持我们，让我们手牵手、心连心，共同守望一份对自由的承诺、一份对正义的坚持、一份对美好未来的追求！

您的善意将铭刻在《在野党》的史册中，您的力量也将成为中国民主进步最真实、最宝贵的见证！

如有国际合作与联系意向，也欢迎通过 zaiyedang1998@gmail.com 与我们取得联系！请关注我们的官方推特：@zaiyedang1998，与我们保持密切互动，共同见证并参与这场改变中国未来的努力！

抗共救国，我们是认真的！为了中国民主自由，我们更加坚定！

《在野党》杂志社 敬上



可直接转账到 Zelle 账号 zaiyedang20250625@gmail.com
收款名称为：Opposition Party INC

《在野党》2026 年 8-8 月接收的捐款信息如下：

捐款日期	捐款者姓名	捐款金额	捐款用途
August 17, 2026	Gang Ouyang	\$18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7, 2026	Haowei Shi	\$18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7, 2026	Yunhui Hui	\$15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7, 2026	Jiawei Wang	\$15.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7, 2026	Li Li	\$18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8, 2026	Lichun Tang (Kai)	\$18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August 18, 2026	Meihua Shen	\$100.00	捐助杂志社
August 18, 2026	Jia Jia	\$100.00	捐助杂志社
August 28, 2026	Qinghua Xu	\$200.00	捐助杂志社
September 3, 2026	Zheng Cai	\$100.00	捐助杂志社
September 4, 2026	Ting Li	\$100.00	定向捐助朱虞夫
September 8, 2026	Zhongjie Wei	\$600.00	定向捐助国内政治犯
September 8, 2026	Mengjing Yan	\$100.00	定向捐助国内政治犯
September 8, 2026	Leyuan Liu	\$100.00	捐助杂志社
September 14, 2026	Juanhua Song	\$100.00	定向捐助国内政治犯
September 14, 2026	Ting Li	\$100.00	定向捐助朱虞夫
September 15, 2026	Beisheng Li	\$200.00	定向捐助邹巍曾爱宗

幕 后 团 队

《在野党》并非在真空中完成。

从选题策划、内容编辑、事实核实与语言转换，到版式设计、校对、发布与长期维护，每一期的完成都依赖一支长期协作、分工明确的幕后团队。

团队成员分别承担文字编辑、资料核验、翻译协调以及版式与技术支持等工作。多数情况下，他们并不出现在显眼位置，但正是这些持续、稳定的专业劳动，构成了杂志得以按期完成并保持质量的基础。

编辑与出版岗位分工说明：

一、内容策划与选题统筹

由编辑团队共同完成选题方向的确立与内容结构规划，确保刊物在价值立场、主题连续性与公共讨论深度上的一致性，构成每一期内容生产的起点。

二、记者与写作

由前线记者、特约作者及撰稿人员组成，负责采访、资料整理、事实核实与写作，为刊物提供第一手文本内容与信息来源。

三、编辑与校对

由编辑团队对稿件进行结构性编辑与语言修订，并由校对人员对定稿内容进行文字、标点、事实与格式层面的复核，确保文本准确性、严谨性与出版一致性。

四、翻译与语言支持

由翻译与语言支持人员负责中英文内容的互译与语言协调，确保各语言版本在语义、语气与信息完整性上的一致，为刊物的跨语言传播提供保障。

五、版式设计 with 出版制作

由幕后制作团队完成刊物整体版式设计 with 出版制作工作，包括版式系统设定、页面结构规划、文字与图像编排、双语内容技术适配，以及印刷与数字版本的最终文件输出与校验。该环节承担将内容转化为可持续出版成品

六、发行与传播支持

由相关支持人员协助完成刊物发布、传播渠道协调与读者反馈整理，使出版成果进入公共视野并形成持续影响。

荣 誉 墙



沈美花，中国民主党党员，《在野党》杂志社采访部副部长、翻译部成员。长期参与杂志社采访、翻译及内容整理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投入相关事务。

在具体工作中，她参与人物采访、选题与提纲准备、资料收集及采访内容整理，协助记录中国民主运动参与者及相关人士的亲身经历；同时参与杂志英文翻译工作，运用 AI 工具辅助翻译，并通过回译核对、逐段检查和人工修订，尽力确保译文准确、完整。

她始终坚持认真细致、求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在采访与翻译岗位上默默付出，为记录真实、保存历史及杂志社各项工作的开展贡献着自己的力量。



周敏，中国民主党党员，《在野党》杂志社翻译部副部长。长期参与杂志社翻译、校对及文章撰写工作，并曾参与采访部相关事务。

在具体工作中，她主要负责杂志稿件的翻译与校对，认真核对译文内容，协助保障杂志英文内容的准确表达；同时积极撰写并发表文章，以文字关注中国现实及民主、自由、人权与法治等议题，为杂志内容建设提供支持。

她始终坚持认真负责、积极投入的工作态度，在翻译、校对与写作岗位上持续付出，为杂志社内容质量的提升及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贡献着自己的力量。

謝長發 (1951 -) 中國民主黨湖南組黨的長期堅守者

從八九民運到九八組黨，從湖南籌委會到推動中國民主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謝長發把人生最堅定的歲月，交給了一個樸素而執着的理想——讓中國人擁有公開結社、自由組黨和選擇政治未來的權利。十三年鐵窗，沒有換來他的認罪，也沒有使他放棄最初的選擇。出獄之後，他依然守在中國，繼續見證，也繼續堅持。

對謝長發而言，民主從來不是紙上的兩個字，而是一生的選擇與承擔。
長夜可以漫漫，但總有人秉燭前行。

